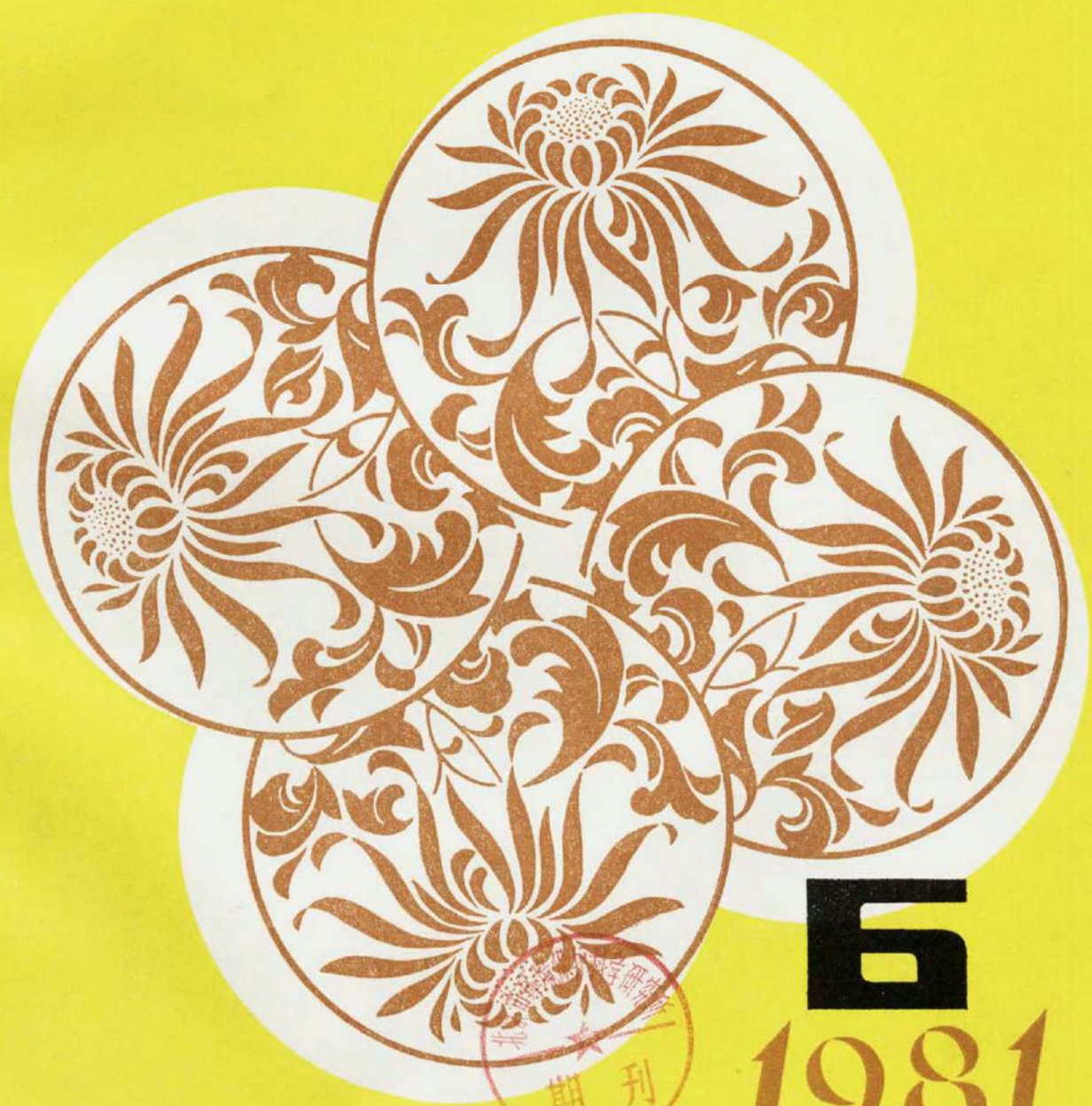


2/033

学术研究

XUESHUYANJIU



6
1981

学术研究

(双月刊) 一九八一年第六期

目 录

论孙中山向西方学习的爱国主义立场和态度

.....陈胜彝 (5)

孙中山从旧三民主义发展到新三民主义的主客观原因

.....刘培琼 吴恩壮 (15)

大明顺天国起义初探

.....张其光 (23)

介绍《孙中山选集》校订本

.....黄 彦 (28)

彭湃在农民运动中的策略思想及其运用

.....元邦建 (33)

“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与批评和自我批评

.....林 洪 (39)

从深圳情况看签订对外经济合同值得注意的几个问题

.....广东法学学会调查组 (42)

在科学观上康德对休谟的继承与更新

.....罗克汀 (47)

关于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和哲学基本问题的再探讨

.....张江明 (53)

正确认识 and 掌握我国社会主义的主要矛盾

.....杨 越 梁渭雄 (67)

论汉代正宗神学奠基者董仲舒的哲学思想李锦全(72)

解放前华侨在广东投资的状况及其作用(续完)林金枝(79)

工作研究 发展广东山区多种经营的调查邝研农(84)
加强广东交通运输建设的几个问题庄 耀 欧宣德(89)

调查报告 斗门红旗华侨农场扭亏为盈的调查张维静 赵元浩(93)

对剩余劳动范畴永存论的商榷于 丛 罗 兴(96)

试论苏轼的岭南诗张德昌 洪柏昭(99)

黄谷柳和他的创作张仲春(105)

“苍黄”辨张步云(110)

影印《全芳备祖》序言梁家勉(112)

小品 小论“三个更加”于燕郊(115)
想起了另一位愚公钟子硕(116)
赞“愿作‘中间派’”东 文(117)

书海酌蠡 “月生西陂”? “入乎西陂”?韩 虔(66)
“兰若生春夏”之“兰”并非修饰词钟超成(78)
冯敏昌生卒年考金 韦(109)
紫牡丹诗案止 水(114)
曹雪芹原著无“真真国”辨周林生(118)

• 学术动态 •

关于胡汉民评价问题的讨论(83) 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广东分会成立(41)

广东各界人士隆重集会纪念陶行知先生诞生九十周年(98) 广东举行纪念彭湃学术
讨论会(95) 广东哲学学会邀请韩树英作学术报告(114)

1981年第1—6期总目录 (119)

封面设计马淑新

Journal of ACADEMIC RESEARCH (a bimonthly)

No. 6, 1981

CONTENTS

- Dr. Sun Yat-sen's Patriotic Stand and Attitude in Learning
from the West Chen Shenglin (5)
- The Subjective and Objective Causes for Dr. Sun Yat-sen's
Switch-over from the Old Three People's Principles to the New
..... Liu Peiqiong & Wu Enzhuang (15)
- Preliminary Studies on the Uprising of the "Da Ming Shun
Tian" Kingdom
——The Abortive 1908 Guangzhou Uprising Against the
Qing Dynasty :
..... Zhang Qiguang (28)
- Introducing the "Selected Works of Dr. Sun Yat-sen"(Verified Edition)
..... Huang Yan (28)
- Peng Pai's Tactics and Its Application in the Peasant Movement
..... Yuan Bangjian (38)
- On the Principles of "Letting a Hundred Flowers Blossom and a
Hundred Schools of Thought Contend" and "Criticism and
Self-criticism".....Lin Hong (39)
- A Few Noteworthy Problems Concerning the Signing of Business
Contracts with Foreign Business Corporations
——As Viewed from the Present Situation in Shenzhen
.....by a fact-finding team under the Guangdong Society of Law (42)
- How Immanuel Kant Adopted and Improved David Hume's Conception
of Sciences.....Luo Keting (47)
- Further Studies on the Proposition of "from Matter to Consciousness
and from Consciousness to Matter" and the Basic Problem of
Philosophy..... Zhang Jiangming (53)
- The Correct Understanding and Handling of the Principal
Contradiction in Our Socialist Society
..... Yang Yue & Liang Weixiong (67)
-

- On the Philosophy of Dong Zhongshu—the Founder of the Orthodox
Theology in the Han DynastyLi Jinquan (72)
- Overseas Chinese Investments in Guangdong Before Lideration
—And the Significance of Such Investments (continued)
..... Lin Jinzhi (79)

Studies and Suggestions

- An Investigation into the Development of a Diversified Economy in
Guangdong's Mountainous AreasKuang Yannong (84)
- A Few Problems Concerning the Construction of More Efficient
Transportation in GuangdongZhuang Yao & Ou Xuandi (89)

Investigative Report

- The Switch-over from Losses to Profits in the Red Flag Farm of the
Returned Overseas Chinese in Doumen County
..... Zhang Weijing & Zhao Yuanhao (93)
- A Discussion on the Theory of the “Eternal Existence” of Surplus
Labour.....Yu Cong & Luo Xing (96)
- A Comment on Su Shi's “Ling Nan” Poems
—The poems he wrote in Guangdong
..... Zhang Dechang & Hong Baizhao (99)
- Huang Guliu and His Literary Works Zhang Zhongchun (105)
- An Explanation of “Cang Huang”..... Zhang Buyun (110)
- Preface to the Photographed Edition of “Quan Fang Bei Zu”
—A book on flora published in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 Liang Jiamian (112)

Sketches

- A Few Remarks on the Purpose of Literary And Art Criticism
—Encouraging people to “write more willingly, more daringly,
and more fruitfully”
..... Yu Yanjiao (115)
- Thinking of Another “Foolish Old Man” Zhong Zishuo (116)
- My Praise of Comrade Chen Yi's Modesty
—A distinguished leader who was willing to take a “middle place”
..... Dongwen (117)

Random Notes in Reading

Recent Academic Devejopments

论孙中山向西方学习的爱国主义立场和态度

陈 胜 莽

在近代中国人民反抗帝国主义及其走狗的斗争史上，一代一代的爱国志士和“先进的中国人”，为了救国救民，“千辛万苦，向西方国家寻找真理”。伟大的爱国主义者、民主主义革命家孙中山先生，则是中国共产党出世以前向西方寻找救国救民真理的一位最先进、最杰出的代表。

孙中山向西方学习的根本目的，在于改造中国、振兴中华；他明确主张把虚心学习外国的长处与维护民族尊严结合起来，从中国革命的实际需要出发，有分析、有鉴别地向西方学习和吸收有益的东西。这些思想主张，充分地显示了孙中山倡导向西方学习的鲜明的爱国主义立场和态度，也是他在政治思想方面留给我们的一份珍贵遗产。

—

“爱国主义就是千百年来巩固起来的对自己的祖国的一种最深厚的感情。”^①孙中山对自己的祖国充满深厚的感情，不仅表现在他无比热爱祖国壮丽富饶的山川、英勇勤劳的人民和优秀的文化传统，而且，突出地表现在他对清朝政府以及反动官僚军阀的强烈憎恨和对苦难群众的真挚同情。正是这种炽烈的爱国热情，有力地推动着孙中山为改造中国、振兴中华积极地倡导学习西方、赶超西方。

早在孙中山赴檀香山读书期间（1878年——1883年），他开始接触西方科学文化知识和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想的时候，这位远离故国的中国少年，并没有因为第一次出洋“始见轮舟之奇，沧海之阔，自是有慕西学之心，穷天地之想”^②而乐不思蜀，淡忘了世代生于斯长于斯的灾难深重的祖国；并没有因为身处异邦，成了一个英国人办的教会学校的学生，而忘记自己“生而为贫困之农家子”，^③淡忘了处于水深火热中的同胞。恰恰相反，在他胸中蕴藏已久的“必使我国人人皆免苦难，皆享福乐而后快”的高尚情怀，促使他萌发了学习西方“改良祖国，拯救同群之愿”；^④1894年，孙中山上书李鸿章，建议学习西方“富强之道”。由于上书遭到冷遇，证明“和平方法，无可复施”。^⑤而清政府在甲午战争中的丧师辱国更激起孙中山的愤懑，认为这是“庸奴误国，荼毒苍生”。于是他毅然再赴檀香山，组织了中国第一个资产阶级革命团体，提出“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正式揭起了革命救国的旗帜，并把这个以推翻清朝专制统治、创立美国式的“合众政府”为目标的革命团体，直截了当称之为“兴中会”，明白宣告：“是会之设，专为振兴中华、维持国体（指维持国家独立与尊严）”。^⑥

振兴中华，就是要解决在清政府的统治下，内则“哀鸿遍野，民不聊生”，外则“强邻环列，虎视鹰瞵”，祖国面临被列强蚕食鲸吞、瓜分豆剖的严重民族危机。孙中山说：“中国一旦为人分裂，则子子孙孙世为奴隶”，这是“急莫急于此”的头等大事，“倘不及早维持，乘时发奋，则数千年声名文物之邦，累世代冠裳礼义之族，从此沦亡，由此泯灭，是谁之咎？识时贤者，能无责乎？”他坚决驳斥了所谓“共和政治不适于中国”的谬论，坚持以“创兴共和”之革命“再造支那”。^⑦1903年，他更把“创立合众政府”发展为“创立民国”，明确宣布：“革命成功之日，效法美国，选举总统，废除专制，实行共和”。他深信通过革新，“我们美丽的国家将会出现新纪元的曙光”。^⑧

1905年，孙中山到东京组织同盟会，和留日学生“商定救国之方针”时，更深情地指出：“中国的文明已有数千年，……中国土地人口世界莫及，我们生在中国，实为幸福，各国贤豪皆羡慕此英雄用武之地而不可得”。从而恳切地希望留学生们切勿嫌弃祖国落后和百姓无知，呼吁要充分利用祖国“一片好山河”，“要择地球上最文明的政治法律来救我们中国，最优等的人格来待我们四万万同胞”，在“我们中国造起一个二十世纪头等的共和国来”，并强调说，只要我们下决心“要中国兴，中国断断乎没有不兴的道理”；只要我们善于“取法西人的文明而用之，亦不难转弱为强，易旧为新”；^⑨以至“举西人之文明而尽有之，即或胜之焉，亦非不可能之事”，勉励留学生们勇敢地“将振兴中国之责任，置之于自身之肩上。”^⑩充分表现了孙中山是一位具有高度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的伟大爱国者，表露了他那强烈的救国救民的责任感。

在辛亥革命失败以后的整个革命低潮时期，孙中山坚持同窃据民国招牌实行反动统治的军阀势力斗争，不论在任何情况下，“救国宗旨，决无更变”。^⑪他明确表示：“虽石烂海枯，而此身尚存，此心不死，既不可以失败而灰心，亦不能以困难而缩步。”^⑫这又充分表现了一个伟大爱国者和革命家始终坚持改造中国、振兴中华的大无畏的英雄气概。

孙中山在中国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从西方资产阶级革命时代的武器库中吸取了建立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的政治方案，作为改造中国、振兴中华的救国方案；同时找来进化论、天赋人权论等项思想武器，为实现这个救国方案服务^⑬。在这个“提倡共和革命于中国”的救国方案的指导下，孙中山领导人民推翻了清朝，推翻了帝制，建立了民国，为中国革命建树了丰功伟绩。尽管由于帝国主义支持中国反动派篡夺了革命的胜利果实，孙中山的救国方案在当时的中国，没有能够实现，但在近代中国向西方学习的思潮发展进程中，在近代爱国主义形成发展的光荣史册上，却具有极为重要的历史地位。

第一，孙中山“提倡共和革命于中国”的救国方案，继承发展了鸦片战争以来各种爱国势力为挽救民族危机、谋求祖国独立富强而倡导学习西方的爱国主义精神，突破了他们的爱国主义的局限性。我们知道，近代中国向西方学习的思潮，发端于鸦片战争时期，当时，倡导“师夷长技以制夷”的地主阶级改革派爱国人士，如林则徐、魏源、姚莹等人，仍然把爱国和忠君联系在一起，把挽救民族危亡和维护清王朝的久安长治联系在一起，他们所爱之国，仍然是封建君主专制的大清帝国；以洪秀全为领袖的太平天国农

民起义虽然揭起了反清的战旗，但由于革命农民也还不是先进生产方式的代表，他们还是“皇权主义者”，包括大力倡导学习西方富强之道的洪仁玕，也毫不含糊地强调其倡导之目的是“以顶天父天兄纲常，太平一统江山万万年也”，^⑭把学习西方与建立、改善、巩固实行君主专制政体的新王朝联系在一起。他们所爱的天国，诚如孙中山所指出“仍不免为专制”。^⑮至于会党，亦如孙中山所说，其虽反清，但“于共和原理、民权主义，皆概乎未有所闻”^⑯，故“和我们的主张便大不相同”；^⑰资产阶级改良派虽然对封建君主专制制度首先发起了冲击，但即使他们还在领导变法维新的爱国运动时，他们也仅仅从西方吸取了君主立宪的方案，一不反对清廷，二不废弃皇帝，他们以清廷“列圣之耻”为“国耻”，要求通过变法“雪列圣之仇耻，固万年之丕基，俾宗室益固，朝廷益尊”，^⑱把“保中国”和“保大清”、“保皇上”联系在一起，他们所爱之国，则是君主立宪的大清国。孙中山高举革命民主主义的旗帜，不但要推翻清朝，还要把皇帝拉下马，变革国体，“由平民革命以建国民政府”，不但要消灭皇帝制度，还要肃清“皇帝思想”，庄严宣告：“敢有帝制自为者，天下共击之！”^⑲这种坚持推翻帝制、建立共和国的救国方案，把鸦片战争以来的爱国者和先进的中国人向西方寻找真理的主要内容，发展为寻找革命民主主义的真理，从而给中国人民的爱国主义注入了革命民主主义的新鲜血液，发展为革命民主主义的爱国主义。

第二，孙中山“提倡共和革命于中国”的救国方案，还有力地抗击了辛亥革命时期中外反动势力妄图阻挠破坏中国人民学习西方民主政治的逆流。在戊戌变法和义和团运动失败以后，从二十世纪初年起，革命风潮日益兴盛，知识分子纷纷从爱国走向革命，摒弃君主立宪，趋向民主共和。中外反动势力竭力阻遏这股革命潮流的发展，在文化上进一步结成反动同盟。帝国主义分子鼓吹尊孔尊君；清朝封建统治者宣扬尊孔忠君；资产阶级改良派堕落为反动的保皇党后，也甘当中外反动派的应声虫，鼓吹尊孔保皇。这些谬论汇合成一股反动逆流，反对和抵制中国人学习、传播西方的民主共和政治以及进化论、天赋人权论等学说，企图维护中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统治秩序，维护清朝皇统和帝制。孙中山以鲜明的革命民主派立场，对此作了坚决的斗争。他尖锐地指出：清朝政府在帝国主义列强瓜分和掠我中华时，“不特签押约款以割我卖我也，且为外人平靖地方，然后送之”，已经成为“助桀为虐”的帝国主义的“鹰犬”。从而，把遭受列强侵略的“中华国”和已成为列强之鹰犬的“大清国”严格区别开来，把被出卖的“中华国”和出卖中华的“大清国”严格区别开来，揭示了二者不可兼容，只有把出卖中华的“大清国”彻底推翻，才是爱中国的唯一标准。一针见血地揭穿了康梁等保皇党“以保皇为爱国”的“害国”实质，指出他们维护卖国政府，不顾中华而护大清，“非爱国也，实害国也。”^⑳有力地论证了实行共和革命对于谋求祖国独立富强的必要性和迫切性。正是这样，他在1904年，就向全世界严正宣布：中国革命者早就制订了“把过时的满清君主政体改变为‘中华民国’的计划”，列强“对目前摇摇欲坠的满清王室的支持，……注定是要失败的。”^㉑后来，他还一再对外国人表明：“共和政体最适合于我们广大的国土与众多的人口”的国度；

在中国除了“建立共和制度”以外，“我确信没有其他政府形式能在中国建立。”^②

孙中山在灾难深重的近代中国，特别是在清朝卖国政府成了“洋人的朝廷”的历史条件下，在“那时的外国只有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是进步的”历史条件下，提出通过革帝国主义走狗清朝的命以挽救民族危机的主张，通过“共和革命”争取政治民主以谋求祖国独立富强的主张，把争取民族独立和民主自由的斗争紧密结合起来。这是当时历史条件下解救中国的最先进的，也是唯一正确的救国主张。它深刻反映了“几万万人为争取西方已经实现的理想而斗争”的强烈愿望，是孙中山从中国革命的实际出发，努力吸收西方资产阶级的成功经验，力求使祖国跟上世界潮流的爱国主义热情的结晶。正因为如此，1905年，他到东京组织同盟会时，热烈欢迎他的留日学生就把他视为献身革命的“中国英雄”和“四万万人之代表”。^③武昌起义成功之后，“黄浦之滨，数百万众拍手扬巾”热烈欢迎他归国，称颂他是一位“为祖国造福无量”的“我中华有名之英雄”。^④

还必须指出，孙中山在吸收西方资产阶级成功地建设资产阶级现代国家的经验时，还明确提出他所要建立的独立富强的民主共和国是一个统一的共和国。早在1903年，他就严正指出：“支那国土统一已数千年矣，……支那民族有统一之形，无分割之势”，列强若胆敢“分割此风俗齐一性质相同之种族”，中国人民“必以死抗之”，^⑤把争取民族独立和捍卫祖国统一紧紧联结在一起。1912年1月，他就任南京临时政府大总统的宣言，更庄严宣布：新共和国是一个民族统一、领土统一、军政统一、内治统一、财政统一的统一国家。在南北议和过程中，他始终坚持“以南北统一、民国巩固为主旨”，^⑥坚决抵制了帝国主义以“把国家划分为二”作为外交“承认”条件的威胁利诱。^⑦孙中山解除总统之职后，还一再声明，对南北分治，“余绝不赞同”；^⑧严斥某些美国人仍企图把中国“分为两国”的“卑劣之言”，指出，两个中国的论调决“非华人之意见”，其制造者是“中国之仇敌”。^⑨1912年，孙中山通过游历南北各地，“无处不发现人民有同样之态度”——热望祖国成为“强大统一之中国”，更加坚定地指出：“中国当成为统一独立与兴盛之国家，……盖中国统一方能自存也。一旦统一兴盛，则中国将列于世界大国之林，不复受各国之欺侮与宰割。”因而，明确提出中国各民族应当“合而为一”，并把这种主张称为“理想”、“真理”^⑩

孙中山在向西方寻找救国真理时，非常注意吸取美国和瑞士两国建设民族国家的经验。1919年，他在谈到如何“发扬光大中华民族”的问题时，就通过分析欧美各国民族主义运动，强调要向融合多民族为一大民族的瑞士、特别是美国学习，才能达到民族主义之目的。他说：“汉族当牺牲其血统、历史、与夫自尊自大之名称，而与满、蒙、回、藏之人民，相见以诚，合为一炉而冶之，以成一中华民族之新主义，如美利坚之合黑白数十种之人民，而冶成一世界之冠之美利坚民族主义，斯为积极之目的也”。后来，他还一再以美国、瑞士为例，进一步发展他在创建民国时提出的“五族共和”思想，认为单提五族共和还不切当，他说：“我们国内何止五族呢？我的意思，应该把我们中国所有各民族融化成一个中华民族”，象美国那样融合许多民族成为一个“世界上最有光荣的民

族”。^③他在谈到美国为什么能够成为今日世界上“最强最富底民族国家”时，又说：只是由于他们能融合各民族而成为美利坚一种民族，“乃有今日光华灿烂底美国”；所以我们应当“仿效美利坚民族底规模”融合各民族为一个中华民族，“和美国在东西两半球相映照，成两个大民族主义的国家”。^④可见，孙中山不仅从欧美吸取了建立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的经验，他为了建设一个民族团结的统一的民主共和国，还积极地从美国、瑞士吸收了建立统一的民族国家的经验。

今天，在全国各族人民、海内外广大爱国华人万众一心，为台湾回归祖国，完成统一大业共同奋斗的时候，孙中山当年发出的“中国统一方能自存”的强烈呼喊，“中国当成为统一独立与兴盛之国家”的殷切期待，至今仍然闪耀着光辉，发人深思，促人猛省，激励中国人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继续奋斗。

二

为了改造中国，振兴中华，孙中山十分重视考察西方社会的历史和现状，“在奔走全球之余，便把各国政治的得失源流，拿来详细考究”；而且非常广泛地阅读西方“学者研究所得之著作”，包括各种社会学说和自然科学知识；乃至“近日之无线电、飞行机”等所谓“事物之至精妙者”，他都非常关注。^⑤

然而，他认为拿各国的“许多的榜样做材料”，都要“归纳到中国应该怎样的本題，成一个主张”。^⑥他自己就是这样：“凡一切学术，有可以助余革命之知识及能力者，余皆用于为研究之原料，而组成余之‘革命学’也。”^⑦这种以解决“中国应该怎样”为“本題”、吸取外国“原料”为中国革命事业服务的态度，就是孙中山在1905年所说的，要“使最宜之治法，适应于吾群，吾群之进步，适应于世界”^⑧的态度。这种态度的可贵之处，主要表现在如下三个方面。

第一，既坚持学习西方民主政治改造中国，又坚决揭露和主张抵抗西方侵略，维护民族的独立与尊严。

孙中山倡导学习的西方，一方面是资本主义代替了封建主义、资产阶级民主制代替了封建君主专制的西方，是一个进步的西方。但另一方面，它到处侵略扩张，“它掠夺中国，帮助中国民主、自由的敌人！”^⑨又是一个反动的西方，侵略成性的西方。因此，孙中山学习西方碰到的首先是“先生老是侵略学生”的情况。他正确对待了这个问题。1905年，他以人类历史不断向前发展的进化观点，充分肯定欧美实行资产阶级民主制以后，“世界开化，人智益蒸，物质发舒，百年锐于千载”；指出学习它，对于中国解除“千年专制之毒”、摆脱“异种残之，外邦逼之”的枷锁，“不可以须臾缓”。^⑩孙中山把争取民族独立、民主自由和学习西方有机地统一起来，强调中国人民“奋发思图独立”，也就决不“肯甘受列强之分割，再负他国之新轭”。^⑪并且尖锐地揭露和批判了西方列强的侵略扩张罪行。他在1904年指出：“天下列强高倡帝国主义，莫不以开疆辟土为心；五洲土地已尽为白种所并吞”，^⑫中国成了这些“争夺亚洲霸权的国家之间的主要斗争场所。”^⑬

与此同时，孙中山还尖锐地揭露和批判“清国帝后，今日日媚外人”的辱国行为。因此，在辛亥革命前，孙中山就把解除“满洲的宰制”和“列强的瓜分”作为救国的任务，强调“际此列强环伺同满廷昏庸之秋，苟不及早图之，将恐国亡无日”。^②1912年，他在就任大总统的宣言中，更明确宣告：“满清时代辱国之举措，及排外之心理，务一洗而去之。……使中国见重于国际社会。”^③为了提高祖国的国际地位，坚持洗刷拒绝学习外国的排外心理和丧失民族尊严的辱国举措，在推翻清朝后，他还进一步把同盟会的民族主义解释“为对于外人维持吾国民之独立”^④。并针对那种始而持排外主义，“继见彼海陆军之优，器械之精，转而生畏惧心”的倾向，指出：“排外与畏惧，两端皆非”；重申对列强不能“有一毫畏惧心”，号召发扬“勇猛进取之精神，不畏不惧之气概”，提高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务“使全国俱焕发一种新气象。”^⑤

孙中山还对帝国主义旨在侵略和奴役中国和亚洲人民而制造出来的“黄祸”论进行了批判。1904年他就一针见血地揭露其要害“就是尽其可能地压抑阻碍中国人”，害怕“它觉醒起来并采用西方方式与思想”。^⑥1912年，当“黄祸”论重新泛起时，他又严正声明：中华民族是世界上最爱好和平的民族，但“若果欧人势逼吾人，则吾人将以武力强国。”^⑦他深刻指出，真正威胁人类和平的不是什么“黄祸”，而是帝国主义的侵略。它使中国“有亡国灭种之虞”。因此，“志士仁人欲为人道作干城、为进化除障碍，有不得不以战止战者也。”^⑧论证了中国人民奋起反帝，救亡图存，是帝国主义逼出来的正义行动。

第二，既充分肯定西方的物质文明，又力图避免西方社会的弊端，力争建设一个富强康乐的国家。

尽管孙中山没有可能科学地分析和解决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但救国救民的真诚愿望和对西方社会的细心考察，却使他既看到西方资产阶级创造了“百年锐于千载”的物质文明，又看到了西方社会的弊端；认识到“善观人国者，不可徒观其表面”，^⑨要解决中国的革命建设问题，必须“本世界进化之潮流，循各国已行之先例，鉴其利弊得失。”^⑩他通过对美国的观察，就不但称赞美国独立后迅速发展为“世界第一富强之国”，而且一再揭露：美国少数资本家“擅经济界之特权，牛马农工”。^⑪他还指出：“文明有善果，也有恶果，……欧美各国，善果被富人享尽，贫民反食恶果，总由少数人把持文明幸福”，因而成为“不平等的世界”。他认为欧美“社会革命其将不远”，世界潮流，还在滚滚向前。基于此，他就强调“吾人眼光，不可不放远大一点，当看至数十年数百年以后，及于全世界各国方可”；并坚定认为：吸取欧美文明，“须取其善果，避其恶果”。^⑫

正是在这种观察和认识的基础上，孙中山把对西方文明的学习和批判紧密结合起来，把建设富强国家和“图谋民生幸福”紧密结合起来，主张“一面图国家富强，一面当防资本家垄断之流弊”。^⑬使新生的共和国成为一个国强民富、利国福民的国家。

孙中山在民国成立后一再指出：“余观列强致富之原，在于实业。今共和初成，兴实业实为救贫之药剂，为当今莫要之政策。”^⑭并把此举视为“扩张自由”的“人民事业”，“使民生充裕国势不摇”的根本。他满腔热情地提出了一个在十年之内修筑二三十万里铁

路,大力发展工商实业的设想,以改变祖国“既贫且弱”的状况,为祖国“立足于世界”创立富强之基。^⑤1919年,他又呼吁“宜乘欧战告终之机,利用其战时工业之大规模,以发展我中国之实业”,并提出一个利用外国资本、人才和技术,全面发展中国国民经济的实业建设计划,力求“致中国于富强隆盛之地”。^⑥

孙中山在倡导效法欧美发展实业的同时,又强调“今吾国之革命,乃为国利民福革命”,“要永远享文明幸福,必先使全国同胞人人有恒业,不啼饥,不号寒”。^⑦因而大声疾呼: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正处在大规模发展的前夜,现在就应该吸取欧美贫富悬殊的教训,实行社会革命,“预防资本主义制度的进攻”,否则“等待我们的就是比清朝专制暴政还要酷烈百倍的新专制暴政”。^⑧1912年,他还进一步提出了实施民生主义的“四大纲”:一、节制资本,“以免贫民受富豪之挟制”;二、平均地权,“解决土地问题”;三、铁道“国有”,防止大资本家包揽垄断;四、教育“普及”。^⑨诚然,孙中山为了避免西方社会的弊端,企图在中国“举政治革命、社会革命毕其功于一役”,是一种混淆革命步骤的主观空想;但是,他希望通过实行民生主义,大力发展实业,及时解决欧美“少数富人专制”的流弊,使中国不但能象欧美那样富强,而且将达到“家给人乐,中国之文明,不止与欧美并驾齐驱而已”,则是积极的。^⑩为此,孙中山在提倡利用外资兴办实业时,就坚持“事权不落外人之手”,“不失主权”的原则,坚持把建设富强国家与争取政治民主结合起来的。在辛亥革命失败以后,他强调“官僚之下无民生,强权之下无幸福”,“欲贯彻民生主义,非在官僚手中夺回民权不可”。^⑪

第三,既坚决反对盲目排外的闭关主义,又理直气壮地反对盲目崇外的民族自卑心理和民族虚无主义,在积极向西方学习的同时,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和奋发图强的战斗精神。

孙中山对清朝推行的闭关政策作了深刻的批判。揭露清朝推行这一政策的后果是:“堵塞人民之耳目,锢蔽人民之聪明”;“遂使神明之裔,日趋僇野,天赋知能,艰于发展”,造成中国落后于西方,“吾国吾民遭世界之轻视”!^⑫

孙中山在揭穿清朝推行闭关政策害国害民的反动实质同时,一方面,大力宣传美国取法于英和利用欧洲资本及人才,跃居“世界最富最强之国”的经验,宣传日本学习西方成为“全球六大强国之一”的经验;另方面,结合我国近代落伍的教训,对所谓中国“文物极盛,何所他求”的守旧思想,以及借口自己要有“独立的学说”而拒绝“取法于人”的排外论调,对那种拒绝利用外资外才以图中国富强的“荒岛孤人思想”,一一作了剖析和批判,论证要使中国独立富强,“定要取法于人”,而且还要“取法乎上”,“取人之长,以补己之短”。^⑬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孙中山还以辛亥革命推翻帝制的成就鼓舞人们解放思想。他指出闭关时代的排外自大心理,是一种顽固守旧的习惯势力,“与今之世界甚不相宜。且数千年之专制政体,既可推倒,则昔日之政策之心理之习惯,亦何尝不可推翻?”号召人们抛弃闭关主义,实行“开放主义”。^⑭

然而,必须指出的是,孙中山是怀着高度的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坚持维护民族尊

严而向西方学习的。因此，他坚决反对民族虚无主义，反对崇洋媚外。

孙中山多次指出，中国并非一切不如外国，并非一向不如外国；中国是个具有悠久文化传统的文明古国，“自古制器尚象，开物成务，中国实在各国之先。而创作之物，大有助于世界文明之进步者，不一而足。”^⑤孙中山还通过查考历史，指出在唐代，意大利、土耳其、波斯、印度、日本等国，就曾派遣大批学生来华留学，同时期住在西安的竟达三万多人。^⑥他还强调，中国人民具有“爱国之心，忠义之气”，酷爱自由，奋发有为。象洪秀全那样“登高一呼，万谷皆应”的斗争精神，仍“彰彰在人耳目”；象义和团那样“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则向全世界表明“支那人同仇敌忾之气，当有不让于杜国（指坚持抗英的南非布尔人）人民也”。^⑦

因此，孙中山在倡导学习西方救中国时，就不但指出要充分利用祖国地大物博，人口众多等各种有利条件，而且特别强调要树立高度的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发奋图强，迎头赶上，把中华民族优秀的文化传统发扬光大，并对各种错误观点和错误倾向作了严肃的批评和斗争。

他批评某些留学生到了外国，“见彼国种种较吾国为强，乃生悲观之念”的民族自卑心理，“甚至悔心废学”的消极态度，指出“中国数千年来，本一强大之国，惟守旧不变，故不及欧美各国之盛强”，只要发愤求进，“则中国前途，大有冀望”。^⑧

他批评某些人唯洋是好，唯洋是从，人云亦云，亦步亦趋的错误思想。他指出外国的东西，也不是什么都好，样样都合乎世界潮流和中国需要；某些外国“博士之言，久已不适用矣！”故“考求外国之政治者，不可徒读外国之古书，尤不可徒震于外国博士之名”。^⑨孙中山强调要发扬我们民族的首创精神。他自己就曾试图从中国历史上的监察、考试制度中吸取精华，“补救”美国的“三权宪法”的不足和流弊，形成具有自己特点的“五权宪法”。有位留美学生原来“极端赞成”，后来在美国得了法学博士学位，又赴欧洲考察各国宪政，于辛亥年回国后却对孙中山说：“五权宪法这个东西，在各国都没有见过。恐怕是不能行的。”当时一些人听了他的话，也认为：“各国都没有这个东西，总是有些不妥当。”孙中山对这种观点，“很不以为然”。^⑩为什么外国没有的，中国就不能有呢！他批评这位法学博士学习外国不能“融通了悟”，唯洋是从，“足见他的思想为一方面所锢蔽”。^⑪孙中山对于这种只起留声机作用的无所作为的观点历来反对，直到晚年还说：“把外国管理社会的政治，硬搬进来，那便是大错。”对欧美的政治“如果一味的盲从附和，对于国计民生，是很大害的。”^⑫

他批评那种“于中国文明一概抹煞”的民族虚无主义和全盘西化的错误倾向。孙中山坚持“采取外国良法”，但强调“对于本国优点，亦殊不可轻弃。”^⑬他在《孙文学说》中，谈到中国的语言文字时，一方面，积极提倡学习西方“文法之学”，号召“广搜各国最近文法之书，择取精义，为一中国文法，以演明今日通用之言语”，即以文法规正语言，克服“中国文、言殊非一致”的缺点；另一方面，则对于某些“新学之士”走向另一极端，居然“倡废中国文字”，表示坚决反对。他指出：中国文字记录了中华民族四五千年的历

史,对这份文化遗产,“学者正当宝贵此资料,思所以利用之”;而且,“中国人之心性理想,无非古人所模铸,欲图进步改良,亦须从远祖之心性理想,究其源流,考其利病,始知补偏救弊之方。”因此,他坚持“中国文字决不当废也。”^④主张发展、提高中国文化,而反对全盘抹煞中国文明。

孙中山还十分珍重民族气节,反对一切辱国的思想言行。直到晚年,他在热烈称赞为救国救民寻找真理的留学生和爱国华侨的同时,还严厉批判过去清政府派到外国去的一些毫无志节的留学生,指出这些人“自称为什么‘佐治’,‘维廉’,‘查理’,连中国姓名也不要!”甚至在美国“连中国人住的地方,都不敢去,逢人说起国籍来,总不承认是中国人”。孙中山愤慨地说:这些人“自己甘居下流,没有读过中国历史!”孙中山谆谆教诲青年学生要“立救国的大志”,切不可象从前某些留学生“只要自己变成美国人,不管国家”。^⑤

孙中山为着改造中国,振兴中华,不仅积极“从欧美吸收解放思想”,而且始终坚持“合乎世界之潮流,合乎人群之需要”的原则,“不断地总结经验,追求新的思想,勇敢地随同历史的进程一道前进。”^⑥当他晚年看到法国、美国皆旧式共和国,“惟俄国为新式的”时候,他又为追求“造成一最新式的共和国”而战斗,并且,在迈进“以俄为师”的新阶段后,还积极地研究和总结向西方学习的经验,在1924年《三民主义》演讲中,深刻阐明学习外国,一定要“按照自己的社会情形,迎合世界潮流去做”,并充满信心地说:只要我们坚持从中国的实际出发,“集合中外的精华,防止一切的流弊”,以中国人的聪明才力,“跟上世界的潮流,去学外国之所长,必可以学得比较外国还要好”,必可以使“中国强盛起来”,并在抵抗世界列强、扶持弱小民族方面作出应有的贡献,“尽我们民族的天职”。^⑦

① 《列宁全集》第28卷,第168—169页。

②、④、⑨、⑩、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见《国父全集》(1973年台北版,下同)

第二册,第2页;第237页;第193—197页;第62—63页;第60—61页;第279页;第804页;第86—90、277页;第155—156、397页;第846页;第842页;第60页;第886页;第63、210—211页;第220页;第282、301页;第805—806页;第194、295、408页;第225页;第278页;第314、589、590页;第59—61页;第282页;第396页;第360页;第588—589、592页。

③ 宫崎滔天:《孙逸仙传》,见《建国月刊》第五卷第四期。

⑤、⑥、⑩、⑪、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见《孙中山选集》(全一册,1966年12月中华书局版,下同)第24页;第19页;第65—66页;第84页;第68—69、75页;第62—63页;第150、572—573页;第72页;第71页;第56页;第83页;第61页;第150页;第72、77—78、85页;第88页;第162—163、167;第89页;

第137页；第575—576页；第728—729页；第126—129页；第658—659、763—764、727—729页。

- ⑦ 《国父全集》第一册，第756—757页；第二册，第775页；第四册，第1392页。
- ⑧ 《檀山华侨》“檀山华侨”部分第14页；《孙中山选集》第63页。
- ⑪、⑬、⑳：见《国父全集》第三册，第562页；第590页；第193页。
- ⑫ 《孙中山先生廿年来手札》卷二。
- ⑬ 按：孙中山提倡共和革命的救国主张，还包括他把历史进化观、天赋人权论与共和革命论直接联系起来的内容。详见拙作：《孙中山提倡共和革命救中国的思想主张——论孙中山向西方学习的历史特点之一》（载中山大学《辛亥革命论文集》1981年）。
- ⑭ 《洪仁玕选集》中华书局1978年版，第13页。
- ⑰、⑳、㉑、㉒、㉓ 引文见《国父全集》（1961年台北版）第三集，第188页；第189—190页；第196页；第105—106页；第77—78页。
- ⑱ 《戊戌变法》资料（二），第130页。
- ㉔、㉕、㉖ 见《孙中山年谱》（“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本）第126、147—148页；第73页；第269、270页。
- ㉗ 《民立报》1911年12月24日《欢迎孙中山先生归国辞》。
- ㉘ 《研究中山先生的史料与史学》（台北，中华民国史料研究中心编），第360页。
- ㉙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450页。
- ㉚ 《国父全集》第四册，第1418页。
- ㉛ 《国父全集》第二册，第256—257页；第三册，第250页；《孙中山选集》第91页。
- ㉜ 《国父全集》第二册，第315页；《孙中山选集》第96页。
- ㉝ 孙中山：《中国革命的社会意义》（译文）。
- ㉞ 《孙中山选集》第28页；《国父全集》第一册，第784页。
- ㉟ 《国父全集》第二册，第197页；《孙中山选集》第164—165页。
- ㊱ 胡耀邦：《在首都各界纪念辛亥革命七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柳泉》文学季刊

《柳泉》是一个综合性的文艺季刊。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贯彻“双百”方针，提倡题材、体裁、风格的多样化。它立足本省，面向全国，突出山东地方特色。

《柳泉》以发表中、短篇小说为主，还发表诗歌、散文、报告文学、电影文学剧本、童话、寓言、民间故事和美术、摄影等作品；每期都辟有《作家与作品》、《山左履痕》、《柳泉论坛》、《泉城漫话》等专栏，发表文艺评论、回忆录、游记、杂文、随笔、文学史料、书简等，还选载优秀的外国文学翻译作品。它内容丰富，形式生动活泼。

《柳泉》由山东人民出版社编辑出版，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孙中山从旧三民主义发展到 新三民主义的主客观原因

刘培琼 吴恩壮

孙中山是一位伟大的爱国主义者和伟大的民主主义者。他为了改造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不断地寻找真理，探索革命的道路。他一生的革命实践，经历了推翻清朝，建立资产阶级共和国——中华民国的革命时期，为了维护资产阶级共和国而进行“反袁”、“护法”的斗争时期，以及坚决接受中国共产党和共产国际的帮助，改组国民党，提出“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重新解释三民主义，实现国共合作的时期。概括地说，他一生经历了从旧三民主义发展到新三民主义的伟大转变，对中国近代历史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一

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是独立的封建的中国向着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急剧变化的年代，同时，也是中国人民起来反对帝国主义，推翻清朝卖国政府，求得中国独立和民主而进行激烈斗争的年代。具有伟大爱国主义和民主主义思想的孙中山，则是这一激烈斗争中的最杰出的先行者。

孙中山面对着民族危亡迫在旦夕而奋起革命，并向西方寻找真理。他奔波于欧美资本主义国家之间，辛勤地进行社会考察，广泛地阅读西方资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法律等著作，接触了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理论，以此作为改造半殖民地半封建中国的思想武器。

1905年8月，中国第一个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政党——中国同盟会正式成立。通过了孙中山提出的政治纲领：“驱逐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①后来，孙中山在同盟会机关刊物“《民报》发刊词”中，又把这个纲领概括为“民族”、“民权”、“民生”三大主义。

孙中山的三民主义是一个比较完整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纲领，建立的是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孙中山领导同盟会为实现这一目标展开了英勇的斗争。在政治上，以《民报》为主要阵地，与改良派展开激烈的论战，广泛传播民主主义革命纲领，清除改良派反动政治思想的影响，推动了民主革命高潮的到来，为辛亥革命的胜利作了思想上和舆论上的主要准备。在军事上，先后发动了十次武装起义，鼓舞了全国人民，动摇了清政府反动统治的基础。1911年10月的武昌起义，终于推翻了帝国主义的走狗清朝政府，结束了几千年来的封建君主专制制度，制定了《临时约法》，建立了资产阶级共和国——

中华民国。这是孙中山“领导人民推翻帝制、建立共和国的丰功伟绩。”^②

二

辛亥革命虽然推翻了腐朽的反动的清朝政府，但是，辛亥革命的胜利果实，却被大地主资产阶级的代表袁世凯窃取了。袁世凯为了实现其复辟帝制的野心，刺杀国会选举中获得多数票的宋教仁，镇压资产阶级民主派；继而修改《临时约法》，取消国会，解散国民党……；最后，竟与日本帝国主义相勾结，以卖国的二十一条换取皇帝宝座。孙中山一再发表反袁宣言，痛斥袁世凯“背弃前盟，暴行帝制”，^③“伪造民意，强迫劝进”。^④对袁世凯的倒行逆施展开了坚决的斗争。

袁世凯倒下去了，国家的权力却又落到了帝国主义支持下的北洋军阀段祺瑞手里。孙中山又联合西南军阀与段祺瑞毁弃约法，破坏国会的行为作斗争。但是，由于西南军阀护法的目的，不在拥护共和，而是为了保护和扩大自己的地盘。因此，当孙中山成了他们与北洋军阀政府“议和”妥协，实行政治分赃的严重障碍时，他们就采取各种阴谋手段，排挤孙中山。

孙中山虽然处境十分孤立，思想非常苦闷，但“救国之心，未尝少懈”。^⑤经过一番努力，他又开始第二次“护法”运动。由于陈炯明的叛变，使“护法”运动又一次遭到了失败，而且是“顾失败之惨酷，未有甚于此役者。”^⑥

孙中山的“反袁”、“护法”斗争，表现了他反对出卖国家主权，反对把国家弄得四分五裂，而坚决维护资产阶级共和国的可贵精神。但是，斗争的屡屡失败，军阀横行，民不聊生的社会现实，又充分说明了辛亥革命的胜利，并未能改变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因此，孙中山的“反袁”、“护法”斗争，实质上，是软弱的资产阶级和强大的帝国主义封建势力的继续搏斗。孙中山在这段时期所进行的斗争，诚如他所沉痛说的：“现在中华民国实于最危险的地位，内忧外患交迫而来，八年以来那般腐败官僚，跋扈武人，无耻政客，天天阴谋、捣乱、作恶、卖国，把我们中华民国的领土利权不晓得送掉多少，我们国家危亡的景象就没有如今之甚了”。^⑦“现在的中华民国，只有一块假招牌”。^⑧“关于民国的幸福，人民丝毫都没有享到”。^⑨

三

中国的出路何在？中国要走什么道路才能臻于独立、民主和富强？孙中山经过多次失败，开始陷入绝望之中，认为“对于时局问题，实无具体办法。”^⑩

然而，也正是孙中山在绝望里，看到了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和遇到了中国共产党。他从自己几十年的斗争实践中认识到，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纲领，是中国的出路所在，只有走这条道路，中国才能臻于独立、民主和富强。因此，他毅然接受了中国共产党的这个纲领，以及建立革命统一战线的主张。并且，在中国共产党的建议下，1924年1月，召开了以改组为中心的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确立了“联

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根据三大政策的精神，在《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中，重新解释了三民主义。经过孙中山重新解释的三民主义，其主要点是：

（一）民族主义，对外反对“帝国主义之侵略”，使中华民族“自由独立于世界”；对内承认“各民族之自决权”。^①从而把“反清”的旧民族主义发展到反帝的新民族主义。

（二）民权主义，“为一般平民所共有，非少数人所得而私”，“凡真正反对帝国主义之个人及团体”，都“享有一切自由和权利”；凡“效忠于帝国主义及军阀者，无论是团体或个人”，都不得享有“自由及权利”。^②从而把“天赋人权”论，凡“国民皆平等”的旧民权主义，发展到为一般平民所共有和明确了敌我界线的新民权主义。

（三）民生主义，“一曰平均地权，二曰节制资本”。所谓“平均地权”，就是私人所有土地除照价征税和必要时国家照价收买外，国家还帮助无地农民（佃农）解决土地问题。^③稍后，又进一步提出了“耕者有其田”。^④所谓“节制资本”，就是凡有独占性质的企业，都“由国家经营管理。”从而把定价征税的“平均地权”的旧民生主义，发展到消灭地主土地所有制，限制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对国民生计垄断的新民生主义。

孙中山的这一重新解释了的新三民主义，与旧三民主义相比较确是一个飞跃的发展，具有划时代的意义。这是孙中山在民主革命的伟大征途中，经过了千辛万苦，受尽了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的折磨，在列宁和中国共产党的帮助下，才摸索到的救国救民的真理，也是孙中山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抛弃资产阶级共和国，而向人民共和国转变的主要纲领。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这个宣言上说：‘近世各国所谓民权制度，往往为资产阶级所专有，适成为压迫平民之工具。若国民党之民权主义，则为一般平民所共有，非少数人所得而私也。’除了谁领导谁这一个问题以外，当作一般的政治纲领来说，这里所说的民权主义，是和我们所说的人民民主主义或新民主主义相符合的。”^⑤“这就是三大政策的新三民主义的共和国”。^⑥

四

孙中山从旧三民主义发展到新三民主义，这是一个伟大的转变。而他所以能够实现这一伟大转变，是有着深刻的主客观原因的。

一、孙中山是一位伟大的爱国主义者，一生追求的是祖国的独立、民主和富强。

在极其腐朽的清朝政府的统治下，爱国的中心内容就是推翻清王朝，建立共和国。孙中山这位“爱国之士”，正是冒着“自己的生命难保，并有抄家灭族的危险”，^⑦走上反清的革命征途的。他领导的第一次武装起义失败之后，遭到清政府的严密通缉。1896年，他被迫流亡海外，在伦敦又不幸遭到驻英清使馆的拘禁。对此，他深为忧虑的不是个人的生命，而是国家的前途。他曾悲愤地说：“予之所惴惴以惧者，目前之生命事小，将来政体事大。”^⑧因此，当他在国际友人的帮助下获得释放后，又奋不顾身地投入了“出万死一生之计，以拯救斯民于水火之中，而扶华夏于分崩之际”^⑨的伟大斗争。

推翻清王朝的斗争需要筹集大量的经费。为了筹集经费，他曾不顾个人和家庭生活

的疾苦，把全部家产献给了革命。他说：“从事革命十余年来所费资财，多我兄弟二人任之。……而致失我谋生之地位。”^{②0}他远涉重洋，奔波海外，所筹集的革命巨款，“都交给负责掌握经济的同志，无论自己如何困难，从不轻动一分。”^{②1}这种把家财拿出来支援革命，和不顾自己生活如何困难，把筹集的资金全部交给同盟会用于革命事业的高尚情操，这是孙中山的爱国主义的又一种崇高的表现。正因为他倾注全力反对的是清王朝，热爱的是将要出生的“中华国”，且希望她是一个独立、民主、富强的国家。所以当武昌起义胜利，南京临时政府即将诞生，他为了节约国家的资金，把钱用在最重要的方面，认为“南京政府无庸建设华丽的宫殿，……如无合宜房屋组织新政府，则盖设棚厂以代之也无不可。”^{②2}后来，他任临时大总统时，总统府就设在太平天国天王府西花园的一座平房里。他的办公室陈设非常简朴。因此，有人称他是“平民总统”。^{②3}

也正是由于孙中山把全部精力倾注于寻求祖国的独立、民主和富强的伟大事业，具有不谋私利的崇高思想品质，如他自己所说的：“末俗争权夺利之念，殆不待戒而已除，惟忠于所信之主义。”^{②4}因此，早在兴中会时期，当兴中会总办（即会长）兼起义后临时政府总统人选发生严重分歧时，他从团结同志推翻清朝政府的革命需要出发，一度把这一人选让给了杨衢云。在辛亥革命时期，当袁世凯被迫宣布“共和为最良国体”，“永不使君主政体再行于中国。”^{②5}他从维护共和这一大局出发，把中华民国大总统让给了袁世凯（后来他认识到这是一个历史性的错误），而他自己便积极地投入了实现民生主义的伟大斗争，表示要“以中华民国国民的地位，与四万万国民协力造成中华民国之巩固基础。”^{②6}他曾担任了铁道协会会长、中华实业银行名誉董事、永年保险公司董事长等职。他兴致勃勃地奔走全国各地，大力宣传振兴实业，修建铁路，实现民生主义，希望把中国建设成为独立的、“与欧美并驾齐驱”的富强国家。

可是，当帝国主义继续扶持封建军阀袁世凯、段祺瑞等，危害共和，使中华民族仍然陷入“亡国灭种之虞”时，孙中山把“共和政体”看作是“唯一生命”，便奋起维护共和。他说：“每思国势之颠危，民生之困难，共和之前途，辄不能忘情于党事”。^{②7}

1924年12月，他应冯玉祥、段祺瑞、张作霖邀请北上商讨国事，路过日本时，有记者问他：现在有许多人要选举先生做大总统，如果能够成事，先生是什么态度？他断然回答：“中国一日没有完全独立，我便一日不情愿做总统。”^{②8}他决不做帝国主义卵翼下的总统，与出卖国家民族利益的、危害民主主义的军阀同流合污。这正如孙中山所说的：“我这次往北方，所主张的办法，一定和他们的利益冲突”。^{②9}

由于孙中山是一位不顾个人安危，不谋私利的伟大的爱国主义者和伟大的民主主义者，坚定地站在中华民族的立场上，站在民主主义的立场上，所以，他的胸怀广阔，眼睛锐利，能够随着历史的发展而发展，随着时代的前进而前进。

二、从革命实践中加深了对帝国主义和封建军阀的认识。

孙中山由于所代表的资产阶级的阶级局限性和认识的局限性，曾经错误地想把中国革命的两个敌人——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分割开来。在民族主义纲领中只提反清政府，

不提反帝，企图避免帝国主义对中国革命的干涉，甚至幻想帝国主义援助中国革命，以减少革命的阻力，加速革命的进程。然而，帝国主义并不希望中国走上资本主义道路，求得独立和富强，而是相反，妄图使中国“保持资本主义前期的一切剥削形式（特别是在乡村），并使之永久化”。^③因此，帝国主义始终不断地在政治上、经济上和军事上，支持反动的清朝政府和北洋军阀，扼杀和消灭中国民主革命力量。尽管孙中山多次写信给帝国主义列强政府或发表对外宣言，希望帝国主义列强改变对华政策，援助中国革命，结果都失望了。这就使孙中山逐渐地认识到要使帝国主义“改变方针，事恐大难”。^④与此同时，经过“反袁”、“护法”斗争，孙中山对封建军阀的反动本质也有了认识。他懂得了单推翻清朝专制统治还不够，还必须反对封建军阀，也懂得了封建军阀背后，又有帝国主义的支持。在袁世凯将要倒台时，孙中山指出：“此盖鉴于辛亥之往事，以倒袁为成功者，实与往日以倒满为成功者同一比例，……一般官僚复活，即与第二第三袁氏无异也。”认为“中国前途纷纭，决未易言骤定。”^⑤段祺瑞执政后，孙中山说：段祺瑞“阳托共和，阴行帝制”，^⑥与袁世凯“如出一辙”。^⑦特别是在护法斗争中，西南军阀与北洋军阀“议和”实行政治分赃而排挤孙中山，使孙中山对军阀的反动本质认识较前又前进了。他痛切地说：“夫去一满洲之专制，转生出无数强盗之专制，为毒之烈，较前尤甚。”^⑧南北军阀都是“一丘之貉”。^⑨

伟大的俄国十月革命和五四爱国运动，给了孙中山这位伟大爱国主义者的巨大力量。他面对着强大的敌人——帝国主义和封建军阀，不但提出了救国的根本办法“只有革命”，要“把那些腐败官僚，跋扈武人，作恶政客完完全全扫干净他。”^⑩而且也开始改变对帝国主义的方针。他针对帝国主义的侵略罪行，在中华革命党改为中国国民党的纲领中，又提出了“巩固共和，实行三民主义”。批判了过去认为清朝政府被推翻后，“民族主义可以不要”的错误思想，强调“我们还是三民主义，缺一不可”^⑪。强调拟订《外交政策》的目的，在于“求恢复我国家以前之丧失土地和主权，和恢复人民自由平等。”^⑫从而否定了同盟会《对外宣言》、《临时大总统告各友邦书》的外交方针，不断地揭露帝国主义“专以援助反动党排除民主主义为事”。^⑬特别是经过“关余事件”和平定商团叛乱的斗争，孙中山进一步认识了帝国主义在反对中国革命中的地位和作用。他明确地指出：“帝国主义……不仅是我们走上独立自由道路的主要障碍，而且是我国的反革命最强有力的因素。”^⑭中国“革命的迭次发生乱事，均因各国援助一派武人，逞其野心所致，故非排除扰乱中国之外国势力，中国之统一和平乃绝对不可能”。因此，他强调“打倒军阀”，“尤在打倒军阀所赖以生存之帝国主义”。^⑮

孙中山对帝国主义、封建军阀的上述认识，是在革命实践中逐渐获得的正确认识，是付出了代价之后获得的认识。诚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孙中山“曾经无数次地向资本主义国家呼吁过援助，结果一切落空，反而遭到了无情的打击。……孙先生有了经验了，他吃过亏，上过当。”^⑯孙中山有了这个认识，才使他相信中国共产党的民主革命的纲领的正确性。

三、国内外人民革命运动发展给孙中山以巨大影响。

孙中山出身于贫苦农民的家庭，小时度过贫苦农民一样的悲惨生活，了解下层群众的疾苦。他在考察西方社会的过程中，看到资本主义“文明越发达，社会问题越着紧”，“富者极少，贫者极多”，“善果被富人享尽，贫民反食恶果”^④的不平等现象，从而也产生了对资本主义国家工人的深切同情。他说：“工人受资本家之苛遇而思反抗，此不能为工人咎也。”^⑤并且为了避免西方资本主义国家这种不平等的恶劣现象在中国出现，提出了在中国进行政治革命和社会革命毕其功于一役的方针。自称是“积极的社会主义者。”^⑥

但是，他还没有认识到中国的劳动人民遭受残酷的奴役和掠夺的一个最根本的根源，就是帝国主义的侵略；也没有深刻认识到工农群众是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伟大力量所在。当俄国的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在列宁领导之下，取得了伟大的十月革命的胜利，并极大地鼓舞着全世界人民，激起了无产阶级革命和民族解放运动的洪流，猛烈地冲击着资本帝国主义统治的时候，孙中山从这里看到了中国革命和各殖民地国家革命的前途和希望。孙中山说：“欧洲数年大战，……无意中发生了一个人类中的大希望。这个希望就是俄国革命。……因为俄国人民发生了新觉悟，知道平日所受的痛苦，完全是由于帝国主义，现在要解除痛苦，故不得不去除帝国主义，主张民族自决”。“俄国这种主义传出去以后，世界上各弱小民族都很赞成，共同要求自决。”他断言将来的趋势，一定是“那些被压迫的国家联合”起来，“和那些强暴的国家，拚命一战”。^⑦

中国在十月革命影响下爆发的五四运动，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全国工人运动的高涨，农民运动的开始兴起，更使孙中山看到了本国青年学生、工农群众的反帝反封建斗争的伟大力量，看到了中国在剧变。孙中山说：“五四运动以来，……社会遂蒙绝大之影响，虽以顽劣之伪政府，犹且不敢攫其锋。”^⑧又说：“国民革命之运动，必恃全国农夫工人之参加，然后可以决胜，盖无可疑者。”^⑨因此，他在逐渐认识工农群众参加国家政权的重要性的基础上，强调工农群众必须参加国家政权。孙中山说：工人有了团体，“便可以做全国的指导，作国民的先锋，在最前的阵线上去奋斗。”^⑩又说：“这个革命政府，是想要做成一个人民为主体的国家。农民是我们中国人民之中最大多数，如果农民不参加来革命，就是我们革命没有基础。”^⑪这是孙中山在思想认识上的一大飞跃，是他“扶助农工”的理论基础。

四、列宁和中国共产党对孙中山的热情帮助。

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取得伟大胜利的时候，也正是孙中山开展“护法”斗争，苦于无援的时候。十月革命胜利的消息传来，孙中山不仅以非常关切的目光，注视着俄国苏维埃政权的前途和发展，并且向列宁和苏维埃政府发出了热情诚挚的贺电，表示“愿中俄两党团结共同斗争。”^⑫这是对列宁缔造的苏维埃政府充满战斗友谊的支持。列宁和苏维埃政府也非常同情被压迫民族和被压迫人民，非常关心中国民族解放运动，非常重视孙中山和中国人民的革命友谊。列宁和苏维埃政府一再发表对华宣言，重申放弃沙皇在

中国的一切特权，并提议在完全平等和互相尊重的基础上缔结中俄友谊条约。1921年8月，孙中山复信苏俄外交人民委员契切林说：“我希望与您及莫斯科的其他友人获得私人的接触。我非常注意你们的事业，特别是你们苏维埃组织、你们军队和教育的组织。”^⑤同年12月，列宁派遣的共产国际代表马林到桂林会见了孙中山，向他介绍了俄国十月革命的经验，提出了改组国民党的建议。孙中山把帝国主义和俄国对待中国革命的两种截然不同的态度，作了鲜明的对比，指出：“我国革命向为各国所不乐闻，故常助反对我者，以扑灭吾党。故资本国家，断无同情吾党。所望同情，只有俄国及受屈之国家受屈之人民耳。”^⑥正是这样，孙中山决心“以俄为师”，走俄国人的道路。

中国共产党同样对孙中山作了许多真诚的帮助。在政治上，当孙中山感到“对于时局问题，实无具体办法”的时候，中国共产党先后发表了《第一次对于时局主张》、《中国共产党第二次代表大会宣言》。在这两个文件中，既适当地肯定了孙中山领导的国民党是“革命民主派”，也批评了该党“对外有亲近一派帝国主义的倾向，对内两次与北洋军阀携手”的错误；规定了中国共产党的最高纲领和最低纲领。其最低纲领是：“（1）消除内乱，打倒军阀，建设国内和平；（2）推翻国际帝国主义的压迫，达到中华民族完全独立；（3）统一中国……为真正民主共和国”；以及改善工人农民和妇女的政治、生活条件等。这是一个彻底地反帝反封建的革命纲领，也是中国革命的唯一正确的道路。此后，又继续帮助了孙中山克服国民党幻想帝国主义援助，求救于敌；集中全力于军事行动，忽视对于民众的宣传的错误^⑦。共产党人蔡和森在《向导》也发表文章提醒孙中山：如果一味依靠帝国主义与封建主义，进行纵横捭阖，以此来抵抗暴力，将会失去革命的生命。要使革命成功，“便要一面与民众为亲切的结合，一面与苏俄为不二的同盟”，并且建议孙中山大胆地反抗帝国主义和封建军阀两种恶劣势力。^⑧这就使孙中山逐渐地认识到要解决中国问题，“第一点就要打破军阀，第二点就要打破援助军阀的帝国主义者。打破了这两个东西，中国才可以和平统一，才可以长治久安。”^⑨

在组织上，中国共产党派自己的党员积极地参加了帮助孙中山改组国民党的具体工作，并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增强了国民党的进步力量，促进国民党革命化，使国民党成为一个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革命联盟的组织形式，成为与各阶层人民有着密切联系的真正革命的政党。

中国共产党确立的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纲领，中国共产党人为此而不怕牺牲的革命精神，中国共产党对孙中山的积极的热情的帮助，使孙中山认识到共产党人是“他的争取使中国摆脱帝国主义控制，粉碎农村中的封建生产关系的伟大斗争中，……真正的同盟者。”^⑩是“新的力量源泉”。^⑪从而大大地增强了孙中山对取得反帝反封建斗争伟大胜利的信心。“他认为中国共产党在国内所有革命力量中最为活跃，同样地，他认为苏联在世界上所有革命力量最为壮大。他相信，国民党如能和这两种伟大的革命力量建立正确的关系，就会大大地帮助革命，使中国获得国家的独立。”^⑫

孙中山把旧三民主义发展为新三民主义,这是他在革命道路上的又一伟大里程碑。是他在“合乎世界之潮流,合乎人群之需要”的思想指导下,坚持救国救民的伟大斗争,不断地总结了几十年革命实践的经验,吸取了血的教训,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排除各种阻力,坚决与中国共产党合作的必然结果。因此,他的这一伟大转变,是有其坚实的思想理论基础的。然而,自邹鲁《国民党史稿》以下的国民党的党史著作中,在叙述这段历史时,都极力把孙中山描绘为受了共产党的欺骗、利用,然后又觉悟“共产党跋扈,应予制裁”的情况,完全是歪曲事实的虚构,因而也是对孙中山这位伟大民主主义革命领袖的高大形象的歪曲。

- ①《孙中山选集》上卷第68——69页。
- ②《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11页。
- ③黄季陆:《总理全集》中册第20页。
- ④《孙中山选集》第101页。
- ⑤《国父全集》第8册第566页。
- ⑥《孙中山选集》上卷第448页。
- ⑦《孙中山先生在寰球学生会演说辞》,上海1919年印本。
- ⑧黄季陆:《总理全集》下册“演讲”丙第10页。
- ⑨《中国国民党周刊》第26期。
- ⑩《国父全集》第3册第572页。
- ⑪⑫《孙中山选集》下卷第525——526页。
- ⑬同上,第527页。
- ⑭同上,第865页。
- ⑮《毛泽东选集》一卷本第1482页。
- ⑯同上,第670页。
- ⑰《孙中山选集》下卷第465页。
- ⑱同上,上卷第36页。
- ⑲《总理遗墨》第1——4页。
- ⑳胡汉民:《总理全集》第4集。
- ㉑《人民日报》1956年11月11日。
- ㉒《天铎报》1912年1月1日。
- ㉓《人民日报》1956年11月12日。
- ㉔《中国国民党史稿》第3编第1065页。
- ㉕《辛亥革命》(八)第183页。
- ㉖《国父全集》第2册第213页。
- ㉗《孙中山年谱》第167页。
- ㉘《孙中山选集》下卷第912页。
- ㉙同上,第894页。
- ㉚《毛泽东选集》一卷本第623页。
- ㉛《民国日报》1918年6月18日。
- ㉜《孙中山先生廿年来手札》卷3。
- ㉝《中华新报》1917年10月12日。
- ㉞《政府公报》第2号。
- ㉟《孙中山选集》上卷第104页。
- ㊱《国父全集》第4册第358页。
- ㊲《孙中山先生在寰球学生会演说辞》,铅印原件。
- ㊳《中国国民党本部通信》第60期。
- ㊴《国父全集》第8册第789页。
- ㊵《民国日报》1920年7月9日。
- ㊶《广州公报》1924年9月3日。
- ㊷广州《现象报》1924年12月9日。
- ㊸《毛泽东选集》一卷本第1479页。
- ㊹《民报》第10期。
- ㊺《民立报》1912年10月。
- ㊻《天铎报》1912年4月5日。
- ㊼《孙中山选集》下卷第626页。
- ㊽同上,上卷第429页。
- ㊾同上,下卷第527页。
- ㊿同上,第845页。
- ①同上,第865页。
- ②[苏]叶尔马舍夫:《孙逸仙》第211页。按:这里所引电文,系从俄文转译。
- ③《孙中山选集》上卷第436页。
- ④《中国国民党二十年史迹》第361页。
- ⑤《中共党史教学参考资料》(一)第24——25页。
- ⑥《向导》1922年第1期。
- ⑦《国父全集》第3册第490页。
- ⑧⑨《宋庆龄选集》第465页。
- ⑩同上第26页。

大明顺天国起义初探

张 其 光

一个值得研究的课题

《孙中山年谱》（1980年7月中华书局出版）在1903年条目（孙中山三十七岁）记载：“1月25日至28日（光绪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至三十日）事先由兴中会谢纘泰、李纪堂与太平天国将领洪全福共谋在广州起义，建立‘大明顺天国’，预定容闳为临时政府总统。是时，事泄失败。”^①

这一扼要的叙述，提供了一个值得研究的课题，它是有关中国近代史——特别是辛亥革命运动的历史的研究课题。

邹鲁的《中国国民党史稿》，有所谓《壬寅广州之役》的记载，但显然掩盖历史真实，它只字不提“大明顺天国”，更不提策划建立民主政府，准备推定容闳任总统。这不管是有意识的还是没意识的记述，总归是抹煞了这次起义的历史意义的重要性。冯自由在《革命逸史》和《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比较重视，有过反复的、比较具体的叙述；可是，对这次革命起义的重大意义仍然缺乏正确的应有的评价。

我们为什么把这一事件看作一个值得研究的课题呢？

第一，因为这一事件，策划建立“大明顺天国”，体现了辛亥革命运动和太平天国运动有着明显的联系。

第二，因为这一事件发生在孙中山领导的第一次武装起义（乙未广州之役）失败之后的八年之久，又是早在“庚戌广州新军起义”之前的七年间，亦即“辛亥广州黄花岗七十二烈士起义之役”之前的八年间的规模较大的一次武装起义。

第三，因为这一次起义非常大胆地揭示着《反清复汉檄文》，并策划建立共和政府，显示了资产阶级革命政权的要求。

第四，因为这一事件同中国第一个留美学生容闳的政治生活有着密切关系，而容闳又曾向太平天国有过“出谋献策”的事实，这就无疑值得重视。

第五，这次事件，显现了广州和香港在近代中国革命运动史上的密切关系，这是乙未（1895年）以后所日益显现出来的历史现象。

第六，这次事件有如“昙花一现”，所谓“大明顺天国”胎死腹中，一出历史悲剧，值得惋惜和追念，也就值得探索和研究。

一次军事冒险的惨败

孙中山领导中国民主主义革命，在初期采取了武装起义的形式，实行军事冒险和谋刺清朝官吏的行动。他在《孙文学说》里写道：“由乙未初败以至于庚子，此五年之间，实为革命进行最艰难困苦之时代也。”^②

可是，义和团农民暴动，严厉打击了入侵的帝国主义集团，继太平天国运动之后进一步震撼了清朝封建帝国政权，大大唤醒和鼓舞中国人民日益趋向革命。尤其是民族资产阶级的先进分子，华侨工商界人士，愈来愈多地更加勇敢地投身民主革命斗争。

孙中山亲自策划和组织的“乙未广州之役”，正是第一次军事冒险。当时他们企图以少数起义人员“于广州举起义旗，占据省城”。孙中山认为：“发难之人，贵精不贵多。昔太平天国时刘丽川以七人而取上海。今之广州，虽不能与昔之上海相比，然若得敢死者百人，则事便可济。”^③这是当时革命先驱者们相当一致的指导思想。只靠少数英雄豪杰闹革命，资产阶级民主派类多如此。

所谓“壬寅广州之役”，实际上是“乙未广州之役”的继续，虽则中间还有过“庚子惠州之役”，但就内容和形式来考察，“壬寅之役”和“乙未之役”更为近似，都属于未及发难而事先败露的军事冒险行动。

邹鲁的《史稿》写道：“（民国）纪元前十年（壬寅）十二月三十日，李纪堂谋举义广州，先一日事泄，梁慕义、叶胜、温达明、李棠、梁慕信等死之。”——这里竟连起义日期也写得不确切，应该象《孙中山年谱》那样叙明：“光绪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七至三十日”，才符合历史事实。

邹鲁《史稿》把这次革命起义的主要策动者归到李纪堂的名下，而把真正的主要策动者洪全福、谢日昌、谢纘泰等人置诸从属地位。但又自相矛盾，《史稿》第六册采用了冯自由写的《李纪堂先生革命事略》，说明了“兴中会会员谢君纘泰其父日初（昌）及太平天国天王洪秀全之从侄全福，谋在广州起义。”

究竟洪全福是不是洪秀全的“从侄”，他的经历怎么样，尚待核实。邹《史稿》既说洪全福是洪秀全的第三弟（第674页），又说是“从侄”，也是前后矛盾。按年龄计算，洪秀全（1814年生）比洪全福（1836年生）长二十二岁，是则他们属于叔侄关系的可能性大于属于兄弟关系了。

洪全福是个当然值得特别注意的人物。

邹鲁《史稿》只是简略地写着：“全福为太平天国天王洪秀全之第三弟，人呼三千岁，时年六十七矣。”（第674页）“洪君幼随天王，转战桂、湘、鄂、皖、苏、浙各省，晋封左天将瑛王三千岁。天国败，走香港，受雇于外国轮船为厨工，航行四十年，始隐居香港，悬壶行医。”（第1665页）这样看来，洪全福可算是太平天国的“孤臣孽子”的了。他怀有不死的心是可以理解的了。他当时所联结的和依靠的主要是洪门子弟。这次壬寅广州起义的骨干分子梁慕光、李植生等人都是洪门三合会的活动分子。事败牺牲的大多数

还是洪门会众。当时“洪君即委任前与庚子惠州一役有关系之兴中会会员梁慕光、李植生二君在广州进行大举。”（第1665页）可见这些参加起义的人物，主要是既参加洪门会党又参加了兴中会。

当然，兴中会的李纪堂这个香港的“百万富翁”对这次起义起了重大作用，他以五十万元巨款支持起义，活动经费和购买武器所需赖以解决。但是，事变的策划者主要是谢日昌、谢纘泰父子和洪全福。冯自由对这次起义曾作过比较具体的叙述，他写了《壬寅洪全福广州之役》，它以洪全福为这次事变的主角，极为明显。他说：“洪和原名春魁，一字梅生，后改名全福，太平天国洪秀全之从侄也。……天国败，……隐居香港，悬壶自贖。有谢日昌者，开平县人，在澳洲经商数十年，三合会之前辈也，素抱种族思想，与洪为旧友，昕夕往还，洪由是与谢之子纘泰相识。纘泰为兴中会员，少有奇志，自乙未失败，久兴抚髀之叹。及辛丑十月十七日，偶闻洪述太平天国遗事，及其在洪门会党之潜势力，油然神往。遂商诸其父，拟请洪担任第二次攻取广州事。谢父极为许可，惟以缺乏军资，无从着手，嘱令静候时机，自是洪与谢父子三人常密商发难计划。至壬寅八月，得李纪堂允助军费，始定进行方针。”④

所以，应该认为，这次“壬寅广州起义”——也就是大明顺天国起义——的真正领导者并非兴中会的李纪堂，而是参加兴中会的洪门会党骨干洪全福、谢日昌、谢纘泰三人。由此我们便可以理解为甚么他们当时不提出推举孙中山出任临时政府的总统，而推举容闳为总统了。根据冯自由的叙述，谢纘泰与容闳早有密切关系，壬寅起义之前，谢已“向容历陈与洪全福、李纪堂谋在广州发难之种种计划，容极首肯，允至美后尽力相助，旋于是年（壬寅）十一月渡美。”⑤事情更为明了，容闳是参与这次大明顺天国的起义的，而且对于推举他出任大总统也曾“首肯”了的。

这次起义的策划和准备很仓卒，不够周密，很快败露，失败得很惨，是很可惋惜的，但还是至堪敬佩的！

事变的经过大体是这样：洪全福、谢日昌、谢纘泰和李纪堂等仅仅在事变前不久推举洪全福任“革命大将军”领导起义。他们商议“定于次年（壬寅）十二月三十日晚举义。乘清吏齐集万寿宫庆祝时，聚而歼旃。举火为号，诸路齐起，事无不济矣。于是纪堂等先设总机关于香港得忌竺街三十号顶楼，名曰和记栈。一面联络内地及北江一带之洪门，分遣梁慕光、梁慕义、李植生、苏焯南在花地设信义公司；在同兴街设信义洋货店；在河南设继业公司、和记公司，以为机关。另设小机关数处，分布省城、河南各处。又遣宋居仁、冯通明在北江主持响应。事各已备，全福复于壬寅十二月二十六日由港至澳、至内地布画一切。不料香港和记栈为人告密，被拘五人，并搜去文件，转报粤吏。在沙面曹德洋行所定购之大批枪支，已交去定银十余万元，诿该洋行到时不交货，反密报于清吏李家焯。二十九日晨，花地（埭）信义货仓及城西同兴街信义号机关又遭破获，苏某被掳。随在芳村和记公司机关起出举义证物多件：计红缎衣一件，黄布大旗一杆，黑布旗十杆；号衣二千一百件，号裤二千一百条，洋毡一千一百张，草鞋一千五百

双，饼干八百八十五箱，每箱连皮重一百一十斤；茶每箱连皮一百斤；咸牛肉七十五箱，每箱连皮重三十七斤；大响手枪一百杆；红洋布二十尺，铁剪刀一百一十柄，洋帽二千一百顶；帆布帐棚叶十八箱；火油灯九架，所用灯芯十八扎，铁刀七十五柄，帆布所制枪子袋一千七百五十口；白硝二缸，约一百斤；灯笼一盏，大书‘反清复汉’之黄旗数面……”^⑥

由此可见，由于奸细的告密，首先败露于香港的机关，牵连广州的各个机密据点，特别是芳村花埭的机关被搜获，致遭失败。

从被搜去的军械、弹药、军服、粮食等物品来考察，起义的规模委实不小，有过于乙未（1895年）广州之役，这不失为一次英勇的但也是冒险的革命军事行动。

事变失败后被捕的党人，一说十余人，一说二十余人。

邹鲁的《史稿》简略地说：“洪全福、梁慕光、李植生、苏焯南、梁岳等乃先后脱险赴香港。梁慕义、叶胜、洪达明、李棠、梁慕信等十余人死焉。梁纶初、李顺、苏子山（系龚超化名）系狱。清吏复悬赏缉捕洪全福、李纪堂等。其后毒毙一貌似洪全福之人于香港，以领二万元赏金，一时有洪案之传。实则全福于（民国）纪元前二年（庚戌）七月病终于香港。”^⑦

冯自由却写道：“……各党人住宅悉被查封，并于省港澳轮船拿获梁慕义等十余人，……判死刑者梁慕义、陈学灵、叶昌、刘玉岐、何萌、苏居、李秋帆等七人；监禁二十年者为李伟慈（即李顺）、龚超（即苏子山）、梁纶初（即梁平）等三人；在狱毙命者叶木容一人。洪全福与谢子修乔装出险，由澳门返香港。”^⑧

这次“大明顺天国”起义失败了，这些民主主义先驱者们由于历史的局限，革命斗争经验不足，他们还不懂得：“起义也正如战争或其他各种艺术一样，是一种艺术，它要遵守一定的规则，……第一，不要玩弄起义，除非你有充分的准备来应付因此而招致的后果。……第二，起义一旦开始，就必须以最大的决心行动起来并采取进攻。防御是任何武装起义的死路，它将使起义在和敌人较量以前就遭到毁灭。”^⑨

这次起义具有积极意义

即使不是一次偶然的失败，而正是一次必然的失败吧，我们也决不能以成败论“英雄”，更不能以成败论断这次起义有没有积极的历史意义。

它的首要的意义在于通过《反清复汉檄文》显示了它的民主主义政治纲领，这是跟孙中山建立兴中会首先提出的“振兴中华”、“驱除鞑虏，恢复中国，创立合众政府”的纲领是一脉相承的。

洪全福以“革命大将军”的名义发布《反清复汉檄文》，全文如次：

“为出示安民事：照得本将军目睹满清政治残酷，刻剥日日更甚。凡我汉人一丝一粟，皆重征税厘，而彼满人乃依然饱食暖衣，不耕不织。满人则至愚极贱，亦可居高位；汉人则奇才硕彦，亦屈居下僚。种种抑屈，是可忍，孰不可忍！本将军鸣其不平，爰集同志，特举义旗，扶持汉裔。

至各国商旅教士人民，一律保护妥当。军到之处，秋毫无犯，买卖公平，严禁奸淫，不许妄杀。凡尔各堡各村，如能敬恭将顺，本将军固必优予赏赞。即安分守己，本将军亦断不妄行滋扰。倘不明顺逆，妄思拒敌，是自取其祸，断难予宽。为此示谕尔绅民人等知悉。尔等须知本将军应天顺人，弭民罚罪，大军到境之时，各人毋庸惊慌，安居乐业，即无扰害等情，其各凛遵，毋违！特示。”^⑩

此外，还有《告示》，内容大致和《檄文》相同。

从《布告》、《檄文》的主要内容，并结合参加起义者多半是商人成分来考察，这次起义带着鲜明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精神实质。当时，所谓“大明顺天国”仅属策划中的共和国的称号，还没有成为公开的战斗的旗号。至于为甚么取名“大明顺天国”，还缺乏足以佐证的材料。但使人联想及于明末李自成起义建都西安，国号“大顺”；而清末洪秀全起义建都南京，国号“太平天国”，从此亦略可窥见“大明顺天国”命名的一些端绪罢？

历史上的革命者总是踏着他们的先烈的血迹前进的。远的、大的，这里不必说，就是辛亥革命运动中的广东多次起义，尽管挫折、失败，而革命洪流依然滚滚向前。且看：乙未（1895年）广州第一次起义；接着是庚子（1900年）惠州之役；又接着，就是这次壬寅（1903年）广州之役；此后，有丁未（1907年）潮州黄冈之役；同年惠州七女湖之役，防城之役；庚戌（1910年）广州新军起义之役；接着就是辛亥（1911年）阴历三月廿九日广州黄花岗之役，真是后浪接前浪，直至武昌起义，推翻帝制。在相对意义上，体现了孙中山在《孙文学说》所强调的“有志者，事竟成”！

遗憾的是这次大明顺天国起义的史料相当缺乏，但相信“活资料”是不少的，可惜还未能进行调查访问。有些参加起义的重要人物在事败之后远走国外，例如梁慕光就在1905年出现于日本。最近刘大年的《横滨东京孙中山遗迹访问记》也曾提及这个人。许多参加起义的后代很可能直接或间接、或多或少知道事变的具体情况，倘能收集，将大有助于这一课题的研究。

①《孙中山年谱》第56页。

②《孙中山选集》上卷第168—169页。

③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三册第656页。

④冯自由《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卷第107页。

⑤同上书第109页。

⑥邹鲁《史稿》第三册第674—675页。

⑦同上书第675页。

⑧冯自由《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卷第112页。

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585—586页。

⑩邹鲁《史稿》第三册第675页。

介绍《孙中山选集》校订本

黄 彦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为纪念伟大的中国民主革命家孙中山先生诞生九十周年，人民出版社出版了《孙中山选集》（两卷本）。这部选集当时颇受人们的重视，曾重印多次，在国外还被译成外文。事隔二十多年之后，选集的校订本又在辛亥革命七十周年前夕问世了。

选集初版本一共收辑孙中山的著作六十九篇（个别篇乃由数篇著作合成），达六十余万字。起自《上李鸿章书》，迄于《致苏联遗书》，基本上体现了孙中山一生各个时期的主要思想。孙中山在《遗嘱》中列为重要著作的《建国方略》、《建国大纲》、《三民主义》和《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均被辑入。编者特别注意选收孙中山在俄国十月革命和五四运动以后的著作，故对他新的历史条件下所发生的思想飞跃，以及改组国民党和确立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的过程，在书中便得到了充分的反映。这样做是必要的。但与此同时，对于孙中山在辛亥革命及其准备时期、创建共和国时期的著作，收辑的份量则稍嫌不足，一些重要作品并未选入，这不能不算是一个缺点。这次校订《孙中山选集》，为了保留初版时编选上的特色，收入各篇的数量均未作增减。

尽管如此，校订本比初版本却有了不少变化。下面，谨就有关变化的情况择要地加以介绍。

（一）增补被删节的文字

对于初版时部分著作中被删节的文字（有的书中曾注明，有的未注明），都尽可能依照原文予以恢复。被删节的大致有两种情况：

一种是原著的附录。实际上，附录文字是孙中山著作的有机构成部分，常用以补充说明他在正文中所阐述和论证的问题，甚至还包括他本人的其它著述。例如《伦敦被难记》的附录部分，既有从当时英国报纸摘引的一些评论，借以谴责清朝驻英使馆对他进行绑架的非法行径，以及驳斥绑架者的诸多辩解；又有他脱险后致伦敦各报的感谢信。再如《建国方略》的附录中，陈其美（英士）致黄兴（克强）一函，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孙中山的许多重要观点（函中还有他的按语），而与他在《孙文学说》正文中提出的论点相呼应；和英国波令公司订立的筑路契约草案，则是在他本人主持下谈判后签署的；《章程规则之模范》，在《民权初步》正文中也一再被提到。恢复这些附录文字，就更能保持所收著作内容的完整性。

另一种是某些被认为观点不正确的段落或词句。如《在广州农民联欢会的演说》（初版本题为《农民大联合》），曾被删去首段关于评价满洲人的一段话及结尾八百余字。其

实，因为孙中山是伟大的历史人物而隐讳他在认识上的局限和缺点方面，是没有必要的。恢复这些段落和词句，就更能反映孙中山原来的思想面貌。不过，选集校订本仍有两篇未收录全文。如《关于五四运动》，摘自孙中山致海外国民党员书，因原文太长，其它内容并不重要，又与五四运动无关，故仍采取节录方式。

（二）重新选择底本

做法是：搜集各篇著作的不同版本，逐篇比较版本的优劣，在此基础上选出较好的底本排印。选定的底本，属于直接的或原始的资料来源占大多数。由于底本的变化，文字上便与初版本有较大出入，有的甚至整篇调换。校订本使用的底本共四十一种，包括：

一、原件及其照片、影印本七种。如一九一二年元旦《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宣言书》，底本据广州市博物馆珍藏的原件，该件为道林纸石印版，当时用于公开张贴，盖有临时大总统的铃记。

二、孙中山的手校本、初刊本十四种。如《建国方略》以及《三民主义》中的《民族主义》（总共近三十万字），底本据上海孙中山故居珍藏的两种手校本，都是孙中山生前自藏并亲笔校改的（《建国方略》据上海民智书局一九二二年六月再版本校改九十多处，《民族主义》据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广州一九二四年四月大字本校改六十多处）。经查对，在《建国方略》和《民族主义》（或《三民主义》的民族主义部分）的各种已刊版本中，有的固然曾据孙中山生前的指示作过部分勘正，而完全按照上述手校本排印的却还没有。用它们做底本，便得以纠正一些过去从未发现的讹字。又如，一九二四年五月一日《在广州市工人代表会的演说》，以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工人部同年五月印行的《广州市工人代表会决议案——附孙总理演说词》为底本；一九二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在广州农民联欢会的演说》、八月二十一日《在农民运动讲习所第一届毕业礼的演说》，以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农民部同年九月编印的《孙中山先生对农民之训词》为底本——这两种底本都是经过仔细校对的权威版本。相较之下，其它版本（包括上海《民国日报》所载）字句脱落和讹误颇多。

三、孙中山生前出版的其他报刊书籍十一种。其中，尤以孙中山领导的政党的宣传工具如《民报》、《民立报》、上海《民国日报》、《广州民国日报》等价值较高。如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复苏联代表加拉罕贺电》（初版本题为《复苏俄驻北京代表电》），初由当时正在广州举行的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主席团代拟中文电稿，再经大本营外交部译成英文发出。初版本收录的是英文电的中文回译，校订本则改用同月二十五日《广州民国日报》刊登的中文电稿。此外，还选择一些较罕见的、内容可靠的底本，如一九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在上海同盟会机关的演说》，采自同月十七日上海《民权报》戴天仇（季陶）的笔录；一九二四年九月十八日《中国国民党北伐宣言》、十一月十日《时局宣言》，采自广州粤军总司令部一九二五年元旦编印的《建国粤军月刊》第一期。

四、孙中山逝世后出版的书刊九种。诸如《孙中山先生遗言》、甘乃光编《孙中山先生文集》、黄昌谷编《孙中山先生演说集》等，都是孙中山辞世不久刊行的。较为晚出的

版本，有时又比早出版本更适宜于用作底本。例如，一九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入京宣言》，当时上海《申报》、《时报》均曾登载，但都是根据路透社的英文电讯回译，既非原文，也不完整，故选用了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宣传部后来所编的《总理遗教宣言》，据卷首说明，该书收录各篇乃来源于原件或孙中山手拟。

（三）更改标题

选集六十九篇著作中，更改标题的四十九篇，占总篇数百分之七十一。初版本的标题，除少数为编者代拟外，大都是所依据的底本原有的。但这些底本的标题为文件原称和孙中山自拟的并不多，绝大部分是过去报刊或文集编者另加。特别是国民党统治时期出版的文集，往往存在标题不当的缺点。这就需要对各篇的标题加以改进。校订本大致是这样处理的：

一、若文件原有标题，一般均予恢复，如初版本的《同盟会宣言》和《讨袁檄文》，分别改用原题《军政府宣言》和《中华革命军大元帅檄》。个别也有酌改原题的，如初版本的《临时大总统就职宣言》，原件题目是《中华民国大总统孙文宣言书》，鉴于孙中山当时是临时大总统，又因其它各篇概未标出他的姓名，故改为《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宣言书》。又若文件原无标题，便或采用底本（早期版本）中的题目，如将选集初版本的《和平统一之通电》改为《和平统一宣言》；或按文件本身的性质内容另拟题目，如将《兴中会宣言》改为《兴中会章程》、《北伐宣言》改为《中国国民党北伐宣言》（这一宣言是以中国国民党的名义发布的）。

二、对于原无标题的函电，拟题求更切合内容，加强用词的准确性。例如：将初版本的《劝徐世昌退位书》改为《促徐世昌引退电》，《致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信》改为《复苏俄外交人民委员齐契林书》，《为反对包办善后会议事致段祺瑞电》改为《复段祺瑞阐述善后会议主张电》（此电主要是想与段祺瑞达成一项妥协办法，用“反对”一词欠妥）。

三、关于演说，少数原来有讲题，就用它作标题，如《改造中国之第一步》、《救国之急务》即是。绝大多数原来无讲题，一般是标出演说场合及其性质，而不以内容提要拟题，如将初版本的《三民主义与中国前途》改为《在东京〈民报〉创刊周年庆祝大会的演说》、《民生主义与社会革命》改为《在南京同盟会钱别会的演说》。但也有例外，如选集辑入一九二三年十一月至十二月的三篇演说，都是在广州（两次在大本营，一次具体地点不详）对国民党员发表的，由于演说场所和听众对象相同，为避免混淆起见，就采用底本中的提要性标题：《人民心力为革命成功的基础》、《党义战胜与党员奋斗》和《宣传造成群力》（初版本因所据底本不同，标题也不一样）。

（四）订正著述时间

改订著述时间的十五篇，补充具体时日的十四篇，两者合计，占总篇数百分之四十二。

修改著述时间，主要据校订本选定的底本所标示的日期。例如，据《孙大总统五权

宪法讲演录》(广东官印刷局一九二一年版),《五权宪法》的演说时间应是一九二一年三月二十日,而不是初版本标出的一九二四年。又如,据《孙中山先生对农民之训词》(版本情况见上文),《在广州农民联欢会的演说》和《在农民运动讲习所第一届毕业礼的演说》(初版本题为《耕者要有其田》)应为一九二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和八月二十一日,而不是初版本分别标出的八月和八月二十三日。关于后一篇演说,过去刊行的所有演说集和全集版本都错订为八月二十三日,唯有上述底本所定的日期才是正确的。这可从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旧址收藏的文件中得到证明,如一九二五年担任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农民部秘书的罗绮园在《本部一年来工作报告概要》中记述:农民运动讲习所第一届“毕业日期(民国)十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是日行毕业礼,由孙总理致训词。”(载《中国农民》月报第二期,一九二六年二月一日由该农民部编辑出版)

但有一点值得注意:某些作品,底本标示的不一定就是它的写作日期。例如《国民政府建国大纲》,一般文集都采自孙中山手书影印件,书后署明“民国十三年四月十二日”,初版本即以此为依据(过去各全集本也都据此)。而事实上,据当时《广州民国日报》报道,这个文件是孙中山于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初次提交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审议的;该年二月由大会秘书处印发的《孙总理在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演说词》,也已附录有“总理手拟之《国民政府建国大纲》”全文;四月十二日只是他亲笔誊写的日期,而不是最初写作日期。因此,校订本将该件改订为一月二十三日。

有的底本并未直接标示著述时间,则必须通过考证来确定。例如《在武昌十三团体联合欢迎会的演说》(初版本题为《社会革命谈》)、《在上海同盟会机关的演说》(初版本题为《提倡民生主义之真义》)两篇,初版本均作一九一二年,未列具体月日;而通过查阅当时《民立报》、《民权报》等有关孙中山行踪的报道,便可分别确定为四月十日 and 十六日。又如《促徐世昌引退电》,初版本标出的时间是一九二一年五月八日;但该电文末署以韵目“歌”代表的发电日期,应为五日,校订本即据此修正。

随着一部分著述时间的变动,在编排次序上也作了相应的调整。

(五)校勘文字和改进标点分段

校勘文字以底本为依据,再参考其它版本。在照录底本原文的情况下,使用特定的符号来订正错字和增补脱字(只有明显误排的字才径自改正,这是很个别的)。初版本也进行勘误,但一概未出校;且改动原文时不尽恰当之处,其中有些为编者自改,有些则是所据底本已经他人改动了的。试举几方面的例子:一、改变一些被认为不合现今习惯的用词,如将“满洲政府”改为“满清政府”,“革命关节点”改为“革命观点”,这不但无必要,有时且会损及原意。二、因不明词义而错改,如将《和平统一宣言》中的“辜较计之”改为“姑较计之”。“辜较”意为大略或总括,原文本来没错,改成“姑较”(过去的书则改作“估较”)反觉不通。三、将孙中山演说中的广州方言改为普通话,如《民族主义》中多处提到“打得”,广州话原是能打、善战之意,却被改成“打胜”、“打得胜”,与原意不符;又“我先才讲过”,广州话的“先才”是刚刚、刚才之意,却被改成“我在先讲

过”，也与原意稍有出入。校订本采取比较慎重的态度，尊重原文遣词造句的习惯，除明显错漏外一般都不轻易改动。

对于全书的标点和分段，这次从头到尾改动一遍。因为在标点方面，初版本各篇掌握的标准不尽统一，且有一些欠妥或标错的地方。段落方面，初版本基本上是依照底本的划分，以致有的太长，如《三民主义》中每段长达数千字并不是个别的；《建国方略》中的《孙文学说》则全未分段，有的段落竟超过一万字，阅读时殊不方便。故此，对选集的各篇著作，有些重新标点分段，有些则作局部的调整和修改。

（六）增加注释

注释部分，包括题注、脚注和底本注三种。后两种是初版本所没有的。

题注从原来的三十篇增加到五十三篇，原有的全部重写，内容有所充实。通过这种注解方式，向读者提供有关著作的一些基本背景史实。

脚注中有一部分内容是为校勘工作服务的，如注出所删去的衍文、附录其它重要版本的异文、根据英文原著勘正汉译底本的讹误等。另一部分则主要用于注释人名和地名。如《致黄兴书》、《和平统一宣言》等篇提及许多以字号称呼的中国军政界人物，《孙文学说》第八章中则提及不少日本人士的姓氏，都分别注出他们的常用名或姓名全称。外国地名如“阿金滩”、“阿尔然丁”均为阿根廷的旧译名，“伯达”、“海楼府”分别为巴格达、开罗的旧译名，“阿立察”即今印度旁遮普省的阿姆利则，如此等等，也予一一注明，不常见的地名还附以外语原文。此外，一些音译的外国名词也注出原文，如《三民主义》中的《民权主义》提到有一种“能发不能收的机器”，叫做“化兰京士丁”，更具体说明它是英文Frankenstein的译音，原是英国作家谢利（M.W.Shelley）小说中一个科学家的名字。

每篇著作末尾，又都详注底本的名称及其版本情况。

（七）调整卷首插图

一九一二年以前的照片删去两幅，增加五幅，其余不变。所删的两幅均被误为“一九〇五年在日本与同盟会会员合影”，其实，一幅是一九一三年孙中山在日本长崎与医专师生合影，另一幅是一九一七年孙中山在广州与章太炎等合影。此外，重写说明文字，订正一部分照片的拍摄时间，并相应地调整了排列次序。

因限于业务水平，选集校订工作的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请读者们批评指正。

彭湃在农民运动中的策略思想及其运用

元 邦 建

彭湃同志是我党农民运动的先驱，中国现代革命史上伟大的农民运动领袖。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他最早为无产阶级找到了广大的同盟军。他领导著名的海丰农民运动，成为中国南方上空的一颗明星，照亮了中国农民解放的道路，推动了广东以至全国农民运动的发展。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历史的无数事实表明，无产阶级革命运动，不仅要有坚定明确的战略目标，而且还必须随着形势的发展变化，阶级力量的对比，确定各种斗争形式、斗争口号，灵活掌握进攻和退却等等一系列的策略原则，才能不断取得胜利。彭湃在农民运动中，正是由于掌握了斗争原则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因而取得了一个又一个的胜利。彭湃对农民运动理论和实践的贡献是多方面的，本文仅就他在农民运动中的策略思想及其运用，作初步的探讨。

(一)

彭湃从日本回到海丰后，便决心改造旧社会，积极宣传社会主义。他不仅宣传演讲《唯物史观》、《资本论入门》，还向工人讲《世界职工运动发展形势》。他利用农民赶集机会，专门向农民讲解《社会问题与社会主义》、《农民生活与地租问题》等专题。他在《告同胞》中，也明确提出铲除私有制，实现共产主义理想。但是，马克思主义历来认为，无产阶级领导的革命运动，不仅要为人民群众的长远的根本利益奋斗，而且也要为当前的利益而斗争。长期封建制度的压迫剥削，使农民最讲求实际，不解决农民的实际问题，农民不轻易相信一般的宣传讲演。

农民问题的实质是土地问题，但土地问题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够解决。而减租减息也要依靠农民自己起来斗争，不可能靠恩赐。因此，也不是一开始就可以办得到的。彭湃在条件尚未成熟时，不去办那些暂时还办不到的没收土地和减租的事，而是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从农民的迫切要求入手，启发农民觉悟，为自身的目前的实际利益而斗争。

海丰农村人多地少，常常发生农民争着向地主批租土地耕种，互相夺耕，因此，一方面影响了农民之间的团结，另方面也给地主以可乘之机，随意加租易佃。彭湃领导农会定出条例，规定：“凡已是会员，未经该会员之许可及本会之批准，不得夺耕。如地主对会员加租易佃时，凡会员未经被易佃之会友放弃及农会批准，不论任何人不得认批耕作，如违严重处罚。如会员被地主加租收回耕地时，该会员感受生活之恐慌，得请求本

会代其设法，向附近会员磋商让耕，或介绍其作别种事业。”这样，不仅加强了农会内部的团结，而且也限制了地主随便加租易佃、任意剥削农民的做法。

海丰的农民经常用船驶到城市的河边去运粪肥等，城市的土霸强要收农民的码头费，每只船二毫；如不纳费，他们取走船舵，农民还得拿钱去赎。彭湃领导农会反抗土霸对农民的勒索，采取以牙还牙的办法，规定城市的土豪经过乡村，或城市的船到农村，农会也要他们纳路费。这样也就迫使城市土霸勒收农民码头费无形取消。

彭湃既扎扎实实的宣传教育，又解决了农民的一些迫切要求，使广大农民逐步看到农会的确有力量，能够解决自己不能解决的问题，因此，参加农会的人越来越多。赤山约从最初六个人参加的农会，不久就发展到五百多人参加，赤山约农会正式成立。赤山约农会的诞生，对于周围的影响更大，农民要求参加农会的也更多。彭湃领导的农会，也更进一步关心会员的生活和其他的切身利益。海丰县的农民日常的生活本来就很困难，如遇疾病、丧事等天灾人祸，就更无力解决，有的因此而倾家荡产，流离失所。彭湃领导的农会首先发起组织“济丧会”，会员自由参加。如会员中父母或自己死亡，由各会员拿出两毫钱合起来帮助死亡户济丧。农会还办“农民药房”，凡农会会员有病者，看病不取诊金，执农会会员证取药，只收一半药价；非农会会员看病，不仅要收诊金，还要收十足药价。“农民药房”还办接生业务，会员需接生的不收费，药价也收一半。农会为了让农民的子弟有读书受教育的机会，提出“农民教育”的口号，创办了十多间“农民学校”，专教农民记数、写字、珠算等。农会负责聘请教员，指定校舍，招收学生。因为读书不用钱，所以有五百多人有机会进入学校读书。

彭湃领导的农会，实行的这一系列关心群众生活，解决农民实际困难的措施，大大地提高了农会会员的社会地位，也提高了农会的威信和影响，吸引着更多的农民参加到农会中来，壮大了农会的力量。一九二三年元旦，海丰全县约十万人参加了农会，就在这一天，中国的第一个县农会——海丰县总农会正式成立。

海丰县总农会的成立，标志着海丰农民运动的发展已经有了一定的规模和力量，但是，在减租运动条件仍未具备之前，彭湃仍然将解决农民的切身利益问题，放在斗争的首位。他首先发动了反对土豪劣绅把持市场管理权的斗争。海丰县的农村市场很多，有蕃薯市、糖市、菜脯市、地豆市、牛圩、菜市、米市、柴市、猪仔市、草市。农民圩日挑农产品到圩市摆卖，土豪劣绅掌握市场的管理权，抽收管理费，盘剥农民，仅蕃薯市每年收入至少有五百元，各市合计有三、四千元。彭湃领导县总农会，经过研究以后，为了增加农会的经费，将市场管理权收归农会自己管理，决定与掌握市场管理权的土豪劣绅展开斗争。首先由农会制出一支公秤，由农会派人先带到蕃薯市去管理。果然，土豪劣绅大加反对，农会马上发出布告，通知全县农民，将蕃薯市移过附近农会的地方摆卖，绝对不准到旧市场摆卖，其它各市也限三天内进行。土豪劣绅毫无办法，农会取得了完全的胜利，将市场管理的收入，拨归农民药房为经费，增加了农民的福利开支，这场斗争的胜利，显示了农会的威望和力量，进一步鼓舞了农民的斗争信心。

(二)

农民运动是整个社会革命运动的一部分，它不可能脱离其它的运动而孤立地进行，更不能仅靠农民自己单独去同地主作斗争。因此，必须广泛争取社会上各种力量的支持，才能孤立和打击少数反动的地主。彭湃从农民运动一开始，就一直注意这一点。

在约农会章程和广东农会章程中，就曾明确规定：“本会对于各处工会、学生会及其它无产阶级团体均与之联络”。“本会得聘请专门学家暨有识之士热心帮助农民者为顾问，及时常开会时得请其演说”。《海丰总农会成立宣言》分别发给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各农会、各工会、各学会、各报馆，暨全国各无产阶级团体。“七·五”农潮发生后，彭湃主持发出《海丰全县农民泣告同胞书》，揭露王作新等镇压农民运动的罪行，呼吁各界给农民运动以支持。彭湃还亲自到汕头、香港等地，争取工人阶级对农民运动的支持和援助。在香港，彭湃和李劳工同志深入到人力车工人中间进行宣传。香港人力车工人有许多是从海丰去的失业农民，彭湃向他们叙述海陆丰农民受灾的苦况，和军阀、官僚、豪绅互相勾结，解散农会，逮捕农会干部的罪行，号召他们支援海丰农民运动，使很多人力车工人深受感动，慷慨捐款支援海丰农民。“车夫中捐款最少六仙，至多一元，以二、三毫者为最多，大约捐得八十多元，我们非常满足，寄回海丰去救济。”①

彭湃在农民运动发展初期，给农民算出向地主租佃耕田亏本的账，不仅用来启发教育农民，而且将这笔账向社会上其它阶层广泛宣传。一九二五年十月，他在省港罢工工人代表第三十六次大会上作报告，就是通过算账，向工人宣传农民耕田亏本的。一九二六年六月，他在第六届农民运动讲习所演讲，也是用农民耕田亏本的账，教育讲习所学员，要为争取农民的解放而斗争。

彭湃在广州工作期间，还积极参加在广州的各种革命团体的活动，宣传农民运动的伟大功绩，动员各方面给农民运动以有力的支援。不仅如此，他还发动家庭、亲属、朋友都来支援农民运动。海丰大街宏仁西药房医生吕楚雄，为彭湃宣传教育所感动，利用他的医术，协助彭湃开展农民运动。海丰中学的校长杨嗣震、黎樾庭等，在彭湃的宣传教育下，逐步同情和支持农民运动，后来还参加了农民运动。彭湃动员各种社会力量和团结各阶层人民来支援农民运动，对于推动农民运动的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

(三)

农民逐渐觉悟和组织起来，就必然发展到农民和地主之间的激烈的斗争。因此，能否掌握斗争时机，灵活运用进攻和退却的策略，就成为农民运动能否深入发展的一大关键。彭湃善于分析敌我斗争双方力量对比的变化，知己知彼，灵活运用这一策略，因而使农民运动抗拒了反动势力的压迫，不断壮大发展。

当海丰总农会的力量开始壮大起来的时候，引起了海丰地主豪绅的极大恐慌，他们组织“粮业维持会”与农会对抗，妄图压垮农会。“粮业维持会”的骨干分子，还通过海丰

法庭，借故扣押农会会员余坤等六人。这是海丰地主阶级向农会进攻的讯号，如不击退他们的进攻，农民运动将有夭折的危险。彭湃分析了海丰农会已有十余万会员，有力量可以发起反击。而“粮业维持会”主要是少数大地主操纵，多数中小地主犹豫观望，不敢公开反对。因此，彭湃领导海丰总农会，决定打击海丰地主的嚣张气焰，动员了六千多农民进城示威，并向大家宣传说：“我们应认定此事不是余坤个人的事，须认为我们农民一阶级的事，余坤如失败，十万农友皆失败，余坤如胜利，就是十万农友胜利，生死关头，愿各奋勇前往请愿，彭湃生死与俱。”^②在强大的农民群众的压力下，县法庭被迫释放被捕的农会会员，而“粮业维持会”也从此无形解散，农会取得了这场斗争的胜利。

彭湃原计划开展减租运动，需要用五年时间作准备。一九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晚，海陆丰遭受强台风袭击后，彭湃仍认为凶年减租意义不大，只有丰年减租才有价值。但是形势的发展有了变化，“农村的阶级斗争骤然呈现出很好的现象，阶级的对立很分明，革命事业进一步了，这回对抗田主，湃已有了把握”。^③因此，他决定提前在全县开展减租运动。

但是，形势的发展，经常会有反复。当进攻对我不利的时候，彭湃就毅然决然采取退却的策略。海丰的减租运动展开以后，海丰地主阶级的当权派、县长王作新竟然动用武装镇压农民。彭湃鉴于“用武力对抗，但是尚非其时”，^④硬拼只有使农民运动受到更大损失，因而又决定暂时退却。

一九二四年六月，彭湃在为广宁、花县农潮事的报告中指出，鉴于农会的力量暂时处于劣势，“为避免目前反动势力之进迫起见，也曾详细指示各同志设法应付，不得太激烈，或论调过高之宣传。”^⑤可是到了同年十二月，由于广东革命政府平定了商团叛乱，初步巩固了革命根据地，而广宁农会的力量也有了较大的发展，农会得到广大群众的拥护。彭湃根据形势的变化决定领导广宁农民开展减租斗争，且决心要取得胜利。他在给中共广东区委农委的报告中说：“我们一定要把减租搞成功。我们斗争的结果如何，对于所有邻县的农民运动将有决定性意义”。“我们在与广宁地主的武装冲突中一定要得胜，只有这样农民运动才会顺利发展”。“要是现在我们失败，这将打击整个农民运动。”^⑥彭湃善于掌握斗争时机，并紧紧抓住有利时机，领导广宁农民协会勇往直前，终于取得减租斗争的胜利。

（四）

列宁在《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一文中，为无产阶级革命运动制定了一条著名的策略原则，这就是“要战胜比较强的敌人，‘只有尽最大的力量，同时必须极仔细、极留心、极谨慎、极巧妙地一方面利用敌人之间的一切‘裂痕’，哪怕是最小的‘裂痕’，……另一方面要利用一切机会，哪怕是极小的机会，来获得大量的同盟者，尽管这些同盟者是暂时的、动摇的、不稳定的、靠不住的、有条件的。’”^⑦彭湃在农民运动中，确是

成功地运用了这一策略原则。

彭湃对于农民运动的战略目标是十分明确的。他在给李春涛的信中，清楚地指出：“所取政策一对付田主，二对付官厅。即经济斗争与政治斗争并进，使农民有经济斗争的训练及夺取政权的准备。”^⑧但是，彭湃在实现这一目标的斗争过程中却很重视斗争的阶段性。在农民运动发展初期，彭湃领导的海丰县总农会分别提出对内对外两种口号。对内提出的口号是：一、减租；二、取消三斗下盖；三、取消“伙头鸡”、“伙头鸭”、“伙头米”；四、不给陋规与警察。对外提出的口号是：一、改良农业；二、增加农民知识；三、作慈善事业。在约农会章程，海丰总农会章程，甚至广东农会章程的纲领中，也仅仅提出：“图农民生活之改造；图农业之发展；图农民之自治；图农民教育之普及。”这是因为农民运动刚刚发动起来，农民的思想觉悟和农会的力量，还未能对地主豪绅全面展开进攻的情况下，一方面要给农民提出斗争的目标和要求，指明方向，鼓舞信心；另一方面又要防止敌人的造谣中伤，暂时稳住敌人。内外有别的口号，充分反映了彭湃对斗争策略思想原则的灵活运用。

彭湃在农民运动中还善于利用敌人内部矛盾，巩固和壮大自己的力量。海丰是军阀陈炯明的老巢，形成了一批以官僚、军阀、大地主、土豪为核心的强大的家族统治，因此，在海丰开展农民运动，困难很多。一九二三年初，孙中山运动滇、桂军进攻广州，讨伐陈炯明，陈退居惠州一带，海丰的农民运动受到军阀陈炯明的威胁。彭湃为了防止军阀对农会的破坏，缓和农会同陈炯明等之间的矛盾，特发表《海丰总农会对时局宣言》，指出：“我们不问什么党派，不问什么政府，我们都没有敌对的表示；但是有侵害我们农村的安宁，破坏我们农村的秩序者，我们农民，与其无辜受摧残，倒不如正当防卫为愈！当以摧残我们者为敌”。^⑨这个宣言实际上巧妙的告诉陈炯明：我不反对你，你也不要侵害我，如果你要摧残我，那我被迫就要奉陪了。

海丰“七·五”农潮以后，农民运动受到了镇压，农会干部被捕下狱。彭湃到汕头组织惠潮梅农会，声援海丰农民运动。陈炯明也想利用彭湃的威望为他服务，打电报给彭湃，说自己是革命党，主张革命，要彭湃赴惠州“共商革命方策”。彭湃明知陈炯明企图要利用农会，以巩固其在海丰的统治，但是为了释放狱中难友，争取恢复农民运动，他将计就计，毅然赴惠。途经海丰时，彭湃拿出陈炯明电报进行宣传，使“官僚绅士实在有些惊怕”，县长王作新也只好释放在狱农民。陈炯明抵海丰，彭湃利用陈炯明的虚荣，组织农民、学生代表欢迎他，乘此要求恢复农会。陈炯明“喜得头动尾摇”说：“工商学都有会，农民那可无会”。这样，就使海丰农会暂时得以恢复，被捕的农会干部，也得以释放。

彭湃还善于分化瓦解敌人营垒，争取多数，孤立少数敌人。一九二四年冬，彭湃到广宁县协助周其鉴同志组织农民协会，开展减租运动。以江汉英、江淮英等大地主为首，纠集一批地主成立“业主维持会”和保产会，反对减租，他们筹集资金，购买枪支弹药，招募民团，武力反抗农会的减租运动。因此，广宁农民协会面临的不是一般的减租运动，而是武装农民反抗地主反革命武装的斗争。斗争的对象也不是一般的豪绅地主，而是地

主阶级中的当权派，地主反革命武装的首要头目。不用武力消灭地主反革命武装，不仅减租运动不能进行，农民协会也将不能存在。彭湃和周其鉴同志等领导广宁县的农民自卫军，在中共广东区委直接领导下的革命武装铁甲车队的支援下，将斗争的矛头直指广宁县的地主反动堡垒——潭埗。并公开宣布广宁农会和农民自卫军专攻潭埗，专拿大地主、反革命首要分子江汉英、江淮英、黄鬼绅三人，没收这三人所有本造租谷，同时，还提出收纳租谷三条原则：一、田主是农会会员者，准其随时收租；二、田主非反对农会者，由该乡农会提出，经区农会审查，县农会批准，可以收租；三、田主反对农民协会者，在战事未解决前，暂不交租^⑩。这样，就将一般中小地主同反革命的大地主区别开来，孤立了敌人，使广宁农民的减租运动，减少了阻力。

广宁这次减租运动，不仅军事上迅速摧毁了大地主豪绅的反革命武装，政治上打击了地主阶级的嚣张气焰，分化瓦解了敌人内部，争取了大批中小地主不反对农会，使“小地主愿意缴枪”，“绅士不敢动”，多数地主都纷纷按农会规定数额减租。通过这次减租运动，使广宁“农民可以有一个半月的粮食”。^⑪

广宁这次减租运动，是我党在农村中有组织有领导开展减租运动且取得胜利的最早的一次。它不仅推动了西江地区和全省农民运动的蓬勃发展，而且，为我党在农村开展减租运动提供了丰富的经验。

一九二六年五月，广东省第二次农民代表大会在广州召开，参加大会的代表二百一十四名，其中农民代表一百二十名，占代表总数的百分之五十六，工人代表二十名，占总数百分之九点三，智识界代表四十三人，占总数百分之二十，党部职员二十人，占总数百分之九点四。此外，还有小商人的代表，甚至还有少量名额让小地主代表参加。^⑫可见，彭湃的上述策略原则不是在个别地方、个别场合的偶然运用，而确是较广泛地采用的一项重要策略原则。

研究彭湃在农民运动中的斗争策略，使我们深深感到，他不仅是一位伟大的农民运动领袖，而且是一位无产阶级的策略家；他不仅敢于斗争敢于胜利，而且善于斗争善于胜利。当然，彭湃正如同其他的无产阶级革命家一样，也会犯这样或那样的错误，特别是北伐战争失败以后，由于对国民党屠杀政策的仇恨和对陈独秀右倾妥协投降的愤怒，在党内发展了左倾情绪，这种情绪也反映在彭湃同志的身上。

①②彭湃《海丰农民运动》。

③彭湃给李春涛信。1923年7月30日。

④彭湃给文亮信。1923年9月7日。

⑤《为广宁花县农潮事给团中央的报告》。

⑥《给中共广东区委农民运动委员会的补充报告》。

⑦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

⑧彭湃给李春涛信。1923年2月9日。

⑨《海丰总农会对时局宣言》。

⑩周其鉴《广宁农民反抗地主始末记》。

⑪《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农民运动》147页。

⑫《广东农民运动报告》。

“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与 批评和自我批评

林 洪

当前，我们正在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作风，在思想战线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加强和改善党对思想战线的领导。这对于进一步发展、繁荣社会主义的文艺和学术理论工作，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在我们的学术理论工作中，既要坚持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又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究竟两者的关系怎样？这确实是需要我们从认识上弄清楚的一个重要问题。

从道理上讲，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和开展批评不是对立的，而是一致的。这是因为，从根本上来说，党提出“双百”方针和开展批评的目的是一致的。提出“双百”方针的目的，是为了促进社会主义科学文化事业的繁荣。开展思想战线上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其目的也是为了保证我国的科学文化事业沿着四项基本原则的轨道更加繁荣地发展起来。“双百”方针的基本点，就是在学术上实行民主讨论，在艺术上实行自由竞赛，通过批评和自我批评，来发展正确和先进的东西，克服错误落后的东西，用真、善、美来克服假、恶、丑，来求得社会主义科学文化事业的健康前进。我们的科学文化事业，如果不贯彻执行“双百”方针，或者不开展正确的批评与自我批评，都将会变成一潭死水或一潭脏水。

“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和批评又是结合一起的。争鸣本身就包含辩论、包含批评。各种学术理论就是在争鸣中包括相互批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我国二千多年前春秋战国时代的“百家争鸣”就是这样。那时所谓诸子百家，主要有儒家、墨家、道家、法家、还有阴阳家、杂家、名家、纵横家、农家和小说家，等等。每一家往往又分化为许多派。这些学派著书游说，互相辩难，在客观上起着互相启发，互相扬弃的作用，促进了当时的学术繁荣。在近代，特别是在无产阶级登上政治历史舞台以后，学术理论的争鸣和斗争在世界范围内更加广泛、更加深入地展开。马克思的学说就是在争鸣和斗争中脱颖而出和发展起来的。历史事实说明，争鸣是离不开批评的，两者是结合在一起的。

当前，正确地运用好批评武器，对于贯彻“双百”方针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我们已经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巨大胜利，剥削阶级（除台湾外）已经消灭；但是，阶级斗争仍然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在意识形态领域也是如此。一些唯恐天下不乱的人，利用非法刊物发表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论；资本主义、封建主义的腐朽思想，国外有害的思想文化不断通过各种渠道侵蚀我们。在我们内部，

还存在左倾思想影响和资产阶级自由化倾向。因而在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中，难免地会出现香花、恶草争放的情况，出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背离、反对四项基本原则，正确和错误、先进和落后的斗争。如果我们放弃批评斗争，任由恶草丛生，任由错误的、落后的东西自由泛滥，那么，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就难以坚持正确的方向，“双百”方针就会被歪曲为“自由化”的方针。只有坚持用马克思主义思想作指导，正确地运用批评的武器，同各种错误倾向作斗争，才能真正坚持我们党的“双百”方针，学术争鸣活动才能沿着健康的道路发展，才能在互相比较、互相竞争中发展社会主义科学文化，才能扩大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思想阵地。

当然，不是任何批评都是有益于“双百”方针的。正确的批评和过火的斗争所产生的效果是极不相同的。不敢开展批评，固然不能贯彻好“双百”方针；同样，不善于开展批评，也不能真正贯彻好“双百”方针。因此，我们在肯定必须开展批评的同时，还必须讲究批评的方式方法。

长期以来，由于左倾指导思想的影响，党的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优良传统受到了破坏，在思想文化领域不断出现过火的政治批判，特别是十年内乱期间，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大搞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置人于死地，所谓自我批评实际上是强迫检讨，违心自骂，屈打成招。文艺界、理论界、新闻界和出版界在劫难逃，首当其冲。在当时，确实是没有什么“双百”方针可言，确实是百花凋零，万马齐喑。因而时至今日，不少人一听到要开展批评，就心有余悸，口出微言，这是可以理解的。正确的态度是要对过去的错误批评，来个彻底的拨乱反正，走出一条正确开展批评的新路子来，使批评科学化，经常化，战斗化。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在历次重大会议和一系列重大问题上，正确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纠正了左倾指导思想，分清了大是大非，从而完成了对政治路线、思想路线和组织路线拨乱反正的巨大任务，重新开辟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也包括文化科学复兴的历史道路。在最近的思想战线问题座谈会上，党中央领导同志又具体指出正确开展批评的方式方法，并强调指出，在进行批评的时候，一律不要围攻，不要压服，不要无限上纲。这就是说，党中央已经给我们做出了榜样，又亲自指明了正确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具体途径。我们学术理论界的同志应当打消顾虑，敢于和善于运用批评的武器，在继续清理“左”的指导思想影响的同时，认真克服当前思想领导上的涣散软弱状态和资产阶级的自由化倾向。

要正确地开展批评，首先必须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实事求是是我们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根本原则和根本方法，也是我们正确开展批评的根本原则和方法。如果离开实事求是的原则，根本就谈不上正确的批评。因此，在开展批评之前，一定要采取分析的方法，弄清事实真相，弄清问题的性质，是政治问题还是思想认识问题，是一时的个别的错误还是长期的系统的错误，是一就是一，是二就是二，既不夸大，又不缩小。在事实吃不准的时候，更要采取慎重的态度，切不可大胆怀疑，任意夸大，无限上纲。

其次，必须坚持与人为善的态度。我们批评缺点、错误的目的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好象医生治病，完全是为了救人，而不是为了把人整死。如果出发点错了，对待犯错误的同志不是与人为善，治病救人，而是横眉冷对，无情打击，那肯定不可能有正确的批评，并且会产生不良效果。因此，采取与人为善，治病救人的态度作为批评的出发点，才是正确有效的方针。这就是说，要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使矛盾得到解决，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

再次，必须坚持摆事实，讲道理的方法。对于思想认识问题，特别是学术理论上的问题，决不是痛打一顿，粗暴压制所能奏效的，而只能采取耐心细致的摆事实讲道理的方法，使人心悦口服。粗暴压制，不但无助于问题的解决，还会适得其反。当然，要讲清道理，讲的恰如其分，是很不容易的，但这是搞好批评的基本功，非认真学习不可。此外，还应允许申辩和反批评。过去那种一言定调、不许申辩，株连一片的教训值得记取。事实愈摆愈清，真理愈辩愈明。经过争鸣、辩论，事实有出入的可以澄清弄准，道理讲的不充分或有片面的可以补充修正。这样，批评就愈有成效。

自从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提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以来，已经经历了二十多个年头。在这段时间里，我们有着十分深刻的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实践告诉我们，贯彻执行“双百”方针并不是一帆风顺的。多年来，它首先遭受着“左”的错误的干扰和破坏，同时，也遭受着右的干扰和破坏，当前比较值得注意的是资产阶级自由化倾向。我们一定要坚持正确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开展两条战线的斗争。我们相信，随着思想战线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一优良传统作风的恢复和发扬，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将会得到更好地贯彻，学术理论工作也将会更加健康、更加活跃、更加繁荣地发展。

~~~~~



## 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广东分会成立

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广东分会最近在广州成立。中山大学、暨南大学、华南师院的有关学者出席了成立会议。会上介绍了第一、第二届全国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年会情况。会议选出蔡馥生为该分会名誉会长；林楚君、钟远蕃、周贻真为顾问；肖步才、郑天伦、曾和杰、冯泽为理事。

（小铁）



# 从深圳情况看签订对外经济合同 值得注意的几个问题

广东法学学会调查组

自中央决定在广东建立经济特区后，深圳市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积极利用外资、引进技术，取得了很大成绩。从1978年7月开始，截至今年6月底，与客商签订合同共802宗。除期满终止的21宗、中途废止的61宗外，目前有效合同为720宗，计划引进外资24.58亿港元。其中：来料加工、装配合同443宗，计划引进外资3321.5万港元；来料种养合同178宗，计划引进外资7869.2万港元；补偿贸易合同2宗，计划引进外资3378万港元；合作经营合同73宗，计划引进外资143389.6万港元；合资经营合同7宗，计划引进外资4314.5万港元；独资经营合同17宗，计划引进外资83557万港元。

绝大部分合同签订后，双方均能恪守信用。截止6月底的统计，深圳实际引进外资11.5亿港元。目前已投产（营业）的项目有548宗，占有效合同总数76.1%；已动工兴建的项目有95宗，占有效合同总数13.3%。两年来，这些企业的兴办，对深圳地区经济的发展带来了许多好处。具体表现在：①增加了国家的外汇收入。为国家实际创汇1.47亿港元。②促进地方工业的发展，繁荣了市场。由于引进企业的兴办，1980年的工业产值在整个工农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上升为45%，从而改变了农业占绝对优势的经济结构。同时，市场进一步繁荣。1980年社会商品零售额比1979年增加了60%。③有利于农村更快地富裕起来。全市公社、大队与客商签订了以来料加工为主的合同，一年创汇100万港元以上的就有10个公社，占全市23个公社的44%。平湖公社过去生产长期上不去，社员收入很低，有700多户社员超支，社队企业欠债30多万元。自从利用外资开展来料加工后，1980年社员平均收入比1979年增加60%，全社还清了多年积欠的贷款，消灭了超支户。④增加了就业机会。全市安排了五千多名城镇待业青年就业，农村也有一万多青年进入引进企业工作。群众的收入普遍有了增加，生活得到改善。社会秩序更加稳定。⑤培养

了一批初步掌握现代化生产技术的工人和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如由华侨投资企业公司与客商合营的电子厂，绝大部分工人原来都是不懂技术的，经过一年多的实践，现在装配出来的KNOKA牌收录两用机，已经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有一些合营企业，我方派去的厂长或经理，通过观察和实践，虚心学习，初步掌握了一套能为我所用的组织经营管理的本领。

但是，由于对经济合同的作用和意义认识不足，缺乏与客商打交道的经验，加上我们目前还没有一个对外经济合同法，因此在签订合同中也还存在不少问题，造成一些不应有的损失。

最近，中央召开了广东、福建两省特区会议，强调要在“特”字上做好文章，政策要更加开放，措施要更加灵活。可以预料，深圳特区对客商必将产生更大的吸引力。为了适应对外经济活动日益扩大的需要，认真总结经验，是非常必要的。为此，我们对深圳的对外经济合同的情况作了一些调查，对于如何签订好既对客商有利，又能维护我方正当权益的对外经济合同，提出一些值得注意和研究的问题。

## 一、要注意符合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有关政策规定

我们与客商所签订的合同，各项条款都不得违反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有关政策规定，否则该项合同就不能发生法律效力。在调查中，我们了解到这样的情况，有的同志法制观念淡薄，或缺少必要的法律知识，竟以为可以用双方意思表示一致的协议来改变现行政策和法律的规定。1979年底，深圳市某单位和客商洽谈一个合同，由客商独资开采石料，我方只需划出一个山头，而利润分成却对我方相当优厚，我谈判人员觉得有利可取，竟不考虑国家政策规定，擅自与客商签订了合同，规定开采出来的石料在某地出口。而这个地方不是国家的开放口岸，未经上级批准就写进合同，使我方处于被动地位。

市委机关一位负责同志在总结上述教训时说：“签订每一项对外经济合同和协议，都是国家法律、法令和有关政策规定的体现。凡是符合和遵守政策、法律、法令的，合同的成效率就高，执行起来就比较顺利。否则，合同就没有法律效力，无法执行。因此，在签订合同中，我们要了解政策、熟悉政策、执行政策”。今年，与一客商洽谈签订兴办一个旅游点的合同时，在客商提出的合同草案中有一条规定：可在旅游区内举办适合国际成年人会会员娱乐要求的项目。为慎重起见，经过多方调查，才知道这些“娱乐”项目实际是一些海淫海盗，伤风败俗的玩艺。在洽谈中，对其它条款我们都同意了，唯独这一条违反我国政策规定，不符合社会主义道德风尚的要求，我方不予接受。为了不留后患，一位负责同志亲自与客商谈了72次，既坚持原则，又耐心说服，终于达成符合我国政策法律的协议。

## 二、要从全局利益出发

深圳与客商签订的来料加工装配合同中，有些是我国已有同类产品出口的劳动密集型的项目；有些是我国的传统出口产品。如果只考虑局部地区利益，不照顾全局利益，签订的合同不仅无法顺利履行，而且会给对外经济活动的全局带来损害。如1979年8月，深圳某服装厂和香港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一项来料加工合同，生产1万5千打阿拉伯长袍。今年二月，上级公司通知深圳市，除已制作好的2千4百打成品外，不能再自行接受这类产品的来料加工出口。但签约单位误认为这是上级机关不恰当的干预。后经市领导机关耐心做好思想工作，说明工艺考究的阿拉伯长袍在中东石油富家国内非常畅销，售价很高，历来是由全国纺织品进出口总公司统一组织，采用国产丝绸制作成衣销往中东。现在我们又与客商签订加工阿拉伯长袍合同，这就造成了我们自己内部的相争。如果仅从局部地区利益出发，承接客商来料加工，虽然得到微薄的工缴费，却削弱了我国同类商品出口的竞争力。从全局利益出发，这显然是不合算的。认识统一以后，我签约单位与客商通过协商中止了这项合同。

另外，在对外经济活动中，所经营的项目凡涉及外地、外省利益时，在签订合同前必须与有关地区充分协商，利益均享，独占专揽是行不通的。深圳市某局曾和澳大利亚商人签订协议，合作经营养牛场，并议定，包销全国在深圳出口的

残牛，客商按香港的价格在深圳接货。有的同志只片面地看到价格优惠这一点，而没有考虑到内蒙、江西等省、区出口残牛，历来都有比较固定的客户和传统的市场，未经协商，就自作主张包销上述省、区经深圳出口的残牛，这自然是不能为他们所接受的。另外，包销给澳大利亚一家商户，就必然切断原有的对外销售渠道，无疑是拱手让出已开辟的国外销售市场，受制于一户客商。这样的合同，是因小失大，当然是不应签订的。我们搞合营，是为了利用外资，弄不好，就会造成对外资的依赖，这一点要十分注意。

## 三、要做好可行性研究

根据深圳市两年来与客商打交道的实践，签订一项合同前，必须认真进行可行性研究，才能做到知己知彼，获得良好效果。为此，对以下几个问题必须进行调查研究，认真分析：

### 1、对客商的合法身份和资信情况的调查。

目前，深圳与客商签订的有效合同中，投资1亿港元以上的项目仅占合同总数0.83%。现在来深圳投资的客商大多数还是一些中小商人，其中不少手头并无充足的资本，而是靠与我们先拉上关系，订立合同，再凭此为据向银行贷款或筹集股金。所以，对来深圳地区投资的客商，必须了解他们是否具有合法的身份。要他们提供如下有关资料：如公司章程、注册登记证书副本、法人组织授予的授权证书、委托证书、法定地址以及客商所在国或地区银行的开户帐号和其它有关资信情况。今年初，香港有一个集团的客商欲与我合作兴办一个旅游点，声称投资1亿港元，并多次催促我方尽快签约。但经我方调查，原来此人在香港的注册资本甚微。若是我们轻信对方，贸然签订合同，必然会吃亏上当。所以，搞清客商的合法身份和资信调查是很重要的。

### 2、加强对港澳、国际市场变化与商情动态，以及客商的经营方式与特点的研究。

目前，我们对外界的情况了解甚少，有的客商就利用我们这一弱点，采取报大来料价格、压低加工费的办法占了不少便宜。如装配一辆大型旅游车，客商付给的加工费，低于香港两倍。又如香港印刷业竞争激烈，可我们不了解这一情况，还利用外资2千万港元引进西德整套先进印刷设备，并规定80%的任务由客商在港承接。结果客商在香港承接不到什么生意，设备生产能力只用上10%。加上其它问题，致使我们去年一年就亏损了人民币

30多万元。如果加强调查研究,情况就大不一样了。去年,我方与客商合营建筑一住宅区。我方出地皮,对方负担全部资金,将来所得利润按商定比例分成。谈判时,对方坚持要占25%,后来却忽然改变主意,通知我们说,为了爱国,占15%就行了。当时,我方感到奇怪,经调查,原来图纸尚未确定,对方已在香港登报预售房舍,计划建筑的住宅只有216个单元,而登记者却多达五千户,每户预收定金二千港元,对方把这笔定金存入银行,四个月时间,就独自得利息几十万港元。我方了解到这一情况,据理力争,对方最后不得不同意将该项利息收入亦按已确定的利润分成比例由双方分享。

3. 对引进技术设备的鉴别与选择。深圳引进技术设备,目前还停留在单纯引进设备的阶段。从现有工业基础出发,引进的设备应该具有“高效、低耗、耐用、易修”的特点,因此我们必须认真研究引进设备的具体规格、型号、性能、结构、价格、出厂日期、出产地点、新旧程度以及同类产品间的优劣比较等等。在可能的情况下最好加以实地考察。这样,才能防止客商以旧充新,以劣冒优,推销他们陈旧、落后以至淘汰的机器。罗湖区皮革厂,曾用60万港元买来的一部制革机,竟是我福建省五十年代出口的产品,一买回来就不能使用了。由此可见,对引进技术设备的鉴别与选择至为重要。否则,先进技术设备没有引进,倒变成替客商推销陈年旧货。

4. 对自身环境、资源条件的调查。深圳地处亚热带,依山傍海,风景优美,气候宜人,具有大办旅游业的优越条件。目前旅客流量日趋增多,每逢周末和假日来深圳旅游的人,多者一天有几万。现在客商经营旅游业的投资额,约占深圳全部客商投资总额的23%。可以说,旅游和房地产是深圳两项很有发展前途的行业,只要我们对自然环境条件的调查,摸清情况,同时搞好基础建设,如上下水道、通讯设备、水陆交通系统、标准住宅等,便能在对我有利的条件下吸引更多的外资来兴办旅游业。我与客商合办石岩湖温泉乡村俱乐部,签订合同前,对温泉未作详细的地质资源勘探。客商投资二千万港元,合作20年。利润分成:第一个五年我们占30%,第二个五年占35%,最后十年占51%。合同签订后,经钻探查明,温泉昼夜流量达600立方,温度63°C,水质很好。估计第一年营业额收入就可达

一千五百万港元。客商高兴地说,这是一块宝地。如果我们事前能对温泉的情况做到心中有数,提出比现在更高的条件,例如增加投资额,增大我方在利润分成中所占的比例,他们也是会乐意接受的。

5. 关于经济合作形式的选择与定性。深圳从本地具体情况出发,利用外资、引进技术有五种形式。不同的形式适用的政策(如审批权限、税收等)是有区别的;不同类型的合同双方具体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也是不同的。对引进的外资,究竟应该采取何种形式,必须根据双方的条件和具体情况,认真反复研究,权衡利弊,力求在合同上定得明确。因权利义务不对等而吃亏,在国际经济交往中是不乏其例的。在深圳地区也有类似问题发生。如我们与香港一家公司签订“关于加工装配汽车的协议”,对方投资一千零五十万港元,我方用国内贷款出资三百五十万人民币(与他们的投资额基本相等),另外,我方还拨出基建用地6万平方米,未计使用费。照理企业应属合资经营性质,企业经营获得的全部利润也就应该共同分享。奈因合同约定的是来料加工,所以我们每月得到的仅是没有保证的三十五万港元的工缴费,对他们来料的成本无法查核,对他们出售的装配成品定价也无权过问,对他们的经销收入更不能查帐。而我方不仅要偿还国内贷款的利息,更有甚者,连对方贷款的利息也要我们负责清偿。于是我方每月要负责支付两笔利息共约三十九万港元。这样一来,我方除了月月要亏损四万港元外,截至今年4月止,连本带利欠下他们一千四百万港元。由此可见,合作形式定性不准,权利与义务不对等,造成了何等严重后果。

6. 关于经济效益的计算。在谈判签约前,对引进项目的投资、利润、投资回收期等要认真核算。如果事先不认真进行经济核算,在不知道有无盈利的情况下,就与客商签订合同,就可能得不偿失,做成的是一桩赔本交易。

深圳有两个引进企业发生严重亏损,重要原因之一,就是由于在订立合同前没有认真算经济帐。有些来料加工企业因为没有精确核收加工费,没有把工资、福利、厂房与设备折旧、水电费、管理费、正常上缴的所得税和利润等支出全部计入加工费内,使加工费严重偏低而吃了亏。印刷制品厂加工瓦楞纸箱的收费,尚不足抵偿耗

去的电费开支。皮革厂加工一双皮鞋，客商只付给一元五角港币，连工资都不够支付。

我们只有在认真搞好经济核算的基础上，再与客商谈判成交，才能避免因匆忙引进，盲目建设而可能带来的恶果，才能最充分地利用外资，引进技术设备，多赢利，为四化建设服务。

#### 四、要有明确的经济责任

经济责任是经济合同的核心。在对外经济合同中订明明确的经济责任条款是使双方当事人严格履行合同的保证，也是追究违约责任和解决合同纠纷的重要依据。

深圳地区初期签订的对外经济合同，比较简单粗糙，一般都没有规定双方应负的经济责任，更无担保条款，后来一些客商不履行合同造成损失，我方也无法提出索赔。为什么在对外经济合同里没有认真订下明确的经济责任条款呢？就我方来说，原因是多方面的：缺乏经验；或片面强调以“亲情”、“友谊”为重，不愿立款为凭；或求成心切；或领导突然拍板，猝不及补，等等。

由于上述种种原因，致使有些对外经济合同，没有订下明确的经济责任条款。一些客商在履行合同时钻了空子。如有的客商不按时、按质、按量来料，造成我方约有100家工厂不能正常生产；有的客商不及时结汇付清工缴费，截至今年七月底统计，客商拖欠工缴费达一千多万港元；有的不按时汇入投资的资金，如此等等。因合同里的经济责任不明确，没有索赔条款和担保条款，无法与客商“打官司”，解决争议，造成我们工作上的被动，在经济上遭受不应有的损失。如我方和一家公司签订的合同，订明“厂房竣工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以每辆汽车为单位的、足够的、齐备的总成件、另部件、材料、辅助材料等，以保证生产的连续性，乙方应保证上述物品有不少于一个月生产用的储量”，并规定第一年度，甲方装配总额为港币150万元，第二年度为420万元……。但没有订立不履行上述义务的经济责任条款。结果厂房竣工投产后，来料断断续续，生产吃不饱，去年一年我方因此损失人民币200多万元。估计今年完成的装配总额，充其量也只好达到计划装配总额的40%左右。又如1979年底，深圳某公司和香港两个公司分别建设深圳宾馆和建设占地八十万平方米的深圳水库旅馆及旅游中心的合同。这两宗合同签订至今已时过年半有

余。乙方均未汇入一分钱，使建设工程拖宕迟延，无法开展。但因无条款根据，我们既不能单方废止合同，又不能就造成的损失向乙方提出索赔，弄得进退两难。

深圳各有关部门通过总结经验教训，认识到在合同里明确经济责任的重要性和迫切性。近年来，与客商签订合同时，特别注意客商最易违约的问题，以及客商一旦违约可能给我方造成严重后果的问题，采取了相应的对策，以保证合同的顺利执行。例如，缔约对方凡不及时来料造成停工者，必须按规定数额补偿工人工资，或按日计罚。凡不及时汇来工缴费，则逐日按客商所在地银行自由信贷利率累计清结。那些投资较大的建筑、旅游工程，在签约后对方必须把按投资总额2%的金额，作为履约保证金汇入我银行专设帐户，如因乙方的责任，逾期一个月不动工，则扣履约保证金的25%作为甲方损失的赔偿，逾期4个月，全部履约保证金归甲方所有，合同亦自告废止。

#### 五、要主动争取有关部门的配合

目前，与客商洽谈签订合同，除由对外经济技术联络办公室出面进行外，一般则由生产单位及其主管部门直接参加进行。在合同的谈判、合同的签订和合同的执行等各个环节中，涉及的问题是多方面的，如客商合法身份的审查、资信情况的调研、经济合作性质和业务经营范围的确定、企业的选址、加工费的核定、外销商品的作价、商品质量的检验、支付结算方式的选择以及收汇和外汇管理、提供银行担保、办理保险、报关、纳税等等。事实证明，签订合同的单位，凡是能够主动听取税务、银行、保险、海关、外贸、商检、城市规划和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的意见，积极争取上述各部门的密切配合、支持，就有助于订好合同，大大提高履约率，即使发生纠纷也容易解决。

但这个问题还没有引起我各签约单位的普遍重视。有些单位不与银行配合，不通过银行调查客商的资信情况，不经工商局登记审查有关证件，结果有的受了“皮包商”的欺骗，有的受了冒名顶替的“港商”的愚弄。有的单位事先不征求税务机关的意见，不经税务机关的审查，在合同中订立了与税法相违背的税率或承担了不应由我承担的纳税义务，致使我方蒙受不应有的损失。

市委很重视这个问题，认真分析研究了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的主客观原因，指出今后签订的所有合同，必须主动报送各有关部门，征求意见，争取他们的支持，以便互相配合，共同搞好对外经济合同的签约和履约工作。

为了在对外经济活动中更有效地推行合同制度，进一步发展同外资的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促进特区经济的不断增长，为此，我们提出如下几点建议：

#### 第一、抓紧特区的经济立法工作

目前，特区的经济立法很不完备，致使国外投资者来特区投资设厂和与我进行其他形式的经济合作，还有顾虑，乃至等待观望。现在已初步制定了深圳经济特区的税收、劳动管理、外汇管理、企业登记管理、商品检验管理、进出口货物监管、外籍人员华侨港澳同胞进出深圳特区管理等项暂行规定的草案，应尽快通过法定程序，迅速予以公布施行。并继续做好其他的立法工作。有了具体明确的法规条例，可以消除国外投资者的疑虑，放心投资；而我们自己也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可以大胆办事。

#### 第二、建立统一的合同管理机构

目前深圳市还没有一个专司监督管理对外经济合同的机构，这种状况必须及早改变。为了减少合同纠纷，严格履行合同，一方面要广泛开展法制宣传，增强广大干部的法制观念，坚持“重合同、守信用”，反对草率签约，任意废约的做法。同时，必须加强合同的监督管理工作。根据特区的具体情况，宜设立专门的合同管理机关，凡在深圳辖区内签订和执行的一切对外经济合同，必须经该机关鉴证才发生法律效力。该机关除对合同内容的合法性、条款的完备性、经济责任的明确性进行审查外，还要监督检查合同的执行情况，发现问题应及时建议双方采取措施，力求把纠纷消灭在萌芽状态中。

如不设立专门机构，而由特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担负对外经济合同的管理工作，则应增加编制，充实力量，在工商局属下建立专职管理对外经济合同的科室。

#### 第三、尽快建立涉外仲裁机构和健全仲裁制度

深圳没有涉外仲裁机构，很不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

目前，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一般都先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就提交市对外经济技术联络办公室调解。而该办公室经常充当签订对外经济合同的谈判者或中介人，如再由它来调解纠纷，难免有偏袒之嫌。现在一些客商他们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时就到处告状，而我方权益受到损害时往往是投诉无门。一些较大的合同纠纷常常是久拖不决，或不了了之，到头来吃亏的总是我方居多。因此，在特区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及早成立深圳市涉外仲裁机构和健全仲裁制度已成为一项紧迫的任务。

#### 第四、建立对外经济活动的咨询组织

深圳特区今后实行更宽、更开放的政策和措施，对外经济的联系和活动定将更加广泛和频繁。我们与之打交道的将不仅有更多的港澳中小客商，而且有日益增多的具有丰富经验的国际性的财团和跨国公司。我们应该预见到这个发展趋势，迅速集中一批谙熟业务的经济专家、贸易专家、技术专家、法律专家组成一个在特区管理委员会直接领导下的有关对外经济活动的咨询组织，为我们与客商谈判、签订合同、解决纠纷时提供咨询意见或接受委托直接参与上述活动。

同时，要逐步形成律师参加对外经济活动的制度。各有关单位或主管部门要聘请律师充当法律顾问，律师应该参与一切对外经济合同的起草、谈判、审查、签订和解决纠纷的工作。积极发挥律师在对外经济活动中的作用。

#### 第五、加强国际市场、经济情报的调查研究

要系统研究并掌握国际市场的特点和变化规律，广泛收集有关国家和地区的政策、法律、法令、价格、利率、利润、供销、竞争等各种经济情报。甚至要搜集关于客户的情报，并建立必要的经济档案，真正做到知己知彼。不掌握国际经济情报，就不可避免地要吃亏上当，只有掌握精确的经济情报，才能在合同的谈判、签订和执行全过程牢牢把握主动权。

（执笔人：徐名准、钟国慈  
曾华昌、张杰林）



# 在科学观上康德对休谟的继承与更新

——纪念《纯粹理性批判》出版二百周年

罗克汀

在纪念康德《纯粹理性批判》一书出版二百周年（1781——1981）之际，我认为对该书进行研究和具体分析是近、现代西方哲学史研究的一个任务。

康德在他的“批判时期”的主要著作之一《纯粹理性批判》中，系统地发挥了先验唯心主义的认识论，同时也发挥了论述科学的观点。我们知道，近、现代西方哲学中的主要流派、思潮，一方面同阶级斗争，同人类认识史、自然科学史有密切联系；另一方面在发展过程中，它们之间又有继承性和更新性，即近、现代西方哲学史有它的相对独立的发展规律性。对科学（特别是自然科学）的性质、作用和价值意义的看法是近、现代西方哲学史中的一个重要主题。各流派、思潮的代表人物对这一论题都极为关注，并且，一般地都力图从本流派的哲学观点来论述这一主题，康德哲学也不例外。我们可以看到，在《纯粹理性批判》一书中，康德对莱布尼兹派的唯心主义的唯理论是有继承、有更新的，但本文着重分析康德对休谟的科学观的继承与更新，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首先表现在康德科学观的根本特征上。关于康德哲学的基本特征，列宁曾经有如下一段论述：“康德哲学的基本特征是调和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使二者妥协，使各种相互对立的哲学派别结合在一个体系中。”<sup>①</sup> 列宁这一论述是符合康德哲学体系的实际情况的。康德哲学调和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唯理论和经验论、科学与宗教等等，过去已有不少论著。现在提出的问题是：在科学观这个问题上，康德的观点有没有两重性、矛盾性、调和妥协性？当然，康德自己说过：“为了给信仰保留地盘，就必须限制知识。”<sup>②</sup> 对于这一点，列宁也指出：“康德贬损知识，是为了给信仰开辟地盘。”<sup>③</sup> 但问题在于：能否把列宁的论述理解为康德对科学的看法只有一面性，即只有为“给信仰开辟地盘”这一面，而没有肯定和确认自然科学，并力图奠定自然科学的理论基础这一面呢？我认为是不够的。康德的科学观是从他的哲学的认识论出发，并且结合起来的。因此，问题的提法应当是：康德的认识论的出发点和任务是否具有两重性、矛盾性和调和妥协性？即是否既有论证科学服从于宗教的一面，又有论证科学理论基础的一面。当然，从基本倾向和主要倾向来说，前者是主导的一面；正如康德的哲学虽然是矛盾的，但主导方面仍然是先验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一样。必须指出，论证科学理论基础虽然不是康德认识论的主要出发点 and 任务，但仍然应当认为它是康德认识论一个重要出发点和任务。如果否认了这一点，也就否认康德在科学观这一主题上具有两重性、矛盾性和调和妥协性，即变成了只有倒



向宗教神学一边的一面性。而这就意味着,作为康德哲学基本特征的调和妥协性不能应用于认识论的出发点和任务上,也不能应用于科学观上。而这就在实际上违背了列宁关于康德哲学的根本评价。必须了解,列宁关于“康德贬损知识,是为了给信仰开辟地盘”的论断,是在讲述认识过程的辩证途径时说的,并不是对康德哲学认识论的全面的根本评价,更不是论述康德在科学观上的全面观点。只有矛盾调和性这一观点,列宁才把它看作是康德哲学的基本特征提出来的。既然这样,矛盾调和性这一康德哲学的基本特征当然是可以适用于分析康德认识论的出发点和任务,也可以适用于分析康德的科学观。应当指出,过去关于研究康德哲学的认识论,往往把康德的认识论的出发点和任务归结为单一的一面性,好象只有论证信仰才是康德哲学认识论的唯一的出发点和任务,这样,康德关于科学的观点也就变成仅仅只是论证宗教信仰的手段;从而也就不能看出,在科学观上康德终究是比休谟进了一大步的,并且也就看不出康德关于科学的观点在自然科学发展史上和哲学发展史上有任何启发意义了。例如有一种意见认为康德哲学的“一个纯粹理论性任务”就在于“竭力在肯定唯心主义和宗教”<sup>④</sup>,这样,康德哲学认识论的出发点和任务,康德的科学观上的两重性、矛盾性、调和妥协性就完全被取消了。并且似乎康德的哲学和科学观点就只有论证宗教和唯心主义的单一的一面性了。我认为这种观点既不符合列宁关于康德哲学的基本特征的论述的精神实质,也不符合康德哲学的实际情况,更不符合自然科学发展史的实际情况。

我们知道,从贝克莱到休谟都是贬损和低估自然科学的作用和意义的。尤其是休谟把自然科学知识贬为一种只能提供或然性知识,而并不能提供任何具有必然性和严格普遍性品格的真理,这一观点开创了近、现代西方哲学贬损和低估自然科学知识的性质、任务、作用和价值意义的思潮,对近、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是起了消极的有害作用的。贝克莱和休谟的主要著作都是在十八世纪上半期发表的。本来,资本主义发展总是非常需要自然科学和技术的,而休谟的主要著作《人性论》(1740)和《人类理解研究》(1748)发表的时候,离开工业革命的年代也并不太远了。为什么贝克莱竟然漠视自然科学发展对于唯心主义的影响和威力,公然抬出了一个“上帝”来,并把科学任务归结为了解“上帝的语言”?为什么休谟竟然公然把自然科学贬损为不能提供必然性真理的或然性知识?这是因为,从自然科学发展史看来,十八世纪的上半期正是处于自然科学发展的相对停滞时期,这一时期大约是从1690年起至1760年止,而贝克莱和休谟的主要哲学著作和对科学的观点也正是在这一期间形成和发展的。

从1690年起至1760年这六、七十年中,是科学进展这一迂回曲折发展曲线中的一个低沉阶段。在这时期,产生了科学研究劲头松弛,科学机构和组织涣散,自然科学成果不显著等现象。这些都是自然科学发展史上的相对停滞的表现,在英国历史上是有记载资料的。1710年康拉德·封·乌芬巴赫(Conrad Von Uffenbach)曾在格列善学院参观王家学会。在参观以后,他写道:实验仪器“非但毫无秩序,毫不整洁,而且蒙上了灰尘、污秽和煤烟,并且完全毁坏了”。<sup>⑤</sup>历史记载又表明,在这时期,王家学会组织松

弛、涣散，“学会经费十分拮据，经1740年调查，发现许多会员停付会费”。⑥

正是由于十八世纪上半期，以英国为中心，西欧产生了自然科学发展上的相对停顿。因而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影响了贝克莱和休谟对科学的看法，使得他们认为自然科学的发展并没有什么了不得，从而低估了自然科学发展的威力、作用和意义。当然，自然科学史方面的原因和阶级根源并不是根本对立的，更不是在根本上彼此相冲突的。相反地，这两者是密切互相联系，彼此交织，互相作用的。即就十八世纪早期，自然科学发展历史上所出现的相对停顿现象来说，也是既有阶级方面的原因，又有自然科学史自身（即自然科学史发展的相对独立性规律）方面的原因的。

十八世纪早期，自然科学发展史上之所以会出现相对停顿，从阶级根源上看，这种停顿是1688年所谓“光荣革命”的结果。这时大资产阶级和新贵族，财富很多，但自满，沉醉于掌握了政权，拥有大量财富，他们热心于投机，特别是稳妥的土地投机。对于发展科学并应用于航海、贸易，制造业不象十七世纪时代那些绅士商人那样感兴趣。而作为后来工业革命骨干的那些工业资产阶级，在十八世纪早年还不过是小制造商，他们还没有感觉到需要大力发展科学和技术。正是在这青黄不接的时期，以英国为中心，西欧成了自然科学发展的相对停顿时期（1690—1760）。

不但这样，从自然科学发展史本身来看，十八世纪早年出现的相对停顿也是可以理解的，合乎规律的。一方面是因为，科学同任何事物一样，发展不可能是直线的，因而在迂回曲折的发展过程中，出现了某一段低沉时期是合乎规律的。另一方面，1687年牛顿完成了他的总结性著作：《自然哲学之数学原理》，结束了自然科学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阶段。在这以后便要在除数学和力学以外的其它部门，通过播种、耕耘的不断工作，进行量的积累，为十八世纪末和十九世纪早年自然科学的重大进展作准备，打基础。自然科学发展史上出现的相对停顿时期，其实也就是播种和耕耘时期，同时也就是到达工业革命的潜伏阶段。

但从十八世纪的五、六十年代开始，停顿结束了。从1760年至1830年，在科学和技术上都取得了重大进展，工业革命开始进行，棉制品的生产量在1766年以后的二十年中，增长五倍，康德正是在这时期登上了所谓“批判哲学”的哲学舞台的。康德生涯的后期所处的时代，阶级条件和自然科学史的条件都同休谟不同。因此，在科学观上，康德对于休谟的看法，有继承，也有更新，我们将在下面作具体的分析。也只有在这种具体分析中，才能明确，康德在科学观上怎样比休谟的观点进了一大步和为什么会比休谟的观点进了一大步，从而也阐明《纯粹理性批判》一书在自然科学发展史上的意义，弄清康德科学观的根本特征。

康德怎样继承和更新休谟的科学观呢？当然，康德早年就受了莱布尼兹唯心主义的唯理论的影响。但应当说，十八世纪的六十年代是康德哲学的一个关键时期，所谓“批判时期”是从七十年代开始的。在六十年代，康德受了休谟哲学的重大影响，他自己也承认是休谟“唤醒了”他的“独断的迷梦”。正是从这个时期以后，康德逐步形成了他的

“批判哲学”。对休谟的科学观，康德是有所继承的，他认为休谟指出了从经验的归纳中不可能获得具有必然性和严格普遍性品格的科学知识，而只能有或然性的知识；但他认为，如果一种缺乏必然性和严格普遍性品格的知识也就不是真正的科学知识。康德是高度评价自然科学发展所取得的伟大成就的。他说：“据我看来，数学和物理因之一跃而达到现在的地位那种知识的革命，其性质是那么优异，叫我们不得不提出这个问题，对于数学和物理曾经证明是那么有利的变更，其主要特色何在”。<sup>⑦</sup>“物理踏上科学的康庄大道所需的时间比数学所需要的长得多，但是同样地在对待事物中也是有着一种跳跃的革命”。<sup>⑧</sup>

康德从高度估计数学和自然科学的伟大成就出发，如果他能够把唯物主义的经验论贯彻到底，就会正确地给自然科学以唯物主义的理论基础。但由于康德哲学的阶级根源和人类认识史、自然科学史上的限制性，康德并没有，也不可能将唯物主义贯彻下去。康德哲学的认识论在开始时所讲的“自在之物”是包含有离开人的意识而独立存在的外界事物的意义的。因此，他说：“毫无疑问，我们的一切知识都从经验开始，因为如果不是对象刺激我们的感官，既产生了观念，又促使我们的知性活动起来，把这些观念加以比较、联结或分开，把感觉印象这样一些粗糙的材料构成关于对象的认识，即经验，我们的认识能力怎么能被唤醒，因而活动起来呢？所以，按时间先后说，先于经验我们没有知识，我们的一切知识都从经验开始。”<sup>⑨</sup>列宁正确地评价康德哲学中这一带有唯物主义因素的观点，指出：“当康德承认在我们之外有某种东西、某种自在之物同我们表象相符合的时候，他是唯物主义者”。<sup>⑩</sup>但康德在科学上同样没有把这种唯物主义观点贯彻下去。康德虽然不满意休谟在科学性质、任务和价值意义上的或然性观点，也不满意于休谟把因果性看作是心理上的一种习惯性联想，但由于他没有将唯物主义贯彻到底，也就既不可能解决怎样说明自然科学具有必然性和严格普遍性的问题，也不可能正确阐明因果联系的客观必然性。结果在莱布尼兹的唯心主义唯理论的影响之下，从先验唯心主义的观点来企图解决自然科学怎样会具有必然性和严格普遍性品格的问题，这样便从调和唯物主义的经验论与唯心主义的先验论而走上了错误的、失败的解决途径。

按照康德的先验唯心主义，他认为自然科学之所以具有必然性品格和普遍性品格是由于纯粹自我意识，即不是“人的一切知识必须与对象一致”而是“对象必须与人的知识一致”，也就是所谓“哥白尼式的革命”。<sup>⑪</sup>当康德提出“纯数学何以可能”，“纯自然科学何以可能”<sup>⑫</sup>时，他的解答是认为人的认识能力有三种认识方式，因而他区分人的认识能力为：感性、知性、理性三个环节。感性知识是由作为质料的感觉，经过人的先天的主观形式，即空间和时间的直观形式整理安排，才能构成的。但在康德看来，这种感性知识仍然是没有成为严格科学知识。要成为严格科学知识，还必需经过人的“先天的”知性“纯范畴”、纯概念加以整理安排，才能够成为具有必然性和严格普遍性品格的知识。这样，康德所谓科学知识的必然性和严格普遍性都是在自我意识的范围内产生的，并奠基基于自我意识的纯自我的。至于理性所追求的对象他就认为是科学知识所无能为力的

了。这就正如列宁所指出的：“在康德承认空间、时间、因果性等等的先验性时，他就把自己的哲学引向唯心主义。”“当康德宣称这个自在之物是不可认识的、超验的、彼岸的时候，他是唯心主义者。”<sup>③</sup>

当然，康德从先验唯心主义来确定自然科学的理论基础，使它具有必然性和严格普遍性的品格，这是错误的。但是，他不满意于休谟把自然科学看成是或然性的事实知识，把综合判断看作仅仅是提供因果联系知识的或然性命题，并针对这一论点，康德认为休谟的科学观导致否定自然科学的理论基础，因为缺乏必然性和严格普遍性品格知识就不能称为严格自然科学知识。因此，在《纯粹理性批判》一书中，康德以“先天综合判断”这一问题来作为他的认识论讨论的出发点，并把解决“先天综合判断”这一问题看作是一个重要哲学任务。这就表明，康德是把解决自然科学的理论基础问题看作是他的认识论讨论的出发点和任务之一。当然，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一书中，把科学知识限制在“现象界”的范围，不准越雷池一步，这确实是错误的，是唯心主义观点。但在《纯粹理性批判》一书中，要求确立和发展自然科学，并力图为自然科学知识建立理论基础，这是具有合理因素的，并在自然科学史和哲学史上具有一定启发意义。当然，康德用先验唯心主义的办法来确立科学理论基础，这是错误的，但他在《纯粹理性批判》一书中提出，如果自然科学知识不具备必然性和严格普遍性的品格就决不可能是严格科学知识，这是具有合理因素的，在哲学史和自然科学史上具有启发意义的。贝克莱和休谟在科学观上都贬损和低估自然科学的作用和价值意义，康德在“现象界”的范围内（这一“限界”当然是错误的）承认理论理性、科学的威力，作用和价值意义，承认自然科学和“数学上知识的扩大和新发明的可能性”。<sup>④</sup>这也表明，康德的科学观在科学的作用和价值意义问题上是比较贝克莱和休谟进了一步的。

再次，为什么康德要更新休谟的科学观？这首先是由于阶级根源的不同。休谟的科学观从哲学基础上看是英国资产阶级走向反动的反映。而康德的科学观是反映了当时政治上具有妥协性和软弱性的德国资产阶级立场。但无论如何当时的德国资产阶级总是具有反封建的进步性和要求的。因此，“正象在十八世纪的法国一样，在十九世纪的德国，哲学革命也作了政治变革的前导。”<sup>⑤</sup>康德在科学观上的两重性，矛盾性和调和妥协性正是反映了当时德国资产阶级的矛盾地位和立场的。但无论如何，代表具有反封建要求的德国资产阶级立场的康德的科学观，同代表走向反动的英国资产阶级利益的休谟的科学观比较起来是进了一大步，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合乎规律的。

但是除此以外还必需考察自然科学史，因为，一定的科学观不但同一定的阶级利益、要求相联系；而且也同一定的人类认识史、自然科学史条件相联系。同休谟所处的历史条件不同，康德不是处于以英国为中心的欧洲自然科学史发展的相对停顿时期，而是处于欧洲自然科学巨大进展的时代。从1760年至1830年的七十年间是资本主义生产、科学技术取得了巨大进展的时代。在科学技术取得巨大进展，并为十九世纪的自然科学发展奠定基础的情况下，提出了自然科学的理论基础问题，提出了自然科学知识必需具有必然

性和严格普遍性品格问题是顺应自然科学史的潮流，站在自然科学发展的前列来思考并提出问题的，对于自然科学发展史和哲学发展史是具有启发意义的。现代实证主义运动由于坚持自然科学不过是一种或然性的假设这一休谟主义观点而走向死胡同，正说明了康德提出了自然科学理论基础问题是针对了休谟科学观的根本缺陷。当然，康德用先验唯心主义来解决科学理论基础问题是错误的，但在当时终究是顺应自然科学发展史、人类认识史的潮流提出问题的，因而不能认为是反动的。B.Φ.阿斯穆斯断言：“康德根据先天主义解释科学可靠性的企图，是不合时代的。”<sup>⑩</sup>我认为阿斯穆斯的观点是笼统的、不明确的，也缺乏具体分析。如果是仅仅就康德用先天主义来解决科学的可靠性这一点，认为是错误的，并且不合时代要求，那当然是正确的。但如果认为连提出自然科学理论基础应如何解决这一个问题也不合时代要求，那就不正确了。所谓“康德根据先天主义解释科学可靠性的企图”显然是包括对问题的提出在内的。

①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二卷第200页。

②康德：《纯粹理性批判》第二版序言，1891年德文版第36页，版本不同，参考中译本第19页。

③列宁：《列宁全集》第38卷第181页。

④A.A.卡拉毕契扬：《康德哲学的批判分析》参考1963年商务版中译本第5页。

⑤贝尔纳：《历史上的科学》，1954年英文版第359页。

⑥贝尔纳：《历史上的科学》，1954年英文版第359页。

⑦康德：《纯粹理性批判》德文版第27页，参考中译本第12页。

⑧康德：《纯粹理性批判》德文版第25页，参考中译本第10页。

⑨康德：《纯粹理性批判》德文版第46页，参考中译本第27页。

⑩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二卷第200页。

⑪康德：《纯粹理性批判》德文版第27—28页，参考中译本第12页。

⑫康德：《纯粹理性批判》德文版第62页，参考中译本第39页。

⑬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二卷第200页。

⑭康德：《任何一种能够作为科学出现的未来形而上学导论》，1978年商务版中译本第141页。

⑮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0页。

⑯B.Φ.阿斯穆斯：《伊曼努尔·康德》，参考《论十八—十九世纪德国古典哲学》1962年商务版第52页。

# 关于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 和哲学基本问题的再探讨

张江明

自从围绕着毛泽东同志在社会主义时期提出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问题（简称“两变”或“两从”）开展讨论以来，大体上有三种意见：一是认为“两变”既是哲学认识论，同时也是哲学唯物论，是哲学基本问题的概括和表述；二是认为“两变”只是讲认识论，属于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个方面，不包括关于世界本原问题；三是认为“两变”的命题是不科学的，既不是认识论，更不是哲学基本问题的理论概括，而是“从根本上动摇了唯物论。”这些看法对我很有启发，促进我思考，经过一再探索，我还是坚持和赞成第一种意见<sup>①</sup>，尤其是赞成这样的观点，即认为：从物质到精神，从精神到物质和从实践到认识，从认识到实践是既表现了物质和精神的第一性第二性的关系，又表现了物质与精神的同一性。“两变”确实是对哲学基本问题的一种科学的表述，把它说成是“典型的二元论”，“必然要导致唯心主义”，这是很错误的。全面地准确地领会“两变”的观点，很有现实意义。下面把我的一些想法提出来，进一步向同志们请教、商榷。

一、把“两变”说成是“阐明世界本原”、“客观上是歪曲了毛泽东思想，搞乱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严整体系”吗？

有的同志认为：“把‘两变’说成是‘阐明世界本原’，实际上是既抽掉了它的具体内容（认识过程的两个飞跃），又去掉了它的基础和前提（实践），使其完全抽象化，成为空洞僵死的公式，……客观上则是歪曲了毛泽东思想，搞乱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严整体系。”（按：在座谈会发言时说是“破坏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严整的科学体系”）<sup>②</sup>还有的同志说：“强调认识论和唯物论的不可分割，……也就可能在客观上导致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混乱。”<sup>③</sup>事实果真如此吗？不是。请看一看毛泽东同志写作《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历史背景、基本内容、精神和“两变”的实质，如果我们真正如同有些同志说的从理论到实践都能“坚持和发扬‘实事求是’的学风”，就可以看见：“两变”确实是一个科学命题，它概括了哲学基本问题的两个方面，包括有物质和精神谁是第一性以及这两者的同一性问题的。这个观点并不是外在的强加，而是内涵于毛泽东哲学思想之中的。关于“两变”和实践的关系，以及从认识论方面来阐明“两变”，我已写了一本小册子作了阐明，在下面还会谈到，在此仍着重于从唯物论方面说明“两变”问题。

毛泽东同志阐述的“两变”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提出来，并经历了一个历史发展过程



的。一九五五年和一九五九年，我国两次进行关于思维 and 存在同一性问题的讨论（开展讨论是对的，无限上纲则是错的）。毛泽东同志对这个讨论很关心。一九六〇年有一次讲到无产阶级世界观和方法论的若干问题时，指出，思维和存在有没有同一性这个问题，争论很久了。存在是第一性的，思维是第二性的，只要肯定了这一条，我们就同唯心主义划清界限了。然后还要进一步解决客观存在能否认识，如何认识的问题。还是马克思说的那些话对，思维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说思维和存在不能等同，是对的，但是因此就说思维和存在没有同一性，则是错误的。还指出，思维和存在不能划等号。说二者同一，不是说二者等同，不是说思维等同于存在。思维是一种特殊物质的运动形态，它能够反映客观的物质，能够反映客观的运动，并且由此产生科学的预见，而这种预见经过实践又能够转化成为事物。在这里，很鲜明地告诉我们：毛泽东同志是从哲学的基本问题来回答思维和存在有没有同一性，首先明确肯定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这个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分清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界限；然后，论述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个方面，解决对客观存在的认识问题，阐明思维和存在有同一性，但不是等同。在这时候，毛泽东同志虽然还没有采用存在变思维、思维变存在的文字来表述，实际上已经初步包含有这样的观点（或萌芽）了。他在讲了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之后，引用马克思的话说明物质变思维；在讲到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时说明思维能够反映物质，产生科学预见，经过实践转化为事物。把这两段话合起来，不是最初的“两变”观点吗？

一九六三年，毛泽东同志在主持起草党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中写了一段，即《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提出了“两变”的观点（从物质到精神，从精神到物质），既是进一步从哲学的基本问题上对物质和精神的关系作了概括和回答，运用唯物论来阐述认识论，又是总结历史经验，针对当时干部的思想状况和思想倾向，为了进行认识论教育，克服主观主义（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而提出来的。在这个《决定》中，还有由党中央写上、经毛泽东同志看过的一段话，认为：我们有一部分干部“常常自觉或不自觉地以主观主义（唯心主义）代替唯物主义，以形而上学代替辩证法，……为了做好我们的工作，各级党委应当大大提倡学习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使之群众化，为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所掌握”。在此以前，毛泽东同志也曾多次讲到要反对主观主义，提出“现在，我们反对的是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主观主义。”“不反掉主观主义，革命和建设就不会成功。”④毛泽东同志提出“两变”，决不是同前面说的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和存在与思维的同一性毫无关系，或者只和“同一性”有关，而和“第一性”则丝毫没有联系，这是不可能的。我们认为“两变”是上述思想的合乎逻辑的继承和发展，是把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和存在与思维的同一性有机地概括起来了。并且，既然提出“两变”是为了进行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教育，而学习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则是为了克服实际工作中的唯心主义，即主观主义，那么，提出“两变”来反对实际工作中的唯心主义，能够不包括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观点吗？（当然，物质和精

神的同一性也包括在内)显然,是不能分割开来的。主观主义(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的对立,最根本的是从主观愿望出发还是从客观实际出发,是把主观精神放在第一的地位,还是坚持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又承认精神能够反映物质。如果离开辩证唯物主义,这就不可能彻底克服实际工作中的唯心主义的。

到了一九六四年,毛泽东同志在关于哲学问题的谈话中,指出:什么叫哲学?哲学就是认识论,别的没有。<sup>⑤</sup>还说,双十条第一个十条前面那一段是我写的。我讲了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在另一次谈话中,又说,唯物论、唯心论,世界观、方法论,都是讲的认识论。物质可以变精神,精神可以变物质,这些道理,应当让干部懂得,群众懂得。我们从毛泽东同志的谈话中,又可以看见,毛泽东同志讲哲学就是认识论,总是和“两变”联系在一起的。既然哲学就是认识论(作为一个理论问题,可以从各方面进行研究),“两变”也是讲认识论,那么,哲学的基本问题当然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在认识论中、在“两变”中必然会有世界的本原是物质和物质与精神的同一性问题。列宁曾说过哲学史就是人类认识的历史。马克思的唯物主义,“把伟大的认识工具给了人类,特别是给了工人阶级。”<sup>⑥</sup>有的同志认为:“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既是科学的世界观,同时也是科学的认识论。”或者说:“马克思主义的哲学也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sup>⑦</sup>这是根据毛泽东同志的哲学观点所作的具体论述。大家不是都很强调要符合于毛泽东同志的原意不要外在的附加吗?综观以上所述,我们把“两变”理解为既表现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又表现物质和精神的同一性,不是符合于毛泽东同志的原意吗?不是符合于哲学就是认识论的观点吗?不是根本不存在什么“歪曲了毛泽东思想”,“搞乱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严整体系”吗?那些认为“两变”只是认识论,没有阐明唯物论的看法,怎能符合于毛泽东同志关于哲学就是认识论的观点呢?怎能全面地准确地符合于“两变”的含意呢?不是离开得更远吗?至于那些根本否定“两变”,认为这是一个唯心主义的命题,当然是完全错误的。

如果说:“列宁的《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把唯物论和认识论看成是一个东西,这部著作是把唯物论作为认识论来处理的典范,作为认识论,它分析了唯物主义世界观的全部问题。”<sup>⑧</sup>从这样的意义来看,我们可不可以把毛泽东同志的《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看作既讲了认识论,又讲了唯物论,可不可以把“两变”看作讲了哲学基本问题的两个方面呢?依我看是可以的。在这部著作中,曾经讲到“两变”的循环往复过程,说明“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就是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实际上,毛泽东同志是运用辩证唯物论的原理来讲“两变”,阐述认识论的。或者说,毛泽东同志是从哲学就是认识论的观点来阐述这部著作,分析“两变”的。我们看一看《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的基本精神就可以明白。第一,它的开宗明义,就从世界的本原、认识的来源讲起,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毛泽东同志批判了客观唯心主义认为“是从天上掉下来”和主观唯心主义“是自己头脑里固有”的错误观点,指出是从社会实践中来,是从物质到精神的(关于实践和物质的关系,后面再谈),把认识来源和世界本原结合起来。

第二，强调“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思想。而代表先进阶级的正确思想，一旦被群众掌握，就会变成改造社会、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这是贯串全书的一个主要思想，这个思想同哲学基本问题的观点、同“两变”的观点是一致的。第三，把从物质到精神，从精神到物质和从实践到认识，从认识到实践看成是一致的，把唯物论和认识论结合起来。这既体现了哲学就是认识论的观点，又是针对要反对主观主义，清除那些从主观愿望出发，不从实际出发，认为主观可以决定一切的主观唯心主义影响的。第四，针对有的同志不了解思想、意见、政策、计划、讲话和写的文章是从那里来，不懂得“两变”这种“日常现象”，提出需要进行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教育。正如前面所说，这种认识论，决不能离开唯物论，而是结合在一起，是把哲学基本问题也作为认识论基本问题的。

## 二、阐明认识运动和阐明世界本原“是两种根本对立而不是兼容的观点”吗？

有的同志认为：“‘两变’只能是基于实践的认识运动，而不是阐明世界的本原。这是两种根本对立而不是兼容的观点。……认为‘两变’可以既阐明世界本原，又阐明认识运动，就必然导致荒谬”<sup>⑧</sup>。这种看法，实质上是把认识论和唯物论对立起来，甚至到了“不是兼容”的地步。这是正确的吗？不，是不符合于辩证唯物主义的。按照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哲学观点，唯物论和认识论既有区别，又是不可分割的；应用唯物论的原理，用以认识世界上的事物，达到主观精神和客观物质发展规律相一致，得到了正确的认识，这就成为认识论、方法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中，正是把唯物论和认识论不可分割地结合在一起的，更不用说把哲学看作就是认识论了。因为唯物论只有在它成为“伟大的认识工具”，成为认识的方法，掌握认识的规律，使人们能够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才能是科学的辩证的唯物论。而认识论是不能离开唯物论的，如果它超然于唯物论之外，就会走到唯心主义认识论或不可知论等等那里去，不能成为唯一正确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这是列宁反复论证过的。如果说导致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混乱的话，不正是将唯物论和认识论分割开来吗？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阐明“认识运动”和“阐明世界本原”是一致的，“兼容”的，不能割裂的。这个道理，前面已经讲了不少，下面还要作进一步说明社会实践和世界本原的关系等问题。请问：把阐明“认识运动”和“阐明世界本原”看成是“两种根本对立而不是兼容的观点”，岂不是说认识论和唯物论是两种根本不能“兼容”的观点吗？这是属于那一家的哲学，不是值得深思吗？

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中，着重从认识论上反对经验批判主义（前面三章标明两种认识论的对立）。但并不是就认识论讲认识论，而是从唯物论来讲认识论，从“承认什么是第一性的和什么是第二性的这个认识论的基本问题”<sup>⑨</sup>来批判马赫主义的主观唯心主义及其认识论的。列宁指出，“我们现在完全不是谈唯物主义的这种或那种说法，而是谈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哲学上两条基本路线的区别。从物到感觉和思想呢，还是从思想和感觉到物？恩格斯主张第一条路线，即唯物主义的路线。马赫主张第二条路线，即唯心主义的路线。”<sup>⑩</sup>列宁在这里说的“从物到感觉和思想”还是“从

思想和感觉到物”，实质上是从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即按照世界本原是物质来分析从物质到思想，还是从思想到物质，用以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两大阵营。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个方面，即精神和物质的同一性问题放到第二章去论述，还没有展开去讲认识的整个过程，认识的两个阶段问题，而是首先弄清认识论的根本观点，认识论的基本问题（准确点说是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分清唯物主义认识论和唯心主义认识论的界限，再进而阐述精神和物质的同一性，认识的内容和途径。所以，世界的本原是物质还是精神，坚持物质第一性还是精神第一性，既是唯物论和唯心论的对立，同时也是认识论上两条哲学路线的对立。事实说明，唯物论和认识论是不能人为地割裂开来的。列宁在这部著作中多次讲到，哲学的基本问题也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对于认识论的这两个根本概念，除了指出它们之中哪一个是第一性的，实际上不可能下别的定义。”<sup>⑩</sup>“关于空间和时间的学说是同对认识论的基本问题的解答密切联系着的。”<sup>⑪</sup>毛泽东同志提出的从物质到精神，从精神到物质的观点，是对列宁的“从物到感觉和思想呢，还是从思想和感觉到物”的观点进一步发挥，既从唯物论方面阐明物质第一性和精神与物质的同一性问题，又从唯物主义认识论方面阐明从物质到精神，从精神到物质，即从实践到认识，从认识到实践问题。很明显，唯物论和认识论并非根本对立、水火不能兼容，而是一个不可分割的统一整体（当然也有区别）。

值得注意的是，把认识论和关于世界本原的理论分割开来，对立起来，不是今天才有，而是古已有之的。从古以来，通常把哲学分成三个部分：本体论（研究世界的本体、本原问题）、认识论和逻辑学。这三个部分是各自分离，互不相关的<sup>⑫</sup>。但从整个来看，当时最突出的是本体论，判定各个哲学家属于那个阵营，依据他们对世界本原的回答而划分的。到了近代，有的人仍然坚持把这三者分割的观点。但是，从二十世纪以来，在旧哲学作为“科学的科学”陷于崩溃和智穷力竭的情况下，资产阶级哲学家及其流派尽管并没有停止宣扬世界的本体问题，但是，大都变换花样，把重点转到认识论方面来，提出当代哲学“首先乃是一个认识论”，把认识的问题看作是“当代哲学的关键性的问题”<sup>⑬</sup>，甚至打着“认识论主义”的旗号。这样一来，哲学基本问题是否过时呢？不会过时，而是表明物质和精神谁是第一性这个划分唯物论和唯心论的根本标准更深入到认识论中去，往往通过认识的对象或源泉是主观还是客观的问题表现出来，哲学的基本问题突出地围绕着认识论而展开了。在这样的情况下，马克思主义哲学更要强调认识论和唯物论的不可分性，更要突出地坚持在认识论中贯彻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以及精神和物质的同一性，坚持“物质实践”的观点，坚持从实践到认识和从认识到实践的观点。否则，就不可能同资产阶级哲学的“认识论主义”划清界限。我们认为，毛泽东同志说哲学就是认识论，正是以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原理为基础的，把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看作是哲学的，也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的。毛泽东同志提出“两变”来讲认识论，也是以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为根据的。只有首先确立这个观点，并贯串到认识论之中，才能真正成为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而资产阶级的所谓“认识论主义”则把物质和精神的

关系问题从认识论中排除出去，否定世界的本原是物质，宣称哲学的无党性，实际上偷偷地把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作为他们的认识论的基础和支柱，以建立他们的认识论的体系，并虚伪地披上“科学”的外衣，掩盖它的唯心主义本质。

有的同志认为，“把‘两变’这个以实践为基础的认识论命题，当作也是唯物论命题，……这在哲学阵营的划分上，就会把费尔巴哈，确切地说把半个费尔巴哈从唯物论阵营排除出去，而把黑格尔，确切地说把半个黑格尔接受过来。”<sup>⑩</sup>

现在我们来看一看强调“两变”在唯物论方面的意义，究竟会不会把哲学两大阵营搞乱，把黑格尔看成是唯物论者，把费尔巴哈开除出唯物论阵营。我们认为，从唯物论方面理解毛泽东同志提出“两变”的实质，它是三层意思的。第一，毛泽东同志在“两变”中论证物质和精神的关系，用一个简明的公式来表述，即是：物质——精神——物质。在这个公式中，物质是起点，又是终点，鲜明地坚持了物质第一性，物质决定精神，又承认精神能反映物质，和物质有同一性。第二，在“两变”中的精神处在中间环节，它能否正确地对物质发生作用，最重要的是主观精神和客观物质发展规律相一致，即是主观符合客观；也可以说，用物质来检查精神，和以实践来检验认识是一致的。这种精神要为群众所掌握，通过实践，才能变为物质力量，取得物质成果。第三，在“两变”中是把辩证法思想贯串到唯物论和认识论之中的。精神和物质是对立的统一，“变”是运动变化，是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如果我们这样强调“两变”在唯物论中的意义，不正是坚持以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为标准来划分哲学阵营，分清唯物主义认识论和唯心主义认识论的界线吗？相反，如果认为“两变”只是属于认识论，没有世界本原是物质的唯物论，不谈物质第一性，这怎么去划分哲学阵营呢？怎能不会划错呢？

如果我们把“两变”作为唯物论命题来评论黑格尔和费尔巴哈，只要按照上述三层意思来评价，是不会把他们两人所属的哲学阵营搞乱的。

黑格尔的哲学体系建立在客观唯心主义的基础之上的。他认为“绝对精神”是世界的创造者，自然界和人类社会都是由“绝对精神”的“外化”而来，主张精神第一性。他的认识论就是绝对精神自己认识自己，认识的是否正确就看它和绝对精神是否相符合。我们把黑格尔哲学用一个公式来表述，就是：精神——物质——精神。这个公式和毛泽东同志“两变”的公式：物质——精神——物质，是根本相反的。黑格尔颠倒了物质和精神的关系，是唯心主义的集大成者。怎么会把黑格尔划到唯物论阵营中来，这不是主观臆造的么？

讲到费尔巴哈，从哲学基本问题的观点来看，他认为“思维与存在的关系是这样的：存在是主体，思维是宾词。”主张“物质先于精神”，物质“是个第一性的、独立的东西”<sup>⑪</sup>。所以，他是个唯物主义者。按照“两变”的观点来考察，不会把费尔巴哈开除出唯物论阵营。但是，费尔巴哈的唯物论是有缺点的，主要是不懂得辩证法，离开社会实践来讲认识，在历史观上是唯心史观。所以，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是机械唯物主义，不是辩证唯物主义。



我们对问题的讨论，都应按照对方的命题和概念进行商榷，不要随意改换概念。这既缺乏针对性，又会把概念搞乱，徒然放“空炮”，陷于自我陶醉罢了。我一向来认为，“两变”是包含有认识论和唯物论两个方面，既有区别，又是统一的。这在写的小册子和文章中都作了说明。但是，有的同志却改换概念，把“两变”中阐明认识两个阶段的观点，用来解释“两变”中唯物论方面的“第一性”和“同一性”问题，因而提出了一些“难题”、“疑问”、“矛盾”、“荒谬”来。例如有的同志认为，用“两变”来说明世界本原，同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有矛盾，“只能得出精神变物质更重要，无异于说，全部认识运动就是精神变物质。”<sup>⑩</sup>还有同志认为，如果把物质可以变成精神理解为“精神是物质变来的，那么，岂不是说物质变成了精神，物质消灭了”<sup>⑪</sup>，等等。这些，或者是改换了概念，把认识过程两个阶段的关系硬套到唯物论的“第一性”和“同一性”的关系中来，或者是对“两变”在唯物论方面的含义理解不清而产生的。如果我们按照在“两变”中包含有认识论和唯物论两个方面的又统一、又有区别来理解，那么，提出来的种种“难题”都是可以迎刃而解的。

三、把“两变”当作唯物论问题，就可能“有意无意地否定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吗？

有的同志说，“如果把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也当作唯物论的问题，世界本原的问题，……这就可能导致在认识（精神、思想）领域里抽象‘实践’，并有意无意地否定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个马克思主义根本原则，而把精神超然于实践之外。”<sup>⑫</sup>还有的说，分析认识运动不能离开实践。而“阐明世界本原，则同人的社会实践没有直接联系。实践只是认识运动的基础，而不是世界本原的基础。”<sup>⑬</sup>

首先要看一看能否把唯物论看作同实践毫无关系，能否因为把“两变”当作唯物论问题，也就否定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能否由于早在人类出现以前地球已经存在，因而阐明世界本原和社会实践没有直接联系？我们认为，决不能这样把唯物论和社会实践割裂开来。大家知道，在世界上，虽然物质先于精神而存在。但是，如果没有人们的实践就不可能认识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也不可能检验这个认识是否正确。唯物论是建立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之上，同社会实践有直接联系的。只有唯心论及其所主张的精神第一性，才不需要和实践相联系，更反对实践的检验。对于唯物论来说，如果它离开了实践，就不可能产生，也不可能发展。因此，马克思把共产主义者所主张的唯物论，称作“实践的唯物主义者”<sup>⑭</sup>。列宁认为，“唯物主义的理论和唯物主义的实践相适应的。”<sup>⑮</sup>马克思指出“唯物主义这种建立在对物质和精神关系的特定的理解上的一般世界观”<sup>⑯</sup>，列宁又指出“包括理论和实践在内的完整的世界观”<sup>⑰</sup>，这两种讲法在文字表述上有所不同，而他们的精神实质是一致的。

毛泽东同志和斯诺的谈话中曾经讲过，他在一九三七年写了一个辩证唯物论提纲，并在抗日军政大学作过演讲。这个提纲对唯物论的产生与发展，对世界本原是物



质的认识如何同社会实践有直接联系，作了比较详细的深刻的分析。毛泽东同志认为，承认离开意识而独立存在的物质是唯物论的基础，这一基础是人类从实践中得到的。劳动生产的实践，阶级斗争的实践，科学实验的实践，使人类逐渐从迷信与妄想（唯心论）脱离，逐渐认识世界之本质，而到达于唯物论。总之，人类的实践史，证明了世界的物质性及其规律性，证明了唯物论哲学的正确性，使人们深信物质是客观地存在着，是世界的本原。毛泽东同志还认为，隶属于唯物论阵营的第一个条件就是承认世界的物质性、物质的客观实在性和物质对于意识的根源性（或意识对于存在的依赖关系）——人类出现以前物质就存在，人类出现以后也是离开人的意识而独立存在的。拿什么来证明这一点呢？就是人类历史发展中的社会实践所得到的证明。这种实践证明，消除了各种怀疑，认识了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产生了唯物论的观点。毛泽东同志的这些论述，不是正好说明那些把阐述世界本原和社会实践的联系割裂开来，是错误的吗？说明那些认为把“两变”也当作唯物论问题就会导致否定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是从头脑中虚构出来、不符合于毛泽东思想的原意的吗？我在《发展》中认为，“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都是以实践为基础，通过实践来达到的。物质变精神要以实践作前提，为依据，否则便不可能；同样，精神变物质要依赖于实践，必须经过实践，离开实践，精神就不能变物质。总之，无论物质变精神还是精神变物质，人民群众的实践都起着决定性作用。”<sup>②</sup>并根据毛泽东同志的观点，对世界本原问题，从生产实践，阶级斗争实践和科学实验的实践作了一点解释。还写了一本《知识》对从物质到精神，从精神到物质和从实践到认识，从认识到实践作了比较详细的说明<sup>③</sup>。至于这些解释是否准确，可以研究。从总的方面来看，我认为社会实践不仅是认识论的基础，也是阐明世界本原的唯物论的基础，不能仅仅看作只是认识运动的基础。“马克思主义者说：如果把实践标准作为认识论的基础，那末我们就必然得出唯物主义。”<sup>④</sup>

在讲到社会实践和世界本原的关系时，必然会联系到认识的来源和世界本原的关系问题，这两者是互相联系的、统一的，还是互相分离的呢？也有不同的看法。

有的同志说，“实践是认识的唯一来源，‘物质’是不是认识的来源呢？不是。”<sup>⑤</sup>还有的同志说，“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关于认识来源问题的最根本观点，它与世界本原问题中关于人类意识起源问题是两个不同的问题。”<sup>⑥</sup>

这种把认识的来源和世界的本原看作是两个根本不同的看法，是不符合于客观实际，不符合于辩证唯物主义的。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中多次讲到“物质”是“认识的泉源”。它和实践是认识的来源，这是一致的，而物质是认识的泉源则是一个首要的问题。列宁指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是依如何解答我们认识的泉源问题即认识（和一般‘心理的东西’）同物理世界的关系问题而区分开来”。“接受或抛弃物质概念这一问题，……是关于我们认识的泉源的问题”。<sup>⑦</sup>

为什么要按照怎样回答认识的泉源是内心世界还是物质世界来分清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界线？因为“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础是承认外部世界及其在人脑中的反映”。

而唯心主义者“否认物质，也就是否认我们感觉的外部的、客观的泉源”<sup>③</sup>。也即是说，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础有两个要点：第一，要认真地坚决地承认物质世界是离开人的意识而独立存在，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人的认识，就是要认识物质世界及其发展规律。所以说，物质世界是认识的泉源，或者说是最终的泉源。不承认这一点，就不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的泉源搞错了，其他一切都会随着犯错误。第二，人们要认识物质世界，就是要如实地反映物质世界。“唯物主义的理论，即思想反映对象的理论”<sup>④</sup>。反映得是否正确，就看能否和被反映者相符合。我们怎样才能如实地反映物质世界？唯一的是通过社会实践。人的正确认识，是从社会实践中来的。只有深入实践，同物质世界接触，对它调查研究，进行改造物质世界的活动，才能得到正确的认识，在有了正确认识以后，还要回到实践中去，经受实践检验，再经实践证明符合于物质世界的发展规律，这才是完全的正确认识。所以说，社会实践是认识的唯一来源。不承认这一点，同样不是辩证唯物主义。脱离社会实践，不可能得到正确认识。

上述两点是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不可分割的。仅仅承认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但却忽视实践，或对实践作了错误的理解，例如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庸俗唯物主义等等，都不可能正确地全面地认识物质世界。同样，只是承认实践的重要，但却否定世界的本原是物质，脱离了辩证唯物主义的实践，就会走到错误的道路上去。例如，实用主义也大谈实践，甚至把实用主义哲学叫作“行动哲学”，承认“实践是唯一的标准”。但是实用主义的实践，不是社会实践，而是个人的主观活动，它反对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坚持世界的本原是精神（自我）；它的实践目的不是为了劳动人民的事业，而是为了“极其顺利地从这一切中推演出上帝”<sup>⑤</sup>。因此，不是任何一种实践都可以成为认识的来源，只有承认世界的本原是物质，把实践是认识的来源和物质是认识的最终泉源统一起来，以达到正确认识物质世界发展规律的实践，才是正确的实践，才能成为认识的唯一来源。

还有一个问题需要弄清楚，即世界本原只是关于人类意识起源，还是同时也是认识的泉源。看来，也应作统一的理解，不宜于看作两个水火不能相容的问题。从哲学上来看，对世界本原主要弄清是物质还是精神，谁是第一性、谁是第二性；从认识论来看，也就是认识的对象和认识的最终泉源问题。为了明确认识物质和精神谁是世界本原，谁先谁后，便要研究地球的发展史，人类的发展史，如何从无生物发展到有生物，再到劳动创造了人，有了人，才有意识、思想、精神；然后精神反映物质，作用于物质。由此说明世界的本原是物质，在物质和精神的关系上，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也能反作用于物质。这便是认识的泉源和意识的起源的相互关系。我们既要看到这两者有区别，又要看到这两者的统一，不能看作是两个根本对立、不能相容的问题。

#### 四、毛泽东哲学思想和马列主义哲学思想是一脉相承的。

有的同志觉得，提出毛泽东同志的“两变”既是阐明认识论，又是阐明唯物论，而且

还提出毛泽东哲学体系，好象“恩格斯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概括已经过时了”，“企图用它来代替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当然，并非随便一个人都能立一个体系，这是需要具备一定的条件、内容和特点的。但是，又不要把体系看得过于神秘，什么事情只能有一个体系。事实上是有各种各样体系的。从广义上来说，有总的体系，有发展阶段的体系，也有某个方面某个问题的体系；有大的体系，也有小的体系；有集体（或总体）的体系，还可以有个人的体系。我们平常讨论写一本书，也可以有这本书的具体体系。在哲学史上的体系是很多的。拿唯心主义来说，既有一个总的唯心主义体系，又有客观唯心主义和主观唯心主义的体系，在客观唯心主义中还有各个时期的、各种客观唯心主义代表人物的哲学体系。在唯物主义方面，也是这样的。我们可不可说，马克思主义有一个总的哲学体系，这是由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列宁把马克思主义发展到新的阶段（包括哲学），有列宁的哲学体系。斯大林也有哲学体系。毛泽东同志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具体实践相结合，发展了马列主义，虽然不是一个新阶段，但在哲学方面比较突出，所以说，也有毛泽东哲学体系。既然“必须完整地、准确地掌握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为什么不能有一个毛泽东哲学体系呢？为什么一提毛泽东哲学体系似乎就是要“代替”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呢？为什么不把毛泽东哲学体系看作同马克思主义总的哲学体系是统一的，而不是对立的呢？毛泽东哲学体系是属于科学的毛泽东思想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的。毛泽东哲学体系（或者说毛泽东哲学思想）也是属于总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是它的一个组成部分的。毛泽东哲学思想和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关系不是一个代替一个的关系，而是一脉相承的关系，是对马克思主义总的哲学体系的继承和发展。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理论是一个很重要的理论，列宁认为哲学基本问题永远不会“过时”、不会陈旧。我们结合各个时期的实际和哲学战线的情况，对这个理论深入进行科学研究，还是很不够，需要加强。

有的同志认为，把毛泽东同志的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这一思想“随意说成是对哲学基本问题的‘精辟概括和生动表述’，……就必然会贬低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和发展上的重大贡献，必然会曲解和破坏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严整的科学体系。”<sup>⑤</sup>

本来在《发展》这本小册中，讲到毛泽东同志提出“两变”是“哲学基本问题的精辟概括和生动表述”时（作者按：形容词可去掉），根本不存在“贬低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sup>⑥</sup>。我的总的观点很明确，正如上面所说毛泽东同志的哲学思想同马克思主义哲学思想是一脉相承的关系一样，在哲学基本问题的理论上也是如此的。为了更好地说明这个问题。现摘引《发展》中一些看法，例如在《发展》中说，马克思和恩格斯“总结了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经验和自然科学的成果，概括了哲学上两条路线斗争的历史及其发展规律，在人类历史上第一次提出了哲学基本问题。”恩格斯“作了精辟的论述”。这个理论“对人类思想史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对贯彻正确哲学路线，反对错误哲学路线，指明了斗争方向，

对搞好革命工作，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列宁“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理论，作出了重大的贡献。”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主义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理论作了重大发展。”不错，在《发展》中曾经讲过毛泽东同志“首次阐述”，这是指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的完整的提法，不是指哲学基本问题<sup>⑤</sup>。只要认真地看一看对方的原文和原意，不难发现，并不存在什么“贬低”，更不存在什么“破坏”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

毛泽东同志的哲学思想比较丰富，对马克思主义哲学作出了贡献，对指导中国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特别是指导武装斗争、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都起了重要作用，毛泽东同志不仅写了《实践论》、《矛盾论》等重要哲学著作，而且把马克思主义哲学非常成功地精练地应用到中国革命战争和政治生活中来，写了《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抗日游击战争的战略问题》、《论持久战》以及《战争和战略问题》等既是重要军事理论著作，又是重要哲学著作。在社会主义时期又写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论十大关系》和《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等著作，提出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和解决社会主义建设中各个方面的矛盾等理论。从哲学上来说，这些理论著作是运用马列主义哲学原理指导中国革命实践，又通过对实际经验的总结，从而对马列主义哲学作出了贡献的。中央领导同志提出要学习毛泽东哲学著作，这是很有现实意义的。我们要学习毛泽东同志把马列主义哲学原理和中国具体实践相结合，学习他运用哲学观点分析形势，解决问题，指导工作的精神和方法，学习他从总结实践经验上升到哲学理论上来，又经实践证明是科学真理的哲学思想，这对于树立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世界观，端正思想路线，打好理论根底，提高思想觉悟和分析能力，贯彻三中全会以来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搞好四化建设，具有深远的意义。

在学习毛泽东哲学著作时，我认为，必须认真领会原著的精神实质，忠实于原意，不能随便歪曲，又不能停留在字面上，还要看到虽然没有写在纸上，却是蕴藏在原著精神之中的光辉思想，不能“凡是”书上写了的，只能照本宣科，“凡是”没有写的就不敢想不敢说不敢反映现实生活中提出的新问题<sup>⑥</sup>。有的同志反对这个意见，认为已经“在纸上写得一清二楚”，无此必要，这只能是“人们在阅读原著时领会、触发或猜想出来的”<sup>⑦</sup>。这里关系到如何学习和领会原著的精神实质问题。毫无疑问，马列著作都是观点鲜明，论证深刻，逻辑性强，条理清楚的，要讲的话都写在纸上，但并不等于说把所有的话都写完。例如，马列著作对某一问题已经从各个方面讲得很透彻，无须在中间或最后归纳为那几点，因为已经蕴藏在原著之中，一再表现出来，只要用心去读，就能领会原著的这个思想；或者这个思想已经充满于字里行间，达到了不言自明的程度，无须多此一笔；或者着重于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进行分析、论述和开展批评，不是把重点放在具体说明，而在运用这个思想中结合起来解决两方面的问题，很自然地同时表达出来，跃然于纸上，只要掌握它的精神，便心领神会，不必多费笔墨。这个思想完全是原著的思

想、作者的思想，不能是读者的“触发或猜想”，更不能用读者的“触发”代替原著的精神。这是不能容许的。我们要有科学的态度对待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才能理解它，掌握原著的思想。用“两个凡是”的态度不可能领会的。

列宁讲到《共产党宣言》时，认为“这部著作极其透彻鲜明地叙述了新的世界观，叙述了包括社会生活在内的彻底的唯物主义，叙述了辩证法这一最全面最深刻的发展学说，叙述了关于阶级斗争、关于共产主义新社会的创造者无产阶级所负的世界历史革命使命的学说。”<sup>④</sup>如果用“两个凡是”观点来看，《共产党宣言》那里“叙述了”“新的世界观”、“彻底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呢？然而，事实证明马克思、恩格斯在文字上虽没有这样写出来，但确实是蕴藏在《共产党宣言》之中，而且是一目了然的。马克思和恩格斯从一八四四年到一八八三年写了一千三百八十六封通信，后来编了一个《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由列宁写了一篇“序言”，列宁认为：“如果我们想用一个词来表明全部通信集的焦点，即其中所发表所讨论的一切思想集结的中心点，那末这个词就是辩证法。”<sup>⑤</sup>如果我们单从字句上而不是从基本精神上去寻找，马克思和恩格斯并没有写明“全部通信集的焦点”“就是辩证法”，但从实质上来看，通信集是蕴藏着这个光辉思想的。这并不是列宁的“触发和猜想”，而是通信集的原意。离开了这个“中心点”，就不可能正确理解通信集的精神实质。毛泽东同志的《实践论》有一个副标题：“论认识和实践的关系——知和行的关系”。《实践论》的中心思想是什么呢？陈云同志在批判“四人帮”的反动谬论时指出“……毛主席的《实践论》思想，即实事求是思想。”<sup>⑥</sup>如果单从字句寻找，那是找不出来的。但是，《实践论》的思想，的确就是实事求是思想。能够说这是“猜想出来”，而不是原意吗？当然不能。毛泽东同志对实事求是作了科学的概括，指出，“‘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我们要从国内外、省内外、县内外、区内外实际情况出发，从其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sup>⑦</sup>《实践论》虽然没有写上“实事求是”是它中心思想几个字，而它的基本精神则是要求我们通过实践，实事求是地认识事物的发展规律，定出符合于客观实际的方针政策，指导工作，取得胜利，这不就是高度的科学的实事求是精神吗？请问，只是学习《实践论》的字句不去领会蕴藏在这部原著之中的实事求是的光辉思想，怎能理解和掌握它的精神实质呢？我们学习《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不也是应该采取这样的方法和态度吗？也是应该看到在这部著作中阐明“两变”首先论述认识论，是一部认识论著作，同时讲了唯物论，也可以作为唯物论著作来学习。我们既看到认识论和唯物论有区别，又是结合起来，以至于可以说哲学就是认识论，才能全面地准确地理解《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基本精神，才能正确认识“两变”的实质，把它应用到实践中来，为实现四个现代化作出贡献。

一九八一年五月二十日于肇庆星湖



(1) 我在一九七七年至一九七九年写了两本小册子，一本叫《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是毛主席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大发展》（简称《发展》，引用时只注明页数，下同），从唯物论、本体论方面说明“两变”，其中还有宣传“专政下继续革命”等错误观点。另一本叫《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基础知识》（简称《知识》，从认识论方面说明“两变”。还有一篇论文：《要充分认识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在唯物论中的意义》（简称《意义》），《学术研究》一九七八年第4期。

(2) 胡大钧：《宣传毛泽东哲学思想必须坚持实事求是——评一本小册子》，《学术研究》一九七九年第1期。

(3) 杨樾：《关于“物质可以变精神，精神可以变物质”命题的原意》，《学术研究》一九七九年第1期。

(4)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97页、第95页。

(5) 周培源：《毛主席的伟大旗帜是科学的旗帜——忆伟大领袖毛主席的两次谈话》，《光明日报》一九七八年九月十日。

(6) 《列宁全集》第19卷第5页。

(7) 吴江：《着重宣传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哲学研究》一九八〇年第8期。

(8) 同注(7)

(9) 同注(2)

(10)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一九六〇年版，第139页至140页。

(11) 同注(10)第28页。

(12) 同注(10)第188页。

(13) 同注(10)第172页。

(14) 李达主编：《唯物辩证法大纲》第405页。

(15) 《现代哲学倾向》，商务印书馆一九六二年版，第139页、266页。

(16) 同注(3)

(17)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三联书店一九五九年版，第12页、72页。

(18) 同注(2)

(19) 刘焯：《正确地理解和评价“物质可以变成精神，精神可以变成物质”这一哲学命题》，《学术研究》一九八〇年第2期。

(20) 同注(3)

(21) 同注(2)

(22)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8页。

(23)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8页。

(24)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3至224页。

(25) 同注(10)第186页。

(26) 《发展》第24页。

(27) 《知识》第15页至104页。

(28) 同注(10)第131页。

(29) 邹先松：《我对“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的一点看法》，《学术研究》一九八〇年第2期。

(30) 马中柱：《两点质疑》，《学术研究》一九七九年第5期。

(31) 同注(10)第260页、第121页。

(32) 同注(10)第1页，第137页。

(33) 同注(10)第99页。



(34) 同注(10)第343页。

(35) 《如何完整、准确地理解“物质可以变成精神，精神可以变成物质”的思想?》、《学术研究》一九七八年第4期。

(36) 同注(2)

(37) 《发展》第1页、第3页、第13页、第16页、第22页。

(38) 见《意义》一文。

(39) 同注(3)、(19)。

(40) 《列宁全集》第21卷，第30页。

(41) 《列宁全集》第19卷，第558页。

(42) 陈云：《坚持实事求是的革命学风》、《人民日报》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八日。

(43) 《毛泽东选集》一卷本，第759页。



## “月生西陂”? “入乎西陂”?

韩 虔

周振甫同志的《诗词例话》(中国青年出版社一九七九年五月版)在《仿效和点化》一节里，引了明代王世贞《艺苑卮言》中一段诗话：

……相如《上林》云：“视之无端，察之无涯。日出东沼，月生西陂。”马融《广成》云：“天地虹洞，因无端涯。大明东出，月生西陂。”……“月生西陂”语有何致，而马融复袭之？

作者在王世贞这段诗话的基础上进一步引伸道：

……比如司马相如《上林赋》：“视之无端，察之无涯”指上林地方广阔无边，这是概念の説明。“日出东沼，月生西陂”，比较具体些，还缺乏形象描写。……再像马融《广成颂》作：“……大明出东，月生西陂”也讲日东升月西升，只是换换字面。……

作者这段诗话里，虽然是议论诗词的语言艺术，主张不要单纯模仿，要丰富、形象和点化。但是却忽视了逻辑上是否合乎常理的问题。在实际生活中，日出东，月也是出东的，“日东升月西升”的情况是没有的，虽然天地无端涯，而方位有东西，日月有规律。这个逻辑上的错误在司马相如的原作里是不存在的。

引文的原话在《上林赋》第四段，“……视之无端，察之无涯；日出东沼，入乎西陂。”（据中华书局一九六二年八月版《两汉文学史参考资料》）

明代王世贞在《艺苑卮言》里的引用，不论来自原作还是来自马融的“复袭”恐怕都是误抄。《诗词例话》把这两句又加以解释就更是以讹传讹了。

# 正确认识和掌握我国社会主义的主要矛盾

杨 越

梁渭雄

## (一)

矛盾运动是一切事物发展的动力，也是社会发展的动力。要推动社会向前发展，便要正确认识 and 掌握社会的矛盾运动。马克思和恩格斯根据人类的社会实践，第一次如实地揭示了从原始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矛盾运动的规律，深刻地剖析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运动，科学地提出了从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和从社会主义发展到共产主义的一些预见。但是，由于他们所处的历史时代的局限，还不可能对社会主义的矛盾运动的具体情况作具体的分析。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同志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主义创始人提出的基本原理，分别领导和取得了俄国和中国革命的伟大胜利，提出和解决了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一些重大原则问题。但是，从十月革命的胜利，至今不过半个世纪多一点，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也只有三十二年的时间，严格地说，社会主义社会还处于幼年时期，何况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出现了历史性的曲折，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也走了一段弯路。在这几十年的时间里，自然不能认为我们已经极其深刻地认识了社会主义的矛盾运动，揭示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规律；但是，应该说，经过我国建国三十二年来成功和失败、正确和错误的反复比较、思考和总结，对于社会主义的矛盾运动及其发展规律，我们的认识程度是大大提高了。最近，我们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这就是从多年来的社会主义发展历程中总结出来的一个极其重要的结论，它对于我们认识和总结建国以来的历史经验教训，制定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的路

线、方针、政策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这样一个具有重大实践意义和理论意义的问题，很需要进行深入的研究，使主观认识符合客观实际，以保证我们沿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所逐步确立的适合我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正确道路前进。我们就是从这一认识出发，尝试着谈谈我们对我国社会主义的主要矛盾问题的一些认识。

## (二)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写道：“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接着，马克思又十分明确地指出：我们判断社会变革的时候，不能以社会意识为依据，而必须从物质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现存矛盾中去解释。马克思在阐述这个思想的时候，特别说明这是他多年诚实探讨的、一经得到就用于指导他的全部研究工作的总结。我们认为，这就是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关于人类社会基

本矛盾的基本观点，也就是我们所理解的关于人类社会的带根本性和全面性的、决定整个社会性质的、制约整个社会历史时期各种大小矛盾的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学说。

这里说的社会基本矛盾，同一定社会形态的一定社会历史阶段中社会主要矛盾及其他矛盾是既相联系，又相区别的。对于社会基本矛盾的研究和分析，是正确认识 and 掌握社会主要矛盾和其他矛盾的前提。

毛泽东同志坚持和丰富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矛盾的学说，总结和提出了关于社会主义时期的一系列社会矛盾问题。在他的《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论十大关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重要著作中，对我国建国后早期阶段的各 种社会矛盾，特别是社会基本矛盾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各种矛盾关系，进行了认真的总结和分析，从理论上阐明了我国社会主义实践中的一些重大问题。毛泽东同志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性质和特点的重要观点，更是我们研究和认识我国社会主义的主要矛盾问题的重要理论依据。

毛泽东同志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不过社会主义社会的这些矛盾，同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根据毛泽东同志的分析，我们认为，这种“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可以概括为如下三个主要方面：

第一，矛盾的性质，不是剧烈的对抗和冲突，而是非对抗性的，是又相适应，又相矛盾，适应是基本的；

第二，矛盾的内容，不再主要的表现为对立的阶级关系，矛盾的主要方面不再是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根本变革，而是发展生产力的要求；

第三，矛盾的解决，不必通过社会制度的根本改变，而是可以经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改革，不断地得到解决。

我国的社会主义实践表明，在三大改造基本完成之后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完全反映了上述的矛盾运动的状态。所以，当我们自觉地认识和掌握这一矛盾运动的规律的时候，我们便能够充分利

用社会基本矛盾的相适应的基本方面，不断改革不适应的方面，大力提高社会生产力的水平，促进社会主义的向前发展。在这样的情况下，便能充分发挥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如果主观主义地去扩大社会基本矛盾的相矛盾的 非基本方面，甚至说成是对抗性性质的，就会人为地造成阶级斗争的扩大化，从而使矛盾“激化”，既破坏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又削弱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在这样的情况下，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便会受到人为破坏而得不到发挥。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所捏造的什么“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二重性”，什么“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再生产过程会不断分泌出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什么“社会主义的基本矛盾必然集中表现为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等等，所有这些对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恶意歪曲，无非是借以制造舆论，把阶级斗争扩大化，甚至捏造党内有一个资产阶级，以便陷害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妄想达到他们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罪恶目的。

总之，根据马克思主义创始人所揭示，而后来又为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同志所丰富的关于社会矛盾的思想，我们可以清楚地认识到，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的矛盾集中表现为生产的社会性与资本主义占有之间的矛盾，其阶级表现是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对立。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社会基本矛盾的两个方面中，矛盾的主要方面是已经成为生产力桎梏的生产关系。尽管现代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出现了许多新的情况，如生产力水平的提高，物质生产的继续发达等等，需要进行新的研究，但是，上述关于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矛盾及其阶级表现的理论仍然符合社会的客观实际。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基本矛盾的情况则完全不同。通过社会主义革命，生产资料所有制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建立了两种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虽然它还有待于不断完善、巩固和发展，但已根本不同于成为生产力桎梏的旧的生产关系，它能够 为生产力的大幅度发展开辟广阔的道路，同时，又在生产力不断发展的要求下，实行其自身的改革和调整，而不会成为生产力的桎梏。在基本矛盾的两个方面中，矛盾的主要方面一般已经不再是生产关系方面，而是在生产力发展水平方面，即在创造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所必需的比资本主义高得多的生产力水平。如果没

有高度发展的生产力，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也就不能逐步完善、巩固和发展，自然也不能发展到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这是我们正确认识和掌握我国社会主义发展阶段主要矛盾的基本前提和重要依据。

### (三)

按照马克思主义的矛盾学说，一个复杂的事物，总是同时存在着许多矛盾，在其发展过程或发展过程的各个阶段中，往往有一种主要的矛盾起着主导的、决定的作用，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和影响着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因此，必须努力捉住这个主要矛盾。我国社会主义是一个十分复杂的事物，不但在其发展的整个历史过程仍然存在着基本的矛盾，而且在其发展过程的不同阶段的诸矛盾中存在着主要矛盾。因此，要认识和掌握我国社会主义的矛盾运动，要揭示我国社会主义的发展规律，在正确认识和掌握我国社会主义的基本矛盾的性质与特点的基础上，还要十分注意捉住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发展阶段中的主要矛盾。只有这样，才能在我们的各项工作中，避免盲目性，努力按照客观规律办事。

那么，应当怎样认识和掌握我国社会主义的主要矛盾呢？社会的主要矛盾实质上是特定矛盾所处的地位问题。认识和掌握社会的主要矛盾，不能离开社会的基本矛盾的状况和变化，也不能离开并存的诸矛盾的关系，这是研究社会的主要矛盾的基本要求。所以，研究这个问题，首先要对我国社会主义发展过程矛盾运动的具体情况进行分析。

原来，旧中国的社会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当时，除了帝国主义在我国的种种特权以外，在国内，其社会经济基础是买办的、封建的生产关系，它与社会生产力之间的矛盾，同一切剥削阶级统治的社会一样，表现为剧烈的对抗和冲突，表现为官僚资产阶级、地主阶级与广大劳动人民的矛盾。这是当时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也就是新民主主义革命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毛泽东同志指出：“新民主主义的革命任务，除了取消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特权以外，在国内，就是要消灭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大资产阶级）的剥削和压迫，改变买办的封建的生产关系，解放被束缚的生产力。”（《毛泽东选集》一卷本第1258页）

一九四九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标志着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胜利和土地制度改革以后，我国社会的基本状况是：帝国主义在我国的种种特权被取消了，官僚资产阶级和地主阶级在政治上被推翻了，在经济上被剥夺了。从没收官僚资本当中产生的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初步建立起来，在全国工业企业总产值中已占84.7%。以工人阶级为领导，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建立起来，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也正在逐步扩大阵地。这就说明，旧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基本解决，我国社会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这时，我国还是处于资本主义经济和个体经济的汪洋大海中。当时的资本主义工业的产值占全国工业企业总产值的55.8%，在农业手工业中，个体经济占90%以上。正是基于我国社会经济的这种状况，毛泽东同志正确指出：“在打倒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以后，中国内部的主要矛盾即是工人阶级与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65页）这就是说，在新的条件下，原来属于非主要矛盾的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社会主义道路与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转化为主要矛盾。这时，主要矛盾仍然表现为阶级关系方面的矛盾，但是已经从主要是敌我之间的对抗性的阶级矛盾转化为既有对抗性一面，又有非对抗性一面的阶级矛盾。为了解决这个主要矛盾，我们在继续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遗留任务的同时，即转入了社会主义革命。一九五二年，我国国民经济经过了三年的恢复之后，我们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规定：“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基本上实现国家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到了一九五六年，国家工业化已有了一定的发展，社会主义工业在全国工业企业总产值中已占67.5%，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基本完成，参加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户已占总农户的96.3%，参加合作化手工业的人已占手工业者总人数的91.7%，原来的资本主义工业已全部改造成为国家资本主义工业，资本主义商业也有95%以上纳入了国家资本主义及合作化的道路，私营商业的比重只占

4.2%。现在看来,在整个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是存在着过急、过粗、过快的情况,但是,上述事实表明,我国的以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两种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基本上建立起来。当时,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的:“从一九五六年以来,情况就根本改变了。‘社会经济制度变化了,个体经济变为集体经济,资本主义私有制正在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推翻旧的社会制度,建立新的社会制度,即社会主义制度,这是一场伟大的斗争,是社会制度和人的相互关系的一场大变动。”(《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08页)这样一场大变动,标志着我国社会主义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即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也随之转变了。

经过了这一场大变动之后,我国社会主义的基本状况是:

一、经过社会主义改造,我国社会的基本矛盾,特别是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矛盾已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原来还占优势的以资本主义私有制和个体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已经改变为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残余虽然还存在,但生产资料的私人所有制束缚着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状况已经起了变化,因而作为这一矛盾的阶级表现的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社会主义道路与资本主义道路这个主要矛盾也就随之变化,在我国处于主导地位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矛盾已经大量地不表现为对立阶级关系方面的矛盾。当时毛泽东同志就曾列举了如重工业和轻工业、农业的矛盾,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的矛盾,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的矛盾,国家、生产单位和生产者个人的矛盾,中央和地方的矛盾,生产和交换的矛盾,积累和消费的矛盾,等等;在人与人的关系方面,则主要是工人阶级内部的矛盾,农民阶级内部的矛盾,工农两个阶级之间的矛盾,工人、农民同知识分子之间的矛盾,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等等。在一般的条件下,这些矛盾都不是对抗性的矛盾。

二、经过社会主义改造,由于经济制度和人的相互关系的根本变化,我国社会各个阶级的状况和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买办、地主阶级早已被打倒和剥夺,这些阶级已经不存在了。社会上最后的一个剥削阶级资产阶级也在经济上被剥夺了(通过赎买),他们的地位已

根本改变,这个阶级的人们正在实现着由剥削者向劳动者的转变。广大农民已经由原来个体私有的小生产者变成了社会主义的集体劳动者。知识分子也改变着原来的面貌,其中多数成为劳动人民的知识分子。人民内部矛盾成为政治生活的主题。当然,反抗社会主义革命和敌视、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社会势力还是有的,反革命分子、刑事犯罪分子和贪污盗窃分子等还会出现,阶级斗争还没有完全结束,但总的情况是,“革命时期的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基本结束”了,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已经起了根本变化。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对于其他社会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在一般情况下已经不起决定性作用。在这种情况下,只要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正确认识主要矛盾的转化,捉住新的发展阶段出现的新的主要矛盾,正确地确定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就会很好地继续发展。但是,后来的问题正是由于种种主观上的原因,特别是对这一新的发展阶段的矛盾运动状况存在着盲目性,便导致了指导思想和工作上的失误。

三、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刚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是有矛盾的。但是,由于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与过去旧社会的生产关系不同,它不可能在旧社会的母胎中诞生,而是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之后才建立起来的。以工人阶级为领导、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和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这些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已居于主导地位,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的积极作用表现得尤其明显。虽然,在上层建筑领域还有封建主义、资本主义的残余和影响,特别是意识形态方面还会长期存在,这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存在着矛盾,有时甚至是比较激烈的,但一般情况下不会发展成为对全局起决定性作用的主要矛盾。

四、经过社会主义改造,以两种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初步建立起来了,但它是建立在不发达的社会生产力的地基上的。到了一九五六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的时候,现代工业还只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的39.1%,有很大部分工业还停留在半手工劳动的水平。广大农村的农业生产主要还是依靠两千年来传留下来的人力畜力这种小生产的手段。社会生产力的不发达状况并没有根本改变,我们的生产还未有达到如列



宁所说的“在事实上社会化”，还远未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迫切需要。总之，客观情况表明，我国社会生产力迫切需要改变原来的不发达状况，迫切需要有较大幅度的发展。列宁在不发达的俄国亲手创建了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之后，非常清醒地看到由于生产力的不发达给社会主义发展带来的缺欠，一再强调指出，劳动生产率归根到底是保证新社会制度胜利的最重要最主要的东西。社会主义要造成新的比旧社会高得多的劳动生产率，这是很困难很长期的事业，如果不紧紧地抓住和解决这个任务，“那末回到旧制度上去就不可避免”。毛泽东同志在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也曾指出，只有“社会生产力的比较充分的发展，我们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才算获得了自己的比较充分的物质基础（现在，这个物质基础还很不充分），我们的国家（上层建筑）才算充分巩固，社会主义社会才算从根本上建成了。”（《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02页）

正是从上述基本情况出发，一九五六年九月党的“八大”正确地提出了当时我国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不再是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而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其实质也就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这不仅是完全符合三大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社会主义社会仍然是人口多、底子薄、生产水平低的实际状况，而且是新生的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矛盾运动向前发展的客观要求。因为，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决定了生产的直接目的是满足全体人民的需要，从而使人民需要与社会生产直接联系起来，使消费与生活直接联系起来。这是不同于以私有制为基础的旧社会的一个根本性变化。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人民需要总是日益增长，而社会生产的发展却往往赶不上，这就出现矛盾。特别是我国社会生产水平原来就很低，这个矛盾就更见突出了。实践证明，这个矛盾已成为了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的各种社会矛盾中起决定作用的主要环节。各种社会矛盾的出现与消除，都直接间接地受着这个矛盾的制约。其中，“落后的社会

生产”又是这个矛盾的主要矛盾方面。正如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分析消费与生产的关系时所指出的，“在这个过程中，生产是实际的起点，因而也是居于支配地位的要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97页）只有紧紧抓住这个主要矛盾和主要矛盾方面，抓住改变社会生产的落后状况，大大发展生产力，才能不断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的需要，也才能从根本上解决其他种种社会矛盾，推动社会主义社会不断向前发展。斯大林所概括表述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也正是社会主义制度建立起来以后客观地必然地突出起来的这个人民需要与社会生产的矛盾运动及其解决办法的科学表述，是新生的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矛盾运动的实际内容的科学概括。

可惜的是，后来毛泽东同志自己以及我们党在指导思想上离开了这个正确的思想，并一度提出和强调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仍然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强调“以阶级斗争为纲”，不断出现阶级斗争扩大化，一直发展到“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内乱，致使我们这个社会主义国家在各个方面造成了极其严重的损失，社会主义社会的优越性不能得到更好的体现。我们过去所犯的 error，归根到底，就是没有实事求是地紧紧抓住我国社会主义阶段主要矛盾的这个重要转变，没有坚定不移地实现这个战略转移。这是一个极为深刻的教训。

最近，我们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正确指出：“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党和国家工作的重点必须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大大发展社会生产力，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这确实是对我国社会主义的矛盾运动发展状况的科学论断，也是我们党经历了建国以来三十二年正反面经验教训，并付出了沉痛代价而总结出来的基本结论。这是我们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必须遵循的重要指针。

一九七九年二月初稿

一九八一年八月修改稿



# 论汉代正宗神学奠基者 董仲舒的哲学思想

李锦全

董仲舒在中国历代思想家中是一位知名人物，不管后世对他的评价如何，他的思想对中国社会长期产生过深远的影响。解放以后各家编写的哲学史，也总得将他摆在相当重要的地位。当然，对董仲舒的思想评价并不是没有分歧，如六十年代时对他的自然观就有过争论。有的认为他把“天”作为最高神，是汉代神学的典型形态；也有人不同意这种说法，认为在他的自然观中，是有非“神”论的部分，如所谓“天之道”就被解释为是存在于人之外的自然界在变化着，而且变化之中还有一定的必然性和规律性。对“凡物必有合”则认为是一个出色的哲学命题，是自发的辩证法思想。因此认为董仲舒关于自然界的许多重要观点，不能列入神学范畴之内，而需要作进一步研究和估价。最近有的同志虽然也肯定了董仲舒哲学的神学性质，但认为他的政治思想是进步的，而他的唯心主义神学目的论和形而上学，却是为这些进步的政治主张作论证，因而他的哲学主要也是起到进步的历史作用。

怎样确定董仲舒哲学的性质和如何对它作出全面的、历史的评价，在当前还是一个值得研究的课题。下面谈点个人看法，以供讨论。

## 一、董仲舒思想产生的社会条件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为要正确判断董仲舒哲学的性质和恰当评价其历史作用，先行了解他所处时代的社会背景还是有必要的。董仲舒（公元前179—前104年）的活动主要在景帝和武帝时期，当时西汉王朝还是一个比较稳定和强盛的封建帝国。由于汉初封建统治阶级较为注意休养生息，如推行某些有利于社会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对恢复生产和提高社会生产力有促进作用。其他如平定地方诸侯王封国的分裂割据势力，继续打击奴隶主残余力量，从政治、经济各方面加强中央集权和促进国家的统一，这在当时

都起有一定的进步作用。

不过到西汉前中期，地主阶级虽说还处在上升阶段，国家权力对于经济发展可以沿着同一方向起到加速的作用，但是当时的社会并不是没有矛盾的。正如马克思所指出：“为了正确地判断封建的生产，必须把它当做以对抗为基础的生产方式来考察。”如“财富怎样在这种对抗中间形成，生产力怎样和阶级对抗同时发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10页）在封建社会中，生产的发展，总是会受到农民和地主这一社会主要矛盾的阶级斗争所制约。地主阶级为了有效地对农民进行统治，除在经济上、政治上加强剥削压迫之外，在意识形态领域内，也力图用统治阶级的思想来加强对劳动人民的支配和影响。

汉武帝为了加强地上的王权，曾致力于重建天上神权的工作。本来在中国奴隶社会已经有了正统的天命观念，但上帝的权威，从西周后期开始，随着奴隶制国家统治的动摇而失坠了。到战国时新兴地主阶级思想家荀况和韩非，都否认有意志的天，可是这种情况并不长久，随着地主阶级取代奴隶主的地位并逐步稳定其统治后，原来为奴隶主服务的上帝对地主阶级也同样有用了，特别到武帝时已发展成为空前的大帝国，实现了集权和统一，为要加强王权，重建天上神权工作就更加需要提上日程。汉代的官方正宗神学，所以到武帝时才系统形成，正是有它深刻的历史时代背景的。

武帝时对天国的重建工作，一方面把五行即土、木、金、火、水这五种物质原素，塑造成为人格神的黄、青、白、赤、黑五帝。同时，又把阴阳说加以附会，塑造出阳神天一、阴神地一，和产生天地阴阳的泰一神。让泰（太）一取得天神中最尊的地位，而成为汉代的上帝。这样西周末年以来被破坏了的天上秩序，随着武帝大一统帝国的建立又恢复了，并且还得到新的发展。

不过这里必需指出,武帝时所重建的上天秩序,并不仅仅是简单恢复了殷周的上帝,而是把原来是素朴唯物主义的阴阳五行说,经过唯心主义的歪曲和进一步宗教神学化,才建立起汉代的天神体系。阴阳五行说的进一步宗教神学化,就标志着汉代官方正宗神学思想的形成。

正是在这样的社会条件下,董仲舒扮演着神学大师的角色而登上历史舞台。

## 二、“天人感应”的神学目的论

武帝时太(泰)一至上神的建立,这一地上王权在天上的投影,虽然恢复了为封建国家中央集权服务的上天秩序,但是神权和皇权之间的联系,还缺乏系统的理论说明。而这一点却是当时最高统治者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大家知道,武帝在举贤良文学之士的策问中,特别提出了“天人之应”的“垂问”,而董仲舒正是由于这次对策而得到赏识的。他的对策后来被称为《天人三策》,和他另外一本推衍《公羊春秋》学的著作——《春秋繁露》,成为汉代官方哲学的理论基础。

正因为董仲舒要为汉朝统治者的“王权神授”说制造理论根据,这就决定他的自然观只能是一种宗教唯心主义。不过他要完成这个任务也不是容易的,原因是殷周时由奴隶主所塑造的上帝权威,随着奴隶制国家统治的垮台而失坠了,当时出现的早期阴阳五行说,就是企图用阴阳二气和水、火、木、金、土五种物质原素来说明世界的起源。这种素朴唯物主义观点在反对殷周的神秘天命思想中,是起过积极作用的。在中国哲学史上,这是第一次表现出唯物主义对唯心主义的斗争。地主阶级夺取政权后逐渐向保守方面转化,宗教唯心主义又变得有用了,但要恢复这套东西就必须面对唯物主义的挑战并对之加以“克服”。这里说明哲学史上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斗争,并不是两根简单的平行线,而是彼此互相渗透并在斗争中不断提高。所以董仲舒如何利用唯物主义的思想资料并加以歪曲,从而建立起唯心主义的思想体系,在探索历史上理论思维的发展规律时,是值得加以总结的。

董仲舒是怎样为当时统治者的“王权神授”说制造理论根据呢?他的具体作法是把自然界的天说成是超自然的有意志的人格神,从而建立起一套“天人感应”的神学目的论学说,这样就把天上的神权和地上的王权沟通起来,同时,他还将为

封建统治服务的儒家伦理道德学说,也和神学目的论相联系,这就使得神权、王权、父权三位一体,为巩固中央集权的封建统治服务。

董仲舒使儒学宗教神学化的途径,《汉书·五行志》称:“董仲舒治《公羊春秋》,始推阴阳为儒者宗”。这说明他主要是通过对阴阳五行说的歪曲,来达到使儒学宗教神学化的目的。

董仲舒在《春秋繁露》中,曾经保存和利用过一些早期阴阳五行说的思想资料。如说:“天有五行,一曰木、二曰火、三曰土、四曰金、五曰水”。(《五行之义》)又说:“天道五常,一阴一阳”。(《阴阳义》)他是以此为基础形成宇宙构造的图式,提出“天地之气,合而为一,分为阴阳,判为四时,列为五行”。(《五行相生》)从这些话里,似乎董仲舒是承认了天是由物质性的阴阳之气和五种元素构造而成,而且有一定的发展秩序,所谓“天之道,有序而时,有度而节”(《天容》)从产生四时的变化中,形成时间上的节令。在空间方面,他则以五行的相生相胜以说明物质的变化。按照木—火—土—金—水的排列次序,他提出“比相生而间相胜”。即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是比相生,木胜土、火胜金、土胜水、水胜火是间相胜。由于阴阳的运行与五行相生相胜从而产生宇宙万物。

如果把董仲舒应用早期阴阳五行说的思想资料来解释宇宙的生成,看作是到此为止的话,那么也可以说他的自然观是具有朴素唯物论和朴素辩证法的性质。

问题是董仲舒所解释的宇宙生成论并非到此为止,他最终是要把原来属于唯物主义思想资料的阴阳五行纳入神学的规范,将本来是自然属性的“天”神秘化而成为有意志的人格神,用以说明“天”是超自然的世界主宰这一神学目的论。

首先,他把阴阳与四时相配,把四时运行变化,万物生长收藏说成是“天之志也”——受“天”的意志所支配。他说:“阴始于秋,阳始于春”,“喜气为暖而当春,怒气为清而当秋,乐气为太阳而当夏,哀气为太阴而当冬”。“是故春气暖者,天之所以爱而生之;秋气清者,天之所以严而成之;夏气温者,天之所以乐而养之;冬气寒者,天之所以哀而藏之”。(《阳尊阴卑》)这里虽也谈到“气”,但已经不是物质性的阴阳二气,而变为有意识有感情的爱气、严气、乐气、哀气了。至于这些“气”的作用,他归结为“爱气以生

物，严气以成功，乐气以养生，哀气以丧终，天之志也”（《阳尊阴卑》）是上天意志的体现。

由此可见，董仲舒所讲的“气”是从属于有意志的“天”的。如他在另处所说：“天无喜气，亦何以暖而当春育？天无怒气，亦何以清而秋杀就？天无乐气，亦何以燥阳而夏养长？天无哀气，亦何以激阴而冬闭藏？故曰：天乃有喜怒哀乐之行”。（《天辨在人》）这里一面把原来属于物质性概念的“气”，作了唯心主义的解释；同时通过这样的手法，塑造了超自然的有意志的“天”，把四时万物的自然变化，归结为神学目的论。

对于五行，董仲舒也认为是“天次之序”。即把五行的次序说成是由“天”所安排，并以之和五方、四时相配。他说：“木居东方而主春气，火居南方而主夏气，金居西方而主秋气，水居北方而主冬气”，把五行中的木、火、金、水，以为是各居东、南、西、北一方，各主春、夏、秋、冬一时之气，土则安排居中央，说成是“天之股肱”，且“其德茂美”，故可以兼管四时而为“五行之主”。（《五行之义》）这样，五行在董仲舒的歪曲下，就不再是五种素朴的物质原素，而成为有意志的“天”用以主理五方、四时的辅助力量。

但是董仲舒不仅将自然之天塑造为有意志之天来支配自然世界，并且还要支配到社会人事方面，这样才能沟通天人给王权神授作出论证。

董仲舒为了以阴阳来说明人事，他先制造出阳尊阴卑的理论。理由是自然界万物都是随着阳气而生落盛衰，并说“天数右阳而不右阴”，以此来说明阳贵而阴贱是出自天意。董仲舒制造出这种“理论”，目的是用来比附人事，如说：“阳者，君父是也；故人主南面以阳为位也”。（《天辨在人》）这就给君父的尊位制造理论根据。

对于五行，他也同样用来比附人事，把五行相生说成是父子关系。如木生火，认为是木生火养，就是厚养生；金生水，认为是金死水藏，就是谨送终，借以说明儿子对父亲要生养死葬以尽其孝道。至于土即是地，地在下，天在上，故他说：“下事上如地事天也，可谓大忠矣”。（《五行对》）这就是以五行来比附人事，论证子事父以孝，下事上以忠，是天经地义。

由上可见，董仲舒议论天地、阴阳、五行无非为了论证君臣、父子，夫妇的尊卑、主从关系，是取法天意来行事。他说：“君臣，父子、夫

妇之义，皆取诸阴阳之道。君为阳，臣为阴；父为阳，子为阴；夫为阳，妻为阴”。“天之亲阳而疏阴，任德而不任刑也。是故仁义制度之数，尽取之天。天为君而复露之，地为臣而持戴之；阳为夫而生之，阴为妇而助之；春为父而生之，夏为子而养之……王道之三纲，可求于天”。（《基义》）这是明确提出“三纲”，即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并说这是由于天意的安排。由是他进一步提出受命说，认为“天子受命于天，诸侯受命于天子，子受命于父，臣妾受命于君，妻受命于夫，诸所受命者，其尊于天也”。（《顺命》）即各种受命都是尊天的表现，都是受天命所支配。

但是“天”和“人”为什么能够相联系，君主为什么能受天命来统治人民，董仲舒又捏造了一个“人副天数”说。他把人身的骨节、五脏、四肢……等等，比附为一年的日数、月数，以至五行、四时之数。如人身“内有五藏（脏）”，就说符合“五行”；“外有四肢”，就说符合“四时”，从而得出“为人者，天也”的结论。

根据这种人副天数说，人的性情也是天所给与。董仲舒又用天有阴阳来比附人性：“天雨有阴阳之施，身亦雨有贪仁之性”。（《深察名号》）因此，他认为人虽有善质，但不能说“性固已善”。那么怎样使民为善呢？他说：“王承天意，以成民之性为任者也”。（《深察名号》）以为这是能沟通天人的王者的责任。

董仲舒在给武帝的《举贤良对策》即所谓《天人三策》中，归结为下面一段话：“天令之谓命，命非圣人不行，质朴之谓性，性非教化不成；人欲之谓情，情非制度不节。是故王者上谨于承天意，以顺命也；下务明教化民，以成性也；正法度之宜，别上下之序，以防欲也；修此三者而大本举矣。”（《汉书·董仲舒传》）这样王者就被打扮成为上承天命来统治人民的活天使，王权神授说就得到了理论根据。

董仲舒不但把“天”说成能够有目的地安排人事，而且对人世间的活动，“天”也会有所反应，这就是所谓天人感应的“谴告”说。“国家将有失道之败，而天乃先出灾害以谴告之；不知自省，又出怪异以警惧之，尚不知变，而伤败乃至”。（《汉书·董仲舒传》）国家将要发生违背天道的坏事情，天就先发出灾害来警告它，等等。董仲舒把天捧到至高无上的地位，说“天者百神之

大君”，并引用孔丘的话：“获罪于天，无所祷也”，（《郊语》）得罪了老天爷，祈求祷告也没有用，就是把天威说得活灵活现。

从上面简略的分析，可以看出董仲舒是怎样通过一系列的歪曲比附手法，将原来带有朴素唯物主义思想的阴阳五行说改造为唯心主义的东西，并重新塑造出殷周式的天命思想。当然这不是简单的重复，而是螺旋式前进，在唯心主义发展史上是到达了一个新的圆圈。从这里也可以看出，哲学史上唯心主义对唯物主义的进攻，总是有它一套手法的，总结这方面的经验教训，对认识历史上理论思维的发展规律，是有一定现实意义的。

### 三、“深察名号”的唯心主义认识论

董仲舒的认识论和他的自然观是有着密切的联系，如对于名实关系问题，在对待个别事物时，象他承认五行是五种物质元素一样，是承认事物是真实地客观存在的。所以名称和事物的关系，他也认为名称要符合客观事物的真实情况，提出“名生于真，非其真，弗以为名。名者，圣人之所以真物也，名之为言真也”。（《深察名号》）这里他承认真实是产生名的基础，名就是用以表现事物的真实，不真实就不能用来制名。他还提出要“诘其名实，观其离合，则是非之情不可以相阙已”。（《深察名号》）这就是要从名实关系上来加以研究，看名称和实际的分离与结合情况，那么谁是谁非就不能随便乱说了。

如果孤立地看董仲舒这里提出的正名论，那么也可以说他所遵循的基本上还是属于唯物主义认识路线。但问题正如在自然观方面一样，他最终还是把名号归于“天意”。他说：“名者，大理之首章也”。“是非之正，取之顺逆，顺逆之正，取之名号；名号之正，取之天地，天地为名号之大义也。”“古之圣人，谨而效天地谓之号，鸣而施命谓之名”。“名号异声而同本，皆鸣号而达天意者也。天不言，使人发其意，弗为，使人行其中，名则圣人所发天意，不可不深观也”。（《深察名号》）由于董仲舒认为知识的来源是“知其本心”，是由“聪明神圣，内视反听”中获得的（《同类相动》），圣人是无所不知无所不晓，所以“圣人”是“天意”的代言人，这样名称就不是反映客观的真实事物，而是“其几通于天地”，变成圣人体验“天意”的产儿了。（《深察名号》）

由于董仲舒最后把名号归于“天意”，在名实关系上不能不陷入自相矛盾。他既要“辨物之理以正其名”，又是鼓吹“事各顺于名，名各顺于天，天人之际，合而为一”。（《深察名号》）这就承认一切事物都得从属于名，而一切的名都得服从天意。变成不是由实决定名，而相反是由名决定实了。自是从认识路线来看，不能不陷入唯心论的先验论，并且还涂上了“天人合一”的神学色彩。

至于用什么来作为辨别是非的标准问题。董仲舒提出：“欲审曲直，莫如引绳，欲审是非，莫如引名；名之审于是非也，犹绳之审于曲直也”。（《深察名号》）我们要想知道一个东西的曲直，可以用绳墨来作衡量标准；但要辨别一件事情的是非，能不能只有用“名”来做标准呢？由于董仲舒把“名”说成是来自“圣人所发天意”，变成主观和神秘的东西，事实上是自我否定了“名生于真”这一近似反映论的正确观点，在认识论上终于陷入唯心论的先验论而不能自拔。董仲舒在认识路线上出现的矛盾和他失足的根源，还是值得我们加以总结的。

董仲舒既肯定“受命之君”，是“天意之所予”，所以对君王的神圣名号，不能不从天意来寻求解释。他认为王道和君道，都是代表天意来统治人民，要做到“风行令而一其威，雨布施而均其德”，否则“道不平，德不温，则众不亲安”，更进而“离散不群”，（《深察名号》）如果对人民统治不下去，就违反天意，不符合君王的称号了。对于人民，他也在名号上作文章，说什么“民之号，取之顺也”，“譬如顺者待觉，教之然后善”。（《深察名号》）这种从名号上来解释人民本身是愚昧的，只有经过君王的教化才能向善，是企图从认识论方面为三纲五常封建名教找寻理论根据。由于董仲舒想通过“深察名号”来作为“治天下之端”，要通过“名”来判断是非、顺逆，这就是产生他的唯心主义正名思想的社会根源。另外他虽讲“名生于真”，但很强调“圣人之所以真物”的作用，他既认为“天”是最高的造物主，所以把名归于“圣人所发天意”，也就不奇怪了。而这一点正是他产生唯心主义正名思想的认识根源。他主张要“名物如其真”，但在董仲舒的思想体系中，天意才是最真实的，是判断是非、顺逆的标准。他之所以把名实关系颠倒过来，最终陷入唯心主义，是和他天人感应神学目的论的思想体系分不开

的,这正是他失足原因之所在。

#### 四、“物必有合”“天道不变”的形而上学

董仲舒在宣扬唯心主义宗教神学的同时,还致力鼓吹形而上学观点,在他的整个思想体系中也是占居重要地位。

本来董仲舒也是承认事物是有它对立面的矛盾。如说:“凡物必有合。合必有上,必有下;必有左,必有右;必有前,必有后。”“有美必有恶,有顺必有逆,有喜必有怒,有寒必有暑,有昼必有夜,此皆其合也。阴者阳之合,妻者夫之合,子者父之合,臣者君之合。物莫无合,而合各有阴阳。”(《基义》)这里所谓“合”,从字义解释是配合和对偶,哲学上就是对立面的意思。

从历史上具有朴素辩证法观点的思想家看来,任何事物都含有对立的两方面,并且矛盾双方总是向着相反的方面转化,如先秦的《老子》书中就有这种观点。可是董仲舒却不是这样,他是把矛盾双方看成是固定不变的。如阴阳这对最基本的矛盾,他则认为“阳之出也,常悬于前而任事;阴之出也,常悬于后而守空处”,并由此得出结论,是以“此见天之亲阳而疏阴”。(《基义》)这就是说,阳和阴这对矛盾,“阳”永远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居于主导地位;“阴”只能服从“阳”,双方地位不能转化,这是天意所规定。董仲舒把这种形而上学观点附会到社会人事方面时,就说“不当阳者,臣子是也;当阳者君父是也。”(《天辩在人》)“丈夫虽贱,皆为阳,妇人虽贵,皆为阴”,(“阳尊阴卑”)而“阳贵而阴贱,天之制也”,(《天辩在人》)这样一来,为臣要服从君,妻要服从夫,子要服从父,双方贵贱的地位也是永远不变。在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被认为是天经地义的“三纲”思想,就是董仲舒这一形而上学观点的具体表现。

董仲舒既认为三纲五常的封建统治秩序是绝对不变的,那么怎样解释历史上朝代的兴亡呢?他只好乞灵于“五德终始”的历史循环论和提出“三统”、“三正”的历史观。本来当殷、周奴隶主宣扬天命论时已经碰到一个难题,既然统治者是受命于天,为什么又会改朝换代?于是只好用“德”来作解释,旧王朝因为失德就失掉天命,新王朝由于“明德”才享有天命。到战国时,邹衍为

要解释各朝受命的依据,却把原来是属于唯物主义的五行说,歪曲成为唯心主义的五德终始说。他的作法是将五种物质原素相生相克的物理性能,比附到社会历史方面。如在自然界的五行中是木克土、金克木、火克金、水克火,而土又克水。所以他就把历史上的黄帝说成是土德,其色黄;而三代的禹,则以木德代土德,其色青;此后汤以金德而克夏木,其色白;文王又以火德而克商金,其色赤,这样历史的发展就变成五德循环。秦始皇统一后也相信这套东西,他以水德自居,衣服和旌旗都改用黑色。刘邦建国后开始也自称水德,可能他是不承认秦而以为自己是直接周统,但这种作法后来不断遭到反对,理由是汉承秦后应该是土德,到武帝终于听从汉是土德的主张,正式宣布改正朔,服色也改为尚黄。于是黄帝的土德,经过夏、商、周、秦、汉的一次循环,也就是完成第一轮的五德终始。

董仲舒也是主张以德来解释天命,认为“天之命无常,唯德是命”。(《三代改制质文》)他称赞“五行莫贵于土”,“五色莫盛于黄”,(《五行对》)自也主张汉以土德受命。至于他提出的三统、三正说,也是一种历史循环论。他认为夏、商、周三代,夏是黑统,商是白统,周是赤统,改朝换代只不过是“三统”的依次循环,只是“改正朔,易服色”,在历法和礼仪上作形式上的改换。如夏代“斗建寅”,以寅月(农历正月)为正月,商代“斗建丑”,以丑月(农历十二月)为正月,周代“斗建子”,以子月(农历十一月)为正月,由于三代的正月在历法上规定不同,就称之为“三正”。在董仲舒看来,一个新王朝出现,无非历法上改变一下,衣服旗号换上一种颜色,这就叫做“新王必改制”,表示一个新王朝重新享有天命。

从上面可以看出,董仲舒是否认历史发展的。无论“五德终始”也好,还是他讲的“三统”、“三正”,只是王朝统治的形式上的改变,实质上却是不变的。他认为所谓新王改制,是“非改其道,非变其理”,只不过是表明“受命于天”,如今“易姓更王”,是不同于“继前王而王”罢了。他主张新王“必徙居处、更称号、改正朔、易服色”这一套,也只是表明“不敢不顺天志”,至于封建社会的“大纲人伦、道理、政治、教化、习俗、文义”,他明确主张要“尽如故”,即永远是一样。由是他得出结论说:“王者有改制之名,无易道



之实”。(《楚庄王》)即认为统治者要改变的无非是历法、服色等形式上的制度,而作为封建统治的根本秩序——“道”,是用不着改变的。无怪他主张“奉天而法古”,并认为“古之天下,亦今之天下;今之天下,亦古之天下”。(《汉书·董仲舒传》)这种形而上学观点,可以说是明显不过的了。

董仲舒看到“物必有合”,但否认矛盾的对立面会向相反的方面转化。他要维护封建社会上下尊卑的等级制度不变,只好乞灵于天意的安排。他也看到历史上朝代的兴亡,但解释为循环往复的过程。他要维护永恒的封建统治,也只好乞灵于天道不变。这里说明董仲舒的形而上学思想,与他的唯心主义自然观和保守的政治立场,有着密切的关系。

## 五、董仲舒思想的历史地位和反动影响

董仲舒思想在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占居重要地位,它的反动影响也十分深远。但他作为官方哲学代表的一员,在当时所起的历史作用,还要作具体分析。

从上面几个部分的论述,我们可以看出,董仲舒的哲学思想是为西汉统治的最高王权服务的,具体点说,是为汉武帝力图实现集权统一的封建国家服务。西汉初期,由于存在着诸侯王的分裂割据势力,当时的情况正如恩格斯所指出:“在这种普遍的混乱状态中,王权是进步的因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453页)中国封建社会的发展在较长的时期出现繁荣的经济和灿烂的文化,这与秦以后基本上形成一个统一集权的封建国家,有着密切的关系。董仲舒主张“大一统”,提出要“限民名田”,“塞并兼之路”,“去奴婢,除专杀之威,薄赋敛,省徭役,以宽民力”。(《汉书·食货志》)他为实现统一,限制地方兼并势力,缓和阶级矛盾,这对于加强中央集权,发展封建经济,还是有它的积极意义。

有一点我们也要指出,董仲舒是主张绝对君权的,但他鼓吹天人感应的谴告论中也有限制君权的一面。由于他的思想是代表地主阶级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其中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要维系住地主阶级对农民的统治,如果最高王权胡作非为,危害到整个地主阶级的统治时,就要适当加以限制了。他借用天人感应的理论,认为“世治

而民和”,“则天地之化精,而万物之美起”;“世乱而民乖”,“则天地之化伤,气生灾害起”。(《天地阴阳》)“与天同者,大治;与天异者,大乱”。因而要求“为人主之道,莫明于在身之与天同者而用之,使喜怒必当义而出,如寒暑之必当其时乃发也”。(《阴阳义》)对人民、君主和上天的关系,他提出“以人随君,以君随天”,“故屈民而伸君,屈君而伸天”。(《玉杯》)

董仲舒鼓吹天人感应的神学目的论,神权本来是用以维护君权的,为什么又拿来限制君权呢?这和他对现实社会矛盾和阶级斗争的认识有一定关系。秦末农民大起义,很快推翻了单靠严刑峻法统治的秦王朝,这种现实给西汉初期的统治者带来深刻的教训,而纷纷寻求所谓长治久安之术。董仲舒也是看到这个问题。他认为秦由于“赋敛亡度,竭民财力,百姓散亡,不得从耕织之业”,弄到“群盗并起”(《对策二》),终于灭亡。又如楚灵王,也是由于“百姓罢(疲)弊而叛,及其身弑”。(《五行相胜》)董仲舒本来是主张绝对君权的,思想上充满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但历史上和现实中的阶级斗争对他的教训,使他不能不看到“君大奢侈,过度失礼,民叛矣。其民叛,其君穷矣”。(《五行相胜》)这就不能不承认,社会矛盾的对立面是会向相反的方面转化。从这里也可以看出,董仲舒思想中有时会出现一些积极的东西,是由于他头脑中的反映论和朴素辩证法因素起作用的结果。

董仲舒的人性论不同于孟轲的性善论,他认为“善出于性,而性不可谓善”,主张“性待渐于教训而后能为善”,说“性者天质之朴也,善者王教之化也”。(《实性》)董仲舒对圣人和斗筭之性的看法,充满了唯心论的偏见;他把中人的去恶从善归功于王者的教化,这些观点在政治上也无非要为最高封建统治者涂脂抹粉,但他毕竟承认中民之性可以通过后天的教化来改变,在认识论上还是带有唯物论的因素。

根据董仲舒所处的时代,我们对他的思想进行具体分析,承认其中某些积极的因素,并给以一定的历史地位,这是完全必要的。如他的思想在维护封建集权统一,缓和阶级矛盾等方面,就曾起过一些积极作用;可是从整个思想体系看,它的本质是反动的。如天人感应神学目的论,虽有“谴告”国君的一面,但主要是为王权神授作论证。所谓“王者承天意以从事”,(《举贤良对策



一》)“人主立于生杀之位,与天共持变化之势”,(《王道通三》)就是说明国君对劳动人民所以享有生杀予夺之权,是由于上承天意。董仲舒还特别强调“王道之三纲,可求于天”,这在长期的封建社会中,给中国人民带来极大的毒害。毛泽东同志指出:在旧中国“这四种权力——政权、族权、神权、夫权,代表了全部封建宗法的思想和制度,是束缚中国人民特别是农民的四条极大的绳索”。(《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把这四大绳索具体化理论化的就是董仲舒。

董仲舒不但认为天是有目的有意识的人格神,而且也是永恒不变的。他说:“道者,万世亡(无)弊”。“道之大原出于天,天不变,道亦不变”。(《举贤良对策三》)这是为封建统治的永恒性制造理论根据。二千年来地主阶级的顽固

派和保守势力,都把他这段话奉为经典。这种情况,也正如毛泽东同志所指出:“在中国,则有所谓‘天不变,道亦不变’的形而上学的思想,曾经长期地为腐朽了的封建统治阶级所拥护。”(《毛泽东选集》第一卷,第276页)说明董仲舒的反动思想,对后世是有着深远的影响。董仲舒的哲学思想,不但为历代统治阶级所喜爱,对劳动人民也带来很大的毒害。由于封建社会中农民是小生产者,技术落后和科学不发达,农业生产基本上还是靠天吃饭,家庭经济生活是由父家长管理。因此董仲舒宣扬的天人感应神学目的论和封建四权思想,在广大被统治者中也有广泛的影响,即使到今天,宣传无神论和破除社会上的封建意识,还是一项长期的战斗任务。



## “兰若生春夏”之“兰”并非修饰词

钟超成

《“兰若生春夏”小释》一文(按,载本刊一九八一年第二期)云:“兰若生春夏”之“兰若”应当作为一个词组来看待,解释为‘美好芬芳的杜若’。‘兰’是名词用作形容词,修饰‘若’字,成为偏正关系的词组。”我觉得,这里把“兰”说成是“若”的修饰词是不妥的。

古人常把名词的“兰”用作形容词,去修饰另一名词,而构成合成词组,如:兰亭、兰闺、兰室、兰章、兰言等等。但似乎还找不到一个同类修饰(偏正词组)的例子,即以“兰”修饰另一植物的例子。而只能见到同类并举(联合词组)的例子,如兰桂、兰蕙等(反义对举的如兰艾)。可见,“兰若”一词只适宜释为“兰”和“若”两种香草。

兰,当是指兰花(也叫山兰、草兰、朵朵香),因其春季开花,故又叫春兰。春兰常和秋菊对举而言,如“春兰秋菊异时荣”(石贯《和主司王起》诗)、“春兰兮秋菊,长无绝兮终古”(《楚辞·九歌·礼魂》)。可见,把“兰若生春夏”之“兰”释为春兰,是既符“生春夏”之意,也合落秋风之意的。古诗云:“兰若生春阳”,其“兰若”之“兰”也正是指的春兰。

# 解放前华侨在广东投资的状况及其作用(续完)

林金枝

## 二、华侨投资对广东经济发展的作用

华侨对广东的投资有八十多年的历史,投资金额达三亿八千多万元,主要投资于工业、农矿业、交通业、商业、金融业、服务业和房地产业,集中在广州、汕头、江门、海口、佛山、台山、梅县等沿海城市和侨乡中心。虽然华侨投资的历史不长、投资数量不多、地区分布不够广、生产规模也不够大,但是,不可否认,华侨投资于广东企业起了积极的作用,它对广东经济的发展发生着相当深刻的影响。归纳起来有下列几个方面:

### (一) 华侨投资促进了广东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

在我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条件下,民族资本主义是一个新生的力量,是旧中国国民经济中比较先进的成分,代表着比较进步的生产关系,它的存在与发展,对于提高社会生产力,促进民族统一市场的形成,促进生产的发展是具有不可磨灭的进步作用的。而华侨投资于国内企业既然属于资本主义性质,华侨投资工业也和民族资本的近代工业一样,一开始就是作为帝国主义侵略的对立物存在的,这种对立是基于追求利润的要求而产生的。在帝国主义压制下,它具有民族性,这正是它区别于买办资产生产关系的地方。华侨资本同民族资本一样,它与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是存在着矛盾的,因此,必然存在着一定程度的斗争。所以,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发展,与当时中国人民要求经济独立和政治民主的愿望是一致的,它是中国人民在反帝反封建中不可忽视的一种经济力量。这是应当加以肯定的。

我们知道,十九世纪六、七十年代,是我国民族工业产生和形成的年代,差不多与此同时,

华侨投资广东企业也应运而生。根据调查,1862年秘鲁华侨黎某开始在广州创设万兴隆出口行,可算是全国侨办最早的一家企业,1872年南洋华侨陈启源在南海创办机器缫丝厂,不但是华侨投资工业的先声,而且也是我国第一家民族资本的近代工业。<sup>①</sup>接踵而来的有美洲华侨黄秉常于1890年在广州创办电灯公司……。进入二十世纪以来,华侨投资广东的企业,不但人数多,而且规模大。如1904年印尼华侨张煜南兄弟在汕头创办潮汕铁路公司;1905年美洲华侨陈宜禧在四邑创办宁阳铁路公司,资本都在三百万元以上;1908年日本华侨在汕头创办开明电灯公司,资本二十多万元;1907年南洋华侨区慕颐等人在海南岛儋县创办侨兴公司,资本一百万元;1909年美洲华侨余觉之等人在江门创办江门造纸厂,资本十多万元;1916年日本华侨高绳芝在汕头创办自来水厂,资本六十多万元等等。截至解放前为止,华侨在广东投资八十七年的发展过程,对广东民族经济的发展的影响是深刻的。

在旧中国,广东全省民族工业的发展极为迟缓,截至解放前为止,广东的工业虽比其他有的省较为发达,但仍然落后。虽然有一些工业,也以轻工业为主。如造纸、火柴、纺织、制糖、电灯、罐头、肥皂等,而且多数集中在沿海的主要城市。

解放前华侨投资广东的工业只有332家,投资金额仅二千五百万元,可见投资数量是不多的。不过这些侨办工厂在广东工业中却占相当大的比重。据估计,广东的侨办工业占全省的民族工业约有二分之一到三分之二左右。如解放前汕头的电灯厂、自来水厂、罐头厂、制冰厂、制药厂,广州的火柴厂、纺织厂、橡胶厂、造纸厂、印刷厂、制药厂,江门的造纸厂、糖厂,南海、顺德一带的缫丝厂和糖厂,海口、台山、梅县等地的电灯厂等等,大部分都是华侨独办或与华侨投资有关。

侨办企业的存在与发展,不但给广东民族资本主义工业的发展产生着一定的刺激和推动作用,同时也使生产力得到一定程度的发展,它给现代工业提供一些技术基础、动力来源,并培养了一定数量的工人。最明显的例子,如广东华侨陈启源于1872年在南海西樵创设中国第一家继昌隆机器缫丝厂,对南海、顺德一带的社会经济的发展产生着很大的影响,它的产生带动和促进了广东珠江三角洲一带缫丝业的发展,据宣统年间出版的《南海县志》的记载,继昌隆缫丝厂设立后的“三四年间,南(海)顺(德)两邑相继起者,多至数百家。”到了1901年,“全省缫丝均用机器……妇女之佣是营生者十数万人”<sup>⑫</sup>。至此,广州附近一带已经成为民族资本机器缫丝业之中心。

又如侨办火柴厂的创设对促进广东的火柴工业的发展也起着很大的推动作用。火柴为民生日用必需的物品,销路极广。在未有火柴以前,一般用火石取火、艾绒引火,极不方便。火柴工业生产以前(约1870年),在广州有商人用怡和洋行名义在日本办火柴入口,同时香港利益行亦办日本火柴入口,销路遍于广东全省,获利甚巨。我国第一家民族火柴厂和机器缫丝厂一样,也是先由华侨创办的。1879年,广东肇庆在日本的华侨卫省轩,回国在佛山文昌沙(后迁罐瓦栏)创办了巧明火柴厂。继巧明之后,广州也开设一家文明阁火柴局。当时巧明、文明两厂规模甚小,产量不多,质量更谈不上,纯是手工操作,自然无法与舶来品争衡。但当时国人对此新兴工业甚感兴趣。故火柴厂有如雨后春笋,相继而兴,先后有义和厂(厂址在石围塘)、太和厂(厂址在河南芳村)、吉祥厂(厂址在河南马涌桥)、振兴厂(厂址在番禺高塘墟)、广中兴厂(厂址在番禺市桥)。连巧明厂、文明厂共七家,工人约有1,400人,俱是以舞龙牌为火柴商标。华侨投资创办的巧明火柴厂,规模虽小,但它是我国民族火柴工业的开端,促进了火柴工业的发展。

广东华侨投资橡胶工业,对推动我国橡胶工业的发展也起着积极的作用。橡胶工业对国防交通及民生日用品都有莫大的关系,在现代工业中占了很重要的地位。我国橡胶工业发展的历史不长,由于广州地理环境的关系,是最先有橡胶工业的城市,其后上海、天津、沈阳、重庆等地,

才先后发展起来。广州的橡胶工业也是华侨先创办的。1917年马来亚怡保华侨陈玉坡、张志瑞与卢凤池等回国,在广州合股创办中国第一家“广东兄弟胶厂”,厂址在河南鳌洲,是中国橡胶厂的开始。当时机器设备非常简单,又无制造树胶产品的经验,经过两年的研究、炼制,于1919年始能制造胶鞋底,当时国人为新货好奇,争相购买,供不应求。1920年他们便分“怡怡”、“祖光”等厂,大量制造。1920年又有冯强、平安、国利等厂的设立。到1924年,已发展到二十家工厂。各厂规模不大,设备也很简单,生产仍是限于胶鞋。到1932年发展至三十七家,也有相当规模设备的厂房,产品畅销全国。<sup>⑬</sup>

在橡胶种植业方面,华侨在海南岛组织公司进行种植,是我国橡胶种植的先驱,对推动我国橡胶种植事业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橡胶,原产于巴西亚马逊河的热带森林中。从1876年英人魏克汉自巴西人工引种成功后,人工种植便在东南亚一带迅速发展起来。我国种植胶树,始于海南岛。1906年乐会华侨何麟书组织了琼安公司,从南洋带回巴拉树胶(Para Rubber)种苗,于定安县落河沟辟地二百五十亩,试种四千余株,成活三千二百株,经过十年的种植,于1915年开始采胶五百斤,1916年一千一百斤,1917年一千八百斤,1918年三千斤,都是输至新加坡。由于琼安公司试种成绩良好,引起华侨和商人先后组织公司,在海南种植胶树。曾有说“何氏之试验成功,内地商人遂闻风兴起。如那大之侨植公司、石壁市之南兴公司、加赖园之茂兴公司、铁炉港之农发利公司,均先后购运种子回琼种植,结果颇为良好”。<sup>⑭</sup>至1934年当时琼崖实业局的调查,海南岛的大小树胶园共有九十四家,其中定安县有三十八家、乐会县有三十一家、儋县有四家、万宁四家、文昌七家、琼东二家、琼山二家。这些树胶园大部分为华侨经营种植,面积达10,574亩,共有树胶246,500株,当时可能采液的株数为187,100株。<sup>⑮</sup>为旧中国树胶种植的最盛时代。1938年日本帝国主义侵入海南岛以后,华侨树胶园遭到严重的破坏。以万发公司为例,原先有树胶二万六千株,抗日战争胜利以后,只剩六千株,损失60—70%。<sup>⑯</sup>尽管如此,华侨在树胶生产方面摸索了不少经验,华侨的功劳和贡献是应颂扬的。

## （二）华侨投资对促进城市经济发展的作用

华侨投资于广东企业，不但促进了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而且对广州、汕头、海口、江门、台山、梅县等城市经济的发展也起着相当大的作用。现在以汕头为例：

汕头市是于1861年开辟为通商口岸后成为商埠的。自此以后，它才成为一个重要港口。开埠以来，一直是闽西南和粤东的门户，又是近代华侨进出的重要港口。据1862—1908年的统计，汕头每年有数万人出国，从清末至抗战前，经汕头出国人数每年多达十几万人。1904—1935年出国总数达二百九十八万人，同期归国人数只有一百四十六万人，净出国为一百五十万人。当时汕头是我国最大的华侨出入港，⑩它的城市经济的繁荣，与华侨投资密切相关。

1. 汕头的房地产，大部分为华侨投资。在二十年代汕头市实行市政改革，对旧马路、旧房屋加以改造，代之而起的是高楼大厦。据调查，华侨投资汕头市的房地产，至少有60—70%。据1960年汕头市房地产管理局提供的材料：汕头市房屋有四千多幢，其中华侨的产权约有2000多幢，占50%以上。有的投资房地产非常可观，如泰国华侨陈寅利，在1929—1933年期间，建置的房屋就达四百多座，解放后还有二百多座。华侨投资房地产对当时汕头的市政建设产生了很大的作用，奠定了汕头城市建设的基础。

2. 汕头的工业大多数与华侨投资有关。解放前，汕头是一个消费城市，工业非常落后，工厂寥寥无几。据调查，华侨在汕头投资的工厂共有二十家，诸如自来水厂、电灯公司、电话公司、利生火柴厂、汕头制冰厂、永安堂制药厂、汕头同化罐头厂等。这些工厂在解放前无论是资金、设备、工人人数都占很大的比例。它对于汕头城市经济的发展起着积极的作用。

3. 汕头市的交通运输与华侨投资有密切的关系。在二十世纪初期投资三百多万元的潮汕铁路（潮安至汕头）以及投资二、三十万元的汕樟轻便铁路（汕头至樟林），则大都为华侨投资。这为汕头经济的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条件。

4. 汕头的金融业，也是靠华侨的汇款维持。解放前汕头市的银行一度达十数家支行或分行，主要业务是靠华侨的存放款。据调查，汕头

市的侨批业和钱庄，华侨创办的就有一百七、八十家，它们的业务则专门是与华侨的侨汇打交道的。据估计，战前每年由东南亚各地汇汕头信款约在5,000万—10,000万港币。这些汇款都是通过侨批局进行的。

5. 汕头的商业、服务业，华侨经营的也不少。汕头市商业为华侨经营的相当多。解放前华侨投资汕头市的商业有二百多家，投资额达一千多万元。其中以进出口商最多，计有八十多家。出口商的南商、暹商，几乎为华侨所经营，每年贸易额达千万元以上，主要与新加坡、曼谷、西贡、仰光等地进行贸易。又如汕头市的百货商，最大的四家百货公司——广发、平平、南生、振源，以及服务业中最大的戏院、旅馆、酒家都是华侨经营的，或者与华侨资本有关。

由此可见，华侨对汕头城市经济的发展的影响是巨大的。汕头如此，华侨进出口的城市如广州、江门、海口以及侨乡中心如梅县、台山、开平，以及海南岛文昌等地，大体上也如此。

## （三）华侨投资对发展城乡交通运输事业的作用

近代华侨在广东的投资，对侨乡人民直接影响较深，牵涉较广的，交通运输业是重要的一个方面。据调查广州、汕头、江门、台山、海口、梅县等二十多个市县的材料来看，华侨投资于广东的交通运输业（指铁路、公路、行车公司、电车公司、交通运输行、及轮船、码头等），以1902年在江门创办的四邑轮船公司为最早，至解放前为止，共经历了四十八年的时间。华侨投资交通运输业共二百四十多家，投资金额达四千三百多万元，占全省华侨投资总额的11.26%。⑪

解放前，广东的铁路通车的有粤汉（汉口至广州），广九（广州至九龙），新宁（新会至台山间）以及潮汕（潮安至汕头）等四条铁路。粤汉与广九乃是政府官营的。新宁和潮汕铁路乃是华侨所创办。这两条华侨投资的铁路，在通车时间内，对侨乡四邑和潮汕一带的经济发展起过重大作用。由于这两家铁路公司投资规模大，存在时间长，影响也较深，因此有必要将这两条铁路公司史略作介绍。

新宁铁路公司于清朝光绪卅一年（1905年），由旅美华侨陈宜禧，因“愤尔时吾国铁路数多操

外人之手”，便以不招洋股，不借洋款，不用洋工的三不主张为号召，募集侨资回国创办。它先后共收股本三百六十五万元(港币)，全线路长133公里，在台山、新会间共设车站46个。<sup>⑩</sup>这条铁路存在的时间长(1905—1938年)，它对沟通四邑的交通运输，对客运、货运，对四邑社会经济的发展都起着很大的作用。创办、设计和主持这条铁路的是中国第一个工人出身的铁路工程师——陈宜禧。

陈宜禧，台山人，少时失学，随同乡赴美，回国当了二十多年的铁路工人，积累了丰富的铁路建筑和经营管理的经验，他在主持建筑新宁铁路期间，“凡总协理，工程师，翻译，财政多职，均宜禧一身担之”。他这种爱国爱乡，勇挑重担的精神，带动了全体筑路员工，使新宁铁路的造价，平均每公里不超过二万元。这种低廉的造价，在我国铁路史上是罕见的。四邑人民乃于1920年在新宁铁路台山站附近，铸造了陈宜禧的全身铜像，纪念他创办新宁铁路的功绩，纪念他对四邑的社会经济所起的积极作用。

潮汕铁路是在二十世纪初，“收回利权”、“实业救国”思想影响下，1904年由梅县旅居印尼张煜南兄弟组织公司经营的中国第一家华侨投资的商办铁路，1905年开始兴筑，1907年完成，总投资三百万元。全线计长90华里，沿途在庵埠、华美、彩塘，鹊巢，浮洋、枫溪等设站。公司从1907年开始营业至1939年6月潮汕沦陷为止，历时三十多年。这条铁路对沟通潮汕一带的交通以及客运、货运都起着重大的作用。

华侨投资的广东的公路事业，以1918年新、马华侨陈华农等人在海口组织琼海汽车公司为最早。此后，华侨对公路的投资得到迅速发展。潮汕、四邑、海口以及梅县一带的公路及汽车公司，总共约有二百家，筑有公路二千公里，这都与华侨投资有关。譬如，梅县以梅城为中心通往松口等地的十条公路，台山县以台城为中心通往县内各地的几十条公路及行车公司，以江门为中心通往四邑各县县城及主要侨乡的几十条公路及行车公司，以海口为中心通往文昌、琼山等地的十几条公路和行车公司等等都有华侨的重要功劳。<sup>⑪</sup>

除投资公路外，华侨在广州投资的电车公司，对便利广州市民的交通也起着先驱的作用。1913年，广州市成立广东电车股份有限公司，准备承

筑市内电车，轨道计划环市通行。该公司原系美洲华侨伍植磐集资毫银二百万元组织创办的，当时厂房均已先后动工兴筑，车厢及部分零件器材也已添置。后因革命需钱，该公司借出毫银一百万元，电车筹建计划便延长。至1919年后，广州市区马路，开始兴筑，市面逐渐繁荣，交通工具已感迫切需要，该公司就利用过去车厢加以改造，经营无轨电车，通行从广九路起，经万福路至太平路止。这是广州市区现代交通事业的开始，也是华侨投资广州市内交通事业的开始。<sup>⑫</sup>同年，香港工人(原侨居加拿大)大罢工后回省，带回公路汽车四五部，组织加拿大公共汽车公司，经营市区公共交通。从此，广州交通开始繁荣起来。

综上所述，旧中国广东华侨的投资对广东经济的发展以及人民生活的改善，都起着积极有益的作用。他们对广东交通事业的投资，虽然由于反动政府尤其是日本帝国主义的对华战争的摧残而遭到破坏，但解放前广东侨乡的交通事业，是以华侨投资为骨干的，它奠定了侨乡公路建设的基础，对广东的交通事业的发展作出了很大的贡献。这是广东人民永远不会忘记的。

⑪ 见《中国第一家民族资本近代工业的出现》一文，载《学术研究》1979年第三期。

⑫ 见《海南县志》宣统二年卷26、卷21。

⑬ 见交通银行广州支行编《1950年广州市私营橡胶工业综合调查报告》。

⑭ 见恽卢《琼崖调查》一文，载《东方杂志》20卷23号第54—55页，1923年12月。

⑮ 见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编《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史资料汇编》第二卷广东部分第三编第242页

⑯ 见1959年僑县华侨企业调查报告，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收藏。

⑰ 见《华南重要港市汕头》一文，载《热带地理》1980年试刊。

⑱ 见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编《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史资料汇编》第二卷广东部分第四篇第1页

⑲ 同上注第16页

⑳ 同上注第四篇各节。

㉑ 见1959年广州市华侨企业调查报告。



## 关于胡汉民评价问题的讨论

在广东省纪念辛亥革命七十周年学术讨论会上，史学工作者就胡汉民的评价问题作了讨论。有的同志通过评述胡汉民在辛亥革命时期的思想和活动，认为同盟会成立前，胡汉民东渡日本寻求救国真理。同盟会成立后，胡汉民担任本部秘书、评议员，又主编《民报》，在《民报》第一号上，以孙中山名义发表了《发刊词》，第一次公开揭示了民族、民权、民生三大主义。而在第三号上，发表了胡汉民写的《民报之六大主义》，其中前三条：（一）颠覆现今之恶劣政府；（二）建设共和政体；（三）土地国有。首先完整地阐述了三民主义。由他主编的早期《民报》，通俗、明白地宣传了三民主义，奠定了与保皇派论战胜利的基础。从一九〇七年初到一九一一年武昌起义前，胡汉民随孙中山赴南洋，担任南洋支部长、南方支部长，参与策划领导了南方各次起义和南洋与保皇派的论战，事实上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代理孙中山的工作，成为这一时期同盟会的主要领导人之一。胡汉民任广东都督后，又组织北伐，改选广东军政府，对发展全国革命形势，巩固广东政权都起了很大的作用。因此，辛亥革命时期的胡汉民，尽管有许多缺点，但仍不失为一位激进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者，孙中山先生的得力助手之一，同盟会的重要领导和出色的革命宣传家。至于胡汉民后来的变化，有其个人原因，也有历史原因，仍需进一步研究探讨。

有的同志则对胡汉民仍持基本否定的态度。理由是：第一，胡汉民在《民报》时期有很大的软弱性，特别表现在对待帝国主义的态度上。他在《民报之六大主义》一文中，主张承认帝国主义和清王朝签订的不平等条约，“于各国之债权，亦断许其无损害”。第二，袁世凯窃权后，孙中山电促广东独立，而身为广东都督的胡汉民，却“以时机未至而拒之”，而当袁世凯撤免他的广东都督职务时，他随即将权力交与袁世凯任命的陈炯明。第三，在新民主主义时期，胡汉民的右派面目暴露无遗。

（思彬）

### 《经济学周报》征订启事

《经济学周报》（即原《全国经济学团体通信》）是由中国经济学团体联合会主办的经济学期报，每周一期，公开发行。本报主要刊登经济理论、经济政策、经济管理、技术经济方面的理论性文章；经济学理论及实践中的新问题、新观点、新方法；经济学界的研究动态；国外经济学理论及流派；经济学基础知识及各经济学团体的活动内容。欢迎订阅。

地址：北京市东直门外朝阳区党校内《经济学周报》社。

《经济学周报》社





## 发展广东山区多种经营的调查

邝 研 农

今年上半年，我们对十多个山区县的多种经营问题作了调查。广东山区幅员辽阔，占全省总面积七成，约一亿八千多万亩，资源丰富，发展林业、牧业和林副土特产品有很大的潜力。水电、矿产的资源也很多，农业生产也有一定的基础。如何充分利用这些资源，发展山区经济，对广东经济的发展具有巨大的作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党对农村经济政策逐步放宽，山区的多种经营已出现了好的转机，木薯、松脂、茶叶、蚕茧、水果、药材及其他土特产品都有不同程度的恢复和发展。多数地方农民收入增加，有些生产队的人平集体分配已达三、四百元，四、五百元。有的仅抓好了一两个经营项目，收入就成倍甚至几倍地增加。但当前山区在发展多种经营上，还要进一步解放思想，研究解决以下问题。

### 一、建立一个良好的山区经济结构

长期以来，山区生产在“左”的思想指导下，经济结构很不合理：山下“以粮唯一”，山上“以用材林唯一”，用材林又“以杉木唯一”，以致林、农、牧之间及其内部的生产结构不协调，严重地阻碍了山区经济的发展。因此，必须有计划有领导地调整山区经济结构，使山区生产符合山区的自然、经济和社会条件，发挥优势，做到以林为主，林农牧结合，多种经营，全面发展。

当前广东山区用材林要发展，但经济林比重过低更要发展。在因山制宜地重视营造用材林的同时，大力发展经济林，如竹子、油茶、油桐、松香、茶叶，以及桂树、药材、水果、木本粮食等产品，已成为发展山区经济的重要途径。而有的地方认为木材价格低，提出“以经济林为主”，忽视发展用材林，这也是不适宜的。用材林是国计民生所需，也是自然生态平衡的基础，任何时候都不能轻视用材林。发展用材林，也要适当提高松、杂木的比重，不要搞“以杉唯一”。许多县社提出，松香用途广，经济价值大，目前销路又好，在松树集中的产区，应该从砍伐为主转向采脂为主。上面安排松材任务，要照顾到采脂的需要。我们认为，这个意见值得重视。这些地方的松树，应该做到“树老脂尽”才砍，这对发展松香生产和保护生态平衡都是必要的。

山区农田也有一个作物布局是否合理的问题。因为山区现在都有一些无山、少山、纯田的社队，没有跳出“以粮唯一”的圈圈，因此出现粮食高产而口粮和分配却很低的情况。但也有不少这样的队，由于因时、因地制宜大胆调整农田作物布局，建立起粮、

油、桑，或粮、蔗，粮、烟、麻等合理经济结构，获得了全面增产，社员的口粮和集体分配都有显著的增加。这些地方的干部群众认为，在保证粮食不减的前提下，可以逐步调整百分之十到二十的农田面积种植经济作物。

建立合理的经济结构，发展多种经营，一定要有一个全面的规划。从调查中看出，凡属多种经营发展较快的县、社，都比较重视发展的规划，首先注意恢复本地的历史传统产品。这类产品有原来的生产习惯、技术和销售渠道，能较快地形成本地的“拳头”。同时，也积极注意引进和推广新的经营项目。

## 二、进一步放宽政策

当前山区生产水平较低，经济工作不活，人民生活较穷。针对这个情况，应给山区经济上更多的支持，政策应进一步放宽，措施应更加活灵。

(一)资金。山区穷，国家投资有限，各地已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想出了不少办法。一些县把地方的有限财力，在一、两年内集中用于扶植一、两项种养业。如去年郁南县用一百三十七万元，德庆县用五十九万元补贴发展蚕桑、水果。罗定县用工、贸利润返还的办法（每担生麻三元、熟麻六元）鼓励本地的黄红麻生产，都收到较好的效果。还有些县在“联”字上做文章：(1)国社联营。比较多的是林业、种植业、养殖业和采矿业方面。各地反映，今后应多发展国社林场，它投资少、好管理、成材快。郁南县同西江林场考虑采取国社联营、以林养林的办法，把全县六十万亩宜林荒山绿化起来。由林场出钱（从每年的木材利润中拿出一部分）、出种苗、出技术，由社队出人、出山，分期分批在五、七年内造上林，并在以后由社队负责管、伐，收益比例分成。这个办法较好，省、地应给予支持。(2)国家扶植社员或与社员联营。国家商业、供销、外贸、工业等部门同社员家庭联营，发展养猪、养兔、养鱼、养牛专业户。这种形式既能提高商品率，又同国家收购计划挂上钩，很受欢迎。(3)集体与集体联营。阳山县办小水电，除了县办、社办之外，还积极组织那些有资源缺资金同有资金无资源的社队联合经营，从而大大加快了水电建设的速度，目前已投产二万一千千瓦。(4)社员集资联营。在包产到户的地方，这种形式比较流行。和平县是土纸的传统产区，在农田实行大包干后，社员集资经营，新办小纸厂一百二十多间。

上述办法虽能解决部分的山区开发资金，但还严重不足，希望省、地和有关部门在政策、措施上能够灵活变通，进一步扩大资金来源：(1)银行、信贷部门的贷款要放宽。银行对农村的各项专项贷款，在总指标不变的原则下，给县一定的调节权。(2)过去农业投资集中用于农田水利建设，今后一个时期内，应允许县社可以调剂一部分用于发展多种经营。(3)凡是同林业生产有联系的部门（水利、水电、工业、公路、供销、外贸等），可考虑在利润中提取一定的育林基金，支持山区发展林业和多种经营。

(二)粮食。自省对地、县实行粮食包干和部分地方搞了包产到户以后，粮食问题虽有所缓和，但仍然是相当一部分山区社队的实际问题。由于所需数量大，国家包不下

来，许多县、社便要求采取：(1)以木材和林副产品换购粮食，或者允许超计划部分换购粮食。可向国家换购，也可以向省内、外换购。(2)用山区产品的出口外汇进口部分粮食和饲料。(3)对特别困难的山区社队，实行粮食与交售产品挂钩，以销带购。韶关地区对石灰岩区实行由地区拨出粮食，连同定销、统销（扣除困难户的统销粮）和奖售粮指标在内，确定粮食同各项产品（花生、大豆、生猪、山棕等）的换购比例，签订合同，以销带购，效果较好，既提高了社员的口粮水平，又多收购了国家需要的农林副产品。(4)在人平不到四、五分田的生产队，水田可大包干到户解决口粮，山上统一经营解决收入。上述的办法，应为可取的办法。

(三)价格。据反映，当前主要有如下几个问题：一是比价不合理，木材价格仍然偏低，特别是杉木；二是对小宗产品和部分三类产品的价格统得太死；三是收购与销售的差价大，如一级茶叶，八〇年收购价每斤二元四角七分，而零售价却高达六、七元，相差两三倍；四是内外贸差价大。外贸需要蘑菇时提高收购价，蘑菇多了，又不要了，供销社怕亏本又不敢经营。价格政策是一项很敏感、很复杂的政策，物价部门对山区林、农、矿产品的价格应进行清理和调整，使之相对平衡、合理、稳定。对那些价格明显偏低，而又一时不能提价的产品，可以实行价外补贴或利润返还。对一些畅销的计划收购的产品，要定死基数，一定几年，基数之外的或加价收购，或比例留成，或由生产单位自行处理，以补牌价之不足。

(四)合同制。普遍要求实行产品购销合同，这样可以做到计划生产、收购和销售，避免过去经常发生的“少则赶、多则砍”等弊端，正确处理好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关系。同时，通过合同制，还可以改进过去的奖售政策，生产单位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需要，换购各种生产资料、建筑材料、工业品或其他生活资料，而不是只能换到粮食和化肥。干部和群众比较欢迎以扶植生产为起点，以拿到产品为终点的种、管、收“一条龙”的合同制。当前就多数地方来说，首先要抓好购销合同的普及，使之成为制度。信用问题要解决，同时要制定经济法律，建立经济法庭，监督履行合同。

### 三、发挥集体和个人两个积极性

(一)把重点放在生产队。公社、大队、生产队都要发展多种经营，但要以生产队为重点，凡是生产队能经营的项目都应让生产队经营。生产队发展多种经营，社员看得见，摸得着，认为是自己的，经营效果好；大队、公社办的，社员则认为是人家的，积极性不高。各地的实践证明，过去那种把多种经营的重点放在公社、大队，抽调生产队的资金、劳力大办林业采育场、猪场、牛场、果场等，是一种急于过渡的想法和做法，效果都不那么好。而一些生产队因地制宜地抓住一、两个项目，往往在较短时间内就获得增产增收的效果。连县近几年种植温州蜜柑很多，一九八〇年的总产量比一九七六年增加二十倍。很重要的一条经验就是，他们从一开始就以生产队为主办小果场，

全县九百二十八个果场中，其中生产队办的就有八百一十六个。

（二）建立和健全多种形式的联产责任制。山区多种经营门类繁多，许多项目周期性长，没有生产责任制肯定是搞不好的。目前各地在健全生产责任制方面，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有些县、社领导思想上害怕“包”字，总把经营管理上的“包”同所有制上的“单干”混同起来，迟迟不建立联产责任制，使生产的发展受到阻碍。这种情况应迅速改变。但有的社队把全部有林山和其他多种经营都分给了私人经营。这种办法也不妥。应积极提倡和支持在生产队统一计划下，采取投标包产办法，把集体的山林经营好。

（三）积极鼓励和扶持社员个人发展多种经营。随着党在农村的经济政策的放宽，社员个人经营的自留地、饲养业、手工业、服务业等都有了很大发展。在没有搞包产到户的地方，这项收入一般都接近或者大大超过集体分配的收入。社员个人发展多种经营，占用的生产资料少，责任心强，精心管理，成本低，收益大。因此，凡是适合社员个人经营的项目，应尽量让社员去搞。

一些地方通过合同和其他形式，把社员个人经营的项目同国家、集体挂上钩，国家或集体从资金、种苗、技术、销售等方面，积极扶助社员发展养殖业、种植业、采集业、手工业等专业户，很受社员欢迎，国家多购了产品，社员增加了收入。如新兴县食品部门，去年发展了六百六十六户重点养鸡户，饲养了十一万多只鸡，今年全县专业养鸡户发展到一千多户，饲养量达到二十万只。

但是，当前一些地方对放手发展社员家庭经济的意义，认识还跟不上，顾虑甚多。如对中央要求在不搞包产到户的地方扩大自留山、自留地、饲料地和安排“自留人”的政策，忧心忡忡，怕农民只搞私人不搞集体；怕出现两极分化；怕引起所有制变动；怕破坏山林等。在一些包产到户的地方，对一部分社员独资、合资经营，则疑心是搞“资本主义”。由于存在上述思想，一些干部对放手发展个人多种经营，表面上不反对，实际上不赞成。这些认识问题，还需进一步加以解决。

#### 四、有关部门对山区要大力支持

山区经济不发达，底子薄，技术差，因此，各级有关部门大力给予支持和扶助，就显得更为重要。

（一）积极支持山区农民搞好多经营的生产。不少县的有关部门已开始改变过去那种不问生产，只管收购，甚至不惜杀鸡取蛋、竭泽而渔的错误做法。他们把工作的着重点放在首先帮助农民发展生产，开展多种经营，然后再完成自己的收购业务上，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如德庆县为了迅速发展蚕桑生产，在县统一领导下，有关部门拧成一股绳大力支持，农业部门做好技术指导和种苗供应；财政金融部门及时发放生产投资和贷款；外贸部门组织生产资料供应和解决部分生产资金；供销部门出钱雇请技术老农；物资部门优先供应木材、水泥作建蚕房之用；丝厂也派出干部帮助抓生产。结果是蚕桑生产发展很快，去年的蚕茧产量比七九年增长百分之四十七，丝厂生丝产量比七九年增长百分

之十八，工业部门增加了利润，外贸部门增加了货源，财税部门增加了税收。

（二）改革管理体制，实行产、供、销一条龙。当前，山区大宗的多种经营，如松香、油茶、油桐、毛竹等产品的产、供、销，由不同部门分管，问题不少。一是产销脱节，管生产的不管收购，无利可图，积极性受影响；管收购的不问生产，产品少了就抬价，高奖售，产品多了就不要，订了合同也不履行，严重妨碍生产的发展。二是有利可图的产品，如木材、松香、桂皮、桂油、巴戟等，多方插手，竞相抬价抢购，造成资源破坏，至今仍未完全制止下来。三是中间环节多，手续费多，农民得到实惠少。为了解决这些矛盾，一些地、县建议成立松香、茶叶、蚕丝、桂皮（油）等专业公司，实行产、供、销一条龙。有些县对本县的一些大宗产品，如木材、松香、蚕茧、水果、桂皮（油）、生猪、三鸟等，由一个部门牵头，有关部门参加，成立办公室或公司，统一解决这些产品的产、供、销，种、管、收，避免和克服了互相扯皮、阻碍生产发展的不良现象，使过去紧张的农商、农贸关系有了明显的改善。

（三）疏通商品流通渠道。目前山区的交通不便，特别是流通渠道不畅，商业网点少，仓库、加工等都不适应要求，所以多种经营刚有所发展，产品稍有增加，但一些产品就销不出去。据连县反映，该县是我省重要的药用菊花和田七、白术、丹参的产地，但现在销路受到严重影响。菊花过去每年收购八、九千担，去年只收购三千担。这个问题的解决，首先是各地在发展生产中，要通过合同的形式克服盲目性，因地制宜发展适销对路产品。其次是各级商业、供销、外贸部门，要积极收购，想方设法打开销路；自己不收购的产品，要允许生产单位自找销路，有关部门应给予协助。

（四）解决交通运输问题。山区产品运不出去是个大问题。连县、阳山、翁源等县都反映，大量商品运不出来，连县去年的柑桔因此损失十万多斤。阳山县去年收购芒杆八十万担，但只运出十七万担，现在还积压五十多万担。这个问题，必须采取积极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上述四个问题，都关系到山区多种经营的发展，有的要领导决策，有的要部门大力支持，更多的是要山区各级领导和干部解放思想，具体组织落实。只要上下一条心，认真分析情况，协调和处理存在的问题，山区的多种经营是可以迅速发展起来的。



## 加强广东交通运输建设的几个问题

庄 耀 欧宣德

交通运输是城乡之间、各地区之间、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企业之间以及生产和消费之间物质联系的纽带，是社会再生产过程中一个不可缺少的环节，是国民经济中一个重要的物质生产部门。科学技术日益进步，新的专业化部门日益增多，社会生产的分工更加精细，企业之间的联系更加广泛而密切，交通运输业在社会生产中的地位和作用就越来越重要。广东处于东南沿海地区，毗邻港澳，发展交通运输业，对加强南北经济联系，发展外事往来和国际贸易，更有着特殊的意义。

交通运输的主要对象是工农业产品，发展交通运输业所需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又是工农业提供，它的发展有赖于工农业生产的发展。但是，它并不只是消极地适应，而它能加速工农业产品周转，节约流通时间，减少流通费用，更好地促进工农业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在现代化大规模生产的条件下，一个新的建设项目的开工，一个新的经济区的开发，不先搞好交通，建设强大的现代化运输系统，是根本不可能顺利地进行的。广东“一五”时期工农业生产增长最快，平均每年达9.8%，其中一个原因就是那时重视了交通运输建设，投资占国民经济各部门建设投资总额比重最高，年平均达11%，交通运输满足工农业生产发展需要。“五五”时期工农业生产增长最慢，年平均只有5.4%，其中也有一个原因就是忽视了交通运输建设，投资占国民经济各部门投资总额比重最低，年平均只占6%左右。要使工农业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发展得快，交通运输业就必须发展得更快，走在工农业生产的前头，为国民经济发展开路。现在国家对广东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要求在四化建设中先走一步，这就更需要加快交通运输的建设。

目前，广东交通运输是较落后的。铁路，解放以来，只新建了二百多公里的黎湛线，现在东西向没有铁路，东不能和我国东南地区连接，西也不能和我国西南地区畅通，唯一连通我国内地的京广线南段，运输能力也较低。现在，美国平均每万平方公里国土有铁路三百多公里，我国只有五十多公里，而广东仅有四十二公里。公路，解放以来，线路里程有了较大发展，但还不能满足需要，不少山区还不能通汽车。而且现有公路的路面技术水平低，不少木危桥还未得到修缮，运速很慢，集中使用的专业车辆也少。水运，航道和港口建设缓慢，有的航道还被一些没有周详考虑的水电建设所阻塞，目前内河通航里程比五十年代减少，许多船舶破旧得不到更新。航空建设更是跟不上形势。

交通运输落后阻碍了经济的发展。广东省现在一年需要从省外调进的物资约有400万吨运不进，广东一年也约有100万吨需要铁路运输的物资运不出去。在运不进的物资当中最大宗的是煤炭。煤炭是加快生产发展的重要的物质，目前包括自己生产和省外调进的与实际需要还缺少20%左右。而且省内的煤炭很多是质量低、成本高，有的两吨的



发热量比不上省外的一吨高，成本也比省外调进的多一倍。目前向香港买电，价格比调进外省燃料发电的成本约高一半。显然，广东的煤炭供应，必须逐步增加省外的调进。水泥和化肥也是广东紧缺的生产资料，外省愿意供应但也由于运输能力不足，不能多购买。在农业方面，广东的粮食比较紧张，如果多发展蔗糖，更须多调进粮食。但是，运输能力不足，去年国家计划调进的粮食就有三、四亿斤运不进。广东大部分农副产品价格比内地许多省份高一半左右。本来可以多从外省购进副食品，但是缺乏运输能力，也未能这样做。外贸进出口方面，由于交通运输不适应，经常出现压车、压船、压货情况，国家遭受不少损失。广东省内各地区之间也由于交通阻碍，物资不能畅流，许多产品只好各地区生产自给。可见，交通运输落后，是广东经济发展的一个主要障碍。

广东的交通运输为什么会这样落后呢？究其原因：

第一，对交通运输的地位和作用认识不足。过去，只注意工农业产品生产的生长情况，忽视了交通运输事业的发展，1964年以后，国家还把地方管理的交通运输部门不看作生产部门而不给投资。因此，解放以来，广东交通运输建设投资占全省基本建设投资比重是不断下降的，五十年代占10%以上，1980年只占4.7%。

第二，交通运输管理体制的束缚。按照国家的规定，主要铁路和海港码头由中央管理，其余的归地方管理，而地方的财政过去是由中央统收统支的，地方需要进行交通运输建设，如果中央不投资，就十分困难。这种体制下，有的建设项目，地方和中央还往往难以协调一致。例如，广州铁路站需要征地建设客技站，但由于地征不到，致使虽然国家1975年已经列入计划拨款建设，但到目前还未能动工。这种管理体制，也使各部门各地方自成体系，不该建设的重复建设，造成浪费，需要建设的却互相推诿。例如，在水运方面，民用航运内部各搞一套水运工业，国家交通部内部在广州地区，除水工局有文冲船厂外，水运局、航道局、四航局、救捞局、海运局、远洋公司等各自有一两个船厂，广东省也搞了不少船厂。厂多任务少，亏损严重。可是，公共使用的码头港口却缺乏投资，发展很慢，使码头吞吐能力远远满足不了需要。

第三，建设布局不合理。经济建设必须考虑战备，但我们过去往往用战时的需要代替平时经济发展的需要，不能正确处理内地与沿海建设的关系，不敢在沿海地区进行必要的交通运输建设。同时，对发挥广东水运优势的认识也有片面性，以水运代替其它运输特别是铁路运输的需要。广东海岸线长，港口多，内陆江河密布，加强水运建设，发挥水运优势无疑是重要的。但是，广东与祖国内地的连运，则没有适合连运的江河，因此，搞好铁路建设也是十分重要的。由于长期以为搞好水运可以解决广东的运输问题，连接内地的铁路基本没有发展。广州到茂名的铁路，本是很重要的，建成后沿线丰富的矿产资源就能开发利用，广州至粤西的大宗货物对流，也不需象目前这样绕道经广西、湖南多走几倍路程，云贵地区的煤炭还可直接运到广州地区来。但是这条铁路五十年代以来已先后有几次投资动工修建，都因有人认为不如整治西江而停下来，几上几落的折腾，浪费了不少人力、物力、财力。结果广茂铁路没有建成，西江整

治也未能开展。其实即使西江整治通航，也代替不了广茂铁路的运输作用。

要加快广东经济的发展，当前首先要解决交通运输的问题，使交通运输能力与工农业生产发展相适应。但是，如何解决广东的交通运输问题呢？我们认为首先是必须注意新建一批交通运输设施。这就是：

铁路。京广铁路南段应该着手进行复线建设，广州至茂名铁路的修建应积极进行，广深铁路要抓紧改造。同时，梅县接福建龙岩铁路和梅县到汕头并接通广深铁路的建设，也须积极筹备。海南岛的铁路建设也要予以考虑。

航运。西江河是通向广西以及西南大地的大动脉，要解决广东水上运输问题，这条航线必须治理。其它航线的碍航闸坝、码头吞吐能力过低、船舶破旧等问题，都应逐步解决。

海运。应根据海运的发展，着重对黄埔、广州、汕头、湛江、海口等港口进行改造扩建，同时应多辟与其他沿海省份通航的航线。

公路。主要是提高路面技术水平，逐步消灭木危桥，减少渡口，增加专业运输车辆。

这些建设，就目前情况看，人力没有问题，需要着重研究的主要是财力。然而解决财力也不是没有办法。

第一，省财政应该积极主动地给予较多安排。现在中央对广东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财政收支由省包干，计划由省为主制订，广东自己已有积极地把交通运输建设抓上去的主动权。从实际情况看，广东是有一定财力的。去年全国财政赤字较多，广东财政收入却增加11%，支出节余约一亿元，能够使用的外汇收入过去一年只有几千万美元，去年却增加到好几亿美元。今年以来财政和外汇收入继续有较快增长。所以对交通运输建设的投资适当地安排多一点，不是没有可能的。

第二，争取国家多支持。现在广东是全国交通运输较落后的省，而国家需要广东承担的进出口运输任务又多，况且广东地区需要建设的大中型交通运输项目，大都是国家管理，按管理体制也需要国家多一些投资。

第三，地方和企业自筹的基建资金，有一部分应该支持交通运输建设。目前各级正在推行财政包干和企业利润提成留用制度，地、市、县和企业留用的资金，相当大的一部分用于扩大再生产，但他们往往只想着生产规模的扩大，而没有考虑全省可能提供的运输能力。这种情况发展下去，必将使交通运输更加紧张。为了保证生产的正常进行，地、市、县和企业在于扩大生产的资金中，抽出一些集中用于全省的交通运输建设是必要的，也是应该的。

第四，吸收私人投资。近两年群众的货币收入增加较大，购买力提高很快。去年市场供求差额达10亿元以上，预计今后几年仍将有这个差额，目前群众手持待购商品的现金约达20多亿元。群众手头有这么多的钱未能买到商品，为解决交通运输的困难，发展商品生产和调进省外商品，增加市场供应，动员群众向交通运输业投资是可取的。只要体制与政策得当，群众也会是乐意的。

第五，引进外资。广东华侨多，毗邻港澳，历史上华侨就曾经热情地投资家乡发展交通运输事业，抗日战争前的新宁和潮汕这两条铁路，都是侨资修建的。因此，只要有积极的措施，引进外资发展交通运输事业，完全是有条件的。

解决交通运输困难，除了增加设施外，而充分发挥现有交通运输设施的作用，挖掘现有交通运输设施的运输潜力，调整经济结构，组织合理运输等，也甚为重要。

这首先要合理使用现有的运输设施和工具。现在非专业运输部门汽车不用直接向国家交纳税收利润，增加很快，占社会车辆近九成。党、政、民、学，机关、团体、企业，大都自有汽车，而且大小客货车齐备。这些汽车单向运输、放空回跑多，或长期闲置，利用率低，大体上是两辆顶专业运输部门的一辆。而专业运输部门汽车不足，特别是客车更少，很不适应需要。应采取经济与行政措施，组织好社会车辆的管理和使用，既要保证有车单位用车的方便，又能增加社会的运输能力，提高这些车辆的利用率。

第二，要组织好水运和陆运的分工。现在一般陆运尤其是铁路运输比水运紧张，要搞好水陆分流，应尽量走水运，特别是与近海省份的货物对流，应利用海运线。内河运输和沿海运输分别由航运和海运部门管理，但不能象过去那样“河水不犯海水”，各霸一方，航运货物要转给海运才能出海，海运货物要转给航运才能进内地，人为地增加货物装卸周转次数，延慢运输时间，增加运输成本，浪费运输力量。这种管理体制应改革。有一些船舶是既能走内河又能走沿海的，应许联运，有关码头允许相互“借用”。

第三，要组织货源合理流向。现在存在很多重复运输、迂回运输的现象，要克服这种现象，就要改革现行物资管理制度，使产销见面，企业之间直接发货，减少中间环节。北方省份运给广东中部的货物，要通过铁路的可将一部分在“卡脖子”的坪石口之前卸下，再组织一批汽车运进来。运给粤北的就在粤北卸货。运给汕头、湛江、海南等沿海地区的，应在运前分配好，直接经海运运给，不要经京广铁路和广州中转。

第四，工业布局必须考虑当前和今后交通运输能力的可能。我们考虑今后的经济建设，要从宏观经济上全面衡量经济效果，在生产布局上，重要大型的企业，应尽可能放在能节省交通运输建设投资的水运线上，或者现有较好的交通运输线上。对现在有的企业，交通运输实在难以解决的，就应该进行适当的调整。广东缺乏发展重工业的原料和燃料，但过去片面地加快发展重工业，造成需要长途调运的物资过多，运输紧张。如果降低重工业的发展速度，建立一个较为轻型经济结构，这对减轻广东交通运输的压力，缓和交通运输的紧张状况，具有特别重要意义。

在当前贯彻国民经济调整、改革中解决运输紧张问题，涉及面广，从管理体制的改革到具体项目的确定和投资，都需要从理论上和实践上研究，只要我们能坚决贯彻党的三中全会精神，认真执行中央授与的特殊政策、灵活措施，我们相信，我省的交通运输问题，一定能够得到满意的解决。



# 斗门红旗华侨农场扭亏为盈的调查

张维静 赵元浩

红旗华侨农场，是一个“海岛农场”。它在广东斗门县南部的著名三灶岛旁，即把白藤、三板、和大林三个小孤岛联围而成。1963—1965年造地25000亩（其中可耕地12000亩），1969年12月，成立了地方国营红旗农场。1972年地区将平沙边远的7000亩“老围田”划过来，又从顺德县伦教搬来一个日榨350吨的糖厂，交由该场经营。到1978年，改为现名红旗华侨农场。

这个场自开办以来，年年亏损。从1970—1980年共亏1911.8万元，平均每年亏损近200万元，其中最多的是1974年净亏314.4万元，其次是1976年，净亏311.4万元，在全省扭亏增盈大会上当了“典型”，广东省领导曾批评该场“是农业最大的亏损户”。但该场的领导能正确地对待批评，决心把批评的压力，变为扭转亏损的动力。经过他们的努力，结果1977年至1980年，平均每年亏损降为143.34万元，1980年亏损降到95.8万元，到1981年上半年，就获得盈利67万元，甩掉了亏损户的帽子。这个农场亏损“帽子”是怎样摘掉的呢？

## 一、受批不馁 奋发有为

农场的领导，受了大会的点名批评之后，感到压力很重，当时经济又陷于严重困难，粮食上不去，职工口粮每人每月减少六斤，工资无法支付，职工思想十分动荡。面对这种情况，场的领导经过一番讨论之后，大家认为农场是一片土质优良，冲积层达三十米厚的半沙土良田，只要把自然条件改造好，是大有前途的，以前上不去，重要原因是未把工作做好。他们经过讨论，统一了思想，跟着就在全体职工中做大量的思想工作，带领有经验的技术人员、老工人、积极分子，对农场的土质、地势、生产技术，经营管理，认

真地作了一次勘察调查，实事求是地总结经验教训，提出一套符合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的经营管理方针和具体施措。

## 二、因地制宜 确定方针

过去由于缺乏经验，生产既没有全面布局，更谈不上科学管理。有一年种中药黄姜，因为雨量多，无法排水，全部烂在田里，亏损30多万元；后种蘑菇又亏4万多元。大围五千亩地曾经全部放水养鱼，命名为“世界大鱼塘”，失败了。跟着又种水草，耕地也就变成了荒地。“八一”大围，是一块低沙田，耕地低于珠江水位达1.6米，有“镬底耕田”之称，过去种水稻，每天要用抽水机抽水，三天停抽田就被淹没。后来实行“蔗禾混种”，蔗禾用水时间发生矛盾，结果花了很大的气力，全年水稻亩产不过400—500斤，甘蔗亩产不到一吨，1976年亏本达311万元。经过调查分析，大家认为造成这种情况，是没有因地制宜地使用耕地，盲目蛮干的结果，这种经营方法不改，必然继续亏下去。于是大家一致反对过去的瞎指挥，确定了因地制宜粮蔗猪鱼合理布局的正确方针。接着他们便以退为进，主动丢荒5000亩低地，只种好7000亩，集中力量使用好有限的人力和财力。耕地缩小40%，而产量反而提高66.45%（76年甘蔗亩产1.19吨，总产15,354吨，77年亩产3.6吨，总产25,557吨），从78年起就将丢荒的低田进行整治。在整治过程中，又将一万二千亩地从新规划，在一定的距离之间掘一个鱼塘，将泥加高蔗地，既可养鱼，又可使甘蔗大大增产。1978年甘蔗亩产为3.93吨，1979年为4.81吨，1980年为5.8吨，这三年的总产量分别为32,310吨，42,745吨，和61,359吨。除此之外，又将边远的大林，军建两大围田一万

多亩全种水稻。这样全面布局之后,蔗禾混种的用水矛盾也得到了解决,生产面貌大大改观。

### 三、分别情况 整治水土

过去围垦的土地大部分低于珠江水位,排不出水,后来,平沙拔来的七千多亩又是干旱高地,淡水不能及时灌溉。农场党委决定分类整治。(1)高沙田(约6000亩),比珠江水位高出0.6米,每年要等清明后才有淡水上田;(2)中沙田(约8000亩),比珠江水位低0.6米,咸水排不出;(3)低沙田(约10,000亩),比珠江水位低1.3~1.6米,农作物经常被水淹。根据这种情况,决定“开河引淡,挖塘提田,分围整治,增设电源”的整治方针。经过两年来的努力,已经开了一条两米多深,20米宽,16公里长的淡水河,又增加了四个提水站,建了一百多个小涵闸。这样高沙田的排灌问题解决了。对于中沙田,也是采取开河降低地下水位的办法,现在每隔五百米宽即开一条河涌,下雨时很快就把咸水排去。对低沙田,则挖鱼塘培高蔗地,现在蔗地已比原来提高一米多,对于甘蔗生长极为有利。在电源方面又增加750瓩,现在农场的发电能力已达2,200瓩,工业和排灌用电目前基本可以应付。

### 四、抓住关键 发展制糖

发展制糖工业,是扭亏增盈的主要环节。首先从下面两项主要经济指标来看:(1)农场1976年的总收入是416.4万元,其中农业112.26万元,占总收入27%,工副业279.48万元,占总收入67.12%,其中糖厂收入111万元,占总收入26.6%;(2)生产盈亏方面:1976年亏损186.34万元,其中农业亏165.52万元,占总亏额88.82%,畜牧水产亏23.10万元,占12.3%,工副业盈2.28万元,以上数字足以表明工副业中的制糖工业在农场收入中占的主要地位。其次,农场一半以上的耕地用来生产甘蔗,制糖原料就地供应。发展制糖工业和增产甘蔗,互相依存,互相促进,抓住这个主要环节,就是抓住了扭亏增盈的关键。所以几年来,农场一手抓甘蔗增产,一手抓扩建糖厂。原来一套四十年代日产350吨的残旧设备,经过改造,1979年日产可超过500吨,1980年扩至日产1000吨,而且计划向日产1500吨进军。1980—1981年榨季,榨蔗总产量从上榨季52,130.56吨,增到74,233.51吨,比国家计划增产24.95%。总利

润达177.70万元,比历史最高水平提高45.32%,其中制糖利润158.27万元,比历史最高水平提高62.48%。

### 五、建立制度 加强管理

几年来,这个农场除了在生产技术上进行了各种改造之外,同时,抓了经营管理上带根本性的工作。从1978年起,先后在农业单位实行“四定一奖罚”和“利润包干”制,1979年又在工副业单位实行“超额利润提成奖”。从此,制定了生产技术定额,开展了劳动竞赛,生产责任制落实到人,按劳分配的原则得到较好的贯彻,整个农场的“士气”高涨,经济效益不断提高。他们的具体做法:

(1)“四定一奖罚”——“四定”就是定面积、定产量、产值、定成本和盈亏、定人员。这四项目标是在年终由场部、分场、连队(生产单位)三方面根据各生产单位的土地、劳动力和生产条件,按照前三年的生产平均水平,确定下一年的指标。生产地段定到班组,劳动定额定到个人,场部对生产单位进行结算。超产超利润(减亏)的给奖;超产与成本相抵后仍超利润(减亏)的给奖。完成产量产值,成本下降的,其节约成本部分作增加利润(减亏)也给奖。“四定”计划全部不完成的,在预留职工等级工资5%中扣罚。奖励计算方法是:30%上交场部,20%留作分场和连队用于扩大再生产和职工福利事业,50%为职工奖金。

(2)“利润包干”——实质上是分场为单位的经济核算制。这种办法适合生产条件较好,有一定增产盈利基础的农业单位。其做法是:在年终由场部和分场两方面,根据分场本年度预计的年度利润额,以及明年影响盈亏的各种因素和要求,签订经济合同,按生产年度结算,除场部管理费用之外,一切开支均由分场负责,实行包上交利润,超额部份归分场留用,不完成上交利润,则按实际情况,在预留5%的等级工资扣罚。这种办法的好处,就是使分场的经济责任更加明确,促使分场、连队、职工三方面群策群力,提高经济效益。

(3)“超额利润提成奖”——是在工副业单位实行的二级经济核算制。做法是:每年年终场部和生产单位一起,根据各生产单位的原材料,技术设备情况和近年生产水平,盈亏因素,共同签

订明年利润(减亏)计划合同。按财务年度结算,多超多提,少超少提,不超不提,不完成任务,原则上要在预留等级工资5%中扣罚。提奖办法是:超利润单位可提取奖金30%至50%,减亏单位可提取奖金25%至30%。1979年以来,全场已有十个工副业单位实行这种办法,扭亏增盈成绩都很显著。

实行以上三种管理方法之后,农业、工副业的每个生产环节和每一道工序的生产技术先进定额,和工具、物料的消耗定额,不但为领导掌

握,而且为群众所承认。因此,全面、深入的劳动竞赛,就能够持续开展。农场领导就紧紧地抓住劳动竞赛这个环节,对职工进行政治思想工作,鼓励职工对国家多作贡献。生产单位和生产工人有了生产自主权,生产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都大大发挥,劳动的效率和质量大大提高。

由于农场原来是一个长期亏损单位,管理基础仍不够深厚,粮、蔗、猪、鱼成本仍高,今后还须减少间接费用,降低成本。我们希望他们再接再厉,为国家作出更大的贡献!



## 广东举行纪念彭湃学术讨论会

广东中共党史学会和广东历史学会于彭湃八十五周年诞辰纪念日——十月二十二日,在彭湃工作过的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联合举办彭湃学术讨论会。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委宣传部、汕头地委以及海丰县委负责同志分别参加了大会开幕式和纪念活动。彭湃的亲属及战友应邀专程从北京和山东来广东参加纪念活动。

广东、北京、湖北、广西、辽宁的党史研究工作者和彭湃的战友、亲属共一百二十多人参加纪念活动,并为大会提供论文和资料三十一篇。讨论会的中心议题是彭湃的革命理论和实践。在讨论中,代表们一致认为彭湃是我党早期的重要领导人之一,农民运动的先驱,中国现代史上伟大的农民运动领袖。他在农民运动方面的理论和实践,属于毛泽东思想关于农民运动理论的重要的一部分。彭湃最早为我党创造的一整套从事农民运动的方式方法,不仅在民主革命时期对广东以至全国农民运动的发展,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而且直到现在仍然有它的现实意义。

代表们还对彭湃早期革命思想的形成和发展,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大家比较集中地讨论了如何看待彭湃在一九二一年九月发表的《告同胞》一文的问题。

一种意见认为,彭湃在日本就接受了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回国后发表的《告同胞》书,是彭湃的政治宣言书,虽然也有些无政府主义的影响,但它的基本思想是宣传马克思主义,宣传社会革命,发动人民起来破坏旧社会,建立新社会,是一篇公开向封建地主阶级、资产阶级宣战的檄文,闪耀着马克思主义的光辉。

另一种意见认为《告同胞》虽然开宗明义提出今日的时代是大破坏时代,主张破坏法律、政府、国家和私有财产制度,主张实现“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共产主义原则,具有革命的进步意义,但没有提出“暂时”还要“国家”、“政府”、“法律”的过渡时期,而抽象地提出“互助”,所以《告同胞》虽有某些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但其主题是无政府共产主义。

还有一种意见认为,《告同胞》是彭湃由“深信无政府主义”向坚信马克思主义转变中一个阶段的思想反映,文章中马克思主义和无政府主义两种观点并存,但主要思想倾向是革命的。

(思彬)



# 对剩余劳动范畴永存论的商榷

于 丛 罗 兴

剩余劳动是否是存在于一切时代的永恒范畴？究竟社会主义经济体系中是否还存在剩余劳动范畴？我们对此持否定意见。这里，特对“剩余劳动范畴永存论”提出如下商榷，不妥之处，愿闻明教。

众所周知，社会主义条件下，劳动者在对生产因素的所有权关系上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在生产资料所有权方面，实行了劳动者公有制，在劳动力所有权方面，劳动力不再成为被买卖的商品，直接为劳动者自己占有。所以联合起来的劳动者，一方面是为个人劳动，另一方面又是为公共劳动。无论劳动者为自己还是为公共劳动，劳动产品都统归劳动者所有。

这些劳动产品对社会、对劳动者来说，都是必要的。也就是说，劳动者付出的劳动都是必要的。马克思曾指出：“只有消灭资本主义生产形式，才允许把工作日限制在必要劳动上。但是，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必要劳动将会扩大自己的范围。一方面，是因为工人的生活条件日益丰富，他们的生活需求日益增长。另一方面，是因为现在的剩余劳动的一部分将会列入必要劳动，即形成社会准备基金和社会积累基金所必要的劳动。”（《资本论》第1卷第578页）马克思这段话可分以下几层意思来理解：第一层，说明公有制的社会主义，劳动者的全部劳动都归结为必要劳动，剩余劳动被消灭。剩余劳动，是对必要劳动而言的，劳动者提供的劳动超过自身的必要劳动，对他来说都是剩余的，显然这是一种统治劳动者自身的异化劳动。正因为如此，剩余劳动本身就是一种剥削范畴。第二层：说明在其他条件（主要指劳动生产力的发展）不变的情况下，劳动者必要劳动将会扩大范围，因为一方面，要满足劳动者日益增长的生活需要，另一方面，要提供社会准备基金和社会积累基金。这后一部分基金原先是由剩余劳动提供的，现在将其归为必要劳动。第三层：在统一的必要劳动中，分为个

人必要劳动和公共必要劳动。个人必要劳动维持劳动力的简单再生产；公共必要劳动提供劳动力扩大再生产、社会准备基金和积累基金所需的劳动。马克思这段话的意思是十分明确的。

但是，人们往往从马克思《资本论》的其他地方，从恩格斯和列宁的著作中搜寻了多段语录，希图证明剩余劳动是永远存在的，他们通常所引马克思的话有如下几段：一是在《资本论》第3卷中的一段：“……在任何社会生产……中，总是能够区分出劳动的两个部分，一个部分的产品直接由生产者及其家属用于个人的消费，另一个部分即始终是剩余劳动的那个部分的产品，总是用来满足一般的社会需要，而不论这种剩余产品怎样分配，也不问谁执行这种社会需要的代表的职能。”（《资本论》第3卷第992——998页）二是在同卷中的另一段：“一般剩余劳动，作为超过一定的需要量的劳动，必须始终存在。”（《资本论》第3卷第925页）三是在《资本论》手稿中的一段：在未来社会，“需要将发展，因为剩余劳动本身，绝对超过维持生命必需的劳动本身，是从人们个人消费中产生出来的共同需要。”四是在同上手稿中的一段：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越来越明显的事实是：生产力的巨大增长，“不会把剩余劳动锁在他人占有之上，工人群众应该占有自己的剩余劳动。”（这两段转引自〔苏〕阿·伊·康斯坦季诺夫《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剩余产品》，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版第12页）第一，在研究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思想时，应遵循人们公认的一个科学原则：探索前人整个思路的发展进程，一当其自身的用语（也包括观点）不一致时，应以其代表作、晚期的成熟思想为准；而不应各执只言片语为据，进行立论。众所周知，现行的《资本论》第1卷，是马克思反复修改、精心校阅的一部他最成熟的科学著作，这一点作者自己也是这样看待的。在他生前出过的无论是德文第一版、第二版，还是法文版、英文版，在许多地方确实做过改动，但是我们前面引用的论社会主义必要劳动的一段话，他却未作改动。

通观整个第1卷,实在看不出马克思有将社会主义劳动分解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意思。马克思这一段论述,应该被看作是他对社会主义劳动分解的成熟见解。第二,我们认为,在这四段论述中,马克思不过是借用“剩余劳动”概念而已。剩余劳动这一范畴,在《资本论》第1卷中,是严格地作为资本剥削劳动的特定历史范畴来使用的,马克思借用“剩余劳动”这一概念来表达两个意思:一是存在于任何社会之中的、超过劳动者自身直接需要的劳动;二是存在于社会主义社会用以满足劳动者集体共同需要的那部分劳动。这一点在四段话中是异常明白的。第三,这四段话中并不是引自马克思精心推敲后公诸于世的成熟著作,而是来自他不同写作时期的手稿。其中第一、二段话来自1863—1867年手稿,经恩格斯依据马克思的遗嘱而编撰在《资本论》第3卷。恩格斯在第3卷序言中强调指出:“第三卷只有一个初稿,而且极不完全。每一篇的开端通常都相当细心地撰写过,甚至文字多半也经过推敲。但是越往下,文稿就越是有草稿性质,越不完全”。至于第一、二段话所在的第七篇,恩格斯也说过,那“不过也只是初稿”。(恩格斯《序言》,见《资本论》第3卷第4、11页。着重号为引者所加)其中第三、四段话,来自马克思的1859年手稿,当然就更具有草稿性质。所以,对待这四段话,决不能忘记它的“草稿性质”。根据马克思在第1卷的思想,可以设想,当时他如有机会来修改定稿的话,一定会使整个用语与第1卷相一致起来。尽管这样,也并不妨碍我们按照他的成熟思想和经过推敲的用语去理解具有手稿性质的论述。如果我们都取这样的态度,那至多不过在用语、选词上不一致罢了。此外,人们还援引恩格斯和列宁的如下两段话为据,恩格斯说:“劳动产品超出维持劳动的费用而形成的剩余,以及社会生产基金和后备基金从这种剩余中形成和积累,过去和现在都是一切社会的、政治的和智力的继续发展的基础。”(《反杜林论》,人民出版社1970年版,第101页)这里恩格斯并未使用剩余劳动概念,至于“劳动产品超出维持劳动的费用而形成的剩余”部分用什么范畴去概括,恩格斯也未发表意见,而只是指出了这个部分的存在。列宁说过:“马克思认为,产品主要分为必要产品和剩余产品”。(《列宁全集》第6卷第308页)确实如此,但那是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时得

出的结论。列宁也并未说过这一划分完全适用于社会主义。

由此可见,在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那里是找不到社会主义劳动仍划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理论根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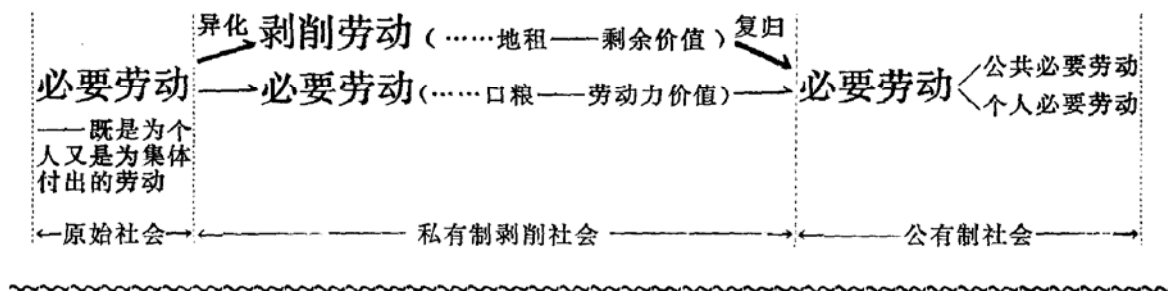
## 二

剩余劳动从而剩余产品、剩余价值,是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黄金果”,是体现着资本剥削劳动关系的资本主义历史范畴。早在二十年代,〔苏〕B·E·莫蒂廖夫就提出什么“社会主义的剩余价值生产”,并把它与资本主义的剩余价值生产的区别为“能够而且应该伴随着工资的增加和工人物质状况的改善。”(参阅〔苏〕B·E·莫蒂廖夫:《政治经济学教程》,莫斯科——列宁格勒出版社,1925年版第342页)这之后,无论在苏联还是在我国,都有人主张将剩余劳动、剩余产品和剩余价值列入社会主义经济体系之中。如我国的卓炯同志就提出,剩余价值不是资本主义的特殊性范畴,它也存在于社会主义经济之中。(参见《学术研究》,1980年第5期卓炯文章)我认为,这是对马克思的曲解。在这里,有必要引证一些马克思的论述。什么是剩余劳动?马克思写道:“工人超出必要劳动的界限做工的时间,虽然耗费工人的劳动,耗费劳动力,但并不为工人形成任何价值。这段时间形成剩余价值,剩余价值已从无生有的全部魅力引诱着资本家。我把工作日的这部分称为剩余劳动时间”。(《资本论》第1卷第243页)首先,剩余劳动是由工人付出的,是工人劳动力的耗费;其次,这部分劳动作为外在的东西与自己相对立,与自己利益无关,对自己来说是剩余的、额外的;再次,这部分劳动是资本家的剩余价值从无中生有的源泉。在资本主义下,还有什么范畴比剩余劳动更能反映出资本榨取劳动这种赤裸裸的剥削呢?马克思在《资本论》中用“Mehrarbeit”一词来表达这部分劳动。这一词是由名词“Mehr”与“Arbeit”合成的。“Mehr”意为盈利、过剩、多数,而“Arbeit”意为劳动;“Mehrarbeit”意为额外劳动,加班工作。从原词意来看,恐怕也不致将剩余劳动理解为一个永存的范畴吧!什么是剩余价值?它不过是雇佣工人在生产过程中所创造的价值超过其劳动力价值的部分,是剩余劳动的价值凝结,或者说是物化的剩余劳动。剩余价值同剩余劳动一样,体

现着资本家剥削工人的关系。什么叫剩余产品呢？马克思明白、通俗地回答道：“我们把代表剩余价值的那部分产品……称为剩余产品。”（《资本论》第1卷第257页）从上述所引马克思的论述来看，所谓剩余劳动、剩余价值、剩余产品，都是体现资本剥削劳动的资本主义特有范畴的。

肯定社会主义经济中仍然存在剩余劳动的人忽略了一个问题：剩余劳动不过是从必要劳动中异化出来的剥削劳动的一种特殊形式。当人类从动物界刚分化出来时，人类竭尽全力地去采摘野果，捕捉不伤害他们的小动物，从事初级形式的狩猎和捕鱼，以维持生存。这时，人类付出的全部劳动对他们来说都是必要的，都是必要劳动。由于各种发明、发现和知识缓慢地积累，使得有可能增加食物的生产，同时减少劳动者的体力消耗，于是初次出现了多余的劳动产品。这些劳动

产品实质上只是一种属于全体劳动者的积累劳动。随后，为了追逐、占有日益增多的积累劳动，才使共同体瓦解，出现了私有制。在历史长河中，整个私有制社会都是掠夺劳动者超出自身需要的额外劳动。这部分由劳动者提供的、为剥削者占有的劳动，实质上是一种剥削劳动。这种剥削劳动，是必要劳动的异化物。它从必要劳动中分化出来，最后作为必要劳动的对立面，并且统治、侵吞着必要劳动。但是，这种剥削劳动在不同剥削阶级社会，又呈现为不同的形式。在封建社会表现为地租，在资本主义社会表现为剩余劳动（剩余价值）。社会主义社会，就是对剥削劳动的消灭，使其复归于必要劳动。这一点，前引马克思的著名论述已经表明。由此可见，剩余劳动从而广至剥削劳动，并不是一个永存的、一般的范畴。在此，我们将上述必要劳动自身异化和复归的关系图示如下：



## 广东各界人士隆重集会 纪念陶行知先生诞生九十周年

10月17日，我省各界人士共五百多人，在广州市教师进修学院集会，纪念伟大的人民教育家陶行知先生诞生九十周年。省委、省政府有关方面领导陈越平、黄静波、罗浚等出席了大会。出席会议的还有各界知名人士李超、扬震、李又华、扬行、黄焕秋、王致远等。省教育学会会长马肖云主持纪念会。到会同志缅怀了陶先生为了人民大众的教育事业，为振兴中华，提高人民文化水平努力奋斗的一生。纪念会并出版专辑纪念陶行知先生。在纪念会上，育才的校友在会上唱起了陶行知填词、贺绿汀谱曲的《手脑相长歌》。到会同志怀着崇敬的心情，会后参观陶行知先生生前事迹展览会。

（朱仲南）

# 试论苏轼的岭南诗

张德昌 洪柏昭

苏轼，一个以自己的创作奠定了宋代诗、词、散文的独特风格，在文学史上竖起了划时代的里程碑的作家，一生的遭遇却是坎坷多难的。他早年因反对王安石变法，长期不得重用，曾经被捕入狱，险些送了性命；等到神宗驾崩，宣仁太后监国，司马光为相，尽废新法，他又因新法有某些措施利国便民，不赞成一刀切，以致招来了旧党中程颐集团和刘摯集团的攻击，几次被迫出守州郡。哲宗亲政，新党再次上台，对元祐时期得势的旧党进行报复，苏轼首当其冲，先是谪知英州，赴任途中又降官惠州安置，再贬到海南儋县，在天涯海角度过了晚年。总的说来，苏轼是夹缝式的人物，成了新旧两党恶斗的牺牲品。也许正是由于这种挫折，才使他有更多的机会接近人民，开拓了生活视野，磨炼了思想性格，创作出富于人民性的作品。

苏轼在惠州和儋县前后生活了七年，遇赦渡海北归一年就病死了。岭南七年无疑是他凄凉的暮年岁月，然而他并没有停止写作，还留下了许多风靡一时的诗篇。研究苏轼岭南诗的成就，对于承继这一份珍贵的遗产，更好地了解苏诗的艺术面貌，是有益处的；这项工作，对我们岭南的人来说，就更是责无旁贷了。

## (一)

苏轼是在绍圣元年(1094)被御史赵挺之等人弹劾，以“排谤先帝”罪名贬到惠州来的。到了绍圣四年(1097)，他又因傲岸的态度为宰相章惇所不容，旧案重翻，再贬海南儋县。他仍然挺身直立，不肯弯腰。面对冷酷现实，他对政治不抱任何幻想，早年那种要做当代管仲的念头，已经烟消云散了；过去流放黄州，还“常恨此身非我有，何时忘却营营”(《临江仙》)，如今可以说超然物外达到“忘身”的程度了。但是，诗人也没有悲观绝望。读他现存三百五十多首岭南诗，纵然不会热血沸腾，却也不会意志消沉；如同一块洁白

的冰，尽管是冷的，可它是自然界中玲珑剔透的艺术品，能给人以振奋、启发和美的享受。

一、苏轼一生两次被贬，都是因文字获罪。因此一到惠州他便发誓说：“暂将闲散好，不著一行书。”(《无题》)“蔬饭藜床破衲衣，扫除习气不吟诗。”(《答周循州》)他厌倦政治，亟思超脱，决心不作文，不写诗，也算是对文字狱的一种消极对抗吧。他曾经设想：“醉饱高眠真事业，此生有味在三余。”(《二月十九日携白酒鲈鱼过詹使君食槐叶冷淘》)在寒冬、深夜、阴雨中，醉饱高眠，消磨壮志，浑浑噩噩地了此残生。但这不过是几句牢骚而已，要诗人不写诗，如同要酒鬼不酗酒，都是难以做到的。苏轼毕竟是个正直的、爱国的、与人民群众心息相通的诗人，被贬后一时冷下的心肠很快又热起来，他忍耐不住还是写，而且写得相当的勤。他并没有忘掉政治，有时甚至在诗中大发政治议论。请看他的《荔枝叹》：

十里一置飞尘灰，五里一埃兵火催，颠坑仆谷相枕藉，知是荔枝龙眼来。飞车跨山陂横海，风枝露叶如新采，宫中美人一破颜，惊尘溅血流千载。永元荔枝来交州，天宝岁贡取之涪，至今欲食林甫肉，无人举觞酹伯游。我愿天公怜赤子，莫生尤物为疮痍，雨顺风调百谷登，民不饥寒为上瑞。君不见武夷溪边粟粒芽，前丁后蔡相笼加，争新买宠各出意，今年斗品充官茶。吾君所乏岂此物，致养口体何陋耶！洛阳相君忠孝家，可怜亦进姚黄花！

这首诗写于绍圣二年(1095)，是苏轼贬逐惠州初期的作品。本来想不再过问时政的苏轼，在品尝过岭南佳果荔枝之后，忽然想起汉唐以来一些荒淫的统治者为了这种“尤物”，要遥远的南方飞驰进贡，给那里的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于是情不自禁地写下了这首诗。诗的前八句分别写了汉和帝从交州(今广东、广西一带)、唐玄

宗从四川掠取新鲜荔枝的情况。“颠坑仆谷相枕藉”、“惊尘蹴血流千载”，为了满足自己的口腹享受，为了“宫中美人”的破颜一笑，他们要人民付出多大的代价！接着诗人笔锋一转，直指本朝，把那些为“争新买宠”而聚敛地方名产进贡的大臣拉出来示众，可见诗人并不是在发思古之幽情，而是着眼于现实。“吾君所乏岂此物，致养口体何陋耶！”表面上是责备邀恩买宠的群臣，实际上包含着对“吾君”的委婉讽刺，这真是大胆之笔！“雨顺风调百谷登，民不饥寒为上瑞。”体现了儒家的民本思想，这种思想在当时是进步的。

苏轼一向比较关心人民生活，注意农业生产。他当过多年地方长官，每到一地，或兴修水利，或蠲免赋税，总要为当地人民做些好事。这次被贬，他无职无权，无力干预什么事了，但还是不改故态，一有机会就表示他对农民生产生活的关心。他在海南看到许多田地荒芜了，当地群众多以贩香为业，不重视农业生产，以致粮食不够吃，仅靠番薯芋头掺米煮粥充饥。他见此心情很沉痛，便写了六首《劝农诗》。由于海南是黎、汉民族杂居之地，故诗从民族关系写起：“咨尔汉黎，均是一民，鄙夷不训，夫岂其真。”指出这两个民族是平等的，歧视少数民族并没有道理。接着写农民被剥削的情况，“贪夫污吏，鹰拳狼贪”，对农民充满了同情。从第三首起，进入劝农主题：说明有肥沃的平陆而不去开垦，仅能“芋羹薯糜，以饱耆宿”；只有开荒种地，生产粮食，才能“其福永久”；天公既不会恩赐人，也不会亏待人，谁付出劳动谁就有希望获得丰收；最后写了丰收的景象和欢乐的场面，用以鼓舞人心。

《劝农六首》不是苏诗的代表作，作为写给农民的诗，语言上也不够通俗；但从内容上看，它揭示了民族关系、阶级关系、农业和副业的关系，并对这些问题阐明了比较正确的观点，这是难能可贵的。后来这六首诗被他弟弟苏辙抄到海康去劝农，可见它的社会价值。

当然，苏轼在岭南毕竟是个罪人，他的一言一行不能不有所克制。事实上从皇帝到宰相并没有对他放松注意。哲宗这个十一岁登基的娃娃皇帝，对高太后长期执政大权旁落而心怀不满。太后死后，哲宗便把这种不满转嫁到她所器重的苏轼等人身上，对他们至死不放。宰相蔡卞、章惇更怕苏轼东山再起，不断施加政治迫害，甚至阴谋派人到海南寻找借口把他杀掉。苏轼在这种处

境下，不能不冲淡他诗歌的政治色彩，也不能创作出更多的针砭时弊的政治诗，这是可以理解的。同时，如果把苏轼在岭南时期写的政治诗和他以前的政治诗加以比较，人们还会发现，后期的诗不象前期的诗那样激烈、那样偏执了。前期的政治诗尽管有不少佳作脍炙人口，撼动人心，但无庸讳言，其中不少篇章是影射新法的，在某种程度上起着消极影响。岭南时期的政治诗就不是这样。例如神宗时黄河决口，如何治理，是用堵塞的办法使向东流，还是用疏导的办法引向北流，在元丰和元祐年间朝廷上都有过激烈争论。苏轼是力主北流派，反对他的先是新党人物后是旧党人物，他的主张始终未被采纳。到了元符二年（1099）黄河再次决口，果然改道北流，苏轼次年在贬所儋县获此消息，写下了《庚辰岁人日作，时闻黄河已复北流，老臣旧数论此，今斯言乃验》诗二首。他感慨万千，但没有幸灾乐祸，也没有借机抨击，诗写得心平气和，委婉感人。诗人只是含蓄地指出：他的“三策已应”，但至今“孤忠未赦”，想起来未免有点心伤。“此生念念随泡影”，还有什么话可说呢！仅此而已。清代有人评论此诗是“怨而不怒”。“怨而不怒”是儒家对诗歌的要求，用以概括东坡岭南诗的思想特点，看来也是合适的。

二、苏轼的岭南诗，大量的叙述个人生活、抒发个人情怀的作品，从中可以看出作者的思想志趣、胸襟气度，及其对岭南土地和人民的深厚感情。

苏轼这次被贬，蒙受着不白之冤。新党已经变质了，过去新旧党争主要是政策和策略的分歧，现在则堕落为对人身攻击、政治陷害了。他们抓住他任中书舍人时草制文告的个别词句，兴风鼓浪，无限上纲。加于他的罪名，在大多数封建王朝里是要被杀头的。但是哲宗没有杀他，这同赵宋王朝对待知识分子采取比较宽大的政策有关。也因为这样，苏轼到了惠州以后，仍能过着比较优裕闲散的生活。他在《赠王子直秀才》一诗中说：“幅巾我欲相随去，海上何人识故侯。”故侯无人识，当然很寂寞，但是无人识也就无人攻了，不再成为众矢之的，一种轻松之感便油然而生。这是侥幸逃出政治斗争漩涡的人所特有的一种复杂的心情。诗人的这种心情在惠州写的《纵笔》中得到进一步的表现：

白头萧散满霜风，小阁藤床寄病容。



报道先生春睡美，道人轻打五更钟。

白发飘萧，病卧藤床，这本来不是一件乐事，但是苏轼却睡得又香又美，连寺里的道人也轻轻打钟，以免惊破他的好梦。这已经超出一般的抒情，而成为对迫害他的人的反抗了。无怪乎宰相章惇看了以后十分恼火地说：“苏子尚尔快活耶！”由此得罪，再贬海南。

苏轼在海南，情况就不同了。他的亲友们怕受株连，大都同他断绝了往来；有的地方官对他礼遇，同样遭到了贬逐；一个和尚不知避嫌继续与他唱酬，竟被强迫还俗充军。诗人被统治集团彻底孤立和抛弃了。“垂老投荒”，这对于“曾作八州督”的苏轼来说，精神上不能没有痛苦，难免在诗中流露出苍凉而凄然的情绪。请看作于海南的《纵笔》（“独立斜阳数过人”）三首小诗，把一个因老病贫而伤感落寞的诗人形象地烘托出来。这是他思想上消极的一面。但是，人们也从中清楚地看到，诗人处于绝路而不绝望，他看得开、想得开，不让消极情绪泛滥，能够从苦恼中自我解脱；诗人的感情有时如同千丈瀑布落于大渊，来得迅猛，收得干脆，最后变成涟漪荡漾，随着涓涓细流奔向远方。在这一点上，他超过了唐代大文学家韩愈、柳宗元。韩柳都被贬过。苏轼比起韩、柳来，贬地更远，处境更恶劣。但他既不像韩那样悲观绝望，也不像柳那样怨愤不平，他保持一种随遇而安、乐观通脱的态度，这在他的诗中随处可见。《昭昧詹言》中在评论《吾谪海南子由雷州被命即行了不相知至梧乃闻其尚在藤也旦夕当追及作此诗示之》一诗说：“有韵而豪，无颓丧意。”应该说，“无颓丧意”是苏轼岭南诗的基调。

苏轼热爱岭南的乡土，他刚一踏上惠州的土地便以欢快的笔调写道：“仿佛曾游岂梦中，欣然鸡犬识新丰。吏民惊怪坐何事，父老相携迎此翁。苏武岂知还漠北，管宁自欲老辽东。岭南万户皆春色，会有幽人客寓公。”（《十月二日初到惠州》）他对惠州的土地有似曾相识之感，惠州父老对他的遭遇也深表同情，这都使他感到岭南遍地春色，遂定下终焉之计。他开始住在合江楼，觉得这里“海山葱茏”，风光美好，便决定“三山咫尺不归去，一杯付与罗浮春”。在去海南的路上，他痔疮复发，步履艰难，仍然放声高歌：“他年谁作舆地志，海南万里真吾乡。”遇赦北归，半夜渡海，看到“云散月明”、“天容海色”，他发出

“九死南荒吾不悔，兹游奇绝冠平生”的赞叹。他在岭南到处感到江山可爱，罗浮朝日、白云胜迹、香积寺道中景致、琼州海峡风光，以及南华寺、峡山寺、蒲涧寺、碧落洞、浴日亭等，都在他的笔下留驻了倩影。

他不仅爱岭南一草一木，甚至对佳果时菜也都寄以深情。雨后菜圃里的蔬菜长得茂盛，他写了《雨后行菜圃》：“……霜根一蕃滋，风叶渐俯仰，未任筐筥载，已作盃案想……芥兰如茵蕈，脆美牙颊响。白菰类羔豚，冒土出蹢躅。谁能视火候，小灶当自养。”普通的蔬菜，被描写得充满生意，令人馋涎欲滴。而那著名的岭南佳果，无论是龙眼荔枝，还是槟榔、芒果，一经诗人落笔，无不具有了生命力，个个争艳斗丽，丰彩多姿。例如，初次尝到荔枝，他用酣畅的笔墨写道：“……海上仙人绛罗襦，红纱中单白玉肤。不须更待妃子笑，风骨自是倾城姝。不知天公有意无，遣此尤物生海隅。云山得伴松桧老，霜雪自困楂梨粗。先生浅盏酌桂醑，冰盘荐此颇虬珠。似开江瑶斫玉柱，更洗河豚烹腹腴……”（四月十一日初食荔枝）清人方东树评这首诗是“凡写、议、托寄、叙四者，各有神韵妙话。”后来他又写了一首脍炙人口的《食荔枝》：

罗浮山下四时春，卢橘杨梅次第新。

日啖荔枝三百颗，不辞长作岭南人。

象这样妙手招来、触处生春的诗篇，已经成为千古绝唱了。如果说，“崇宁大观间（苏轼）海外诗盛行……士大夫不能诵坡诗者自觉气索，而人或谓之不类。”（朱弁：《风月堂诗话》）那么，在今天的岭南，有不能诵苏轼《食荔枝》诗的，恐怕也会被人纳入缺乏文化修养之列的。

苏轼在岭南与当地人民也相处得很好，彼此间结下了很深的友谊。在惠州，他“已买白鹤峰，规作终老计”，决定与邻居和睦共处、终老是乡了。而邻居又是些值得尊敬的人：“东家著孔邱，西家著颜渊，市为不二叟，农为不争田，周公与管蔡，恨不茅其间。”（《和陶归园田居》）他有时接受邻居的邀请，“步从父老语，有约吾敢违？”（同上）有时也主动登门造访，“中原北望无归日，邻火村春自往还。”（《白鹤峰新居欲成夜过西邻翟秀才》）到了海南，他更和当地的诸生、父老时相过从，甚至戴着自制的椰子冠、背负着盛酒的大瓢到田间和农民谈心、说笑。和他接触的人有很多是当地的少数民族，大家关系很密切，感



情很融洽,“华夷两樽合,醉笑一欢同”。(《冬至与诸生饮酒》)他曾经表示:“鸛舌倘可学,化为黎母民。”(《和陶田舍始春怀古》)这种打破民族畛域的思想,在当时是比较难得的。最能反映他与当地人民深情厚谊的诗篇,是《被酒独行遍至子云威徽先觉四黎之舍》三首,录两首如下:

半醒半醉问诸黎,竹刺藤梢步步迷。  
但寻牛矢觅归路,家在牛栏西复西。

总角黎家三四童,口吹葱叶送迎翁。  
莫作天涯万里意,溪边自有舞雩风。

这里有醉访黎家归来迷路的情景,有黎家儿童吹响葱叶欢迎他的场面,可以看出诗人已经和当地少数民族融为一体了,彼此间的关系是何等亲密!怪不得他在《别海南黎民表》中说:“我本海南民,寄生西蜀州”呢。总之,苏轼在岭南,他的足迹所到之处,都受到人民的欢迎,也给人民留下了纪念。人海沧桑,几经变迁,历史上多少显赫一时的人物早被人们忘记了,然而人们没有忘记苏东坡。至今惠州西湖、罗浮古刹、六榕梵宇,仍然留下了苏轼的故事、墨迹,海南儋县更多苏轼的佳话流传。就是因为苏轼同情人民,能够和人民发生共鸣。

由此可见,苏轼岭南诗中抒写个人生活、情绪的作品,大多数还是积极健康的,它表现出高尚的思想情操,给人以美好的精神陶冶。当然,也有些篇章流露出消极的情绪,反映了封建士大夫苏轼思想软弱的一面,是需要批判的。

## (二)

“东坡岭外文字,读之使人耳目聪明,如清风自外来也。”江西诗派的开山祖黄庭坚这样称赞苏轼的岭南诗。苏轼的弟弟苏辙也说他这时期的诗“精深华妙,不见老人衰惫之气”。给苏诗作注的王文浩更说他“及渡海而全入化境”。这些话说得可能有些溢美,但看来才华横溢的苏轼,并没有象六朝的江淹那样,在暮年发生“才尽”的现象,却是实在的。

苏轼一向的艺术风格是浪漫的,纵横挥洒的。“直道而行”、“不善俯仰”的政治品质,四方流转的生活,丰富的才情,高度的文化修养,使他的作品雄奇旷放,清新流利,兼而有之。精彩的描写,奇妙的想象,工巧的比喻,隽永的理趣,不时的出现在他的作品里。笔端驱使经史佛

道语言而无不如意。有李白的豪迈,带杜甫的精工;又时杂白居易的平易,刘禹锡的怨刺,韩昌黎的议论,陶柳王孟的冲淡自然。总的来说,他主要是吃着李杜的乳汁长大,而又具有迥异于他的前辈的独特面目的。这些特点的表现,以中年的创作最为突出;在体裁上,则主要表现在七言各体里。苏轼的岭南诗,基本上保持了他一向的艺术风格,而稍向冲淡、自然方面发展。他晚年酷爱陶渊明,几乎把全部陶诗都和遍了,这是影响他诗风稍有变化的一个因素。除了那一百多首和陶诗外,象《迁居》、《迁居之夕闻邻舍儿诵书》、《采米》、《谪居三适三首》、《新居》、《予来儋耳得吠狗曰乌髯……戏为作此诗》、《观棋》等,都铅华落尽,不事雕饰,而致力于整体的浑成,以蕴含在诗中的情致取胜。例如《采米》这一首:

采米买束薪,百物资之市。不缘耕樵得,饱食殊少味。再拜请邦君,愿受一廛地。知非笑昨梦,食力免内愧。春秋几时花?夏稔忽已穰。怅焉抚耒耜,谁复识此意?

写自己因采米买柴而感到“不缘耕樵得”的“内愧”,“愿受一廛地”而躬“抚耒耜”,自食其力。全诗几乎全是朴素的叙述,但洋溢在诗中的热爱农业劳动的思想,却深深打动了读者。

又如《新居》这一首:

朝阳入北林,竹树散疏影。短篱寻大间,寄我无穷境。旧居无一席,逐客犹遭屏。结茅得兹地,翳翳村巷永。数朝风雨凉,畦菊发新颖。俯仰可卒岁,何必谋二顷。

这里写的是他在儋县被“有司”逐出“官屋”,在城南“极湫隘”处买地结茅屋三间以居的情况。新居本来并不太好,但他却用清淡的笔墨,描写了它的幽胜;正因这样,读者会为他“旧居无一席,逐客犹遭屏”的迫害所采取的傲岸态度而高兴,同时会为他不以荣辱为念的旷达情怀所感染。

陶渊明式的冲淡自然,往往是“气象混沌,难以勾摘”(严羽:《沧浪诗话》)的,但整首诗却意味隽永,耐人咀嚼。这两首诗就是这样。构成这类诗有余不尽之意的含蓄的美,往往通过一首诗的最后两句作更加有力的表达,例如前一首的“怅焉抚耒耜,谁复识此意”,后一首的“俯仰可卒岁,何必谋二顷”,就起了这种作用。苏轼晚年写出这样咀嚼有味的诗,乃是艺术上“绚烂已极,归于平淡”的结果;所谓“发纤秣于简古,寄至味于澹泊”,他在《书黄子思诗集后》中评韦应

物、柳宗元的话，看来移用于上述的诗，也是合适的。这种境界绝非率尔操觚所能达到。

不过，从小就“奋厉有当世志”（苏辙：《东坡先生墓志铭》）、希望在政治上能有一番作为的苏轼，二十五岁从政以后，除了丁父忧和贬谪黄州的几年，一直没有主动的停止过政治活动；这与“不愿为五斗米折腰”，作官时间极短，四十一岁便彻底归隐，以“羲皇上人”自命的陶渊明，毕竟有着很大的不同。晚年又一次被迫退出政治舞台，在惠州以“累举不第”的秀才自命（见《与程正辅提刑书》），在海南岛“食芋饮水著书以为乐”（苏辙：《东坡先生墓志铭》），生活上的相似使他在思想上与陶渊明接近起来，这是他诗歌创作上“晚喜陶渊明”的原因。但是，长期养成的受生活和世界观支配的艺术个性，并不能随着时间的推移轻易的被改变，这又使他不能和陶渊明的诗风完全一样。即使那些和陶诗，前人也已经指出：“陶诗醇厚，东坡和之以清劲”（刘熙载《艺概》），它们之间也有着不同。

苏轼现存约三百五十多首的岭南诗中，除一百一十多首和陶诗外，其余二百多首，从体裁来分，以五古和七律最多，其次是七绝和五律。不同体裁的诗篇，有着不同的艺术风味，大体说来，五古浑厚质朴，七古奔放多变，七律明快圆润，七绝轻灵流利。七言各体的成就还是高于五言，就象他诗歌创作一向来的情况那样。

七古一向是东坡驰骋奇想妙句的地方，因为这种体裁容量大，音节多，平仄、高低、轻重、疾徐的配合更富于变化，适于抒发他那“如万斛泉源，不择地而出”的感情和才情。苏轼这时期的七古诗在比例上比以前有所减少，这说明他的豪情胜意有所减退，在生活上和思想上可以找到原因的。但是，就现存的二十多首七古来说，其中仍然不乏珍品。象前引的《荔枝叹》，就写得大开大阖，波澜跌宕，在东坡集里是第一流的。清方东树评之为“章法变化，笔势腾掷，波澜壮阔，真太史公之文”的是确论。

又如《游博罗香积寺》，连用六句诗描写他所建议的水力推磨转动时的美妙情景：“霏霏落雪看收面，隐隐叠鼓闻春糠。散流一吸云子白，炊裂十字琼肌香。岂惟牢丸荐古味，要使真一流仙浆。”联想的敏捷、丰富，形容的逼肖热闹，给人十分酣畅的印象。其余如《寓居合江楼》、《十一月二十六日松风亭下梅花盛开》、《四月十一

日初食荔枝》、《次韵正辅同游白水山》、《吾谪海南，子由雷州……》等，也都富于纵横挥洒的特点，描摹尽致，妙语横生。

七律的佳作较多，如《广州蒲涧寺》、《浴日亭》、《偶与数客野步嘉祐僧舍东南野人家》、《赠王子直秀才》、《连雨江涨》、《悼朝云》、《汲江煎茶》、《六月二十日夜渡海》等二十多首，或低徊感叹，或情意缠绵，或写景如画，或佳句天成，而又大都对仗工整，音调悠扬。他前期的七律本来就较少僻语拗句，这时更进一步减少了残存的聱牙成分，表现出圆润的风格。杜甫有“晚节渐于诗律细”的自白，苏轼虽不曾明确标榜，看来也正是这样。例如《广州蒲涧寺》：

不用山僧导我前，自寻云外出山泉。千章古木临无地，百尺飞涛泻漏天。昔日菖蒲方士宅，后来薝蔔祖师禅。如今只有花含笑，笑道秦皇欲学仙。

首二句交代游蒲涧（在广州白云山），写得飘逸轻盈。颌联写景：古树依谷，飞涛如泻，蔚郁极也壮丽极了。颈联写寺，交代了它从方士安期生旧宅变为佛寺的经过，写得毫不费力。二联属对工整自然。结尾触景生情，因含笑花而联想到花的笑人，而笑的对象，却是那个专制暴虐而幻想向安期生学长生不老之术的秦始皇，这就使全诗获得了耐人咀嚼的深意。

至于七绝，著名的《荔枝支》自不必说，它早以流利风趣的调子为世人所传诵。那首导致他从惠州再贬儋耳的《纵笔》，则是那样的从容不迫，表现出浓郁的诗意。诗人用道人轻打报晓钟来烘托“先生”的春睡之美，以表达对贬谪的轻蔑态度，是相当委婉而又能给人深刻印象的。那首写“口吹葱叶送迎翁”的黎族儿童的诗，又是那样的亲切自然：前两句是即景，后两句是抒情：“莫作天涯万里意，谿边自有舞雩风”，其中包含着一定的说理，看作议论，亦未尝不可。东坡的七绝，不少就是这样的——包括上面提到的《荔枝支》和早年写的那首以“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而著名的《题西林壁》在内。这也许就是宋诗富于理趣的表现之一吧！

苏轼这时期写的五言诗，除了陶渊明式的冲淡自然外，有些还富于浪漫气息，纵横挥洒，象他的七古那样。例如《行琼儋间……戏作此数句》：

四州环一岛，百洞蟠其中。我行西北

隅，如度月半弓。登高望中原，但见积水空。此生当安归？四顾真途穷。眇观大瀛海，坐咏谈天翁。茫茫太仓中，一米谁雌雄？幽怀忽破散，咏啸来天风。千山动鳞甲，万谷酣笙钟。安知非群仙，钧天宴未终？喜我归有期，举酒属青童。急雨岂无意，催诗走群龙。梦云忽变色，笑电亦改容。应怪东坡老，颜衰语徒工。久矣此妙声，不闻蓬莱宫！

开头写海南岛的地理形势：积水空茫，一岛浮峙；接着即景抒情，先是远望的“途穷”之感；继又自开自解，以旷达的态度对待个人的穷通得失，进而将笔锋转向当前风吹树动、山谷鸣响的壮丽景象；又挥动想象的翅膀，把这景象说成为群仙高宴，举酒祝贺他北归有期；“群龙”来向他催诗，诗成后“梦云”、“笑电”都为之“变色”、“改容”，惊叹他的诗写得好。这种富于浪漫主义奇想的描写，是从李白那里继承来的，也是东坡诗的基本格调。《白水山佛迹岩》、《碧落洞》、《次韵高要令刘湜峡山寺见寄》等，也许都可以归到这一类。而《新年五首》、《倦夜》等五律，娓娓写来，掩抑有致，音韵谐贴，对仗工整，又表现了苏轼五言诗的另一风致。请看这首《倦夜》：

倦枕厌长夜，小窗终未明。孤村一犬吠，残月几人行。衰鬓久已白，旅怀空自

清。荒园有络纬，虚织竟何成！

疏淡凄清，伤感抑郁，情景相生，水乳交融；结句用比兴手法，叹事业之无成，余味不尽。清查慎行说它“通体俱得少陵神味”，是不未见地的。

从上面的分析中可以看到，苏轼在岭南所作的诗篇，其艺术风貌是多姿多彩的，既保持了他早年的特色而又有所发展，留下了许多值得人们吟咏讽诵的名篇。

正如一切杰出的作家都会有他不足的一面一样，苏轼的岭南诗，艺术上也存在着某些缺点。主要是一些谈禅说理的诗，玄言满纸，味同嚼蜡；有时又因用典过多，减弱了形象的鲜明性，使人“如雾里看花，终隔一层”；有些和陶诗刻意模仿，在艺术上舍长就短，也淡乎寡味。但这些都不足以掩盖它们取得的成就。

值得人们深思的是：一个封建时代的作家，在他的暮年岁月里，在当时文化相对落后的偏僻地区，过着凄凉的贬逐生涯；这些足以使人颓丧的条件，并没有摧毁苏东坡的艺术生命，却反而催开了他诗歌的最后一朵花，这是什么原因呢？对祖国江山和人民的热爱，对个人遭遇的豁达态度，始终坚持诗歌创作的艺术实践精神，难道不是给我们留下了有益的启示吗？苏东坡的岭南诗作丰富了祖国的文学宝库，值得我们永远学习。

### 《青海社会科学》征订启事

由我院编辑出版的《青海社会科学》杂志，从1982年起改为双月刊，并在全国公开发行。每期定价三角，全年一元八角(含邮费)。欲订者请通过银行、邮汇或持现金直接到我院刊物编辑室办理。(我院银行帐户：西宁市支行营业部158855；我院地址：西宁市七一路省委前楼四楼西头)。

现在收订工作已经开始，读者可以随时破期订阅。

青海省社会科学院

# 黄谷柳和他的创作

张仲春

长篇小说《虾球传》的作者黄谷柳一九〇八年生于越南海防市，生父是旅越华侨，生母是云南河口镇人，自幼随母寄居河口外婆家，并在越南的华语学校念完小学。他在小学毕业后考入昆明联合中学和云南省立第一师范就读，一九二七年参加共青团组织，参加过闹学潮驱逐校长的活动，在青年时代颇为活跃。后来，在报上得知北伐军攻占武汉，创办军政学校，黄谷柳即与新婚两月的妻子商量，取得她的资助离开云南，取道海防、香港，准备报考武汉军政学校，但因蒋介石叛变革命而未成行。他客居香港，在《循环日报》当校对。

黄谷柳自幼喜爱文学。在报馆工作时，他利用点滴时间，刻苦学习、练笔，不久就在《大光报》上发表了习作《过海防》，又在《循环日报》上发表了几篇小说，初步显示了创作才能。一九三一年，由于生活所迫，他应聘到陈济棠部第二军第四师政训组当上尉科员。以后十年间，他从上尉升为中校，亲眼见到旧社会的黑暗和旧制度的腐败，思想逐步倾向革命，与我党文艺工作者有过接触，并借职务之便掩护他们的工作。谷柳到重庆后任《文化新闻周刊》总编辑，曾因转载中共机关报《新华日报》上的材料被张治中发觉而撤职。此后，他躲在北碚电力厂写作，完成了中篇小说《杨梅山下》，多幕剧《碧血丹心》、独幕剧《墙》。解放战争爆发前，黄谷柳南下回粤，后又迁居香港，真正过起卖文的生活。居港四年，生活十分艰苦，全家五口住在一个四平方的小屋，摆下一个大床就没有插足之地了。但是，他以顽强的毅力和不屈的精神，挣扎着奋斗，在过道中的肥皂箱上，完成了全港注目的长篇小说《虾球传》一、二、三部。他靠拢党组织，认识了我党许多文艺工作者和华南游击队员，一九四八年由夏衍、周而复同志介绍入党。同年秋，他送女儿黄鸣到游击区，随后自己又放下《虾球传》最后一部的写作，到粤桂边纵队司令部任秘书，为迎接大军南下解放湛江市和海南岛做了不少工作。全国解放后，他担任《南路人民报》编辑，随军

进驻海南岛。次年，他调任《南方日报》驻海南岛记者，发表了中篇小说《渔港新事》。一九五二年，他两次入朝，在上甘岭的战役中立了功，并获得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军功章”一枚。回国后，发表了朝鲜通讯报告文学选《战友之爱》，参加了第二次全国文代会。以后，又陆续发表了中篇小说《接班人》、特写《母与子》、《伏恐龙》、《画长虹》、《旧闻新事话湛江》、散文《旅伴》。还与周国瑾、符公望合作写了三幕六场话剧《平凡的创造》，与王为一合编了粤语电影文学剧本《七十二家房客》。

作家的心是赤诚的，对人民的贡献是无保留的。一九五七年被错划为右派，下放阳江劳动。他仍然坚持创作。先后写了《河西传奇》（多幕话剧）、《水银灯下》（电影故事）和反映朝鲜战争的长篇小说《和平哨兵》。可惜这些手稿都在十年内乱中散失。粉碎“四人帮”以后，作家精神振奋，重拿笔杆，准备写一部新的儿童文学作品，但因长期的生活折磨损害了身体，于一九七七年一月二日被病魔夺去了生命，抱憾去世。一九七八年十二月，组织为黄谷柳同志平反昭雪，恢复了党籍。作协广东分会为之召开追悼会，怀念这位为人民的文学事业作出贡献的作家。

谷柳一生写了不少各种体裁的文学作品。其前期的代表作《墙》（独幕话剧）通过某城一位社会闲人余天一与家庭和社 会的矛盾展示这样一位兼理地方民政教建工作的私立中学董事无德无才而又残酷、自私的本质特征。余天一在国难当头、民财教建急待改革的时刻，不去认真地为人民谋取利益，抵抗外敌，却沉醉于个人得失的争斗中。他无理指责柔顺的妻子欺骗他，无端干涉女儿送花篮祝贺同学结婚。“五四”运动过去了几十年，他的学校还没有招收女生。一旦要招收女生，他又为“不分性别”与“男女兼收”之争与人辩论了三个小时。过后又疑人搞阴谋，亲自到报馆、学校调查，下令解雇了一位教员和一位差役，打击了所谓“对立派”。更有甚者，当他从报上看到奴仆杀主的报道之后，就怀疑厨役阿福图

谋不轨。在街上看到阿福与洪家佣人谈话，就断定他们正谈恋爱，并且认为恋爱就会行凶，行凶就会拿他开刀。于是，决意赶走阿福。当阿福主动提出不干，伸手在袋里掏钱退还时，他以为是掏手榴弹，大叫“救命”和“卧倒”，弄出了天大的笑话。故事告诉人们，这样一个权迷心窍的俗人，却掌握着地方的大权，而忠诚老实的厨役却被指责为强盗和凶手，聪明正直有爱国愿望的青年学生洪少琪、余秀真却被视为神经病。显然，作者以极大的义愤揭露了国民党反动派的腐朽统治，而把全部同情倾注在劳动人民阿福和年轻一代身上。

《战友之爱》是黄谷柳两次入朝之后写的通信报告集。作品通过一些平常人的所做所为，歌颂了他们的坚毅、勇敢和崇高的爱国主义、国际主义精神。《坑道内外》描写志愿军战士用自己的双手挖坑道，筑成一道御敌于三八线外的万里长城。《搜山》刻画了独胆英雄马文山只身进入敌群，以惊人的威严和镇定迫使由一位少校参谋率领的四十多名美国官兵弃械投降。《小试锋芒》描写我军某营指战员一夜之间摧毁了四十五座敌堡，埋葬了二百多个敌人，再现一场漂亮的攻坚仗。《引路人》则通过全军模范护士李秀芝和歌唱家江文仪热爱本职工作，为志愿军战士服务的事迹，歌颂了由爱国主义国际主义精神这根红线联接起来的战友的爱。读完这一个个动人的故事，我们看到，作家真挚纯朴的感情渗透在他笔下的人物描写中，与英雄同悲欢，同命运。有时候，作家在叙述中径自插话，抒发对英雄的无比热爱。作家抑制不住自己，情不自禁地站出来议论，这在黄谷柳的作品中是唯一的一本。作品之情，无论代表着多少人的心声，在实际上，乃作家一己之情。一个对革命没有同感，对人民没有挚爱的作家，断难凭空写出这样壮丽的篇章。

与对敌人的恨，对人民的爱相联系的，是作家对祖国光辉灿烂的未来满怀希望，从没有丧失信心。早在解放战争初期，黄谷柳就看到了革命的胜利，人民的向背，幻想出祖国解放后的生活图景，从而写作了童话《大象的经历》。记得小时候多少小朋友读了它，曾为大象在国民党统治时期的悲惨遭遇而恨得咬牙切齿，同时，又为大象解放后的幸福生活而倍感新社会可爱，共产党可亲！作家写作这本童话的目的，正是通过几只大象在不同社会的不同遭遇，歌颂新社会，激励人

民为争取这一社会而斗争。

黄谷柳还有一些描写国内社会主义建设的作品，小说《渔港新事》《接班人》是这方面的代表作。前者真实地描绘了解放初期渔港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克服重重困难和障碍，掀起生产自救高潮。后者则通过一中学转变后进学生思想的艰苦过程，塑造了教师谢义明真诚待人、忘我工作，既重言教又重身教，既当先生又当学生的光辉形象。这些中篇接触了人民内部的矛盾和问题，并尝试着寻找解决的方式方法。由于作者的感情真挚，语言明白如洗，颇能吸引读者。

《虾球传》是黄谷柳的代表作，也是驰名海外的一部长篇著作。全书计划分《春风秋雨》《白云珠海》《山长水远》《日月争光》四部。可惜最后一部没有完成。夏衍同志称《虾球传》是一部“未完成的杰作”。

一九四七年，《虾球传》最初在夏衍同志主持的《华商报》副刊上连载，引起全港轰动，华南进步文化界为它召开过座谈会；第二部《白云珠海》还迅速拍成电影；当时在港的著名作家、教授钟敬文将它介绍给日本实藤惠秀博士。实藤博士接到小说后，很感兴趣，认为这是一部“具有新鲜内容和风格的中国小说”。于是把它的故事梗概写述出来介绍给日本文化界，后又与岛田正雄君合作，把《虾球传》译成日文，定名为《虾球物语》。最近，实藤博士还在《鲁迅与“日本歌人”》一文中，追述了这件往事。

《虾球传》选取一个因贫困而流浪街头的“扒手”作为主人公，作者在他身上倾注了火一般的炽热感情，寄托着对未来的希望，这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确是独特的。抗日战争已取得胜利而人民未获解放的省港特殊环境里存在着一股身兼国民党官僚、黑社会头头和土匪流氓几种身份的黑暗势力。在这样特殊的环境中，贫家子弟处境殊难，他们读书不能，谋生无门，沦为“扒手”“马仔”者不可胜数。这些人有的发展成为流氓、惯偷，成为王狗仔、鳄鱼头式的人物；有的则在共产党和进步力量的影响下洗心革面，悬崖勒马，走上正道。作家选择了后者作为主人公，通过虾球独特的生活道路，成功地再现了这部分人寻光光明出路的艰苦历程。

黄谷柳选择流浪儿虾球作为小说的主人公，是有他深刻的用心的。黄谷柳生于富户，长在穷家（生母被大母所驱逐，不得不寄托外婆家）童



年饱尝风霜，渴望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在流亡的日子里，又目睹许许多多的少年儿童无家可归，流浪街头，最后被逼走上犯罪的道路。他决心用自己的笔，为孩子们指出一条光明的出路。这条路就是跟着共产党、毛主席闹革命，武装夺取政权，这个意愿就借助虾球这样一个出身贫苦人家，在痛苦的挣扎和追求中逐渐走上革命道路的流浪儿童表达出来。作家在第三部《山长水远》中，还特地设置了“难童之家”等几章，让虾球团结一批沦落街头乞讨的流浪儿童一起参加游击队，寄托作者的理想和期望。

《虾球传》的写作前后用了两年。其中，有几个月时间，作家天天到香港“跑马地”、“肖敦球场”等地观察流浪儿童的生活，跟他们接触，了解他们的生活、兴趣、遭遇和家世。还通过熟人到广州孤儿院去了解孤儿生活，到番禺沙湾等地观察环境。由于作者对流浪儿童非常熟悉，也由于作者对苦难少年一向抱有一种特殊的深情厚谊，因此，《春风秋雨》和《白云珠海》中的虾球形象塑造得非常成功，称得上一个写活了的人物。令人读后如闻其声，如观其行，时而为他的失足而惋惜，时而又为他的机智勇敢而发出会心的微笑。更神奇的是，我们从虾球的语言行动中，往往可以看到许多作家没有用文字表达出来的东西。如开卷第一章卖面包一段，作家惜墨如金，仅用三五百字勾勒出虾球兜售生意的简单过程，对虾球的外貌和心理却没有只字描写。但从虾球千方百计拉拢顾客，甚至不惜赊账挨打，可以想象出这位难童穿着沾有奶油、果酱的破旧衣裤，心情紧张而复杂，既耽心妈妈挨饿，也惧怕自己挨揍，从他爽朗地答应赊账：“好，好汉一言为定”，可以想象这位混迹船坞的少年具有坚强、果敢的性格，也沾染了不少江湖习气。虾球生活这样的环境里，磨炼出勇敢和机智，同时养成了侠义心肠。前者，表现在为鳄鱼头爆仓和为游击队计夺机枪。后者，流露在为蟹王七包扎伤口和对“患难朋友”开枪犹豫不决。厌恶扒手生涯却又为鳄鱼头所用，身在游击队却又与蟹王七割不断感情，这些行为从政治上看是矛盾的，但在虾球这一特殊人物身上，却得到较和谐的统一。

虾球性格的形成过程，就是他阶级觉悟提高的过程。他的成长，如同他寻找游击队的曲折经历一样，走了一段漫长的路。和拜把兄弟牛仔翻越狮子山找游击队的时候，虾球已下决心脱离“马

仔”生活，虽然前途未卜，但壮志满怀，要“学放枪、学打仗、做一个正派的有用的中国人，找一件堂堂正正的工作做。”他衡量好人或坏人的标准是看其做堂堂正正的事或搞歪门邪道的勾当，他当时还没有阶级觉悟，不懂得穷与富的阶级对立以及个人所处的阶级地位。他同情妓女六姑，决心照六姑的话去做，也同情拒捕的鳄鱼头，觉得鳄鱼头对自己还是不错的。然而，他疾恶如仇，发誓不再行窃，甚至在饿得头昏眼花，奄奄一息的困境中，也不答应牛仔去偷一片面包。这对“扒手”出身的虾球来说，确是难能可贵了。以后，他在大鹏湾遇劫，大海中历险，难童中混饭吃，几回生生死死，但找游击队的信念始终是坚定的。尽管两次找到游击队都被拒之门外，他仍坚信游击队中的好人终有一天会收下他，因为他们是穷人的队伍。这就是虾球的阶级觉悟的萌芽。他亲眼看到牛仔死在鳄鱼头的枪口下，亲眼看到古劳镇的“撞死马”血洗桥头时，亲眼看到“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的贫富悬殊的生活，更加强了要找劫富济贫，为民除害的游击队的愿望。有了手枪，他不愿拦路打劫当土匪，也不愿通过“打单”为个人报仇，而是想通过劫夺陈家祠国民党驻军的机枪作为参加游击队的见面礼，闯出一条自己的革命道路。最后，当他经历了战火的洗礼，并在三姐的引导下，才以一个觉悟的人民战士的身份出现，手提驳壳枪，押着蟹王七的妻子亚喜对自己的患难朋友迫降，高喊：“不投降就消灭你”！

虾球形象的塑造成功，使黄谷柳获得流浪儿小说家的特称。我们通过虾球可以看到作家怎样努力挖掘和表现流浪儿果敢机警而又略带狡诈的性格特点，令人感到虾球确实不同于一般流浪儿。如大鹏湾抓壮丁一节，他并不作无谓的反抗，而是了解押解方向，观察地形环境，伺机逃跑，上壮丁车时，虾球故意留在最后，挤坐在车口，当汽车经过十九路军坟场时，他即与牛仔滚下马路，隐入坟场的草丛中，他心里酝酿着一场激烈的夺枪战斗，但对于难童却不露声色，只有当实施计划的时候，必须借助游击队的力量，他才告诉曾在游击队里呆过的亚炳，托他去找游击队联系接应事项。这些细节描写，都说明了虾球聪敏、机警，工于心计，而又略带狡诈的心理。它们都不同程度地突出或加强了虾球流浪儿的特点和气质。



《虾球传》另一个主要人物洪斌的塑造也是成功的。洪斌同虾球一样，出身卑微，但却是绝然不同的另一典型——一个堕落了的黑社会人物。这种人，不太容易写好。《虾球传》可贵之处，在于没有把洪斌脸谱化，按照一般反面人物去处理，而是紧紧把握住人物的本质特征，通过具体事件多方面去表现它。洪斌是一个有胆识、有才能，善于笼络部下，又会逢迎上司的黑社会领袖，是一个出卖灵魂，有奶便是娘的流氓头子，又是一个自私残酷、心狠手毒的国民党官僚。如此复杂的一个人物，在作家的笔下，其性格可以用一个字来概括：“捞”。但一个“捞”字，表现在洪斌身上却有万千的变化和行动。在香港，他上巴结专员，下笼络警察，靠爆仓和抢劫发家致富。他的势力遍布全港，光得力的干将就有几十员。因此，他拒绝太太“洗手上岸”的规劝，甚至为了“爆”四百桶汽油和三千九百袋大米，不惜把太太赔出去。当偷米事露，警察四出查屋抓人，“旧缆”断了，他却能预先得知密告，提前十分钟弃家出走，溜到广州与大地头蛇张果老续上“新缆”，说动张果老出山，接受珠江两岸清剿司令的职务，自己也一摇身成为少将副司令。但是，鳄鱼头贼心不死，本性难移，为走私货物，做大桩买卖，他千方百计谋取艇长的职务，亲自押解枪弹去海南。途中船沉人散，他只身潜回老巢，再次求助于张果老。经过活动，上司不但不加罪，反授以保安团长之职，交给他一支荷枪实弹的武装队伍。这些“捞”家本事决非蟹王七、王狗仔之辈可比。而居穗期间，为谋取艇长之职，他忍辱负重，放任马专员和自己的太太做露水夫妻。沉船之后，他抢了救生艇，为保住自己残躯，竟抽枪击毙靠近艇边的牛仔，进攻游击区，他纵兵烧杀抢掠，疯狂地镇压革命群众。兵败之后，又拍拍屁股，一溜了事，保身保命，以图东山再起。

作者又始终让这个人物处于命运的抉择之中，以表现其复杂的心理活动和果断、干脆、敢拼敢闯的性格。如他与马专员合爆汽油大米，马专员提出要洪少奶出陪笼络上层时，洪斌面临着要汽油大米还是陪出夫人的抉择，他“也看出这个老家伙到处想揩油，不但要揩公家汽油的油，也想揩朋友太太的油，他真想当堂打他一个耳光，但他转想，跟那些堆积如山的汽油和米比起来，个把两个女人的赔贴算得了什么呢！”生动地突出了洪斌不顾名誉，不顾廉耻，一切为了“捞”，也写出

了此人并非一点人性都没有，他也有被人占有老婆的气愤和苦恼，这种微妙的醋意，在他到了广州，眼见洪少奶与马专员同住一房同睡一床时表现得更为激烈。作家把他写成这样的“人头狗身，狗头人身”动物，给人很深刻的印象。又如南海的浪涛吞没了差舰，洪斌和黑牡丹抢得唯一的一条舢板逃命，落水的人们拼命攀登舢板，洪斌看到危险降临时，心想“你们要活吗？我活比你们活要紧！”“他们死，我们才能活”。他拔出手枪，把涌上来的脑袋一个个射穿，连他的勤务兵牛仔也不能幸免。洪斌的狠毒和残忍，在这里得到集中的表现。这事件与他前面危急关头弃家出走，后面陷于游击队包围圈时离开部队潜逃联系起来，一个极端利己主义者的丑恶形象就象浮雕一样塑造出来了。

读黄谷柳的作品，令人感到其中有一股清新的气息，紧紧抓住你的心，感染你的情绪，具有高尔基比喻过的“它不是蜜，但可以粘住一切”的魅力。夏衍同志称赞谷柳是“很有个性、很有特色的作家”，他确实是能在创作上大胆创新，不愿意跟着别人后头走，力求“打破‘五四’传统形式的限制而向民族形式与大众化的方向发展”，使自己的作品具有质朴而醇厚，明朗而向上的风格，以致无论描写对象是谁，总是洋溢着浓厚的生活气息，富有地方色彩。如粤语电影《七十二家房客》中人物个性鲜明，声音笑貌历历在目；中篇小说《渔港新事》对南国渔村的风俗人情、船主与渔民的复杂关系描写得有条有理，逼真如画。又如《接班人》写的是模范教师谢义明教育后进学生的故事，主题单一，但情节曲折多变，人物有始有终，文字十分简朴，作家就象对着一群中学生，讲述一个平凡而动人的故事。《虾球传》三部六十回，人物众多，事件纷纭，但结构严谨，线索分明。小说写了平行的两条线：虾球寻求出路和洪斌“爆仓”拜将剿共。这两条线时分时合，交错展开，又以主人公把它们紧紧联在一起。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偌大一部长篇，其中没有一个章节与事件发展无关，没有一个回目不是上下连接的一个环节的。小说中各个回目末尾留有引人入胜的扣子，既有宋元话本的特点，又不拘泥于旧形式，没有“话说”“诸君”之类的闲话，可谓“推陈出新”。

谷柳还善于通过人物急转直下的命运，出奇制胜，使故事波澜起伏，扣人心弦，具有传奇色彩。如《大象经历记》描写老实忠厚的大象，慕名

从边界进入内地游览，途遇国民党军队的追捕，不幸脚部受伤，落入风水先生设下的圈套，为之赚钱效劳了十几天。这时，恰逢国民党军队撤退，大象落入败兵之手，被迫为他们修路运输，后来又作为礼物，被送给广州国民党市长。受尽欺侮和凌辱，广州解放前夕，大象两次挣脱锁链逃跑，但两次都被抓回来。最后，活活饿死在郊外黄花岗上。这篇童话只有两万多字，却把大象的经历写得有声有色，曲折异常，难怪多少小朋友为之倾倒，爱不释手。《虾球传》的主人公也是处于追求与失败的矛盾冲突之中。虾球流落街头饿得头晕眼花，遇王狗仔收为“马仔”，得了五块钱，可谓绝路逢生，可是第一次出海“爆仓”，不但没有成功，还挨了一顿子揍。后来跟上鳄鱼头，吃穿不愁，还可以接济年老的母亲，这对当时的虾球，是够惬意的了。但“好”景不长。鳄鱼头“爆”米事发，虾球当了替罪羊，蹲了三个月监狱。出狱后投靠王狗仔，施绝技窃取一位金山伯的钱包，不料被窃者原来是自己离别十五年的父亲。父亲失窃后，神经错乱，母亲几至疯狂。虾球知悉后，

从花天酒地的欢乐一下子陷入极度的悲哀中。他和牛仔翻越狮子山去找游击队，却又突然落入“三不怕”的魔爪，被抓丁押解广州。路上，好不容易逃离虎口，又因生活所逼，用生命去作赌博，碰到鳄鱼头招鬼的“幡竿”。后得鳄鱼头“解救”，随同鳄鱼头去海南走私，却又落了个“海葬”，导致与鳄鱼头最后的决裂，弃甲经商。经商不就，又开始了流浪生活。这一切变幻莫测，出人意料之外，又在情理之中。正是作者有深厚的生活积累和古典文学修养，因之写来得心应手，流畅动人，使作品富有生活气息、地方色彩和艺术魅力。

当然，黄谷柳的作品并不是十全十美的。即使颇负盛名的《虾球传》，也因为作者没有游击战争生活的实际体验，以致表现南方游击战争的篇章显得模糊甚至失真，值得讴歌的游击队员形象也没有一个能够立得起来。也是这个原因，《虾球传》的第三部《山长水远》比起前两部就较为逊色。为了弥补作品的缺陷，作者后来试图给予修改和润色，但仍然达不到预期的目的。



## 冯敏昌生卒年考

金 韦

冯敏昌，字伯求，号鱼山，广东钦州（今属广西壮族自治区）人。乾隆四十三年进士，任翰林院编修。生平遍游五岳，晚年为广东粤华、粤秀书院院长，是著名的学者、诗人，有《小罗浮草堂诗集、文集》传世。其诗雄深雅健，当然为岭南一大家，书法则与黎简、吴荣光、张岳崧并称粤东四家。姜亮夫《历代人物年里碑传综表》列其生卒年为一七四七（乾隆十二年）——一八〇六年（嘉庆十一年），六十岁。（见原书623页。）近人于今为文考证，云：“按《楚庭耆旧遗诗》九刘彬华《挽冯鱼山前辈》云：‘春摧铁树花。’原注：‘公以丁卯生，今年适值丁卯。’当卒嘉庆十二年，年六十一。”（于今《〈历代人物年里碑传综表〉献疑》，载香港商务印书馆《艺林丛录》第一篇。）

按，于说误，姜说不误。惟姜所据《碑集传》等均属间接材料，说服力不够强。冯敏昌《小罗浮草堂文集》卷首有其子士璵所撰《先君子太史公年谱》，述其生平甚悉。《年谱》云：冯敏昌生于乾隆十二年八月十一日子时，于嘉庆“十一年二月十一去世于粤秀书院正寝”，年六十岁。又同卷伊秉绶撰《清故奉政大夫前翰林院编修冯先生墓志铭》所述略同。是为确证。

查《楚庭耆旧遗诗》前集九刘彬华《挽冯鱼山前辈》为五律四首，注文在第二首。其第一首结句云：“白虹千丈气，昨夜亘苍旻。”似系冯氏去世不久之作，不知所记年份何以致误。

## “苍黄”辨

张步云

近年来出版的一些唐诗选和杜诗选本，对杜甫《新婚别》中“苍黄”（“誓欲随君往，形势反苍黄”）一词的解释，颇为纷纭。如浦江清等人编的《杜甫诗选》注云：“苍，青色；黄，黄色。可青可黄，形容形势翻覆多变。”（179页）程云青的《杜甫诗选讲》注云：“苍黄：反覆。苍黄本是两种颜色，这里比喻反覆多变。”（132页）马茂元的《唐诗选》注云：“‘苍’，青色；‘黄’，黄色。‘苍黄’，指青黄相间的一种杂乱颜色。”因此他将“苍黄”引申为“思想混乱”（上册342页）

以上诸注均认为“苍黄”的本义是青黄两种颜色，但对“苍黄”词义的引申各自不同：一种引申为“反覆多变”，一种引申为“思想混乱”。我认为这些引申不仅不能贯通原诗的上下文，而且也是缺乏根据的。不错，从“苍黄”的本义上来说，解释为青黄两种颜色是正确的。《说文解字》：“苍，草色也。”段注云：“引申为凡青黑色之称。”如《汉书·陈胜传》：“胜故谓人将军吕臣为苍头军。”应劭注云：“时军皆著青巾，故曰苍头。”又《说文解字》：“黄，地之色也。”按：地之色为黄色，《周易·坤卦》：“夫玄黄者天地之杂也，天玄而地黄。”因地上有田，而田色黄，故曰地为黄色。据此可知，“苍黄”的本义应训为青黄两种颜色。在汉魏晋南北朝以前的古代著作中，一般作青黄两种颜色来用。如《汉书·郊祀志》（下）：“是岁雍县无云，如雷者三，或如虹气苍黄，若飞鸟集械阳宫南，声闻四百里。”孔稚珪《北山移文》：“岂期终始参差，苍黄反复。”杨炫之《洛阳伽蓝记·敬义里》：“色杂苍黄，绿头紫颊。”然而这一词的词义是有发展和变迁的。唐代人的作品中此词多作“急促匆忙”之义用。如陶翰的《赠郑员外》：“何必守章句，终年事苍黄。”①杜甫《天狗赋》：“顿六军之苍黄兮，劈万马以超过。”②《入衡州诗》：“无论再缱绻，已是安苍黄。”③于逖《野外行》：“穷郊日萧索，生意已苍黄。”④秦系《山中崔大夫有书相问》（一作崔大夫有书问余山中）：“苍黄倒藜杖，伛偻覩银钩。”⑤李益《夜发军中》：“出没风云合，苍黄豺虎争。”⑥刘商《胡笳十八拍·第一拍》：“一朝朝骑入中国，苍黄处处逢胡人。”⑦吕温《望思台作》：“浸润成宫蛊，苍黄弄父兵。”⑧韩愈《南

山诗》：“苍黄忘遐睎，所嘱才左右。”《祭女文》：“呜呼？盖汝疾极，值吾南逐。苍黄分散，使汝惊忧。”柳宗元《先太夫人河东县太君归府志》：“苍黄叫呼，遂遭大罚。”元稹《纪怀赠李六户曹崔二十功曹五十韵》：“僇辱徒相困，苍黄性不能。”⑨又《酬乐天东南行诗一百韵》：“迢递投遐徼，苍黄出奥区。”⑩又《赠别杨员外巨源》：“朱紫衣裳浮世重，苍黄岁序长年悲。”⑪温飞卿《湖阴词》：“苍黄追骑尘外归，森索妖星阵前死。”⑫皮日休《路臣恨》：“狩呼不觉止，推（一作椎）下苍黄中。”⑬罗隐《闻大驾巡幸》：“白丁攘臂犯长安，翠辇苍黄路屈盘。”⑭吴融《宿青云驿》：“苍黄负谴走商颜，保得微躬出武关。”⑮崔道融《过隆中》：“玄德苍黄起卧龙，鼎分天下一言中。”⑯裴说《送进士苏瞻乱后出家》：“诗书不得力，谁与问苍黄。”⑰陈陶《剑池》：“秦帝南巡厌火精，苍黄埋剑故丰城。”⑱王周《戍》：“苍黄徒尔为，倏忽何可测。”⑲罗邺《冬夕江上言事五首》（其二）：“久别羁孤成潦倒，回看书剑更苍黄。”⑳贯休《避寇上唐台山》：“苍黄缘鸟道，峰胁见楼台。”㉑《古塞下曲七首》（其二）：“苍黄曾战地，空宽养鵬天。”㉒又《避寇白沙驿作》：“避乱无深浅，苍黄古驿东。”㉓齐己《渔父》：“曾笑楚臣迷，苍黄旧罗水。”㉔等等。据此论之，再从杜甫《新婚别》中的“誓欲随君往，形势反苍黄”的上下文观之，其中“苍黄”的词义也应训为“急促匆忙”之义。绝非马、浦、程诸先生所解释的。

既然“苍黄”的本义是青黄两种颜色，那末又为什么作“急促匆忙”之义解呢？考《说文解字》：“仓，谷藏也。仓黄取而藏之，故谓之仓。（段注：苍，旧作仓，今正之。）苍黄者，匆遽之意，刈获贵速也。”段氏对“仓黄”的解释是对的。我认为“黄”代“谷”。因谷熟色黄，故以“黄”代“谷”，这里的“仓黄”，即“仓谷也。仓谷必先刈获，而刈获贵其迅速，故“仓黄”应训为匆遽之义。“苍”虽无“仓”义，但它读为“仓声”（《说文解字》），与“仓”音同，故通“仓”。于是“苍黄”除了青黄两种颜色的本义外，还有了“仓黄”的假借义，“苍黄”也就成为“仓黄”的假借字。而这个叠韵连绵词的同音借用则始于唐代，因此段氏将“仓”改为

“苍”是欠妥的。浦、程马诸注的引申义也是失据的。

此外在唐代作品中还出现了“苍皇”，“苍惶”，“苍遑”通用的例子。如杜甫《破船》诗：“苍皇避乱兵，缅邈怀旧丘。”①戴叔伦《下鼻亭游行八十里聊状艰险寄青苗郑副端朔阳》：“倏闪疾风雷，苍皇荡魂魄。”②《送郑十八虔贬台州司户伤其临老陷贼之故阙为面别情见于诗》：“苍惶（一作伶俜）已就长途往，邂逅无端出饯迟。”③皮日休《三羞诗三首并序》：“苍惶出班行，家室不容别。”④李肇《唐国史补》：“已而惊走出，逢吉温于街中，温曰：何此苍遑。”⑤这些词的意义与“黄”并不相同或相近，如“皇”，《说文解字》云：“大也”；“惶”，《说文解字》云：“恐也”；“遑”，《说文新附》云：“急也”。但因为这些词的音与“黄”相同，故借用之。迨至晚唐五代，这一词又有了变迁和发展，如形容其急促匆忙，则多用“仓皇”，而少用“苍黄”。并为宋代文人普遍接受。如李远《过马嵬山》：“金甲云旗尽日回，仓皇罗袖满尘埃。”胡曾《咏史诗·广武》：“仓皇斗智成何语，遗笑当时广武山。”⑥孙杰《北里志·俞洛真》：“及亲仁之里，已夺马纷纭矣，因仓皇而回，遂乃奔窜。”

韦庄《秦妇吟》：“居人走出半仓皇，朝士归来尚疑误。”⑦杨鼎夫《记皂江堕水事》：“手携弱杖仓皇处，命出洪涛顷刻间。”⑧李煜《破阵子》：“最是仓皇辞庙日，教坊犹奏别离歌，挥泪对宫娥。”沈德潜认为“仓皇是后人误用，因仓卒急遽而及之也。”⑨这话虽然未必正确，但“仓皇”一词之出现较晚确为事实。然而也不象沈德潜所说的，始于宋代，只不过在宋人文集中较多的运用罢了。如欧阳修《五代史伶官传序》：“仓皇东出，未及见贼，而士卒离散。”苏轼文云：“中人邢迁恩等促战，仓皇失措。”⑩计有功《唐诗纪事·李质》：“质，字公干。襄阳人，应举无成，有亲在衡湘，往谒焉。……会草寇杀其宰，仓皇前去。”⑪这也是因为“仓皇”与“苍黄”音同的关系，故通假之。

由此观之，急促匆遽为“仓黄”，通为“苍黄”，“苍皇”，“苍惶”，“苍遑”，“仓皇”，这说明了“仓黄”这一词的发展和变迁，因此研究古代作品，弄懂词义变迁，依据古音通假的原则，是可以解决一些疑难问题的。否则，无视词的发展与演变，只咬住词的本义不放，或加以任意引申，那会牵强附会，讲错古人的作品的。

①《唐人选唐诗·河岳英灵集》

②《杜少陵集详注》卷二十四第一百三十八页

③《杜少陵集详注》卷二十三第八十二页

④《唐人选唐诗·篋中集》

⑤《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二百六十

⑥《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二百八十二

⑦《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三百三十

⑧《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三百七十一

⑨⑩⑪同上书卷四百六、卷四百七、四百十六

⑫《唐人选唐诗·才调集》（卷第二）

⑬《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六百八十

⑭《唐人选唐诗·又玄极》卷下

⑮《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六百八十六

⑯《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七百一十四

⑰《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七百二十

⑱《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七百四十六

⑲《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七百六十五

②③《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六百五十四

④⑤《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八百三十

⑥⑦《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八百三十

⑧⑨《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八百三十一

⑩⑪《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八百四十七

⑫⑬《杜少陵集详注》卷十三第二十六页

⑭⑮《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二百七十四

⑯⑰《杜少陵集详注》卷五第八十七页

⑱⑲《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六百八十

⑳㉑李肇《唐国史补》卷上二十二页

㉒⑳《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五百十九、六百四十七

㉓⑳见《秦妇吟笺注》第四页

㉔㉕《全唐诗》（中华书局出版）卷七百六十

㉖㉗沈德潜《说诗晬语》卷下

㉘㉙清王凤《杜工部诗话》（扫叶山房印）第七页引东坡文曰：“中人邢迁恩等促战，仓皇失措。”

㉚㉛计有功《唐诗纪事》卷六十六

编辑部按：本刊今年第二期《书海酌蠡》栏刊登芸芸的《“苍黄”一词应作何解》，经查明系抄袭自张步云同志的《“苍黄”辨》，芸芸同志已承认了错误。除由芸芸同志所在单位对他进行批评教育外，并向作者表示歉意。现将《“苍黄”辨》全文发表。

# 影印《全芳备祖》序言

梁家勉

序者说明：这部古书刻印期，约在南宋末祚，流传极罕。明代文渊阁，清代四库馆，以至一些藏书家，虽有度藏，但都是手钞本，且寥寥无几。日本皇官图书寮，珍藏一部不完整的宋刻本（约缺失三之一），吉光片羽，弥足珍视。农业出版社特转托日本友人将该国所藏凡四百五十余叶（每叶两面），全部摄影寄给该社（参看《人民日报》1980年6月8日吴德铎《一部古书的回国》报导）。现该社据此为底本，并将原来缺失部分，配补以国内的钞藏本，使全书蔚成完璧，并嘱为序文升其端。

《全芳备祖》前集二十七卷，后集三十一卷，南宋陈咏辑。咏字景沂，号肥遁，又号愚一子<sup>①</sup>，天台（今浙江天台县）人。此刻在每卷的书题前，均冠“天台陈先生类编”，正文前均题“江淮肥遁愚一子陈景沂编辑”，“建安祝穆订正”等字样。诸家书目，多依此著录。《绛云楼书目》不题卷数和辑订者姓名，天一阁藏本可能不全，其目只作七卷；文渊阁和紫竹堂两目均作八册，也是不全本（文渊阁入藏两部，目下均注明“阙”字）。其他诸家著录卷数，大致相同，即前集二十七，后集三十一。辑者项则题其姓字或题其姓字和号，罕题其名，亦罕题订者姓名。

根据韩境序和辑者自序，知是书在辑者早岁，即已着手纂集。“晨窗夜灯，不倦披阅。记事而提其要，纂言而钩其玄”。经过“萤几聚，雪几映，剡溪之藤凡几阅”，估计脱稿在理宗即位（公元1225）前后。其时，辑者约三十岁左右，故自称是“少年之书”，并“曾尘天子之览”（一度将书稿进呈帝览）。其付刻期约在宝祐癸丑至丙辰（公元1253至1256）间，辑者已届晚年，当时参与订正者为祝穆。穆一名丙，字伯和、又字和甫，号樟隐老人，建阳（今福建建阳县）人，少从学朱熹，曾任迪功郎、兴化涵江书院山长等职<sup>②</sup>。据称：“（生平）刻意问学，于书无所不

读”。订正和付刻是书时，已濒南宋末祚，印数无几，流行未广，后亦无再刻者。经过易代沧桑，至今留存国内的，除寥寥数部手钞本外，刻印本片楮难寻，甚至以收藏和知见古书著称的独山莫氏，也称“此书未见刊本”<sup>③</sup>。幸我东邻日本尚保存原刻的泰半部，计存前集十四卷，后集二十七卷，共四十一卷（占全书70%强），虽非全璧，亦弥足珍视！

是书专辑植物（特别是栽培植物）资料，据其自序云：“独于花、果、草、木尤全且备”，“所集凡四百余门”，故称“全芳”；涉及有关每一植物的“事实、赋咏、乐府，必稽其始”，故称“备祖”；此已概括其内容轮廓和命名大意。

书分前后两集：前集为花部，著录植物一百二十种左右；后集为果、卉、草、木、农桑、蔬、药凡七部，著录植物一百五十余种；两集合计，为数尚不足三百。自序称“四百余门”，未悉是否辑者误计？抑写刻者笔误？或因后人辗转传钞而有所脱漏？具体原因，不能臆断。但如此荟萃数百种植物资料于一书，除“本草”一类药书（多数是野生植物）外，在当时（南宋）实属创举。后此如《群芳谱》、《广群芳谱》、《采芳随笔》等书，即以是书为蓝本。

是书著录植物，各分三纲：一是事实祖，下分碎录、纪要、杂著三目；次是赋咏祖，下分五言散句、七言散句、五言散联、七言散联、五言古诗、五言八句、七言八句、五言绝句、七言绝句凡十目；再次是乐府祖，收录有关的词，分别以词牌标目。这三纲旨在“物推其祖，词掇其芳”（韩境序语）。从其篇幅多寡说，盖略于事实而详于赋咏乐府，看似侧重辞藻方面，因而有些治植物学者不大重视；但也有人不辞重洋迢递，多方访求<sup>④</sup>。盖是书原已有其描述自然、多识草木、探求生植原理的用意。其自序云：“尝谓天地生物岂无所自？拘目睫而不究其本原，则与朝菌为何异？竹何以虚？木何以实？或春发而秋凋，或贯四时而不改柯易叶……凡有花可赏，有实可



食者固当录之而不容后”。

书中对各部每种植物的序次，颇注意。例如花部首梅、次牡丹、次芍药……，果部首荔枝、次莲、次橘、橙……，卉部以芝为首，木部以松为首等等，辑者都有所寓意。正如自序所谓“洁白之可取，节操之可嘉，英华之复出，香色之具全者，是皆禀天地之英，皦然殊异，尤不可不列之于先”。虽所序列，多凭主观，不足为典要，但多少可反映当时、当地一些人对某种植物评价定级的观点。例如花部，唐代以牡丹为贵，视同“奇赏”。宋人则多重梅，“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sup>⑤</sup>，成为千古绝唱，咏梅的诗，谱梅的书，盛极一时。是书花部，选梅为首，就跟这一时代风尚分不开。又如果部，前此一些植物或种树的专书，多以枣、或李、或栗为首<sup>⑥</sup>，而是书则独以荔枝为首，这肯定与当时南宋的历史、地理、文化和经济等因素，息息相关。从是书的体制上说，溯流寻源，可推为古代专以植物为对象的类书（《群芳谱》等）的滥觞。其中，搜集不少历代有关的诗词资料，尤以宋代的最为丰富。内容对各该植物的形态、性味、生态、分布、用途以至历史和风俗习惯等方面，往往具有较深入细致、真切生动的描述，是蕴藏丰富的资料宝库。

它对这些总总林林的“群芳”，有其一套部伍体系。与早期“本草”的“三品”分类，固不相同，与前此著名的植物文献：《南方草木状》所分的草、木、果、竹四类，也有所发展；而与当时前后一些文献<sup>⑦</sup>依据植物形态（草、木）及其利用情况（花、卉、果、蔬、药）而分的，基本一致。虽不尽符现代自然分类观点，但与当时的认识和习惯是相适应的。如其中“果部”著录，除一般公认的果类外，还包括一些如藕、菱、茨、茨菰、鬼苳、甘露子、甘蔗等，有人认为不大恰当，但这些都非辑者以意为之，而是根据历史传统<sup>⑧</sup>，不能以此相责备。

值得注意的是，是书所辑集的资料，不少是人世间罕见或不传的珍品。相当多一部分，包括事实祖所引的古书和散文，赋咏祖、乐府祖所收的诗词，其中有些已乏传本，如：丁谓《公言集》、王洙《晋卿词》、王仲甫《冠卿集》、万俟咏《大声集》、汪藻《浮溪集》、俞国宝《醒庵遗珠集》、徐渊子《竹隐集》、舒亶《信道集》、郑大惠《饭牛集》、（僧）仲殊《宝月集》等等，都绝迹人间已久，有些作者

无别集，亦未见收入任何总集中，如辑者陈咏，订者祝穆以及文珩、顾卞、史可堂、洪子大、徐介轩、章耐轩、陈草阁、陈舜翁、郑子玉等人的作品，除是书存其鳞爪外，就不见或罕见于其它文献。有些虽有别集传世，或有些总集曾收入其作品，但往往彼此存，其佚句佚章，仅见于是书。如《疆村丛书》所收谢迈《竹支词》十六首，但是书“花部·海棠门”著录谢迈《念奴娇》一首，却被遗漏。又如庞然大帙的《全唐文》，以收录唐文称“全”，但是书引及李卫公（靖）《怀嵩楼记》却不见于彼，亦其一例。所引《广志》、《图经本草》、《益州草木记》、《缙绅胜说》、《鸡跖集》、《岚斋录》等书，已均无传本（前一书仅有辑本），都凭此作为重要的“辑佚”工具之一。还要指出：这一版本保存了七百年前所引材料原貌，与今天屡经辗转写刻的同一材料，鲁鱼亥豕，出入不少，亦可借此相互校勘。如稽含《南方草木状》、蔡襄《荔枝谱》、韩彦直《橘录》等书，现存版刻相当多，其余大量现存的诗、词、散文，和别的古书见于书引用而文字有所异同的都不少，同样也是一种重要的“校勘”工具书。这些都非常值得我们珍视！

农业出版社将这一日藏宋刻本影印，使我国久已销声匿迹的《全芳备祖》原刻，在七百多年后，重新与国人见面。至于宋刻所缺部分，则据华南农学院图书馆所藏钞本补足，蔚为全璧。这对植物和植物学史，农学和农学史，文学和文学史以至一切有关的学术界，开一研究上方便之门，堪称“士林盛事”！

最后，还得声明：是书传入日本后，一直受该国朝野重视，庋藏于宫内省图书馆，备受珍护。蒙日本朋友，特别是天野元之助教授的鼎力斡旋，全部照原书摄制寄来我国。对此深厚国际友情，深表恳挚的谢意！

①辑者生平不见史传。其“姓”、“字”、“号”均据是书自署；其“名”则见《黄岩县志》、《台州外书》、《台州经籍志》等文献。

②订者生平见吕伯可《跋祝公遗事后》（载《事文类聚·后集》卷10）及自撰《樟隐楼记》（载是书“木部”）。

③见莫友芝《邵亭知见传本书目》。

④见张元济《涉园序跋集录》。据称：“美国施永高博士为农学专家，喜蒐集吾国植物学书，



翼为逐录”云云。按所逐录的指《全芳备祖》, 所称的“施永高”, 指园艺学家Walter. T. Swingle。

⑤林逋《山园小梅》诗句。

⑥参见辛树帜《我国果树历史的研究, 我国古代果树的定级与分类》1962, 农业出版社。

⑦前于是书的如《证类本草》, 后于是书的如《本草品汇精要》以至《本草纲目》等, 都基本如此。

⑧出现在北宋后期的《证类本草·果部》已包括有上述植物。



## 紫牡丹诗案

止水

中国青年出版社《中国古代常识·明清部分》二九三页论及清初的文字狱时说,“著名诗人沈德潜, 因其《咏黑牡丹诗》有‘夺朱非正色, 异种也称王’之句, 也被剖棺戮尸。”按, “紫牡丹诗案”为清初著名的文字狱, 其本末野史记载纷纭。孟森《心史丛刊》之集“闲闲录案”条谓, “流俗相传, 以为此《南山集》中语, 及检《南山集》, 乃并无此。”《南山集》为戴名世之作, 《南山集》狱亦为康熙年间著名文字狱之一。孟氏复引许嗣茅《绪南笔谈》, 云, “乾隆三十三年, 吾郡《闲闲录》狱起, 举人蔡显所作, 书中多雌黄他人之作之处, 郡中恶人, 因摭其引古人《紫牡丹诗》句, 以为狂悖, 遂弃市。自来记载, 罕及此事。”则谓此诗为蔡显所引古人语。柴萼《梵天庐丛录》卷十二云, 东台县举人徐述夔“建楼名‘一柱’, 绘紫牡丹悬其上, 征人题咏, 有‘夺朱非正色, 异种也称王’之句, ……至其孙食田食书, 始为仇家所讼。”又谓此诗为徐述夔征人题咏者。《清史稿·沈德潜传》云, “四十三年, 东台县民讦举人徐述夔《一柱楼诗集》有悖逆语, 上览集前有德潜所为传, 称其品行文章皆可为法, 上不悖, 下大学士九卿议, 夺德潜官, 罢祠削谥, 仆其墓碑。四十四年, 御制《怀旧诗》, 仍列德潜词臣末。”

综上所述, 《紫牡丹诗案》或谓蔡显事, 或谓徐述夔事, 其诗作者均不可考。沈德潜为乾隆皇帝的御用诗人, 乾隆称其“诚实谨厚”, 是以“稠叠加恩”, 沈德潜之诗, 力贯其“温柔敦厚”的主张, 绝无指斥清朝者。今检沈氏《竹啸轩诗钞》、《归愚集》, 均无《紫牡丹诗》之句。沈氏得罪之由, 乃曾为徐述夔作传, 且亦无“剖棺戮尸”事。



## 广东哲学学会邀请韩树英作学术报告

中央党校哲学教研室主任韩树英同志应广东哲学学会的邀请, 在1981年10月14日和17日同广东哲学界的同志座谈和作学术报告。在14日座谈会上韩树英介绍了国内理论研究有关动向, 交流了学术观点。在17日上午作了题为“关于毛泽东哲学思想研究问题”的学术报告。他的报告阐述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 谈了毛泽东哲学思想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贡献问题。他的报告受到与会同志们的热烈欢迎。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副部长、广东哲学学会会长张江明主持了报告会。出席报告会的还有省、市委党校、各高等院校等单位共五百多人。

(广哲讯)



## 小论“三个更加”

于燕郊

鲁迅早在二十年代就说过：“必须更有真切的批评，这才有真的新文艺和新批评的产生的希望。”可见，不仅是文艺的发展需要批评，连文艺批评本身也需要批评。但是，革命的文艺要求的是革命的批评，真切的批评。这就有个批评的出发点和目的性的问题。

一般地说，在解决人民内部矛盾方面，我们已有了一个经过实践检验是正确的公式：“团结——批评——团结”，就是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使矛盾得到解决，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特殊地说，文艺批评的功能不但是剪除恶草，还得灌溉佳花——佳花的苗。这就是革命的批评的出发点和目的性。

也许就是这个出发点和目的性，无产阶级的革命队伍及其政党，才把批评与自我批评看做是胜利的基本条件之一，看做是促进革命文艺健康发展的重要方法。但是，在那个形而上学猖獗的时期，批评却成为打人的棍子，成为扼杀革命文艺的工具，成为野心家们达到某一政治阴谋的“先声”。那个时候，只要听到对某人某事，对某一作家某一作品的“批评”的声

音，人们便会产生一种又要掀起一场什么政治风暴的预感。

现在，我们终于恢复了作为党的三大作风之一的批评与自我批评，主张用革命的文艺批评来促进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并且，在实践中更具体更准确地提出文艺批评的出发点和目的性的问题。这就是任仲夷同志在一次讲话中提出的被称为“三个更加”之说。批评，不是要“围剿”一切有缺点，甚至有错误的作家作品，造成一个人人自危，弃笔逍遥的局面；相反的，是要使人们更加愿写，更加敢写，更加能写。

愿写，这是文艺工作者的自觉性和积极性的具体表现。写作，没有感情上的冲动，没有动笔的愿望，是谁也挤不出来的。如果说社会生活是创作的源泉，那么，愿写可以说是写作的动力。人人更加愿写是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兴旺的前提。敢写，这是特定历史条件下提出的问题。本来，只要是从人民的利益出发，写作者是不存在敢不敢写的问题的。可是，过去的教训，使那些真心为人民写作的人，也如临深渊，如履薄冰，就怕突然大祸临头，罪及妻小。但愿这个历史的阴影从我们的

身边消逝。人人更加敢写，才能有更多的好作品问世。能写，这是我们的时代的要求。社会主义文艺，不但要求作者要有高度的艺术水平，更要求有高度的思想水平；不但要求在数量上满足人民的需要，更要求有史诗式的不朽的巨著问世。人人更加能写，才可能创造出无愧于我们的伟大

时代的伟大艺术。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同理，检验文艺批评是否是革命的批评的标准，是“三个更加”的实践。

一九八一年十月二十日

## 想起了另一位愚公

钟子硕

我国古代传说中，有两个关于愚公的故事。

一个是人所共知的“愚公移山”的愚公。这位愚公面对两座大山，举锄挥铤，劳作不息，这和女娲补天、精卫填海一样，都称得上是大勇的壮举。当人们为促进四化建设的迅猛前进，决心继续发扬愚公移山精神的时候，我不由自主地想起了另一位愚公。这位愚公没有惊天地、泣鬼神的业绩，只有几句值得品味的微言。据此，当年一位大智的贤者引伸出了一番不乏真知灼见的高论。这个故事的真伪，已难考证，姑且把它作为“愚公之谷”的寓言，也许还是有点裨益的。

据《说苑》中《政理》篇载：齐恒公有一次狩猎逐鹿，误入一道深沟，见到一位自称“愚公”的老翁。齐恒公问道：“你的模样十分精明，为什么起个‘愚公’的名字？”老翁讲了个故事：“我养了条母牛，生了

头小牛。小牛长大后，卖了换回匹马驹。有个恶少说‘牛不能生马’，硬把马驹牵走。邻居说我太笨，就叫这里为‘愚公之谷’。”齐恒公哈哈大笑，说他果然愚蠢！老翁不言语，径自走了。

第二天，齐恒公洋洋自得地向管仲讲述了这段经历。管仲听完后，肃然改容，正衿再拜说：“老翁一点也不蠢，‘此夷吾之愚也’。假如尧舜在上，法制严谨，‘安有取人之驹者乎’？愚公看到现在官吏舞弊，刑法混乱，只好把马给恶人了。请大王退而修改。”

故事里的三个人物都很有个性，“愚公”显示出大智若愚的隐者风度。齐恒不察事理，乱下断语，但又知错能改，善莫大焉。而其中的管仲，最为值得赞许。他不为齐恒公的定见所左右，而是联系客观实际，开动思想机器，敢于纠正自己的上级的错误。可能正是有了象齐恒管仲这

样的政治家，始有日后齐国的振兴，一方的霸业。

在现实生活中，人们会处处遇到类似齐恒公步入“愚公之谷”的情况，那可得小心谨慎，切勿重蹈“以己之愚，度人之智”的复辙！更重要的是我们都应有管仲的“不惑”。谢觉哉同志四十年前就提倡过：“我们看书看报看文件，看清了内容，不妨抬起头来想一想，把各方面的过去的现在的，联系地思索一下，必使你看得更清楚更远，找出书面上所没有说出的东西来。”现今有些人的愚，正是一团“凡是”的阴云仍在追逐着他们的身影。这团阴云象沉重的包袱压在身上，既妨碍他们迈开脚步，走向实

践，也妨碍他们抬起头来，冷静地想一想。书面上没有说出的东西，他们也就说不出来，便只好“唯书”是从，“唯上”是听，用的是他人的脑袋，说的是别人的语言，走的是前人的老路了。

“俯而读，仰而思。”谢觉哉同志说得好：“人类有个能想的脑袋，所以高于非人类，人都有脑袋，有会用的有不会用的，于是又分出贤愚。”感谢象管仲那样的贤者，更感谢谢觉哉同志的遗言，启发我们学会遇事都能“把各方面的过去的现在的，联系地思索一下”，而聪明起来。唯其如此，“四化”事业方能排除万难，走向胜利。

## 赞“愿作‘中间派’”

东 文

文武双全的陈毅同志当上党政要职之后，仍常给报刊投稿。为了提防编辑“按官论文”，把他的来稿总是放在刊物的显要位置，他总要附信说明。有次，他在赴朝访问前向《诗刊》投稿就附有给主编的信，说即要上飞机的时候，“把近来写的三首诗，仓猝定稿，送《诗刊》凑趣，如蒙登载，要求登在中间。”他风趣地自称：“我愿作‘中间派’。如名列前茅，十分难受；因本诗能名列丙等，余愿足矣。”另一次他给报刊投寄组诗《冬夜杂咏》时，亦附信要求“仍请按旧例放在中间或末尾为妥。”

陈毅同志这种以名列前茅为难受，反复申述文章如可发表时定要刊在不显眼的“中间或末尾”，生动地体现了大家的谦虚美德。我以为陈毅同志这种“愿作‘中间派’”的文德是十分可嘉的，尤其值得今天的名流和大家学习，并教育了报刊编辑人员，提醒他们切莫以官取文，而瞧不起无名小辈。

笔者有感于此而翻阅近年报刊，发觉头版头条及醒目的版面许多给名人占去了！大家深知名人极忙，可是许多报刊出于种种原因总要缠住他们写这写那，待名人

文稿草成、总如获至宝，不论是否“名作”，一律发排在最显眼的位置。他们以为这样做便可为本报本刊“争光”。殊不知此乃违背“按质论文”的编辑准则，既无益于作者，也不利于提高报刊的质量和水平。在出版界仍存在这种不良风气的时候，陈毅同志“愿作‘中间派’”的让贤文德，就更觉其可贵，值得大大地提倡和发扬。当然，我的意思并非主张所有的名家

作品要一律地发排在中间或末尾，而是希望编辑人员要从实际出发，作统筹兼顾。如名家文章确有价值，理所当然要名列前茅。但在来稿中发现了无名小辈的佳章上品时，更应该加以推荐，以示关怀和扶持。希望我们的名家前辈，当编者把你的即使堪称名作的文章登在中间或末尾的时候，不要因此不快，甚至责难编者，以示对后起之秀的扶掖和对报刊新风的支持。



## 曹雪芹原著无“真真国”辨

周林生

《红楼梦》程高本、戚序本第五十二回，宝琴讲述她八岁时随父到西海沿上买洋货，遇一“真真国的女孩子”。并念了这女孩子作的一首诗。丁广惠《红楼梦诗词评注》收此诗，题为“真真国女儿所作诗”。蔡义江《红楼梦诗词曲赋评注》亦题“真真国女儿诗”，且注云：国名“真真”，就是“真真假假”的意思，即严格地讲它是不存在的，只是有一定的现实基础。但是，我以为曹雪芹实际上本无所谓“真真国”的构思，仅将理由述之如下：

第一，《石头记》多次出现外国国名，都是确实存在的国家。如第二十六回之暹罗国（即今泰国），第五十二回之俄罗斯国（即俄罗斯国），第六十二回之波斯国（即今伊朗）。除“真真国”外，未见有其他虚构外国国名的例子。

第二，在庚辰抄本中，此处的文字是：“谁知有个真真国色的女孩子”。（1212页）有人会说，庚辰本中这句话的“色”字是旁添的，难以为凭。但是，这并不能否定庚辰本的底本上有“色”字。而且，这“色”字与第五十二回前后数回的字，风格完全相同，说明出于同一抄手笔下，而非别人旁添的。其次，这个抄手常常抄漏字。如第1205页抄漏七字，后补回；第1195页又抄漏七字，后补回。因之，他抄漏而补回“色”字是不足为奇的。我以为，这个“色”字的旁添，恰可证明它不是抄写时信笔增加，倒是经过复核后补正的。

《石头记》中，重迭“真”字的用例甚多。如在同一回，宝玉言晴雯界得雀金呢与原物“真真一样了”。第八回，宝钗说：“真真这个颦丫头的一张咀，叫人恨又不是，喜欢又不是”。第十九回，黛玉说宝玉：“真真你就是我命中的天魔星”。宝琴的“真真国色的女孩子”这句话是符合《石头记》的语言风格的。

“真真国”既然不合曹氏的构思习惯，而又有一个合符曹氏语言风格而且确有实据的“真真国色”在。孰真孰伪，我看是很了然的。

# 学术研究 1981年第1—6期总目录

(括弧内前一数字是期数, 后一数字是页数)

## 哲 学

- 真理与错误可以相互渗透.....吴世宣(1·57)
- 试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内在联系.....王贵秀 张显扬(1·61)
- 论作为理论形态的无神论和有神论的区别.....丁宝兰(1·66)
- 对立面的转化是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相互作用的过程
- 不能把对立面的转化归结为同一性
- .....施为民(1·72)
-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对宗教神学的批判及其历史教训.....莫幼立(1·77)
- 真理不可能包含错误.....赖相桓 傅 林(2·77)
- 相对真理中有可能隐藏着错误.....李锁华(2·81)
- 真理、谬误与科学学说.....齐 文(2·85)
- 关于形而上学的两个问题
- 与何新同志商榷
- .....徐庆凯(2·89)
- 试论概念的辩证法.....黄 璆 张双喜(2·91)
- 论胡塞尔现象学的根本观点.....罗克汀(3·63)
- 论真理和错误相互包含.....陈中立(3·72)
- 略论“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范畴
- 兼与邹永图同志商榷
- .....张云勋(3·80)
- 关于政治和经济关系的一些问题.....黄春生(3·83)
- 运用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个伟大的认识工具
- 略论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色
- .....刘 嵘(4·78)
- “历史辩证法”就是历史唯物论吗?
- 与吴江同志的一点商榷
- .....江焕湖 江焕本(4·85)
- 马克思异化理论的重要转折
- 《德意志意识形态》异化思想的探讨
- .....乐志强(4·90)
- 略论形式逻辑的改革与发展.....何邦泰(4·97)
- 掌握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
- 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 .....贾春峰(5·5)
- 略论毛泽东同志对矛盾学说的运用和发展.....齐 云(5·10)



哲学要追赶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林京耀(5·17)  
对“社会存在”范畴的再理解

——兼答张云勋同志

.....邹永图(5·24)

在科学观上康德对休谟的继承与更新

.....罗克汀(6·47)

关于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和哲学基本问题的再探讨.....张江明(6·53)

正确认识和掌握我国社会主义的主要矛盾.....杨 越 梁渭雄(6·67)

论汉代正宗神学奠基者董仲舒的哲学思想.....李锦全(6·72)

## 经 济

试论对外经济活动中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宋子和 林 浩(1·15)

经济改革和货币流通.....王 涛 张元元(1·20)

研究消费是经济科学的重要课题.....郑天伦(1·26)

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高质量的劳动力

——再论提高我国人口质量问题

.....廖田平 温应乾 雷 强(1·30)

社会主义生产目的问题上的客观方面与主观方面.....于光远(2·5)

总结经验,调整国民经济.....关其学 鲍启盛 黄海潮(2·9)

工作研究:开展以节能为中心的生产技术改造与经济结构改革.....黄 文(2·16)

三论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何炼成(2·20)

美国经济研究工作的观感.....廖建祥(2·25)

从美国经验看我国的农工商综合经营.....施汉荣(2·29)

读书札记:货币和贵金属.....周治平(2·35)

社会主义存在剩余劳动和剩余价值吗?

——与卓炯同志商榷

.....郑兴听(2·38)

调查报告:关于社队企业调整中若干问题的探讨.....孔庆榕 肖星耀(3·46)

从几个农、牧场看美国农业的经营管理.....赵元浩(3·51)

学术简介:人口学界对两种生产理论的探讨.....关秀芳(3·56)

必须研究制约国民经济比例失调的理论.....王 琢 黄菊波(4·35)

从生产关系必须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看容许多种经济成份、多种经营方

式存在的问题.....王致远(4·44)

关于提高经济效益的几个问题.....梁 钊(4·53)

关于井田制的若干问题的探讨.....胡寄窗(4·59)

(5·57)

调查报告:广州市恢复和发展个体工商业情况的调查.....王 若 陆卓森 章岳云 邓启豪(4·67)

读书札记:革命的“退却”与前进

——读《论粮食税》札记

.....梁国杰(4·73)

来稿摘登:剩余价值不是资本主义特有的经济范畴.....时培真(4·75)

社会主义没有剩余价值这个经济范畴.....曾 明(4·76)

解放前华侨在广东投资的状况及其作用.....林金枝(5·45)

(6·79)

|                             |                    |
|-----------------------------|--------------------|
| 怎样理解社会主义企业生产目的? .....       | 陈肇斌 (5·52)         |
| 调查报告: 谈生产责任制                |                    |
| ——安徽农村调查                    |                    |
| .....                       | 林文山 李佩华 李 下 (5·53) |
| 对剩余劳动和剩余价值的看法               |                    |
| ——与卓炯、郑兴听同志商榷               |                    |
| .....                       | 郭占恒 (5·68)         |
| 工作研究: 发展广东山区多种经营的调查 .....   | 邝研农 (6·84)         |
| 加强广东交通运输建设的几个问题 .....       | 庄 耀 欧宜德 (6·89)     |
| 调查报告: 斗门红旗华侨农场扭亏为盈的调查 ..... | 张维静 赵元浩 (6·93)     |
| 对剩余劳动范畴永存论的商榷 .....         | 于 丛 罗 兴 (6·96)     |

## 法 学

|                               |                  |
|-------------------------------|------------------|
| 经济特区立法问题初探 .....              | 王致远 (1·5)        |
| 从深圳情况看签订对外经济合同值得注意的几个问题 ..... | 广东法学学会调查组 (6·42) |

## 历史·考古

|                             |                    |
|-----------------------------|--------------------|
| 海南岛渔民开发经营西沙、南沙群岛的历史功绩 ..... | 何纪生 (1·34)         |
| 深沉的怀念                       |                    |
| ——纪念杜国庠同志逝世二十周年             |                    |
| .....                       | 侯外庐 (1·44)         |
| 南国老树                        |                    |
| ——怀杜国庠同志                    |                    |
| .....                       | 许涤新 (1·49)         |
| 想起了杜老的生平和治学                 |                    |
| ——为纪念杜国庠同志逝世二十周年而作          |                    |
| .....                       | 杨 越 易 庐 (1·58)     |
| 广东是研究太平天国史的重要地区 .....       | 罗尔纲 (2·41)         |
| 《朝天朝主图》和“太平玉玺”辨释            |                    |
| ——兼与董蔡时同志商榷                 |                    |
| .....                       | 陈华新 (2·43)         |
| 关于冯云山的家庭情况与后裔问题 .....       | 陈周棠 (2·49)         |
| 大顺军与耶稣会士关系史实初探 .....        | 王春瑜 (2·54)         |
| 《易象》和《鲁春秋》 .....            | 刘 节 遗 稿 (2·57)     |
| 刘节先生的治史态度和方法 .....          | 李锦全 曾庆鉴 刘继章 (2·63) |
| 评“两重天”与“两重性”说               |                    |
| ——与李锦全、沈定平两同志论农民领袖的天命思想问题   |                    |
| .....                       | 唐 森 (2·70)         |
| 读史随笔两则 .....                | 洪 流 (2·75)         |
| 关于中国近代史研究的若干问题 .....        | 胡 绳 (3·5)          |
| 太平天国与辛亥革命 .....             | 陈锡祺 桑 兵 (3·18)     |
| 用历史来说明迷信                    |                    |
| ——试论太平天国宗教形式的出现             |                    |
| .....                       | 黄 彦 (3·20)         |
| 战斗在南海之滨的广东青年抗日先锋队 .....     | 黄义祥 (3·26)         |

|                          |               |        |
|--------------------------|---------------|--------|
| 汕头青年抗日救亡斗争的壮丽诗篇          | 克勤            | (3·35) |
| 明清时期的广东沙田                | 傅同钦           | (3·42) |
| 关于《五星占》问题答客难             | 何幼琦           | (3·97) |
| 关于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共广东区委的几个问题 | 蔡洛 元邦建        | (4·5)  |
| 古大存创建东江根据地的斗争            | 周德光 杨清        | (4·15) |
| 包惠僧不是中共“一大”广东代表          | 刘培琼 吴恩壮       | (4·23) |
| 战国中山国史札记                 | 顾颉刚(遗稿) 顾洪 整理 | (4·24) |
| 邹伯奇首创我国第一架自制的太阳系表演仪及其他   | 李迪 戴学稷        | (4·29) |
| 长期坚持琼崖武装斗争的冯白驹           | 邬建华 黎新 符和书    | (5·28) |
| 判断太平天国政权性质的标准            |               |        |

——五论关于“农民政权”问题

|                         |         |         |
|-------------------------|---------|---------|
|                         | 孙祚民     | (5·38)  |
| 论孙中山向西方学习的爱国主义立场和态度     | 陈胜舜     | (6·5)   |
| 孙中山从旧三民主义发展到新三民主义的主客观原因 | 刘培琼 吴恩壮 | (6·15)  |
| 大明顺天国起义初探               | 张其光     | (6·23)  |
| 介绍《孙中山选集》校订本            | 黄彦      | (6·28)  |
| 彭湃在农民运动中的策略思想及其运用       | 元邦建     | (6·33)  |
| 影印《全芳备祖》序言              | 梁家勉     | (6·112) |

## 教 育

|              |         |        |
|--------------|---------|--------|
| 试论教育本质的三种属性  | 陈一百 孔棣华 | (1·82) |
| 关于教育是上层建筑之我见 | 冯增俊     | (1·86) |
| 陶行知教育思想之我见   | 陈飘      | (5·90) |
| 论学校德育的主导作用   | 何辛      | (5·96) |

## 语 文

|         |     |         |
|---------|-----|---------|
| 互体字简论   | 李新魁 | (3·104) |
| 汉语形成的过程 | 潘允中 | (5·86)  |
| “苍黄”辨   | 张步云 | (6·110) |

## 文 艺

|                       |         |         |
|-----------------------|---------|---------|
| 评“爱情掩盖”说              | 林文山     | (1·90)  |
| 谴责小说的先声——《蜃楼志》        | 蔡国梁     | (2·97)  |
| 别开异径的杜甫七绝             | 唐昇明     | (2·101) |
| 杜国庠青年时期的诗             | 黄雨      | (2·105) |
| 金圣叹伪造施耐庵序显证           | 刘逸生     | (3·87)  |
| 也谈戏曲史上的“汤沈之争”         | 周育德     | (3·89)  |
| 疾首砭时弊 挥泪书民情           |         |         |
| ——评台湾省作家杨青矗           |         |         |
|                       | 潘翠菁     | (4·101) |
| 我佛山人短篇小说考评            | 卢叔度     | (4·108) |
| 谈“无我之境”的“我”           | 黎乔立     | (4·113) |
| 鲁迅早期国民性思想探索           | 杨越      | (5·71)  |
| 试论《狂人日记》的创作方法         | 张颂城     | (5·79)  |
| “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与批评和自我批评 | 林洪      | (6·39)  |
| 试论苏轼的岭南诗              | 张德昌 洪柏昭 | (6·99)  |
| 黄谷柳和他的创作              | 张仲春     | (6·105) |

## 小 品

|             |             |
|-------------|-------------|
| “人”的哲学随感    | 韦 石 (1·96)  |
| 从一段演说词说起    | 钟 夏 (1·97)  |
| 得天下与治天下     | 杨 文 (1·98)  |
| 也赞“人同此心”    | 怀 亮 (2·107) |
| 话说“卖论取官”    | 江南月 (2·108) |
| 论“左”及拨“左”反正 | 于燕郊 (2·109) |
| “伯乐相马”别议    | 刘焜炆 (2·110) |
| 想起了“拔白旗”    | 思 丹 (3·111) |
| 从“知识分子成堆”说起 | 杨 越 (3·112) |
| 现代“滥竿者”种种   | 钟子硕 (3·113) |
| “人”的哲学随感之二  | 韦 石 (3·114) |
| 在反对者面前      | 张其光 (4·115) |
| 弓张鸟不惊       | 武克仁 (4·116) |
| 争当奖引后进的勇士   | 陈秋舫 (4·118) |
| 两句话         | 石 流 (4·119) |
| 略谈“官瘾”及其他   | 章 明 (5·100) |
| 鲁迅——中国的但丁   | 杨 嘉 (5·101) |
| 最后的愿望       |             |
| ——人的哲学随感之三  |             |
|             | 韦 石 (5·102) |
| 小论“三个更加”    | 于燕郊 (6·115) |
| 想起了另一位愚公    | 钟子硕 (6·116) |
| 赞“愿作‘中间派’”  | 东 文 (6·117) |

## 书 海 酌 蠡

|                   |            |
|-------------------|------------|
| “诗”与“偶”不能混淆       | 周林生 (1·25) |
| 是“黄河远上”还是“黄沙直上”？  |            |
| ——《凉州词》质疑         |            |
|                   | 李飞平 (1·56) |
| 关于“甲寅由〔游〕上海”      | 林燮强 (1·14) |
| 林云铭的生卒年           | 官桂铨 (1·89) |
| “很”不通“狠”          | 沙金成 (2·76) |
| “兰若生春夏”小释         | 罗 刚 (2·34) |
| “苍黄”一词应作何解？       | 芸 芸 (2·74) |
| “享”乎？亨也           | 蒋 寅 (2·37) |
| 《明史》标点商榷三条        | 官大梁 (2·28) |
| 穆陵、无棣在何处          | 沙金成 (3·45) |
| 关于《九歌》各篇的次序问题     | 亦 云 (3·50) |
| “不忿”辨             | 方福仁 (3·62) |
| 《明史》校记三条          | 官大梁 (3·96) |
| 也说“施其面目”          | 董志翘 (3·71) |
| “长句”仅指七言古诗吗？      | 金 韦 (4·74) |
| 《明史纪事本末·太祖平滇》校点拾零 | 官大梁 (4·34) |
| 黎简生卒年考            | 金 韦 (4·96) |
| 师复的姓              | 黎洁华 (4·22) |

|                  |               |
|------------------|---------------|
| 关于广州农讲所的名称       | 林锦文 (5·37)    |
| 关于创造社的成立地点       | 钟文练 (5·16)    |
| “当州”正解           | 施和金 (5·67)    |
| 敦煌曲校补 (两则)       | 龙寿潜 (5·70、85) |
| 《左传》标点质疑一例       | 温 师 (5·78)    |
| “月生西陂”? “入乎西陂”?  | 韩 虔 (6·66)    |
| “兰若生春夏”之“兰”并非修饰词 | 钟超成 (6·78)    |
| 冯敏昌生卒年考          | 金 韦 (6·109)   |
| 紫牡丹诗案            | 止 水 (6·114)   |
| 曹雪芹原著无“真真国”辨     | 周林生 (6·118)   |

## 学 术 动 态

|                               |             |
|-------------------------------|-------------|
| 广东省社联各学会举行学术讨论年会              | 远 京 (1·100) |
| 全国国际关系史讨论会在穗举行                | 思 彬 (1·100) |
| 广东教育学会邀请叶佩华教授作教育研究中实验设计问题报告   | 蒲 弥 (1·83)  |
| 刘永成副研究员在穗作学术报告                | 鸿 生 (1·52)  |
| 中国逻辑史第一次讨论会在广州召开              |             |
| 中国逻辑史研究会同时成立                  | 黄绍汪 (1·85)  |
| 《美国历史上的黑人奴隶制》出版               | 思 彬 (2·84)  |
| 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企业管理学术会议在广州举行       |             |
| 中国经营管理研究会在广州成立                | 丁培强 (2·24)  |
| 广东哲学学会最近分别成立三个研究会             | 云维经 (2·8)   |
| 黄宗智副教授在穗讲演                    | 鸿 生 (2·56)  |
| 中山大学哲学系学生开展“真理是否可能隐藏着错误”的讨论   |             |
| 中山大学哲学系七七级潘正文                 | (2·112)     |
| 中国当代文学学会台湾香港研究会在广州成立          | 罗敏端 (2·80)  |
| 广东省哲学学会讨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问题         | 云维经 (3·116) |
| 广东教育学会组织调查组到深圳、珠海调查中小学德育问题    | 李蒲弥 (3·25)  |
| 广东法学会成立国际法、经济法和民法三个研究会        | 张杰林 (3·82)  |
| 广东军阀史研究会成立                    | 鸿 生 (3·79)  |
| 广东举行中共党史学术讨论会 广东中共党史学会同时成立    | (4·77)      |
| 关于社会主义的问题讨论                   | (4·14)      |
| 广东省统计学会成立                     | (4·100)     |
| 法学理论、刑法、公安业务三个研究会成立           | (4·58)      |
| 日本东京都立大学副教授小泽有作先生来穗做学术报告      | (4·120)     |
| 广东社会科学工作者认真学习《决议》，为“四化”作出更大贡献 | (5·104)     |
| 广东举行华侨史讨论会                    | (5·23)      |
| 广东部分教育工作者座谈青少年思想教育问题          | (5·95)      |
| 美国田纳西大学经济系李逢耀教授应邀在穗作学术报告      | (5·封三)      |
| 广东省纪念鲁迅诞辰一百周年学术讨论会在穗举行        | (5·封三)      |
| 广东省纪念辛亥革命学术讨论会在穗举行            | (5·封三)      |
| 关于胡汉民评价问题的讨论                  | (6·83)      |
| 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广东分会成立               | (6·41)      |
| 广东各界人士隆重集会纪念陶行知先生诞生九十周年       | (6·98)      |
| 广东举行纪念彭湃学术讨论会                 | (6·95)      |
| 广东哲学学会邀请韩树英作学术报告              | (6·114)     |



一九八一年第六期



编辑者 学术研究编辑

广州越秀北路 222

邮政编码: 51002

出版者 广东人民出版社

印刷者 广东新华印

发行者 广州市邮

订阅处 全国各地邮

国外总发行 中国国际

国外代号: BM268

北京三九九

代号: 46—64

国内定价:

广东省期刊丛刊登记证第六号

本刊每逢单月二十日出版